

# 蘇聲月刊第一卷第三四期合刊目錄

## 演 辭

革命高潮再起的前夜之準備…………… 周厚鈞(一—八)

## 論 著

北行考察地方自治之認識和感想(續)…………… 邱有珍(九—二四)

蘇魯水利糾紛之檢討(附圖)…………… 吳 釗(二五—三九)

江蘇農村經濟問題…………… 吳遵義(四〇—四六)

## 蘇省新聞事業研究

江蘇新聞事業…………… 馬元放(四七—五三)

江蘇的新聞事業與全省新聞界應有的幾點共同的認識…………… 黃樂民(五四—五九)

徐州之新聞事業…………… 張甦同(六〇—六五)

## 報 告

攷察啟，海，如，靖，通，澄各縣保衛團經過的感想和希望…………… 沈家祺(六六—七三)

無錫縣社會教育近况..... 芮麟(壹—叁)

計劃

青浦縣黨部 共立坍石橋農民教育館進行計劃..... 黃光祖(六—九)

青浦縣教育局  
江蘇省立黃渡鄉師

調查

江蘇省報社通訊社概況統計表..... (叁—叁)

江蘇全省黨報一覽..... (九)

江蘇省各縣辦理自治人員概數統計..... (二七—二八)

江蘇省各縣合作社統計表..... (二六—二七)

青浦土地習慣..... 青浦縣土地局 (叁—四)

青浦縣風俗調查綱要..... 青浦縣政府 (二〇—二一)

江蘇省黨部各項社會事業委員會事業進展之概況

▽六月——九月△

新聞事業委員會工作進行概況..... (二九—二七)

地方自治委員會工作進行概況..... (二七—二九)

教育事業委員會工作進行概況……………(二九—四〇)

農村經濟委員會工作進行概況……………(四〇—四三)

合作事業工作一瞥……………(四三—四六)

保甲運動工作近訊……………(四六—五二)

社會調查工作近訊……………(五二—五三)

各縣社會事業消息彙誌……………(五三—五七)

文藝

蟋蟀……………雅雲(八一—八三)

寶姑娘的生活……………鵬鵬(八三—八四)

詩人(詩劇)……………征鴈(八五—八九)

編輯後記……………編者(九一—九六)

補 白

乾隆時代黃河決口表……………(二九)

路透社之小史……………(五九)

本刊啓事……………(一八〇)

# 革命高潮再起的前夜之準備

——周厚鈞氏在省黨部 總理紀念週之演辭——

獻給江蘇全省的革命同志！

諸位同志：

兄弟身體有病，今天被推來做紀念週的報告，不能有很好的有系統的供獻，這要請大家注意和原諒的。

## (一) 革命高潮再起不是偶然

現在，我們到處可以聽到復興本黨的叫聲，這種呼聲的普遍，無疑地是證明中國由革命潮流的低落，而走向革命高潮的再起了！中國革命，年來外受帝國主義極度的壓迫，內受封建勢力兇惡的反攻，遂形成目前革命高潮再起的前夜之景象，絕對不是偶然的一回事；因此，我們應該怎樣積極準備，準備把握這一高潮的作用，以復興民族，復興本黨，是每個革命而忠實的同志最大的責任最緊要的問題。

## (二) 首先決定我們對於「開放政權」的態度

所謂革命高潮再起的前夜之準備，簡單地說，就是怎樣復興中國革命的前鋒——中國國民黨，譚到怎樣復興國民黨，首先就應該連想到「開放政權」的問題，諸位革命而忠實的同志們！這甚響應上的「開放政權」的呼聲，外來的是不僅給予本黨組織嚴重的打擊，並且是給予本黨革命的三民主義嚴重的打擊；內在的是不獨使本黨組織對反動勢力作很大的讓步，而且是表現對本黨的革命的三民主義底信念，已發生根本的搖動；我們要明白，以黨治國的目的，在完全實現三民主義，民治民有民享的國家的建設，非用一黨專政的方法不能成功；這是本黨 總理孫中山先生民國十三年改組本黨的唯一根本精神，本黨是主張一黨專政的一個革命政黨，在訓政時期依據 總理遺教，本黨應該掌握政權，時至今日，開放政權的呼聲，發生於黨外的反動勢力，是必然的事實，開放政權的呼聲而發生於黨內，是抹殺了 總理的意旨，和

忽視許多先烈的犧牲了！

然而，事實老早就告訴我們，本黨是徒有黨治之名，開放政權與否，沒有什麼分別的，祇要我們不是盲目，就應該承認的，到現在「開放政權」的呼聲起而反對，未免麻木不仁，這種現象是落伍主義的結果；同時，老早就徒有黨治虛名的本黨，不謀復興，以實現真正黨治，完成使命，而一味來反對開放政權，是捨本求末，充分表現消極與無能，這是畏縮主義在黨內抬頭的結果，落伍主義與畏縮主義，都不是正確的途徑，正確的途徑，我們應該積極準備能擔負一黨專政責任完成三民主義革命的國民黨，因此我們革命黨人，對於開放政權的態度，是不應斤斤計較於政權之得失，而是應以大無畏精神奮勇來積極復興國民黨。準備和反動的腐化惡化勢力競爭，完成以三民主義救中國之使命。

### (三) 目前本黨具備了革命政黨的條件嗎？

譚到復興國民黨的準備，首先就要曉得革命政黨必須具備的條件，一是革命理論，二是鞏固組織，三是中心領袖，四是羣衆基礎，五是實際行動，具備了這五項條件，才配稱做革命政黨，也才能擔負一黨專政的責任；關於革命理論已經有總理全部遺教了，其餘四項條件，本黨目前是不是具備了呢？很傷心可恥的現實告訴我們，我們僅僅具備了普通政黨的形式，對於一個革命政黨的條件和實質，都還沒有具備！或者因為歷史的滯進，使我們黨的革命的條件逐漸損失！事實是不再容許我們諱疾忌醫了！更不容許我們再事遲疑與敷衍了，我們根據目前本黨的病徵，來研究治療的方法，務使能具備革命政黨的條件與實質。

### (四) 厲行清腐運動

要完成革命政黨的形式與實質，首先要注意黨員的問題，黨能不能實現其政綱和政策，要看牠有沒有力量，黨有沒有力量，就要看牠組織是否健全，運用是否靈活，黨員是組織的細胞，運用的工具，因此，黨員的健全與否，關係於黨很大，革命政黨的黨質底基本條件，一是要有絕對的政治覺悟，二是要能絕對的服從命令，有了絕對的政治覺悟，不但表示接受了黨的理論，並且才能循着黨的動向，不偏不倚的硬幹，能夠絕對服從命令，不但實行黨的決議，並且才能始

終不懈的快幹；本黨總章雖也有黨員義務與入黨條件之規定，事實告訴我們，現在能具有此兩項條件的黨員是很少數。最令人痛心的，是腐化投機的份子，充滿了黨內，他們的加入國民黨，是爲升官發財而來，其結果固然談不到領導民衆改造社會，並且是勾結反動勢力來腐化本黨，摧殘本黨，不少的貪官污吏土豪劣紳，額上都刻有黨員的金印，國民黨老早就無形的被這班東西盜竊與分割了，目前要復興本黨，祇有先快幹一下——厲行清腐運動，若再敷衍下去，固然因爲細胞的腐化不能運用，並且將要傳染到全體不可救藥了，過去的清黨，是肅清惡化，這次的清黨，是清除腐化，本來一個革命政黨的清黨，是要時列舉行的，不算什麼一回事，蘇俄共產黨就是顯明例子，新陳代謝，天然淘汰，是一種自然的法則！現在本黨徵收預備黨員，在末青腐以可，恐怕子獨真正革命份子，要足不前，並且是要臭味相投的將黨外的腐化份子，增加到黨裏來！那更是非常危險！我們黨復興國民黨，我們就要來成出並且要來實行！

「厲行清腐」運動！

### (五) 怎樣健全黨的組織呢？

每一個革命政黨的成功，全賴牠的組織的堅強，因爲組織堅強的黨，才能發揮牠的政治作用與牠的政治影響，也才能建設牠的政治秩序，實施牠的政綱政策；本黨有復興中華民族的責任，外人譏評中國是無組織的國家，這種譏評是本黨黨員無上的恥辱，一方面我們先自省本黨是有組織的嗎？假使本黨本身組織不健全，如何能使國家組織健全，因此，我們應朝夕惕勵的省問：

「怎樣健全黨的組織？」

談到怎樣健全黨的組織，就我個人感想所得的，提出八項意見，和大家討論：

甲、廢除選舉制！選舉制到現在，已經形成了封建勢力支配本黨唯一的利器，有人說選舉是民主，這決不是事實而是欺騙虛偽的理論，事實是黑暗的封建勢力在黑暗中來支配分割本黨，真正的民主底意義是在努力三民主義革命的工作以實現整個民族的福利！目前黨內的糾紛迭起，派別紛歧的現象，已宣告了選舉制的死刑！黨在秘密時期，選舉

制幾乎不用，然而能保持牠的完整，并且常比公開時期有力量，爲什麼呢？就因爲黨在秘密時期，是少用選舉制，而採用集權制，只有從黨內的集權制，才能集中一切黨內的力量，向外發展——即是說：從事努力訓練的工作，和領導民衆來實現本黨的主義和政綱，所以兄弟很久就有廢除選舉制的主張。

乙、廢除委員制實施中心領袖制——提到委員制，我們很懶惰的，因爲本黨現在各級的組織，是用委員制，委員制說起來很時髦，但事實是事實，委員制的弊端和罪惡，已暴露無餘，委員的精力，都在相互抵消，委員的思想，都集中在互爲應付，以致使黨的力量和黨的工作，完全失掉作用與功能，兄弟認爲無論什麼政黨，要發揮牠偉大的力量，就應該有中心的領袖，才能有力量領導黨的羣衆和辦事迅速有效，尤其一個革命政黨，更是不可以缺少，各級黨部都應該採用中心領袖制，才能指揮統一，增加工作效率，發揮力量。

丙、黨的經濟問題——黨員養黨，取消黨費，這是現在一種普遍的呼聲，驟聽頗覺言之有理，但兄弟認爲：然，因爲本黨是各階級中最有政治覺悟份子的結合，本黨要代表被壓迫民衆，爲全體民衆謀福利，在黨員本身，固然應該犧牲精神物質，但黨部是黨的活動機關，不應當沒有經濟的補助，我們革命黨人，在責任上講，老實說，是要求民衆有物質和精神的幫助的，但是本黨本身也需要在政治組織外，更使之成爲經濟組織，使胞細間關係更覺親切，不可分離，而黨的力量增厚，兄弟從前會發表廢除私有財產制，就本黨言，本黨黨員應將私有財產及經濟收入，交黨支配，這樣才能澈底肅清黨內一切封建主義及個人主義的殘餘！黨在政治上，才能更加鞏固，因此我們需要我們的黨，不僅是政治的組織，并且要是經濟的組織，生產的組織。

丁、縣以上各級黨部應設置訓練幹部人才的機關——一個革命政黨要負掃除革命障礙，建設新國家的使命，對於黨員的訓練，應加以嚴密的注意和最大的努力，是絕對無疑的，因爲每個黨員，都是黨的戰鬪員，而每個革命政黨，都要有若干革命職業者——革命幹部分子，在目前帝國主義的侵略加緊，和一切反動勢力，尙圖最後掙扎，向本黨進攻的時候，黨的訓練問題，是怎樣嚴重，這是每個忠實的革命同志，應能體會認識的！說起來可憐的很，本黨

——中國國民黨訓練黨員的組織，祇有一個中央政治學校，其餘各級黨部都沒有，兄弟主張縣以上各級黨部，均應設一訓練黨的幹部人才的機關，以為從事政治奮鬥的訓練，再以受嚴格訓練過的同志再從有計劃的黨的實際工作的過程中，加強黨的政治教育，間接訓練全體的同志，這樣黨的全部機能和工作才能由全黨每一同志的動員而推動，這樣才能使下級黨部的工作，從盲目的，零碎的，甚至畏縮不前的，轉變到有計劃的，有效率的，勇往邁進的！

戊、森嚴黨的紀律——黨的紀律，應是教育黨員的行為和鞏固黨的力量的一種工具，但是不幸，事實告訴我們，現在本黨的紀律裁制，大有變成私人工具的趨勢，令人痛心得很，本來就積極方面言，紀律二字，本含有充分的教育意義，用紀律來教育黨內份子，使各個份子能發揮他的有紀律的力量，來推動前進，就消極方面言，紀律是裁判的性質，用紀律拘束黨內份子，使散漫的黨，統一步驟，在同一行動下，為整個團體努力，兄弟主張森嚴黨的紀律，並且要使紀律充分地發揮其教育與團結黨的力量功能。

己、黨的祕密問題——黨本來是有祕密性的東西，但是兄弟祇是主張黨的份子之祕密——黨員的祕密，不主張黨部的祕密，並且要加強黨的主義和政綱政策的宣傳，深入擴大到社會中的各方面去，指示羣衆以正確的政治道路，擊破一切虛偽欺騙的反動思想和保守落伍的言論，以鞏固黨在羣衆中的信仰，因為黨部在地方上是一個監督政府，領導民衆的機關，在現在訓政時期，民意機關沒有成立，地方黨部統統祕密起來，政府將無所顧忌，是黨治對官治的讓步，是封建勢力向革命勢力進攻，人民也將無所適從，所以兄弟主張縣以下的黨部，可以祕密，縣以上的黨部，絕對不能祕密，我們所要注意的，是黨員的行為，黨員應先民衆之憂而憂，忠實為民衆服務，不要在民衆中造成特殊階級，使一般人民不見整個的黨的革命行動，而祇看見黨員個人的狂謬行為，這是兄弟對於恢復黨的祕密性的主張。

### (六) 重行確定黨政關係絕對以黨訓政

總理在民國十三年改組本黨的時候，明白告訴我們，辛亥革命失敗，就是因為忽略了訓政工作，因此自改組以來，本黨一直是主張以黨專政的，在民國十六年時，有人提出「黨政合作」的口號，就埋下現在政府和黨的隔離的種子，有



很多地方的政府，事實上處處表現出來有意無意的離開黨的監督，一方面固然使黨內的同志灰心，另一方面在政府本身說也是很危險的，黨治既成，祇是名目而不能真正的實現，則政府的一切設施，無疑地要離開了黨的監督和黨的主義，我們看到江蘇農村的凋敝，和官吏貪污被發現的層見疊出，我們的良心受責甚苦，所以兄弟主張重行確定黨政關係，絕對以黨訓政，第二次本省代表大會提出，各級政府人員之任用，應該經過同級黨部的審查，這是目前最低限度的治標方法，我們要努力促其實現。

### (七) 黨的策略與動向問題

帝國主義侵略的加緊，一切反動勢力重行的抬頭。

使我們不能不悚然警覺，中國民族固因遭受了歷史上空前的

國難而被迫走上復興的前途，中國民族各階級代表的本黨——中國國民黨——如不趨向復興的一途，便只有破滅的命運，眼前擺着的事實是很明顯的，如想復興國民黨，首先我們應該確定黨的策略與動向，所謂確定黨的策略與動向，就是要確定革命的對象和確定工作的對象，因為本黨的基本，是建築在羣衆的身上，現在本黨的一切設施，因為被主與帝國主義妥協，對封建勢力讓步，不能根據本黨主義政策去實行，難免不失却羣衆的信仰，我們現在如想要復興國民黨，必須重行確定我們革命對象和工作對象，關於革命的對象，至少應確定三個目標（一）反赤（二）反帝國主義（三）反封建勢力及一切反動勢力；工作的對象，應為努力農工青年和生產民衆的提高經濟生活的生產運動，和政治的四權行使的訓練及組織的訓練，因為農民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本黨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曾敘述中國農民的經濟及政治方面，能實行革命，則中國革命問題大部份可以解決，實含有絕對的真理，我們的黨要完成以上所說的任務，黨一定要深入各種羣衆的組織裏去，工廠，農村，學校，兵營等等，艱苦的不懈的努力工作，並且在革命過程中清除腐惡的份子，隨時吸收進步的革命份子到黨裏來，使黨成爲社會組織的核心，這樣黨才能領導民衆從事革命的和建設的工作，黨若是逃避實現這一任務，便是沒有決心從事復興本黨和復興民族的艱苦工作！

### (八) 黨本身的武裝問題

我們知道一個革命的政黨應有他本身的武裝，無論是蘇俄的共黨，意大利的繁汎黨，和德意志的希脫拉黨，都有他們黨本身的武裝，黨本身武裝的作用，是護衛社會運動，建設政治秩序，以及打擊反動勢力，保障革命的勝利的。我們現在固然有國民革命軍，但是這是國家常備軍，并且和黨的組織系統和作用都不同，黨員既是民衆的先鋒，在一切民衆的敵人，用最後的殘暴無恥的手段來進攻我們的時候，我們如不堅決的用武裝手段去對壘，是要搖動革命的陣線的。因此如單由黨動員全體黨員軍事化，這是實現黨有武裝訓練之組織的第一步，只有黨本身自己武裝起來，才能免除封建勢力的脅迫，才能進一步結合組織民衆武裝訓練的團體，抵抗防禦反動勢力和帝國主義隨時的進攻，過去經驗告訴我們，革命的失敗，在革命戰略的鬆懈，和革命力量的分散，目前國民黨應該領導農工及革命知識分子，對一切反動勢力取直接行動，對買賣日貨的好商，固然應該用嚴厲手段對付，對豪紳，地主，買辦，官僚，政客，士大夫，軍閥，一切反動勢力也更要取直接除奸的行動！不要零碎的動員，還要整個的動員，作普遍軍事訓練的示威式的公開運動，這樣才能興奮整個民族的精神，振刷整個社會的麻木狀態，而發動革命的普遍動作。並且，在領導農工革命知識分子武裝進行中，要訓練他們能犧牲個人或部分的利益來服從整個革命戰線的總利益！使祇知有民族與社會，而不知有家庭與個人，個人的生命財產精神智力，完全交給整個革命的戰線的命令！更運用森嚴的紀律，來集中力量，整齊步伐，組織鋼鐵打就般的格鬥行列，這樣才能有革命的秩序與堅強的力量，以突破週遭的棘圍！以穩定凌亂的局面！以應付當前的國難！以完成革命的建設！

### （九）目前黨的主要工作是什麼？

兄弟認為在此訓政時期，應將地方自治的全部工作和教育工作，交給黨辦，因為訓政時期，黨是代表民衆的，黨是領導民衆的，所以全部地方自治工作，應該交給黨辦，才能打破今日各地封建勢力的把持控制，領導民衆行使四權和實現真正的民權政治，地方自治由政府辦理是權能都交了給政府，政府還有什麼顧忌，現在地方自治的糟糕，便是一個明證，所謂教育工作是專指對於青年的訓練，中國青年的使命在今日整個中國民族危亡的形勢之下，他們所負的歷史使命

是要比任何國的青年重大，青年又是未來時代的主人翁，因此青年學生以及青年的農工中三民主義思想的教育和武裝訓練是同樣重要，最近各級學校系統中，黨的訓練絲毫沒有，教育忽視了本黨思想——這是本黨在幾十年民族革命奮鬥歷史的經驗中所指示中國民族唯一出路的結晶品——的影響，那是我們堅決反對的，我們要把教育收回黨辦，將全國大小學校都做本黨訓練青年的機關，這是一黨專政的本黨應該做的，這表示本黨堅決的自信和堅決的對民族負責。

### (十) 結語

總理會說過這一世紀是中華民族的生死關頭，我們也可以說是這數十年之內即就是中華民族的生死關頭，我們民族自二十年九一八事變以來，又遭受了歷史上最嚴重的國難，擁有數十年光榮革命歷史的本黨——中國國民黨能否由本身的復興來領導中國民族走向復興的途上，全在我們自己!!!

同志們，革命的同志們！有理想才有事實，革命的前進的同志應時時刻刻瞻望我們前途的理想和目標，排除當前的切困難，堅決奮鬥，在革命高潮再起的前夜，——今日，我們要從事復興本黨和中國民族的工作我們應當先建設服務的心理，有服務的心理，才能有義俠的心腸；我們並且要建設以服從為大勇的心理，建設了以服從為大勇的心理才能具有犧牲小我的一切精神，同志們！光明就在前面，我們攘臂而起，攜手前進罷！

# 北行考察地方自治之認識和感想

(續)

邱有珍

## 二、山西省

山西有模範省之令譽，辦理村政十有餘年，成績昭著。且中央內政部頒訂區鄉鎮自治法令，多半採自該省。吾省自治組織，與之實大同而小異，不過成效各殊，其故安在？是爲此行之堪注意者。茲仍先述其概況，及直接考察之實際情形。用窺全豹。再加論列。

### (甲)起緣及經過

霍城村治由孫發緒先生長定縣努力之結果，以是政聲大起，民五任山西省長，欲以治霍城者治山西，特別注意進行農村自治，創設村治。旋因政爭去職，然村治種子，則已徧布山右全省矣。繼之者爲閻百川氏，閻氏于民七開始辦理，施行編村，居民滿百家以上者爲一編村，不足則聯合行之，村之下有閭，有鄰，五家爲鄰，廿五家爲閭。有村長及閭鄰長。其時村長由官廳委派，所謂由官治提倡村治時代。主要工作，厥爲六政：禁烟，禁纏足，禁蓄髮，植樹，開渠，養羊。在省方則設六政考察處，即今之村政處也。民十一，閻氏籌擬第二步之改進辦法。其大旨以做好人，有飯吃二語，期望人民。以主張公道，熱心愛羣

八字鼓勵社會。其目的所在「必焉使村制組織完全，儼成有機活體，凡村中所能自了之事，即獲有自了之權，庶幾好人團結，處常足以自治，遇變足以自防。」乃更舉辦五事：即整理村範，開村民會議，訂村禁約，立息訟會，設保衛團。此可謂村治組織完成時代也。民十六改訂村制以後，似進入一新階段，其目標爲「村村無訟，家家有餘。」舉凡現行村制及一切辦法，均屬彼時所改訂者。但因軍興以還，晉入漩渦，上鬆下懈，所設村政實際效果，將沮謝矣。

### (乙)制度概要

山西現行編村辦法，與前此無大差異。每編村設有村公所，村長副各一，如爲聯合村則添設村副。村長副由村民會議，加倍選舉，報縣核定，任期一年，均于春間農暇時行之。鄰閭長于每年新村長選定後，亦由各該鄰閭，從新推選。村公所之組織，由村長副及閭長以合議制處理事務。與村公所分權而治者，一爲村監察委員會，由村民會議選出五人至七人爲監察員組織之，任期一年，以清查村款收支，爲其主要任務。另有息訟會，亦由村民會議選出

公斷員五人至七人組織之，任期亦為一年，調解村民之爭端。其會長原為村長兼任，現則由公斷員自行公推。村長被選資格，無積極限制。村民會議，年約一度，農民滿廿歲以上者，均得出席。至于區長，則由省委派，純為一行政官吏，故亦稱區行政長，且為外地人，兼有警佐之職。實際情況，區行政公所內。尚有拘禁室，而村中人民之認為「送區究辦」一事，頗為嚴重，蓋含有違警法之制裁權也。中央對此點嘗有駁斥，認為不合自治之意。故現在吾省所行之組織法令，區長目前縱亦委任，但終以民選為原則，並認為自治之推動樞紐。與吾省固大異其趣也。縣長統轄各區，區長協助縣長，督促各村，辦理村治。省設村政處，與民政廳相輔而行，為省府之一部，但不能獨立對外。負有放核全省村政專責。吾人之晉時，聞村政處有工作停頓，另外成立禁烟委員會之說。

此種制度大要，半為直接聽自村長及民衆口述，半為參閱其村政彙編，亦可見其制度已為一般人民所了解矣。

### (丙)實地例証

此行直接深入榆次縣第四區西榮村等處參觀，按西榮村有八閭四十鄰一百九十九家，土地面積為五十五頃。村長似一鄉曲，但據談話結果，對於自治認識實較吾省為高明，如「人事登記」等名詞及舉辦經過，均能述之頗詳，詢其經費來源與開支，其答詞略謂：該村田賦繳納，由村

公所辦理，平均每畝，計洋七角，三角直接解縣，四角留充村公款。計五十五頃地約得二千餘元。又村長副為法定之土地交易中人，其中佣之一部份亦充公款，再其次，則為罰款，支出之大宗，則為小學一所，年支約五百餘元，村長等悉為義務職。村公所用了役四人，開支極少。至于引水灌溉費用，另由村民按畝負擔。若省府有捐派公債之舉，則先由村公款墊付，不足之數，挪移或借貸他資，下年再按例集各款歸還，免于臨時籌措，發生周折，以是省府一紙令文，而鉅款立至，聞省府亦自驚其為神速。而地方亦免煩鎖與不公允之事實發生。學校有校長與教師各一，每月待遇，十六元與十四元外，由村公所另外給資，充用火食。學生有數十人。勸學之方，約分三種，凡無故不入學者，勸令入學，凡因學校不便者，則增設學校，或循環教授。凡因貧失學者，則免收學費，補助課本。極貧者，酌量免學。現在鄉村失學兒童，確為少數。而且每鄉如此，全省之國民教育之普及，可以想見。區行政公所則設高級小學。縣府則辦初中等校。息訟會工作，收效亦宏，普通糾紛，例在到區可以了事。縣府之訴訟頗少。保衛組織，似為臨時性質，但因戶籍編制嚴密，奸屍無所容留，故社會秩序，至為穩定。惟人民對村長等僅有選舉權，而未實行罷免權，以是報端見及者，時有村民控告村長之侵襲公款等流弊發生。村民大會，在前頗難全數出席，惟聞

鄰長必到。自十六年以後，一變往昔，村民似有習慣樂于參加矣。

### (丁) 理論之商討

山西村政基本組織，標榜村本主義，其言曰：「依土地之區劃，與人民之集合，而天然形成政治單位者，村而已矣。村以下之家族主義失其統，村以上地方團體失之泛，惟村則有人羣共同之關係，又為切身生活之根據，行政之本舍此末由。」此為該省村治理論張本，與實施依據，若單純從政治組織與行政運用上言之，吾人不能稍異其辭，蓋吾人所目覩者，其他各省，在未推行地方自治之先，政令僅及于縣，在既推行地方自治之後，政令僅及于區，別無差異可言，欲政治有身之使臂，臂之使指之功效，政令真正達諸民間，惟有村治組織，才能獲得此所謂有機活體之運用。

山西村政之民智訓練，首要為村民會議。論自治者，每慮夫人民程度太低，無法推行。但其言則曰：「人心有公道之存，何患其程度之不足。況社會改造，非人民全體覺悟，何從起點，村會則覺悟之路也。……欲使全民練習參政能力，非實行村民會議不可。且晉省鄉村遺風。遇事即多公開商辦，尤應承認此習慣，擴充辦理。」蓋山西執政者，認為真智識才是程度，明白非是曲直才是真智識，

反之，明白條文法理者，未必為真智識也。現在是非曲直，人民知之最真，若條文法理，合乎人心上之是非曲直，人民亦一見即知，若強以條文法理，變化人心上之是非曲直，此等條文法理，人民固不易明白，且恐愈明白程度反因之愈低。今之世人心上之是非曲直，已為條文法理上之是非曲直所遮蔽，程度愈高，距人情則愈遠，以是自治之不易實現，非智識不夠，特習慣不夠耳。其所見如此，故其使人民從事于自治之練習，惟有實行村治，故其言曰：「村無活體之組織，即民無施治之實際。村禁約村憲法也，村公所村行政也，息訟會村司法也，保衛團村武力也。行此種種，即自治之練習。」欲使全村人民從事于自治之練習，惟有實行村民會議，夫如斯言，則所謂「訓民以政」者。山西亦自有其入手方法與見地。

山西村政之推行要點，是將政治放在民間，而非使人加入政治。其意謂使人民加入政治，必俟人民明瞭法令規章而後可；政治放在民間，是使政治合乎人心而已。推行之方，有兩要點，又即所謂「用衆」與「推情」是也。「用衆」云者，所有公務人員以至于鄰長同心協力，共策進行之謂。如鄰長將政府措施傳達人民，又鄰長將民間情形報告村長，此事則更輕而易舉者也。如全縣鄰長每人各出一分力，較縣長一人出百分力尚多萬倍，閭鄰長十分鐘間，可勸說與檢查人民一次。縣長十年間未必能普遍勸導全縣

人民一次，用衆效果，可云至大。「推情」云者；本「人之好善，熟不如我」之心，行「已所不欲，勿施于人」之政。即如村禁約一端，曰：應由村民會議表決。所立條款，應適合村情，並時時注意各村村禁約有無增減之必要，必須詳加討論，免致徒具空文，無裨實際。又謂人情即是政，必須盡乎人情，方有益于進行，否則徒增勞苦，反添障礙。總括其要：政治放在民間，不使人民加入政治，在某一期間內，爲應有之階段。但終常有使人民管理政治之機會，夫然後方可稱曰自治或民治也。至于「用衆」者公務人員之總動員。「推情」者，因地因時適合人民需要之措施。予認爲此爲山西施政最優良之點，亦即國人最忽略之處。

### (戊)實質之檢閱

山西村政若從行政效率言之，確有驚人成績之表現。梁漱冥有言曰：「……山西近幾年來參加幾次戰爭，一切徵發人伏車馬糧草，籌餉募債，得力于村政者非常之大，一個命令立時可辦，這幾乎是山西政府中人交口讚嘆的，論起來這種方便，是只利于軍閥，不利于人民，然而我們要退一步思想，仗，反正是要打的；徵發反正是徵發的，有系統次序，有計劃辦法的徵法，固然在政府有得心應手之樂，在人民的痛苦亦輕的多，負擔容易平均，人伏車馬出去亦容易回來，不至迷失，並且在許多地方看去

，亦比較經濟得多多。」誠哉斯言。蓋山西由「村治」之組織，政令既可深入民間，由「用衆」之結果，閭鄰長均受政府之驅遣也。——譏之者曰：山西根本無所謂自治，僅便利統治者之指揮，密佈統治者之鷹犬耳。論其實在，亦非過當。特仍較愈于統而不治，坐令行政遲滯與紊亂。使人民更不堪其擾也。

山西村政若從治安成績言之，實亦有勝人之處。其盜匪素少，現在實爲全國最安靜與太平之地。其得力于村政者，因有編村組織，稽查甚易。其防衛行政上，規定各縣保衛團，每團爲一牌，以團長爲牌長，數團爲一甲，以村副爲甲長，一編村爲一村團，以村長爲一村團長，一行政區爲一區團，以區長爲一區團長；一縣爲一總團，縣長爲總團長。各村二十八歲以上三十五以下之男子，均負入團受教練之義務。各村均經實行，現在不免稍疏，但已絕少盜劫案件，縱有，亦能立即破獲。社會秩序之安定，在國內似可稱手屈一指。

山西村政若從教育普及言之，則更有其特殊之價值，該省義務教育之推行，要在由于村民自行辦理。每村均設有初級小學一所，其經費均係由各該村地畝及其家資比率分擔，故該省義務教育，雖實行多年，而實際上教育廳關於義務教育預算，省款並未增加。村民既負擔教育經費，故不欲其子女放棄教育權利。除極貧苦實在無力負擔者外

，無不入學。此種村辦義務教育制度，在理論上是否合宜，因待討論，但較之一般將款項集中由省辦或縣辦，而結果均于通邑大鎮，聊資點綴，裝潢門面者，不亦較愈耶。

山西村政若從經濟建設言之，當然是無可觀者。在過去僅有倉社積穀一事，在目前方定有村營業公社辦法，及提倡村民儲蓄辦法等，效果如何，尙未之見，或者此非一蹴可幾，立觀成效者也。

至于所謂禁煙問題，殊屬滑稽已極，現由政府發賣戒煙藥膏，實質即等于公賣鴉片。據云戒鴉片時人民代之以白麵，（海落英）現在欲除白麵之毒，則政府又非代以鴉片不可云焉。餘不盡述之矣。

### （五）歸來感想

前者爲予是行之印象，似已對於準備研究之問題，解答大半。綜合其認識，緣有以下之意見：——今之言推行地方自治者，不外阻于三大問題，人才，經濟及制度是也。重論列之。

1. 才難有二：其一爲一般人民之智識程度問題。其二爲區鄉鎮長之道德能力問題，其一無可討論，吾人既欲「訓民以政一，實際只有「以政訓民」，若曰推行自治有待夫民智開通，寧曰試行自治以能啓發民智。誠以合乎人情之利害得失，人盡知之；符于法令之條理規章，人不必盡知之也。其二又分訓練人才與現有人才兩者，不過，短期講

習，難得真才，鄉鎮繁多，未能普遍，除特殊者應有訓練外，必仍藉重現有人才方可。于是如何方能使現有才識之士，捨爭名于朝之觀念，樹立功于野之信心？是爲當前之一大問題。——蓋目前非無人才，特羣趨都市，都市以致擁擠，脫離鄉村，鄉村乃形空虛。所以紳豪威福，民衆魚肉者。此要因也。此問題果得解決，則才識之士，深入鄉村，充鄉民之頭腦，作鄉民之喉舌，不獨人民耳目，渙然一新；即政治基礎，亦將隨之者而轉移，自治事業，嗟咄可辦。然而鄉村建設運動，提倡久矣，徒以鄉村生活之不得安定與保障，有誰甘願犧牲，若僅期諸自覺和自願之心理轉變，恐終付諸空言矣。是則又有待夫政治制度與社會風尚之轉變也。

2. 經濟亦有二大難題：其一人民自身，本極貧苦，奔走衣食之不暇，尙何言乎自治。其二費用籌措，無非增加人民負擔，利未見而怨已興矣。其一又毋庸討論，農村經濟之破產。正由于農村組織之崩潰，霍城村因舉辦村治，而農業生產，增加二倍，農村副業，收入亦豐，此可證明農村組織之健全，正可以挽回農村經濟之厄運。誠以復興農村，舉凡能使生產資本降低，及生產價格維持者，非有合作之組織不可。合作乃人人爲我，我爲人人，互助互惠，羣策羣力之舉，若無健全組織，若無自治團體，曷克有濟。故地方自治爲政治建設，亦爲經濟建設者此也。其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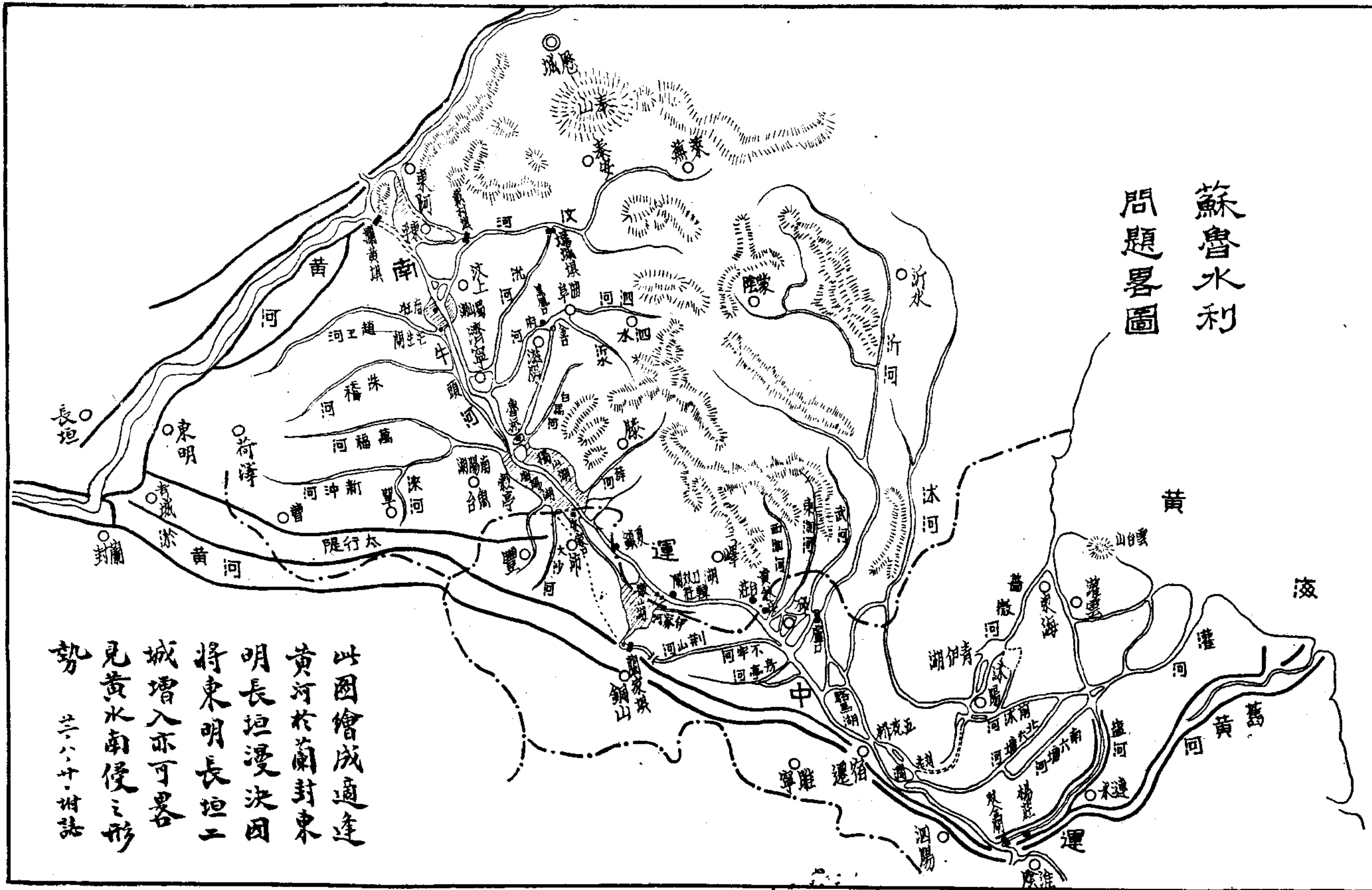
確爲棘手，煞費商量。籌款之方，霍城村純由公款從事村營業，以充公費。山西省則純由人民田畝附加。其實自治經費，不需另籌。地方附稅，以江蘇言，每縣平均有數十萬之巨，僅用之于點綴都市，裝潢門面。人民有負擔之義務，無支配之權利，更無監督其用途之機會。而且繳納于縣，轉發于村，一轉手間，流弊生矣。既屬層層剝削，更形處處浪費。若能使人民在通盤籌劃之下，劃歸直接支配，是無異以自己之金錢，經營自己之事務，所謂取之于民，用之于民，進而爲民之所出，民之所用，如山西由村公款自辦義務教育之類。其人民等于毫無負擔也。而且理財固重開源，開源不必加稅，其在中國，若能清理公款公產，剔除中飽中私，則大富矣。况乎關於地方自治經費，中山先生已明白指示，在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中則有以勞力爲負擔之代價，否則當輸財力。在建國大綱中則規定「土地之歲收，地價之損益，公地之生產，山林川澤之息，礦產水力之利，皆爲地方政府之所有，而用以經營地方人民之事業。」不此是求，而日惟仰屋興嗟，或則，索之于民。何也！

3. 制度之在目前，似已成爲定案，但據此行觀察，中

央所糾正山西之處，如縣長區長不應永由委派，應歸之民選，以自治之法理言之，誠爲至當。但疏忽亦即從此而生，山西既行村本政治，上自省府村政處，下迄于區行政公所，其注意力悉集中于村，縣長綜攬全縣村政之大成，區長不過其佐理人員而已。故村政之推行，日有進步，村政之效果，日有成績。吾省亦有鄉鎮及閭鄰之組織，堪與村治相埒。但省府僅注意及於區政，縣府亦僅於督促各區，鄉鎮閭鄰自治之進行，悉委之于區長一人，以是鄉鎮自治限于人才，厄于經費，疏于督促，乃不期然而成虛有其名，勢使然也。百喙交集于區長，區長縱有千手千足，不克有爲。片言策動于閭鄰，閭鄰僅一舉一動，立見功效。所謂用官不如用民，用民不如民自用，吾信其說。再則法令章則，不應劃一通行，因各自治區各有人民生活習慣，既云自治當適應其自己之需要，目前各地每有奉令遵行不力之現象，非不遵也、不能行也。省方權力過大，使地方宥于法令，無自由適應需要之餘地，自治云何？實成疑問。施法不足有助自治，推情才能完成自治，吾諾是言矣。

拉雜寫來，一紀事實，一抒末見，願責高明，幸垂教焉。

蘇魯水利  
問題畧圖



此圖繪成通達  
 黃河於蘭封東  
 明長垣漫決因  
 將東明長垣二  
 城增入亦可畧  
 見黃水南侵之形  
 勢  
 三六十四附誌

# 蘇魯水利糾紛之檢討

吳 釗

## 一、引言

黃河現道之南，淮河故道之北，秦岱之西，渠脈縱橫，湖澤疊疊如貫珠，天然一水利行政區域也，不幸此天然之區域，以人工強爲區劃，分屬於蘇魯兩省。於是此區域中之水利，亦遂蘇魯各自爲政，不相顧卹。魯人有鄰壑之謀，蘇人懷曲防之意；二十年來，糾紛迭起，樽俎折衝，終無澈底之解決，亦我國水利史上一段公案也。茲爲提要鉤玄，揭其經過，兩省水利糾紛之解決，或不難得正當之途徑歟。

## 二、蘇魯河湖之形勢及其利病

蘇魯水利糾紛之所以啓，由於兩省河湖之形勢造成之；故兩省河湖之形勢，有先行說明之必要。

(一)運河 運河縱貫南北，雅有中國蘇彝士運河之稱譽，其在蘇魯水利行政區域中者，起於魯省黃河現道南岸之十里堡，迄於兩省接界之黃林莊，計長五百六十餘里，謂之「南運」，黃林莊以下，迄於蘇省淮河故道北岸之楊莊，計長三百四十餘里，謂之「中運」實爲兩省水道之樞紐，凡泰山南麓，衆流奔赴，皆以此爲輸洩之孔道，故蘇

魯水利之糾紛，雖非盡起於運河；而蘇魯水利糾紛之解決，實應以運河爲綱領。運河兩岸之水，在魯有汶、泗、趙王、牛頭、萬福、洙、濉、等水，在蘇有沂、不牢、房亭、等水，而以汶泗沂爲最大，其賴以爲停蓄容與之地者，在魯有蜀山、南旺、獨山、馬廠、南陽、昭陽、微山、等湖，在蘇有微山、駱馬、隅頭、等湖。兩省地勢，自台莊上自韓莊，八十里間高度已達四丈有奇；再溯而上，其高益甚；故就全部觀之，魯居上游，有高屋建瓴之勢。然就局部觀之，蘇之豐沛，又高於魯之魚台，而微山一湖，介乎兩省之間，爲吐納緩衝之關鍵，湖東之微湖雙開，湖西之蘭家壩，實蘇省之北門鎖鑰也。當明清之際，天庾推挽，嘗以國家全盛之力，設置官吏，兵丁夫役，數逾萬千，歲糜國幣無算，惴惴焉惟恐一日之不達。於是經營河湖之水，佐以開壩隄防，歲有常規，罔敢廢墜。自黃河北徙，湖河積淤。前清末葉，又以漕運停輟，治河經費銳減，不能及時疏浚，而各湖尤多淤成平陸。比諸舊日水量，僅可容十分之二三。加以兩省運河流域之西部，有黃河廢隄，綿亘千里，遂使蘇省運河，幾爲魯南全部洩水之路。魯省水

無所出，先受其患，此「南運」東平、濟寧、魚台、之沈災所由來也。「中運」東水數百里，僅有九龍廟、五花橋、劉老祠、雙金剛、舊黃河等處，可以分洩盛漲，厝火積薪，已有岌岌不可終日之勢，且舊制沂自爲沂，本不擾中運。汶泗之水，自五花橋以下，可會沂之去路；自楊莊以下可會淮之去路。而上游湖泊，足資停蓄，中運自不爲災，今形勢變遷，沂自駱馬湖淤墊，失其故道，遂先擾及中運，淮自黃沙淤積，下游改道入江，汶泗之水，且須經淮陰三關，束而南下。故汶泗行水之路，於沂則來源大增，於淮中去路大減。而微山一湖，經黃河曹王壘工，相繼告決後，滯淤入湖，失其容納之量，影響尤爲重大，上游容水之量既減，下游洩水之量又縮，此中運流域邳宿沭海之沈災所由來也。

(二)汶水 汶水發源於泰安仙台嶺，暨萊蕪等縣二百四十五泉，至東平入濟，合流入於海，此禹迹也。迨元人引汶絕濟爲會通河，明永樂中，又築戴村滾水壩，遏水盡出南旺以濟運。分流南北，運途不涸。汶水異漲，仍北行由戴村壩漫出至龍壩集，分派爲大小清河，又合流至龐家口入黃，現黃口淤高，汶不能北注，東平良田十餘萬畝，遂成澤國，而運河南旺分水口以北，自十里閘迄於袁口閘，計程三十里，以汶水挾沙瀉泥，積淤深厚，遂遏北行之水，盡歸南下。而向所賴以分洩異漲之關家閘，暨土地廟

閘等處，復以防護南旺湖田，全行嚴閉，以致河不能容，隄必自潰，濟寧魚台之沈災，半由於此。

(三)泗水 泗水發源於泗水縣之陪尾山。四泉並發，西流至滋陽城東，又西南流，經橫河與沂水合。元時於滋陽城東門外五里之金口作壩，遏河南趨。並於壩北建閘，卽黑風口，夏秋水長，則開金口，閉黑風口，使南出魯橋，以濟棗林等八閘之運。冬春水微，則閉金口，導水入黑風口，西流府河，至馬場湖收蓄，以濟天井等八閘之運。今舊制盡湮，河道淤墊，而泗河之水，已不能合沂並灌入馬場湖，則盡出魯橋。伏秋水勢洶湧，一經暴漲，漫爲民患，其上游河道，寬約百丈，惟自西泗河頭，張家橋以下，地勢既窪，而又極狹，寬不過五丈。泗水驟經收束，無歲不決。濟寧以東，田禾浸沒，約三十萬畝。

(四)牛頭河等 牛頭河古稱趙王河，(今其上游仍稱趙王河)在濟寧城南，舊通汶上縣之南旺，由永通閘下連魚台縣之穀亭，爲明代之舊運渠，魯人治水之目光，實集中於此河，應大加注意者也。今亦與汶水相貫通，汶水由戴村壩之阻遏，西入運河，更由南旺之分水口，穿運河而西，出芒生閘，下行牛頭河；經南陽昭陽諸湖，以達微山湖。而泗水出魯橋入運，亦穿運而西，經南陽昭陽兩湖，以達微山湖。蓋魯境南運東部，山脈綿亘，水皆西行，是以運西諸湖，連接爲瀦水之要區，而以微山湖爲其總匯。

大水之年，魚台被災，面積約二十萬畝。

(五)微山湖 微山湖介於蘇魯兩省之間，長百五十里，寬五十里，周圍面積，蘇占東南西北，約四分之三；魯僅占東北一隅，約四分之一，地接贛嶧銅沛四縣，上承魯南諸湖，水落則各自爲湖，水長則汪洋千里，微湖以下，經韓莊台莊黃林莊，卽爲江蘇之中運，故微湖者，魯省之尾閘，而蘇省之門戶也。微湖之水，入運之關鍵有二：東曰湖口雙開，西曰蘭家壩。湖口雙開，原以防暴水下注，兼資宣洩。常年鍵開七板，不許增減，水位高於閘板，則聽其入運，垂爲定制，微湖誌椿，舊制以一丈二尺爲限，(最初一丈，後改)迨經黃河曹工豐工，相繼告決，黃水挾沙東趨，沈墊湖心，宛如平陸。數十年前，探量湖底，已淤高五尺七寸，今更不止此數。以此計之，誌椿存水，最高度不過六尺三寸。清宣統二年，山東巡撫，飭營訂正誌椿，勒碑載明：「湖水實存五尺以上，三日一放；三尺以上，五日一放；一尺以上，如有大幫船隻，由管閘員稟報核奪。」所以防其宣洩過量，加以限制；此與台莊上下八開，同其作用也。開民國十六年，直魯軍北退時，魯人賄買軍隊，將湖口雙開炸壞，且將閘之上游，河湖間石滾水壩，開鑿深槽三道，槽底較閘底爲低，每屆伏汛，山洪陡漲，湖水漫無限制，傾囊倒篋，氾濫無際，澤國巨浸，徒歎其魚，告災乞賑，曾無寧歲，此卽魯人以鄰爲壑之成

續也！

蘭家壩亦爲微湖之尾閘，亘於張谷馬磨兩山之間，(馬磨山或作秦山)壩長一百七十餘丈，下游由不牢河入運。前清時，禁止開挖，以保持水位，蓄水濟運。並防湖水猛漲，殃及下游。迨光緒三十年，及民七民十八微湖三次放壑至三千七百五十丈，約占湖面五分之二，沿湖賴以爲生者，數十萬人；沛縣教育經費，且盡出於此，形勢大變。宣統三年，居民因免湖田被淹，私挖蘭家壩，爭執多時，迄未堵閉，口門愈刷愈寬。鼎革後，無專官管轄，壩制廢弛，壩身益壞，致使微湖之水，盡量宣洩，不獨邳宿睢泗海沭等縣，時遭平漫之害，卽清淮高寶一帶隄防，亦異常吃重，此則蘇人自貽伊戚，不得歸咎於魯人矣。

(六)沂水 沂水有二：一出曲阜山，與泗合，一出沂水縣之蒙山，急流而下，自魯省齊村口入蘇境。舊與泗水會灌入海，禹貢所謂「導淮自桐柏，東會於泗沂，東入於海」也。自黃河奪泗淮，沂道大阻，遂匯爲駱馬隅頭諸湖，一由濰灣口入運，一由六塘河入海。迨駱馬隅頭諸湖淤墊，盧口壩衝圯，又分由邳境之二道沙家徐塘等口入運。下合濰灣口沂水，流至宿遷境，又分由劉老欄入六塘河，輾轉歸海。沂河在魯省境內者，寬達二百餘丈，在蘇省境內，僅寬二十餘丈，爲一與十之比。駱馬等湖既淤墊，沂無所滯，乃特中運爲轉輸，中運負擔吃重，頂托汶泗，災

患益深。加之六塘河亦苦淤墊，其下游五障龍溝各口，復阻於鹽壩，出海不暢，勢成中滿。別有與沂水有關係之沭水，病患亦同，更成沂沭交侵之局，此淮北大患所由成也。

(注)沭水下游之後沭蓄徽兩河，雖已於民二十、二十一兩年，加以疏浚，但僅費二十一萬餘元，較之江淮水利施工計畫中治沭計畫，需款六百萬元，或淮沂泗沭治標商榷書中，治沭需一百十二萬餘元者，工程相差尙遠也。

夫水之爲物，利灌溉，便交通，天之所以嘉惠吾人者也，而此兩省入運之水，曰汶曰泗曰沂者，咸見其害而不見其利。兩省人士，嬰此腹心之患，宜如何寢饋難安，合力以謀解決耶？乃不幸強分畛域，各自爲謀，因循坐誤，貽禍至今，可勝歎哉！

### 三、蘇魯水利糾紛之階段

蘇魯水利糾紛之所以啓，由於兩省河湖之形勢造成之，已如前述；而魯人之謀涸湖成田，實開糾紛之端，故兩省之糾紛，魯爲主動，而蘇爲被動。二十年來，屢有籌議，綜其前後，可分爲六階段。民三，魯省擬具籌治南運河湖草案，但就魯言魯，而不問下游蘇省之利害，此第一階段也。民四，兩省會議於黃林莊，有統籌分治之表示，頗見合作之精神，此第二階段也。民五，兩省會勘，以兩利

爲前提，此第三階段也。民八，兩省會商於南京，結果主張分治，此第四階段也。此後消息沈寂，直至北伐成功，東南底定，民十八十九，三次會勘，前兩次均無結果；最後僅豐魚問題，局部解決，此第五階段也。民二十一，兩省會議於南京，雖議有治標辦法，雙方迄未執行；治本辦法，雙方意見，更未能接近。蘇人知空言抵制之無益，乃不得不出於自決之途，此第六階段也。夫黃河九曲，終必朝宗於海，蘇魯水利糾紛，可謂極紆徐涸涸之奇觀，亦終當有解決之辦法。語云：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其糾紛之經過，不可以不記。

### 四、第一階段——魯人排水涸田

民國三年，籌辦山東南運河湖事宜潘復，擬具籌治山東南運河湖草案，呈農商部，此爲魯人籌治水利之發軔。其後雖因蘇人反對，而隱諱深祕，不復昌言；然紆迴曲折以赴之者，固百變不離其宗也。

草案首先標明大旨曰：

「今茲規畫，有今昔之不同者，昔之治運，在以湖河爲支派；今之湖河，轉以運道爲尾閘。昔則蓄一歲之水，求濟一歲之運；今則疏浚一分之水，求涸一分之田。昔以交通爲主體，非有水利之觀感也；今以水利爲範圍，交通之利，自連帶而生也。」

故魯省治水之大計，實言之，在排水涸田而已，要旨

既明，請更舉其條目：

一、東汶水以禦黃，就戴村壩以下清河故道，循其舊隄基址，築高培厚，收束汶水，不使旁溢。水既抬高，入黃較易，兼可藉其猛力，攻刷黃淤，毋任停積，並擬仿洞庭圩田之制，分四區築圩，膏田之涸，禾稼之興，可操左券。

二、治運應先分汶泗：先將南旺分水口受淤河道，大加疏浚，使復南北分流之舊。他如關家閘，贊土地廟閘等處，通湖引渠，宜酌挑寬深，直抵芒生閘，便吸入之水，得由此吐出，灌入牛頭河，展寬挑深，使上游異漲之水，得由此可以遞達於南陽昭陽微山諸湖。

汶水既治，別於西泗河上游，就張家橋舊有壩基，堅築滾水石壩，並仍挑浚東泗河，用資宣洩。導引孟家橋支河入獨山湖，改從魚台縣境運河東岸十八水口入運，不使盡出魯橋，則節節疏暢，自無泛溢之憂。

水患既除，地利自興，濟寧魚台兩境，化沮洳為膏腴，勢且倍於東平，不第此也，運河水長，固可洩汶泗以保民田；運河水消，仍可蓄汶泗以通航路。

三、南運河全綫之浚治：先將積淺之處，以及各湖引渠，概施浚治，務使上下河湖，脈絡貫通，俾汶泗入昭陽湖之水，得由牛頭河以出。汶泗長則啓減開

，以牛頭河為納流之地。汶泗消，則閉減開，使南運河無枯滯之憂。更挑復舊十字河。微山湖收水至五尺上下，過騰之水，由關家壩及湖口雙閘，分洩入於北運河。

以上三項，工費百萬元，直接可指之涸田，東平境內，約十二三萬畝，濟寧境內約三十萬畝，魚台境內約二十萬畝，合之不下六十萬畝，每畝歲征特捐一元，年可得六十萬元。此外間接受益者，且多至一百萬畝。

由是觀之，魯人治水之初意，側重導汶泗入牛頭河，更由牛頭河遞達於南陽昭陽微山諸湖，經關家壩湖雙閘分洩入江北運河，以收涸田六十萬畝受益田百萬畝之利。在魯言魯，固為得計。然魯省之利，適成蘇省之害。魯省涸田六十萬畝，蘇省必因之沈田六十萬畝。魯省受益百萬畝，蘇省必因之受災百萬畝，此理甚明，無待論證。假令魯之於蘇，視為一體，則何必為此損胸腹以益頭目之舉哉？

#### 五、第二階段——蘇魯統籌分治

籌治山東南運河湖草案，於民三呈部後，蘇省知之，非難議起，於是有會議運河之動議。當時籌浚江北運河工程局，甫於同年八月成立，倉卒未及預備。總辦馬士杰，乃將江北河湖，親歷周勘，派員預測，於民四六月，與滯復會議於蘇魯交界之台莊。會議既畢，有會呈兩省巡按使

統籌分治之文，其要點如次：

綜計魯省施治之入手，在於東汶禦黃，以刷積淤。分治汶泗，以減異漲，疏浚通湖引渠，以籌消導。

而尤在疏通牛頭河，以微山湖爲歸納之尾閘。

蘇省施治之入手，在於疏浚河身，以暢入江之路，厚培隄岸，以防東潰之災，籌修閘壩，以增歸海之道。而尤以大治蒙沂，使由總六塘河增築遙隄，東之入海，以減異漲。

惟此項計畫，俟測量竣事，上下游地形水準流速流量，必當爲全部之計畫。

其最後目的，蘇省治運，要在使上游無壅遏之災；魯省治運，要在使下游有消納之量。

蘭家壩由魯省改建石閘，以時啓閉，先由兩省派員會勘，酌定金門尺寸，出水高度，俾求詳慎。

沛縣之安家口，介昭陽微山湖之間，近因中流泥草淤塞，魯省擬用挖泥機船，就水施工。（現已淤成平陸東西通行汽車）事關兩省水利，擬於派員會勘蘭家壩時，一併順道查勘。

此項計畫，雖號爲統籌分治，而魯人排水涸田之初意，固前後一貫，絲毫無所變更也。果使蘇魯同時施治，如張季直先生言：「準測圖配平河底，酌流量而施工，除私利而務兼濟，即有小異，必底大同。」則亦未可厚非矣。

蘇人反對之論調，更爲激昂，有徐海淮揚紳商學界黃以霖等呈省長轉呈大總統飭派明習水利人員，來蘇會勘之稟，可爲代表。其扼要之語有云。

夫上游涸田至百五十萬畝，則下游必瀦水至百五六十萬畝，此一定之理也。然此猶就既定之水面言；若夏秋水暴發，萬派爭流，一瀉千里，衝決泛漲所及，更不可以數計。

汶泗未浚，南陽昭陽未疏，運河自徐州入境，至揚州出江，千里長隄，尙岌岌可危，微山駱馬等湖之泛濫，尙十年九災，生命財產，動付波臣，若再益以山東南運河湖新導之水，一齊奔注，則高屋建瓴，奚以禦之，推其所至，銅沛邳宿，首當其衝，沐灌東海，並受其災，馬棚灣清水潭決口之故事，難保不再見於今日，高寶興秦東之民，不將又與其魚之嗟乎。

山東興利，其費不過五六十萬元。江蘇防害，其費奚啻十倍？山東之利，在每年增收稅課四五十萬元。江蘇之害，其每年減收課稅，奚啻十倍？

參政李映庚，糾參潘復報領湖田，營私害民片，亦有云：

按禹貢導淮自桐柏，東會於泗沂，東入於海，水經注謂兩水相等曰會，是泗水已與淮等，况又益之以汶？……運河必潰溢而東，潰於邳，則邳城東海之



全境爲魚。潰於宿，則宿遷東境，及沐陽灌雲之全境爲魚，升出兩湖，必沈沒兩湖，而受其害者，更不止兩湖之地，將何以善其後？

以上立論，所見利害，固極詳明。然蘇省地勢，既居下游，則逆水之性，不使就下，又豈得謂治水之正辦乎？

#### 六、第三階段——先治下游

民五蘇省長齊耀琳，據黃以霖呈請轉呈大總統飭派明習水利人員會勘，會雲南起義，政潮湍急，未遑及此，迨黎元洪繼任總統，乃於是年九月，令派全國水利局副總裁潘復，前赴江蘇一帶，會同官紳履勘運河情勢，統籌疏浚事宜。江蘇乃派馬士杰王寶槐，並推紳士黃以霖周樹年武同舉陳伯照等，於十月三日，在微山湖下游之韓莊會齊。履勘中運裏運河身及開壩，並及與運有關係之各河流，往返二千餘里，歷時經月。至十月杪勘畢，於十一月初，在江蘇省公署，開第二次蘇魯運河會議（四年台莊之會，爲第一次會議）與議者潘復齊耀琳，江蘇會勘官紳，淮揚徐海紳士議員，及山東南運測量主任談禮成，江淮水利測量局局長沈秉璜等。潘復提出「蘇魯運河與泗水之關係」及「魯運計畫概要」，對於蘇人攻擊之點，洗刷不遺餘力。其中最可注意者，如「魯運計畫概要」中有云：

舊制汶以南旺分水，北七南三，自清咸豐三年，黃河北徙，奪大小清河入海，截魯運爲南北二段。汶

水不能及北運，又有北三南七之說。然而按諸實際，殊不盡然。汶水每年在盛漲時期，漫溢村壩入大清河以注東平境者，自十分之五至十分之九，平均計之，亦得十分之七。得由汶河正幹下行濟運者，不過十分之三，此十分之三中，尙有至何家壩漫壩北行，與小壩口分流入蜀山湖滯蓄。姑以兩處所分，再去其十分之一計之，得至於分水口入運者，不過十分之二。又去自運北流十分之二之十分之三則南流之量，實爲汶水總數十分之二之十分之七，即百分之十四。其細已甚矣。至汶水不能漫壩時，固完全入運，然每秒流量，至多不出四十立方突。少則祇一立方突有奇。律以下游諸湖之容量，至不發生若何影響。

此說是否確實，當日會議時，曾有人鄭重提出疑問，並主張由蘇省派員會同履勘，至下游諸湖之容量，究竟如何，關係尤爲重大。「蘇魯運河與泗水之關係」中有云：

頻年測繪調查，知獨山昭陽南陽微山諸湖，最大容量，實有二十五萬一千三百餘萬立方突。民四測量汶泗流域盛漲南行水量，不過七萬五千餘萬立方突（內泗水居十分之七）不及諸湖最大容量三分之一。加以原存底水八萬八千餘萬立方突，兩共十六萬五千餘萬立方突，僅及諸湖三分之二弱。民五泛漲較少，更無問題。設不幸而有較四年盛漲更增一倍之時，而諸

湖容受，尚恢復有餘。

此等數量，是否確實，在當日會議時，亦頗有主張須會同測勘者，更有可注意者：則牛頭河伊家河與諸湖相連之處，不加挑浚，當日會議時，魯省測量主任，亦切實聲明。而「魯運計畫概要」中所謂：

凡屬魯省諸湖，一概保其固有面積。而湖底淤墊者，且當酌施機工疏浚，增其受水之量。

又曰：

統籌要旨，在協商江北治運計畫實施後，所需常年濟運之量，以爲魯運施治定制之標準。

又同時潘復呈復大總統「會勘江蘇運河水道利病情形，統籌施工計畫概要」文，亦曰：

凡其求利於蘇，必求無害於魯。而其求利於魯，亦必無害於蘇。同一國土，同一人民，有何畛域可分？

此皆能爲下游設想，足使魯人坦然忘憂者也，蓋是時之潘復，爲全國水利局副總裁之潘復，而非曩者籌浚山東河湖事宜之潘復；又當周歷蘇省利病之後，故其言論，視曩昔則公允有加矣。

會議之結果，亦尙差強人意，其要點如次：

(一)蘇魯各湖，均保存其現有面積。(牛頭河伊家河及南陽昭陽徽山各湖連接處，均不疏浚。)由兩

省派員會同勘定施工計畫。在未勘定以前，各河均存其舊。

(二)導泇運由蓄微河臨洪口出海。導沂一支，由駱馬湖入六塘河；其他支仍循故道入運，再分洩入六塘河，均由灌河入海。(慮口及劉老澗均復滾壩舊制，或酌建閘。)

(三)疏浚楊莊至漣水淤淺之廢黃河，分洩運漲，俟查勘後再定。

(四)收歸江壩及鹽河武障龍溝等壩。歸江北水利專官司其啓閉，其車運五里南關等壩，由行政官查照成案水誌尺寸辦理，並先期通知下河居民。

(五)整頓淮揚徐海二分畝捐，以備募集省公債，並推廣泗沂沭流域釐金附稅，以爲工程費用。

此項決議，雖頗能爲蘇人設想。然細釋「魯運計畫概要」之精神，所謂：

夫東平受汶之患。農田淪爲澤國者，多至二千餘頃，勢必設法消除。——汶泗疏而南運下游寬裕之量，能使蘇魯交受其益。

至南運有待於疏浚，乃因河身寬窄高下失其宜，吐納不如法，以致中途潰漫橫決，民田被其災。治之者平其高下，一其寬度，固其隄防，使泛漲之水，循行軌道，容達於潞水各湖，去其害即所以爲利。

觀此，則魯人排水涸田之初意，仍始終一貫，無稍變更。使蘇人不能力行議決案，大治下游。魯人縱無鄰壑之意，蘇省之水禍，又安所逃於天地之間乎？

#### 七、第四階段——分道揚鑣

蘇魯待治之水，工程浩大，經費之籌措，尤為前提。先是民五全國水利局總裁金邦平，依導淮範圍，先代魯省與美國廣益公司，商訂整理南運七厘金幣借款合同，計美金三百萬元。呈奉中央核准。同時擬代蘇省息借美金三百萬元，整頓蘇運，蘇人大反對，其事遂寢。反對之理由，謂：

(1) 蘇已帶征賦捐，不需借款。

(2) 借款七厘計息，九折交款，十一酬金，為吾國外債歷史上所無。二十年間，須償本息美金五百七十三萬元，損失太大。

(3) 山東可涸田八十萬畝，有力償債。江蘇無田可涸，且恐沈澇田畝，無方償債。

此為蘇魯兩省不合作之起點。迨民八直魯運河工程局督辦熊希齡南下，籌商直魯蘇三省運河分治問題，重申借款之說。蘇人議主分治，於是蘇魯精神上之不合作，更有露骨之表示。

當會議之先，熊希齡提出「蘇魯運河會議意見書」，其要點有三：

(1) 國家治河目的，在使人民樂業，商務繁興，而不在涸田變價升科，使鄰省增其利，願蘇勿懷疑！

(2) 希望蘇省積極主張，勿為消極主張，僅使山東將汶泗節制，不令全量流入蘇境！

(3) 須定合治分治問題。如合治即加入直魯借款，接續測勘。如分治則請趕辦測量，然後與直魯運河工程局，互相校勘，協商治水計畫。

以上三點，(1) 故為甘言以餌蘇人，(2) 為魯人傳統思想，一貫政策，(3) 為魯人赴會主意，不難推見。江蘇水利協會，亦提出「蘇魯運河會議草案」。對於魯省治河，主張：

(1) 落低戴村壩，使汶水多數北行，少數南下。

(2) 湖口雙閘，韓莊以下八閘，獨山湖十八水口，均保存舊制，並由兩省會委專員，駐守湖口閘，按照舊洩定章，司其啓閉。

(3) 依前次會議成案，牛頭河伊家河不宜挑浚，並不宜挑各湖相連之處，以保存固有之面積。

(4) 對於蘇省治河主張，仍與前次會議相同。

以上四點，(3) 為蘇人傳統思想，一貫政策，與魯方第(2)點，正復針鋒相對，背道而馳。迨開會時，主席黃以霖致辭，其中亦有針對熊希齡意見書中第二點發言者，寥寥數語，最耐尋味。其言曰：

運河南岸，(即西南)舊黃河隄，層層隔絕，且與入海方向相背。而運河北岸，(即東北)第一有沂河，與運河爲平行綫入海。第二又有沭河，與沂亦作平行綫入海，此外更無海口可納運水。至於清江以下之運水，已岌岌可危。故民五兩省一勘之後，恍然於下游容量，遂有第二次會議之結果。如此消極，係地勢使然，實非得已。觀此，則蘇人對於治水主張，不主積極之消導，而主消極之防遏，蓋情見乎辭矣。此次會議之結果，其要點如次：

(1) 江蘇此次提出之「蘇魯運河會議草案」，「交山東測量洋工程師，爲規畫工程計畫之根據。

(2) 兩省先行測量，測竣後，派員互相校勘，協商水利計畫。

(3) 蘇省籌設專管機關，以便與魯省隨時接洽進行。

至蘇人對於借款一節，仍本前議，未加贊同。蘇省長於宣告散會時，且預囑與會士紳，即行商定機關、測量、籌款、三事。對於籌款一節，籌設江北運河工程局及江蘇省公署，並有如下之主張：

蘇魯兩省，與治水利，魯運在分疏汶泗。而沂沭不先分疏，則汶泗之水，無處可容。分洩使不擾沂，分沂使不擾運，皆所以爲汶泗留尾閘也。因籌汶泗之

尾閘而興工作，籌款之方法，施工之先後，皆有研究之必要。

蘇省治運，既含有消納魯水之作用，則蘇運工程經費，魯省當然負擔一部份之義務。

蘇省既拒絕借款，則大宗款項，必賴截留賦捐募集公債，或向銀行抵借款項，直魯借款，既由國庫担任，則蘇省治運，似可請求中央協濟經費。

從此蘇魯兩省，分道揚鑣。魯人抱定初衷，積極進行。蘇人儘力籌款，成效難見。蘇魯合作治水之局乃愈趨愈遠矣。

#### 八、第五階段——局部解決

自此次會議後，蘇省謀大舉興治江北水利，成立督辦江蘇運河工程局。然絀於經費，無甚進展，迨十七年秋，豐縣縣長王公瑛，強挑西支河，洩水經魯省之魚台縣入南陽湖，於是兩省水利糾紛，復起於豐魚之一角。

豐魚水利糾紛，歷史尤爲悠久，殆遠在百年以前；於蘇魯水利糾紛中，含有極端之矛盾性。蓋豐縣地勢，東南西三面高仰，惟有一綫中窪，故全境之水，必北趨魚台而入南陽湖。地勢使然。此與運河沿綫之北高南下者，完全相反也。

豐魚兩縣，既利害不同，百餘年來，流血時見，積案如山。同治四年，兩省督撫，曾會疏東西支河。不久魚人

復築邊隄阻水。自是每當陰雲初布，風雨欲來之時，因築隄毀隄，準備作戰。往往冒雨衝鋒，互有傷亡，亦云慘矣。

民十七豐人浚河之初，縣長王君，親赴魚境各村，苦口勸導，歷述浚河與兩縣之利。魚民之紅槍會及無極道，集衆千餘，聲勢汹汹。經王君誠懇勸導，漸轉和平。會議數小時，魚代表允設法彈壓無知農民，俾便施工。王君以爲如此結果，千載一時，爰星夜糾工。開工之日，到者六萬人，歡聲雷動。遂以不滿匝月之時間，不滿萬元之經費，竟將寬七丈，深一丈。長百里，預算五十萬元之河道，咄嗟完成。王君熱心毅力，有足多焉。魯人迭電反對，乃於十八年一月，由蘇魯兩建設廳，派技士張崇基孔令瑤前往會勘。魯方希望：

魯疏西支河，引水入南陽湖，更接疏運河故道（即牛頭河）至微山湖。蘇疏微山湖下之荆山河，引水入運。

蘇方但允：

只浚東西支河，引水入湖而止。

宗旨不同，會議無結果而罷。然其時魯省府會議，已決定接挑西支河、牛頭河、及疏浚昭陽湖下游矣。

十八年六月，蘇建廳復派水利處長徐驥，會勘豐魚水道糾紛。徐氏先赴濟南就商，魯方要求開通昭陽微山湖

，爲接開西支河之交換條件。態度堅決，不能通融。又無結果。

此後豐魚兩縣，築隄毀隄，糾紛一如往昔。兩省文電交馳，唇槍舌劍，亦復旗鼓相當。

十八年十月，魯省建設廳長孔繁蔚，電復蘇省建設廳長王柏齡，主張由導淮委員會解決豐魚水利糾紛，態度極爲誠懇。於是兩縣久懸不決之糾紛，頗有山重水複、柳暗花明之概。其辭略云：

兩縣糾紛，未免意氣用事。豐人挑河，魚人築隄，均非正當辦法。吾輩少同學，今又同掌建設，未能爲兩縣民衆，統籌治河良策，共免水患，永息爭端，殊深歉仄。今幸導淮委員會已成立，希各派員參加，通盤籌畫。俾兩省之水，各由地中行，兩縣之爭，迎刃而解。

蘇省表示同意，乃於十九年五月，由蘇魯兩省及導淮委員會，分派委員徐驥張君森王鳳曦，會勘豐魚水道，議定解決辦法四條：

(1) 豐縣挑挖新河（即西支河上游）以西，由康莊起至新河之支河（即康莊支河）一段，約長十二里。使西來坡水，順槽東流入新河，以免漫溢豐縣北部及魚台南部。

(2) 由魚台疏通自豐魚交界之新河起，至南陽河

止之西支河。

(3) 由豐魚兩縣，各就縣境疏浚舊有東支河，入昭陽湖。

(4) 豐魚沛三縣，疏浚王河套以東至城子廟入湖之邊溝。以求暢洩，免除豐縣東北，沛縣北部之水災。

自此次會議後，蘇魯水利糾紛，可謂局部解決，然豐魚之水，雖能直入南陽湖；而南陽湖之水，不能暢經微山湖下注中運，則與魯人傳統思想，一貫政策，渺不相涉，爲魯人者，又安能忍此而終古乎？

#### 九、第六階段——魯人一意孤行

自民八蘇魯合作治水之局既終，兩省遂分道揚鑣，各行其是。魯人知蘇人之側重防遏，所謂先治下游，等於河清難俟，乃於民十七由山東省政府決定挑牛頭等河，祕密測量，並延及蘇境之微山湖。當豐人利用千載一時之機會，開河洩水入魯之時。魯人亦不徵同意，開河洩水入蘇，以償多年排水涸田之夙願，一面仍與蘇人會勘會議，虛與委蛇。迨蘇人察覺，魯人硬做快做速戰速決之計畫，大體已告完成。此則晴空霹靂，爲蘇人所夢想不到者。

二十一年六月，蘇建廳風聞魯省用美麥以工代賑，疏浚泗河及牛頭河，特電魯省徵詢浚河計畫，以便協商辦理，共策進行。旋據沛縣縣長呈報：

准山東魚台縣政府咨：奉山東省政府建設廳令飭疏浚泗河及牛頭河，限六月一日開工，大雨前報竣。惟昭陽堰嘴、安家口、大捐三處，在沛縣轄境，須徵同意。現徐屬各縣，正謀應付方法，請派員查勘！蘇建廳當經電請魯建廳停止開浚，俟本省疏浚中運時，再咨商同時興辦。

魯人排水涸田計畫，既屢遭挫折，茲乃不徵同意，斷然進行，又豈一紙空文所能阻止哉？以故文書輾轉，終於不得要領；而魯人積極進行如故也。

二十一年七月，復由導淮委員會，及蘇魯兩省建設廳，江北運河工程局，分派委員蔡振、馮且、曹瑞芝、談覺農會勘。先集議於南京，於七月下旬，會同呈復。據稱魯省浚河現況，大略如次：

魯省此次所領美麥，僅三千噸，用以疏治泗運諸河，爲工有限。現在東西泗河，所興之工，係整理舊隄，堵塞決口，南旺昭陽微山各湖相連之引河，業已完成，修復汶河戴村壩原狀，亦行將告竣，無庸諱言。至於運河本身，以及牛頭趙王兩河，因美麥不敷，迄未動工。是魯省來水，暫時仍難大宗下注蘇境。惟魯省對於疏治趙王牛頭萬福洙水暨魯東各河，開闢通湖引河，修復閘壩，以及沿湖築隄等舉，現仍積極進行，即使魯省府不辦，人民亦必自辦。將來黃河以南

，魯境東西兩坡之水，全以微山湖爲歸宿。蘇居下游，若不趕緊設法，明年水患，確係可危。

至於解決辦法，分治本治標兩項：

治本辦法：

由蘇魯兩省政府，會銜呈請導淮委員會，暨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尅日撥款，實現泗沂治導計畫，根本解除蘇魯水害。

治標辦法：

(1) 修復湖口雙閘。

(2) 填塞韓莊運河西岸開鑿之深槽。

(3) 恢復蔣家壩。

(4) 蘇境沿湖，亦加築湖堰工程，自滂溝至湖口蘇魯交界一段，由蘇省興築。自常家口至夏鎮一帶，由魯省代築。

(5) 蘇省應辦工程，最遲須於民國二十二年六月中完工。

(6) 在蘇省工程未完以前，魯省之趙王牛頭南運下游，不得疏通，至少須留一百丈。

以上六項，第一第二第三三項，由蘇省自行撥款計畫辦理。第四項由兩省分別征工辦理。第五第六兩項，則蘇魯兩省各須絕對遵守。將來兩省工程完成以後，魯省來水，可以完全儲蓄湖中，不致下注。在泗

沂治導計畫未實施工程以前，雖湖水提高，祇須防守堅固，亦可無礙。如是既不違背導淮委員會治運原則，兩省亦可暫慶安瀾。

於此最可注意者，昭陽微山各湖相通之引河，業已完成；戴村壩亦將修復；趙王牛頭等河，勢在必浚，魯人多年渴望之排水涸田計畫，幾完全實現矣。

夫汶水方面，戴村壩既已修復，則汶水大部，不復北灌東平，必經南旺而南下，匯注微湖。東西泗河舊隄，既已整理，決口既已堵塞，向者平漫於滋陽濟寧之水，亦必匯注下游以入蘇境。南旺昭微各湖之引河，既已完成，入湖之水必猛暢，水位必抬高。湖口雙閘，及隔北之深槽，並蔣家壩均未修堵，則水之就下，必沛然莫之能禦。凡魯省東平濟寧魚台之沈災，一轉移間，嫁於徐海，波及淮揚，而以運河爲其媒介，此行水之大變也！

十、蘇人倉皇自救

二十一年七月，蘇魯會商決定六項治標辦法，雙方均未能滿意。蘇建廳認爲除治標辦法外，仍應從事疏導，以求根本解決，疏導方法，在蘇魯合作，上下游同時實測後，再作進一步之規畫，魯建廳亦以此項協商辦法，偏重防禦，略於疏導，請蘇省另定計畫。兩方目的，表面似極相同，而實大異其趣。蓋蘇省所求者，先行停止魯省浚治南運工作，將來實施疏導，希望魯省分担下游經費，或逕將

魯省諸湖，大加浚深，增其蓄水之量，免致流入蘇境，以蘇爲壑。魯省所求者，先行打消治標計畫，以免限制魯水下注。實施疏導工程，以期暢洩無阻。在實施疏導之前，並希望降低蘇魯交界之水位至三十三公尺六。（本爲三十六公尺五至三十五公尺一）增加入蘇水量至每秒一千立方公尺。（本爲三百七十至六百立方公尺）各懷利己之謀，會無卹鄰之意，是年十月十二月，迭有南京之會議，雙方意見，未能接近，前項治標計畫，亦迄未實行，蘇代表沈抱真陸克銘鑑於魯省目的已達，無意合作疏導。乃建議征工疏浚六塘河。其言曰：

六塘河工，即無魯省關係，吾蘇亦應照征工條例，提前興修，以除淮海昏墊之患。况魯治南運，意圖增加洩量，在在足制蘇人之死命；蘇更應將疏浚六塘河視爲淮北惟一要政。工程實施，有刻不容緩之勢。

設若僅憑空言抵制，斷斷不能持久。

善哉言乎！二十年來，「空言抵制」之結果，必歸於失敗，豈獨水利一端而已哉？今幸征工疏浚六塘河，已由蘇建廳列入水利三年計畫，以便分年挑浚完成。已令宿泗淮連沭東灌七縣負責籌辦。須征工二萬人，出土四百萬公方，預算二十七萬五千餘元。連合辦事處，已於二十二年四月組織成立，今秋當可大舉興挑。此誠圖窮七見，不得不投袂而起，爲最後之掙扎矣。

### 十一，結論

蘇魯水利糾紛，閱時悠久。不佞草此文，爬梳檔案，檢校圖籍，自始即欲以忠實之態度，探求事態之癥結，俾真象得呈現於讀者之前，而無絲毫之隱蔽。然後從而定謀決策，斯能因應咸宜。疏浚六塘河，固不失爲蘇省急則治標之一法。至於根本解決，則此魯兩蘇北之區域中，其水利行政，應另有新籌機關，不爲省界所限。然後據客觀之事實，憑技術之眼光，從容研討，定其方案，必無畸輕畸重之病，可免此疆彼界之爭矣。惟茲事體大，且不僅蘇魯兩省間有此需要，又非旦暮所能實現，則疏浚六塘河，仍爲蘇省唯一自救之策也。

吾國疆土雖廣，有形者奪於強鄰，無形者奪於水旱匪共，以致農村破產，經濟頻於崩潰。運河沿岸，在歷史上本爲繁榮之區，然潘復履勘江北水道時，已苦凋弊不堪。其呈大總統文有云：

就民三之調查統計，邳宿等二十縣，受災田禾，計有七百八十七萬七千六百八十一畝。每畝產額至少假定爲二元五角，則全區損失，共爲二千零十九萬餘元。加以國家綢緞錢糧漕米兩項，折合九十六萬餘元；合之賑災款二十萬元；公私損失，已達二千一百三十餘萬元。一歲如此，他歲可知，西人記載，謂丙午以後，十年之內，江北公私損失已達九千萬元以上。





|        |     |      |  |  |
|--------|-----|------|--|--|
| 四十六年六月 | 魏家莊 | 本年八月 |  |  |
| 五十年七月  | 李家莊 | 本年十月 |  |  |

# 江蘇農村經濟問題

吳遵義

## 1. 我們爲甚麼要研究農村經濟

我國素稱「以農立國」，漢文帝詔曰：「農天下之大本也，民所以恃以生也」故自古以來，政府的措施，凡稍有作爲者，莫不注重農業，益因農村經濟是中國國民經濟的基礎，農業人口又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根據海關輸出的統計表所示，中國對外貿易幾乎全是農產品，農業生產在全國生產總額中，所佔的比例，至少在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所以中國大多數的人民，是以農業爲生活的，農業供給人民以直接的生活資料，農業的盛衰影響於農的生活全部，而且，一切政治組織與社會關係都建立於農業經濟基礎之上，農業經濟的變遷，是使中國政治組織及一切社會關係都受到根本的影響，我們祇要看中國歷年生產品的輸出，以農產品佔多數這一點，便可知農業在中國的重要了，茲以民國十三年輸出品列表如下：(註二)

| 物 品   | 價 格       |
|-------|-----------|
| 花生及製品 | 一八、六一七 千兩 |
| 生絲蠶類  | 一五四、三五一   |

|        |        |
|--------|--------|
| 豆類及製品  | 三七、三三八 |
| 棉 花    | 二三、六〇六 |
| 生皮革及牛皮 | 二五、九八二 |
| 絹 織 物  | 二四、五四二 |
| 茶      | 二二、九〇五 |
| 木 材    | 二一、三〇一 |
| 煤 炭    | 二〇、五四五 |
| 桐 油    | 一七、四七七 |

然而，中國對外貿易，並不是等價的交換，而是以低價的原料品換取昂貴的製造品，故進出之間，往往差額極大，而中國人民，近多喜用洋貨，故以低廉之原料品，換得昂貴的製造品，結果，中國人民終年勤苦得來的血汗，已爲帝國主義者所榨取，而致不能維持其最低的生活，我們只要一看去年我們對外貿易的特徵，入口格外增加，出口格外減少，這一件事，就可知道我們的財富是源源地白白流出去了。

一九三二年中國對外貿易數值表(單位千兩)(註三)

進口淨數

| 年        | 數值        | 指數     |
|----------|-----------|--------|
| 一九二八年    | 一、一九五、九六九 | 一〇六、三八 |
| 一九二九年    | 一、二六五、七七九 | 一一二、五九 |
| 一九三〇年    | 一、三〇九、七五六 | 一一六、五〇 |
| 一九三一年    | 一、四三三、四八九 | 一二六、九八 |
| 一九三二年 前九 | 一、七五六、一五三 | 一〇〇、七九 |

一九三二年前八個月，入口額已比一九二六年多，但出口額則尚短百分之十四，入超額約達四萬萬，預計全年將在六萬萬以上至七萬萬，但是我們尤可注意者，則為中國本是以農立國，理應每年有巨量糧食出口，但事實卻相反對，每年反有大量糧食進口，是以中國現在不但要受帝國主義的工業品的侵略，而且農產品亦侵奪了中國的市場了，茲將近三年來糧食的入口額，列表於後：

| 年        | 米(千担) | 麥(千袋) | 小麥(千担)      |
|----------|-------|-------|-------------|
| 一九三〇年    | 一九、九二 | 五、一八  | 二、七三        |
| 一九三一年    | 二〇、四二 | 四、八九  | 三、七三(美借麥在內) |
| 一九三二年前九月 | 一八、二九 | 五、五二  | 二、八三        |

同時我國幾種主要農產品生產的逐年減少，亦足證明我國農業問題的益趨嚴重，例如茶的產量，向佔世界第一，現在呢？茶的產額顯然在逐年減少下去。(註四)

出口數

| 年    | 數值       | 指數     | 入超      |
|------|----------|--------|---------|
| 一九一四 | 九一四、三五五  | 一一四、七〇 | 二〇四、六一四 |
| 一九一五 | 一〇一五、六八七 | 一一七、五一 | 二五〇、〇九二 |
| 一九一六 | 八九四、八四四  | 一〇三、五三 | 四一四、九一二 |
| 一九一七 | 九〇九、四七六  | 一〇二、六七 | 五四〇、一二五 |
| 一九一八 | 五三九、九三七  | 八四、〇三  | 三九六、六六三 |

茶的輸出，顯然也有減少的趨勢。

| 年    | 份    | 種茶戶數      | 收穫量         | (斤) |
|------|------|-----------|-------------|-----|
| 一九〇七 | 一九〇七 | 一、六一〇、一二五 | 七二六、七九〇、〇四九 |     |
| 一九一三 | 一九一三 | 一、四四二、一〇九 | 一三二、八六一、四三四 |     |
| 一九一七 | 一九一七 | 一、一二五、五三五 |             |     |
| 一九二一 | 一九二一 | 四三〇、三二八   |             |     |

絲的產量，本來也占世界第一，但是近年來被日本所奪，退居了第二位，絲的生產同樣的在衰退下來。

| 年份   | 製造戶數  | 數量(斤)      | 價格(元)        |
|------|-------|------------|--------------|
| 一九二五 | 八六、〇七 | 五〇四、三三、二四〇 | 一、四九、四七六、九六〇 |
| 一九二七 | 六三、〇六 | 三五、八八、五六   | 二五、六〇、八〇〇    |

絲的輸出，亦日漸衰落：

| 年份   | 座纜白絲  | 座纜青絲   | 生絲總數    |
|------|-------|--------|---------|
| 一九一四 | 六、四九一 | 一四、六五九 | 一〇八、五八九 |
| 一九一七 | 四、六一二 | 一四、四九二 | 一二五、八二〇 |
| 一九二一 | 二、二四八 | 一三、九六七 | 一一五、〇六四 |
| 一九二四 | 二、九二八 | 一一、四五三 | 一二二、二七五 |

米是中國人民的主要糧食，也是主要的生產，所以有人以米的生產，來解說中國農業經濟的特性的，近年來，因農村經濟的一般破壞，米的產額必然地也銳減了：

| 年份   | 作物面積(畝)    | 收穫量(石)       |
|------|------------|--------------|
| 一九二四 | 五九、三三三、八六六 | 二、三三三、四八三、〇元 |
| 一九二六 | 四二、一八、七〇五  | 五八、八五三、五五    |
| 一九二八 | 二八、六六、二〇四  | 三三、二九六、九六六   |

他如棉花苧麻的生產，也逐年減少下去，農業問題在今日，真是一個最迫切的嚴重問題！我們還須注意，農民問題是中國革命的關鍵，農民問題常為激起社會騷擾，而至於革命的導火線，這是歷史上的明示，自漢末黃巾之亂，而至太平天國和義和團的興起，以及最近各地的匪患，都是同一農民問題畸形發展的現象。

2. 中國農村破產的具體表現

自國際資本帝國主義侵入中國而後，中國新都市的勃興和舊都市的沒落，很明顯的在各自進行着，這一方面表

示着帝國主義在華工商業的發展，而另一方面，就是表示着中國內地農村經濟的破壞，新都市的勃興和舊都市的沒落，從人口的數量中，可以看得出來：

| 都市別 | 一九二二年之人口         | 一九二六年之人口 | 一九三二年之人口  |
|-----|------------------|----------|-----------|
| 牛莊  | 五〇、〇〇〇           | 六二、〇〇〇   | 六五、〇〇〇    |
| 天津  | 七〇、〇〇〇           | 八〇、〇〇〇   | 八〇、〇〇〇    |
| 重慶  | 三〇、〇〇〇           | 五九、〇〇〇   | 四九、〇〇〇    |
| 沙市  | 八〇、〇〇〇           | 九〇、〇〇〇   | 一六二、〇〇〇   |
| 漢口  | 八五〇、〇〇〇          | 八六六、〇〇〇  | 一、四六八、〇〇〇 |
| 廈門  | 九六、〇〇〇           | 一四〇、〇〇〇  | 三〇〇、〇〇〇   |
| 哈爾濱 | 此時尚未開成商埠         | 三五、〇〇〇   | 一五五、〇〇〇   |
| 大連  | 全                | 二五〇、〇〇〇  | 五三五、〇〇〇   |
| 杭州  | 全                | 三五〇、〇〇〇  | 八九二、〇〇〇   |
| 溫州  | 全                | 上        | 一九八、〇〇〇   |
| 都市別 | (二) 中國舊都市之沒落(註六) | 一九二六年之人口 | 一九三二年之人口  |
| 開封  | 一九〇、〇〇〇          | 一五〇、〇〇〇  | 未詳        |
| 蕪湖  | 一三〇、〇〇〇          | 九九、五六四   | 一二七、一〇〇   |
| 南市  | 四〇〇、〇〇〇          | 三七六、三九一  | 三九五、九〇〇   |
| 萬縣  | 一五〇、〇〇〇          | 七〇、〇〇〇   | 八二、〇〇〇    |
| 紹興  | 五〇〇、〇〇〇          | 二〇〇、〇〇〇  | 未詳        |

|    |           |    |         |
|----|-----------|----|---------|
| 蘭州 | 500,000   | 未詳 | 100,000 |
| 西安 | 1,000,000 | 未詳 | 100,000 |
| 甘肅 | 以前是大都市    |    | 現則變為窮鄉  |
| 正陽 | 全上        |    | 全上      |

在新興的都市中，尤以沿海新開的都市發展得為快，上海在八十餘年前，不過是一個漁村，人煙非常的稀少，但現在上海市的人口有三百萬以上，居世界大都市之第五位，香港在八十餘年前，也不過是一個荒島但現在香港的人口已達五十一萬以上，青島在從前也是一個窮鄉村，但現在已經發展成爲中國五大都市之一了。

這許多都市的人口，當然包括一小部分的外僑，但大部分却是從崩潰的農村中逃出來的難民，因此都市人口，就逐漸增加，幾乎到了飽和的程度，本來都市人口增加，在工商業發達，文化進步的國家，是一種健全的象徵，而在中國，則爲農村經濟破產的反映，亦即一種不健全的代表，結果失業問題，日臻嚴重，我們只要看到下面各大都市失業人數的統計表，就知農村問題是很迫切的急待解決了：(註七)

| 城市 | 失業人數    | 備致        |
|----|---------|-----------|
| 上海 | 三一八·一一七 | 一九二八年七月調查 |
| 武漢 | 一〇〇·〇〇〇 | 一九二八年調查   |
| 南京 | 三〇〇·〇〇〇 | 一九三〇年調查   |

|    |         |         |
|----|---------|---------|
| 北平 | 二三〇·〇〇〇 | 據張兆君調查  |
| 天津 | 一〇〇·〇〇〇 | 全上      |
| 廣州 | 五三·六五〇  | 一九二九年調查 |

中國離村農民的人口，大部分爲男子，女子僅爲一小部分，閩粵兩省移民，多爲男子，鄉間耕作，由女子任之，再以年齡而論，二十歲至三十九歲的壯年，離村最多，十九歲以下的兒童及四十五歲以上的老年最少。

因爲農村人口的減少，所以荒地的面積，便也自然而然的逐年增加，未開闢之荒地，固然沒有開發的可能，就是已耕之地，亦是任其荒蕪，據日本東亞同文會出版之中國年鑑所載，當一九一四年間，中國全國的荒地面積三五八，二五六，八六七畝；而到了一九一八年，則已增加到八四九，九三五，七八四畝了，四年之間，竟增加了四九〇，六九八，八八一畝，又據農商部統計，一九二二年全國荒地面積，計爲八九六，一一六，七八四畝，這就占全國耕地和園圃總面積半數以上了，(接農商部一九一五年——一九二一年的統計在中國二十一行省間，耕地和園圃總面積，計爲一，七四五，六六九，〇〇三畝)自一九二一年以來，因天災人禍之相尋，農民不但逃出鄉村，且死亡枕藉，故荒地面積的增加乃爲必然的趨勢了，至此農村組織已趨沒落同時農業經濟亦必隨之而沒落，農村組織和農業經濟的沒落的結果，就是貧窮與失業，隨之就是戰爭

與饑荒，據一般人之統計，近二十年來，中國人口因戰爭而死亡者達五千萬人，因饑荒而死亡者，亦達三千萬人，戰爭與饑荒的結果，又是農村組織和農業經濟加速度的沒落，隨之，就是整個的中國貧窮程度與饑荒範圍加速度的擴大，這樣循環不息的進展，一步一步的轉變，就造成了中國現在民族上，政治上，經濟上，文化上及社會上的種種危機！

### (3) 江蘇農村的現狀

#### A 土地分配不均

在前面，我們只大概地論到中國農村經濟一般的情況，現在我們單來研究江蘇的農村，江蘇農村的情形，正和各省相同，同樣是在崩潰的過程中，而且所遭遇的命運，亦和各省一樣，所以我們說到江蘇的情形，大致就是各省的情形，也許各省還有比江蘇利害的情形，只要讀者有興趣去研究，必能發現我們所未知道的事情！

農村問題中最重要問題，便是土地問題，如果把土地問題解決了，則農村問題，實際上也差不多解決了，中國的土地分配怎樣？江蘇的土地分配怎樣？乃是值得我們注意的一件事情！但是中國關於土地分配的情形，并無精密的調查，更無準確的統計，所以我們很難得到一個實在的情況，不過據一般的推測，中國耕地的面積，分配極不公平，土地漸集中於大地主，集中的原因，就是因為歷年

來農村經濟破產，災荒頻仍，農民不得不將其賴以生存的田地，賤價典賣一空，結果就淪為佃農或受僱於地主，所以中國農村中的佃農和僱農，占了農民的大部份，這種土地分配不均的情形，可以武漢時代中央農民部對於土地分配的調查證明：(註八)

| 類別  | 畝數      | 人數  | 占有數 |
|-----|---------|-----|-----|
| 小農  | 一——一〇   | 四〇% | 六%  |
| 中農  | 二〇——三〇  | 二四% | 一三% |
| 富農  | 三〇——五〇  | 一六% | 一七% |
| 小地主 | 五〇——一〇〇 | 九%  | 一九% |
| 大地主 | 一〇〇以上   | 五%  | 四三% |

這統計表，很明顯地指示出中國所有的耕地，大部分是歸於極少數的富農及地主所有，而人數極多的中小農，只有極少的土地，而且許多的佃農及僱農是一無所有的。

中國的耕地大半為地主階級所私有，這一個事實，反映於農民底成分上，就是沒有土地的農民佔農村人口之大多數，據民國十六年武漢中央土地委員會關於中國農民分量之統計，中國農民之成分如下：

|                 |              |
|-----------------|--------------|
| 有土地的農民(一畝起至大地主) |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人 |
| 無地的僱農           |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人  |
| 游民及兵匪           |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人  |
| 佃農              | 一三六・〇〇〇・〇〇〇人 |

總計 三六·〇〇〇·〇〇〇人

根據上面的統計，僱農及佃農的人數，比有土地的農民還要多，這雖不能精確地反映出土地集中的程度，但還是能夠很明顯地指示出耕地分配的概況。

全國的耕地分配概況，既如上所述，則我們江蘇的情形概可想見，茲將江蘇海門武進無錫江陰句容吳縣靖江太倉上海松江江甯等十一縣的耕地分配狀況，分述如下：

(註九)

a 海門 海門有實際農田二百五十九萬二千畝。就是七萬萬二千〇八萬步，以六十萬人來均分牠，每人只不過得田一千二百步強，就是五畝稍餘，這豈不是為數很少嗎？但實際上的情形，令人還要比這個纖小的數目可驚，這是什麼一回事，就是海門多數農人中，連這區區一千二百步的田還不滿呢！豈但不滿，甚至於自己沒有寸地尺土的，也在所不少呢！海門農人與農田分配表是：

| 等別  | 百分比   | 人       | 數農         | 田 |
|-----|-------|---------|------------|---|
| 地主  | 〇·二%  | 一〇〇〇    | 三六·〇〇〇·〇〇〇 |   |
| 自作農 | 三五·〇% | 二二〇·〇〇〇 | 六六·〇〇〇·〇〇〇 |   |
| 佃農  | 五〇·〇% | 三三〇·〇〇〇 |            |   |

| 雇農      | 八〇% | 四六·〇〇〇 |
|---------|-----|--------|
| 非農乞丐遊民等 | 六·% | 四〇·八〇〇 |

根據上表所記，可知海門農戶，以自作農佔有小半成外，其他居多數的就是佃農。

b 無錫 無錫據民國八年調查已墾土地為一百二十五萬二千六百四十四畝，無錫農民至少在六十萬人以上，以此計算戶數，農戶亦當在十二萬以上，每戶耕地，平均不過十畝；在昔自作農甚多，自生活增高以來，農民之經濟日見支絀，於是田地均為當地富紳所吸收，至今日自作農恐十不存一矣！

c 江陰 江陰全縣三百萬畝，約有二百餘萬在田主手裏。

d 句容 句容自作農約占百分之七十三，雇農約占百分之十九，地主約占百分之二，佃農約占百分之十九。

e 吳縣 地主約佔百分之十二，佃農佔百分之六十三，雇農佔百分之九，自作農佔百分之十六。

f 靖江 (甲) 平田，所謂平田乃是四五百年以前的老沙田，已經成了熟田，約佔全縣面積的四分之三，這些地方農民分配的成份，約如左列的百分表：

|     |        |
|-----|--------|
| 自作農 | 百分之五十  |
| 佃農  | 百分之三十五 |



雇農 百分之十二

地主 百分之三

不過近年來因天災人禍的關係，自作農日漸減少，佃農增多，他方面地主也漸漸增大，(乙)沙田，沙地就是指西北沿江一帶近年來江流沖積成的新地，這方面的百分表如下：

自耕農 百分之四

佃農 百分之九十五

雇農 百分〇

地主 百分之一

g. 太倉 大倉平均全縣屬於自耕農者約佔百分之四十，佃農百分之十五，雇農百分之十，自作農而兼充佃戶的約佔百分之二十五

h. 上海 上海附近農民的分佈，係數十戶合居一村之密居制，現在把一個四十三戶農村的調查統計，列在後面：

大地主 〇

小地主 一

自作農 二

自作農兼佃農 五

佃農 三十五

雇農 〇

這統計雖不能代表上海附近農民的全體，但却可以做

一個參攷。

i. 松江 松江的葉榭鄉，自作農佃農雇農的多寡以百分比

例，列表如左

自作農 百分之十

佃農 百分之六十

雇農 百分之三十

j. 江甯 江甯的狀況如下

自耕農 三五·四%

半自耕農 三三·五%

佃農 三一·一%

這樣，佃農及半自耕農已佔百分之六十四零六了，至於佃農所種的耕地面積，據統計月報第四期中的江甯縣農業的統計，對於江甯縣底狀況有如下表：

水田 旱田

自耕農所耕種者 三八·二% 四五·〇%

半自耕農所耕種者 三二·五〇% 二八·四%

佃農所耕種者 二九·三〇% 二六·六%

若以江甯縣的農民四十八萬七千八百七十八和田畝一百十萬餘畝來計算，則每人平均所佔畝數，只有二畝強其情形如下：

農戶數 八七八九〇戶

農民人數 四八七·八七〇人

畝數 一·一〇五·四二二

每戶平均所佔畝數 一二·五畝

每人平均所佔畝數 二·五六畝

這是江蘇的情況，至全國的情況據潘楚菴在其中國土地政策中的估計，全國農民每人平均可得耕地四畝，若將這個數目與外國的相比較，立即就會知道是差得很遠的，據英國的米總斯頓底計算歐美各國每一農民平均可得耕地是：(註十)

英國 二·六〇英畝

德國 一·三〇——一·五〇

丹麥 一·八二

西班牙 四·〇〇

照上面的統計，各國農民每人最低限度的耕地為英畝一零三，約合中國八畝零五八，以與中國的四畝比較，雖然中國與各國的土地氣候不同，但畝數的相差却是很遠的。中國的耕地，比較着歐美各產業先進國，是相對地少，不僅是相對地少，而且是不斷地減少，這可從日人伊藤武雄的中國荒地統計中很明顯地看得出來：

| 年 度  | 荒 地     | 地 面  | 積 |
|------|---------|------|---|
| 一九一四 | 三五八·二三五 | 八六七畝 |   |
| 一九一五 | 四二四·三六九 | 八四八  |   |
| 一九一六 | 三〇九·三六三 | 〇五〇  |   |

三八

一九一七 九二四·五八三·八九九

一九一八 八四八·九三五·七四八

荒地增加得這樣快，是歷年來的軍閥內戰，天災以及農村經濟崩潰之結果，並且，中國之耕地，不僅是相對地缺乏，而且是不斷地減少，耕地日益缺乏，使地主之權力增大，而沒有土地之農民，因為難於獲得耕地，故不得不忍受地主之殘酷的剝削，耕地之缺乏，增加了地主對農民之剝削，使土地問題成爲一個目前最嚴重的問題！

(b) 農民生活概況

大多數的農民，一方面因受天災人禍之影響，漸漸淪爲佃農或雇農，他方面又因物價之增高，愈陷於不能維持生存的地步，即自耕農亦因憑藉土地之收入，仍舊不變的關係，同樣入不敷出，較一般統計，中國農戶耕田在十畝以下的，每年收入，平均至多不過一百五十一元之數，若耕田在五畝以下，則每年平均收入，不過數十元，蘇省農戶，耕田在三畝以下者，佔百分之十餘，三畝至五畝者，佔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六畝至十畝者，佔百分之四十，十一畝至二十五畝者，佔百分之二十三，二十六畝至五十畝者，佔百分之六，五十畝至一百畝者佔百分之一，假定蘇省農家生活每年最低限度爲一百三十元至一百五十元之間，則農戶耕地在二十五畝以下者，都在貧乏線下過生活，這即是說，全體農戶百分之七十，不能得到最低限度的生

活，茲以武進無錫二縣的農家生活負擔來說，即可概見其  
他：（註十一）

a. 武進 一個農家在耕作十二畝的土地，平均的收支  
是：

|    |       |      |      |
|----|-------|------|------|
| 收入 | 米     | 四十八石 | 二八八元 |
|    | 麥     | 十八石  | 七二   |
|    | 柴     |      | 一二   |
|    | 其他    |      | 二四   |
| 合計 |       |      | 三九六  |
| 支出 | 租金    |      | 一四四元 |
|    | 牛飼料   |      | 三六   |
|    | 肥料    |      | 六〇   |
|    | 農具補充費 |      | 一〇   |
|    | 其他    |      | 二六二  |
|    | 扣除剩餘  |      | 一三四  |

上表的柴草如不賣出去留為自家用的時候，那所剩餘的，就不過是一年一百二十一元，倘若一戶為四人家族時，每日的食費需要五十仙，這樣一來，就只能以度八個月的糊口了，假使不幸一旦遭遇凶年而租金支出同額，收入激減時，生活就不得不立刻感覺困苦了，這不過是僅就自耕農和佃農而言，至於僱農則更不堪設想了！

b. 無錫 據一九二三年四月顧復氏調查無錫附近的自

作農，其情形如下：

|    |      |      |
|----|------|------|
| 收入 | 作物   | 一四〇元 |
|    | 蔬菜家畜 | 三〇   |
|    | 養蠶   | 二四   |
|    | 其他   | 四〇   |
| 合計 |      | 二三四  |
| 支出 | 食費   | 一八〇元 |
|    | 衣服費  | 二〇   |
|    | 家屋費  | 一二   |
|    | 教育費  | 一六   |
|    | 衛生費  | 一〇   |
|    | 婚葬費  | 一〇   |
|    | 租稅   | 二八   |
|    | 雜費   | 二〇   |
|    | 合計   | 二七〇  |
|    | 扣除不足 | 四〇   |

在江蘇省最豐饒之無錫地方的自作農，其收入之不足，尚且這樣的困苦，至於別的地方，情形之苦困，不必推察，也可以明白了！

過去各地農民於農忙之暇，當兼營副業如織綬，養蠶，養雞鴨等類，以補生活之不足，但現在此類副業，亦已漸趨沒落，尤以織綬養蠶為最顯著，故農民之生活，實已一日不如一日，然農民之生活，雖極困苦，第猶欲忍受重

重封建的剝削也！

(4) 農村的剝削關係

A. 重租重賦及高利貸

(甲) 田租

A. 租約的種類 佃農承租地主的土地，有各種不同的方式，但因社會層的不同，強者與弱者的懸殊，所以佃農與地主訂立租約，不論採取何種形式，佃農總是多少要吃虧的，這根本就是土地私有制的罪惡，其不同之形式，有下列四種：

(一) 契約制 佃戶承租土地，必須具有契約，如崑山南通是，也有地主與佃農兩方各出契約，以為憑據的。

(二) 口約制 口約制下，佃農完全沒有保障，一切租佃的條件，全由佃農和地主口頭決定，換句話說，佃農祇有服從地主的一切慾求，關於租期，租率及其他額外苛求，全由地主決定，地主可以任意驅逐佃農，任意增加田租，而且可以苛求一切非法的貢獻。

(三) 包佃制 包佃制也可以包括轉租制在內，這制度，大概有二種不同的性質，第一，承租的人并不是直接的農業生產者，不過是把土地以低租租來，再以高租租給農民，居中操縱而已，這種承租者大部是

四〇

豪紳及商人，也有採用公司堂號等名稱來經營的，所承租的土地，大半是公地或大地主的土地，農民承租這種土地的，所負擔的田租大部較向地主直接租來的為高，因為須經過中間人的剝削的緣故，尤以族地，寺院地官地等，復有不是經過中間人而後租給農民的，第二，也有佃農本身，中途因事不願繼續耕種，而轉租給別個農民的。

(四) 永佃制 永佃制便是地主把土地永久的租給某一佃農，租得這種土地的佃農，便有權永久的耕種，而且還可傳襲給其兒孫，中國自唐朝起，已有這種制度，日本名之為永業小作。

B. 納租的方式 中國田租的形式，也是很為複雜，因為各地農村經濟發展的程度不同，反映於田租形式的差異，現在各地所通行的田租的形式，大概可分為：

(一) 貨幣地租 中國現在雖有錢租的存在，但并不十分普遍，錢租租額不以生產品的數量為標準，而是由雙方議定的一定租額，於農業收穫的時候，不論豐歉，佃農依照從前租田時和地主所訂的契約，沒有增減，以現金繳納租額。

(二) 現物地租 現物田租，在各地最為通行，中國自唐代以前，直到現在，主要的都是現物田租，此法在於繳納田租時，不以現金，而代以米穀，

(三)力役地租 力役地租便是封建社會的強役制的殘留，此制在北方還有許多地方盛行，在通行力租的地方，地主除供給土地外，且供給一切必需的資本，佃農給地主工作，貢獻剩餘勞動，一些沒有獨立性，如南通的力租方法，平均占全縣百分之一。五，此種佃戶，多見田地極瘠薄之區，該縣滬涇港沿岸多之，幫工佃戶，不需資本，只供給勞力，所獲作物，與地主按成分配（註十二）宿縣北部在數年前，也『曾多有之，俗名曰拔牛腿，因此種佃戶，恆以其全力為地主耕種，鄉民多諷之為牛也。』（註十三）

地租的形式，雖有多種，但其意義，不僅是包含着農民由耕種土地所得利潤的一部分，而是剝削了農民由耕種租借的土地，所得之全部利潤而存在的，現在中國通行的田租租額，是當於其收入總額百分之五十以上，所謂「四六分」（即田主得六分佃戶得四分）「五五均分」「三七分」「二八分」的規例，江蘇的多數縣分通行現物地租，如江寧縣，佃戶每歲每畝繳納地主稻穀一石二斗至一石五斗，無錫繳租，春麥三斗至四斗，秋租八斗至一石，常熟繳租的向例，是講額子的，好的要收一石五斗，歹的不過七八斗，業戶雖照米的定額收租，但是却要佃戶賣去了米，來

還現金，折價大約照米市的上落而定，佃戶的命運要看米價的高低了！

我們可以再從地租與地價之比率，來研究地租之高下，據柏克教授 (Prok Back) 之調查，指示出若干土地底價格為基礎，江蘇金山縣的地主從上等土地獲一〇·六%的利息，從中等土地獲得一二·六%的利息，從下等土地獲得一三·四%，南通的地主從上等的土地獲得的利息為四·二%，從中下兩等土地得四·六%，依照瓦格勒 (Wagler) 的計算，山東的地主於除去土地稅之外，獲得的地租利息，常等於土地價格底一八·五%，然而普魯士佃農對於國家的地產所計的地租，只等於地價的三·五%至三·七%，這可見中國的地租之高了，下表統計即可看出詳情（註十四）

| 地名 | 田價<br>每畝平均 | 租額   | 租額占田價之百分率 | 購買年 |
|----|------------|------|-----------|-----|
| 江寧 | 二七·〇〇元     | 二·四元 | 九%        | 二   |
| 海門 | 三六·〇〇      | 三·三  | 七         | 四   |
| 無錫 | 六·〇〇       | 四·八六 | 八         | 三   |
| 句容 | 三·六六       | 二·六六 | 八         | 三   |
| 泰興 | 六三·三三      | 四·三〇 | 七         | 四   |

圖一

|    |       |      |     |      |
|----|-------|------|-----|------|
| 丹陽 | 吳·三三  | 二·三三 | 六   | 一六   |
| 金壇 | 三三·六六 | 三·〇〇 | 一二  | 八    |
| 六合 | 三三·三三 | 一·六三 | 七   | 一四   |
| 武進 | 三三·三三 | 三·七六 | 六   | 一六·五 |
| 高淳 | 二七·三三 | 一·九〇 | 七   | 一四   |
| 如皋 | 四八·〇〇 | 二·九〇 | 六   | 一六·五 |
| 江陰 | 六七·〇〇 | 五·五六 | 八   | 二二   |
| 靖江 | 六四·三三 | 四·八六 | 七·五 | 二二   |
| 崇明 | 四二·五五 | 三·九五 | 一一  | 八·五  |
| 奉賢 | 三四·六〇 | 三·五〇 | 一〇  | 九·五  |
| 崑山 | 一七·八六 | 三·〇〇 | 一六  | 六    |
| 常熟 | 三三·三三 | 四·七〇 | 一一  | 八    |
| 平均 |       |      | 八   | 二二   |

註：所謂「購買年」就是集合幾年的地租而其總數即等於地價之年數這個年數之多少間接就是表示地租之高低

四二

中國的租額，不僅是很高，而且有繼續增加之傾向，江蘇有幾縣如崑山南通奉賢的租額之變遷，據柏克教授之研究，若以一九〇五爲一〇〇，則一九一四年及一九二四年地租，田價及穀之指數是：

|    |       |       |
|----|-------|-------|
| 折租 | 一九一四年 | 一九二四年 |
| 穀價 | 一五六·〇 | 二八四·〇 |
| 田價 | 一四六·二 | 二五二·六 |

地租從一九〇五年至一九二四年，這二十年中間，差不多增加了三倍，雖然穀價和田價也是有增加的，但地租增加得快，而且各地大都有押租，這押租底利息，事實上就是地租之一部分呢！

(乙) 賦稅

中國田賦的名目繁多，不但全國不能統一，就是一省中的各縣，也不能一致，正稅方面，除掉「地丁」爲全國大部分地方所有外，如山東河南江蘇浙江等省還有「漕糧」，屯田要納「屯租」官地又有「租課」雜稅和附加稅之多，更是駭人聽聞，據立法院統計處民國十九年的調查，田賦種類最多的縣份，是江蘇江浦縣，計有三十種，其中附加稅有二十六種，各省田賦徵收的額數，也是高低不同，但就一般而論，中國的田賦已達高度，江蘇地丁，民十四年以前，規定每兩額徵二元〇五分，而現在少的如無錫每兩四元

四角三分，多的如江浦竟徵至十五元二角一分，有一位德國人范格奴氏 (W. Wagner) 在民國十四年統計山東各縣田賦，每畝合洋一元〇七分，這個數目，已比一八六六年普魯士農民所納田稅多十五倍，美國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二二年，每英畝田賦為美金七角〇九分，即合中國每畝納二角四分，這較山東的一元〇七分，要少四倍餘，比着印度在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二四年的田賦要多十四倍的故中國田賦負擔，比任何國家為重，而且增加之速，有非吾人所能想像，茲以光緒二十八年江蘇最好的稻田每畝賦稅不過四角為準，計算三十年來各省田賦的增加指數如下：(註十五)

| 年 份     | 每畝田賦  | 指數(單位元) |
|---------|-------|---------|
| 江蘇最好的稻田 | 光緒廿八年 | 〇·四〇〇   |
| 奉天      | 民國十八年 | 一·一〇〇   |
| 無錫      | 民國二十年 | 一·二〇〇   |
| 武進      | 民國十七年 | 一·二〇〇   |
| 江寧      | 民國十七年 | 一·三三〇   |
| 江都      | 民國二十年 | 二·二二〇   |
| 蘇州      | 民國十九年 | 一·八一〇   |
| 松江      | 民國二十年 | 二·二二〇   |

前後不過三十年的光景，各縣的田賦竟增加好多倍，自耕農在這樣的改繁賦重的情形下，其何能堪？不得已，唯有飲鴆止渴，陷於高利貸的深坑中而不能自拔矣！

(丙) 高利貸

農民一方面因為重租與重賦的壓迫，生活上感着不能維持，另一方面還有花樣繁多的苛捐雜稅和接連不斷的災人禍，總之，所有這些，都是驅逐農民走入高利貸虎口的鷹犬，因此，當着二三月間青黃不接的時候，當着種植耕耘需要種子與肥料的時候，或有疾病喪祭或是過年過節，農村中高利貸的作威作福，乃非城市中人所能想像得到的了，如江蘇各縣通行的有所謂「百哥洋」——即本金一元，隔日付息金一角，如延付一次，則利息加倍，又有所謂「鴿子地」——即將土地押出去，地上一切收入，作為利息支付，又有所謂「十元五斗」——即借銀一元，一年之內，需還息穀五斗，江蘇之崑山和上海各鄉村，多行此制，又有所謂「念個頭」——即借銀二十元，每年需還利息一元，此制通行於蘇州吳江一帶，高利貸的名稱，不勝枚舉，總而言之，農民生活愈困窮，高利貸者愈活躍，徒使農村經濟破產，更為尖銳化而已！

茲根據實業部出版的中國實業雜誌江蘇省各縣的高利貸的情形列表如下，就可知道，江蘇各縣的農民之苦痛了！

蘇省各縣的利息有如下表：(註十六)

| 縣 名 | 最高利息 | 普通利息      |
|-----|------|-----------|
| 南 匯 | 二分   | 一分二三厘(月息) |
| 松 江 | 二分   | 一分五厘(月息)  |





|    |        |         |
|----|--------|---------|
| 泗陽 | 八分     | 三分      |
| 睢寧 | 十分     | 五分      |
| 蕭縣 | 五分     | 二分      |
| 豐縣 | 三分五厘   | 二分五厘    |
| 邳縣 | 四分     | 二分五厘    |
| 海門 | 三分     | 二分      |
| 靖江 | 二分     | 一分二厘    |
| 如皋 | 一分六至二分 | 一分至一分五厘 |
| 鹽城 | 五分     | 二分      |
| 東海 | 十分     | 四分      |
| 贛榆 | 四分     | 三分      |
| 阜甯 | 五分至十分  | 三分至四分   |
| 興化 | 三分     | 二分五厘    |

(以上除特別注明者外，均爲月息)

從上表的數字中，我們可以看出江蘇有些縣份的利息，竟有高於十分左右者，真是駭人聽聞，茲根據上列統計表再分別普通利息與最高利息兩項的月息，就各縣製出幾個簡單而明顯的表格如下：

a. 江蘇各縣普通利息

|           |        |     |
|-----------|--------|-----|
| 表一 月息別縣數表 | 縣數     | 百分比 |
| 月息        | 一九……一九 | 三六% |
| 一分以上      |        |     |

|      |    |    |      |
|------|----|----|------|
| 二分以上 | 一六 | 二九 | 五六%  |
| 三分以上 | 一三 |    |      |
| 四分   | 三  |    |      |
| 五分   | 一  | 四  | 八%   |
| 總計   | 五二 |    | 一〇〇% |

表二 各縣概況

| 月息   | 縣                                                           | 數 |
|------|-------------------------------------------------------------|---|
| 四分以上 | 睢甯 沐陽 東海 漣水                                                 |   |
| 三分以上 | 溧水 句容 江浦 六合 金壇 淮安 淮陰 泗陽 銅山 沛縣 灌雲 贛榆 阜甯                      |   |
| 二分以上 | 武進 宜興 溧陽 儀徵 丹陽 江都 高郵 寶應 宿遷 蕭縣 錫山 豐縣 邳縣 鹽城 興化 海門             |   |
| 一分以上 | 南匯 奉賢 松江 川沙 吳縣 崑山 嘉定 寶山 崇明 常熟 熱河 錫高 淳陽 中泰 興東 台東 泰縣 如皋 靖江 南通 |   |

從上面第一表裏面，我們看到江蘇各縣的普通利息，一般均在二三分以上，而且是按月計算，其中四分與五分的所謂普通利息，在五十二縣中共佔四縣，這就是說在江蘇各縣中百分之十或約十分之一的地方，其普通利息竟高至四分至五分，在第二表裏面，告訴我們那些四、五分利息的縣區，都在比較最落後的江北，那些二、三分以上的縣區，亦均是江南比較不發達的地方，二分以內的縣區，則大都是比較發達的或接近大都市的所在，所以地方越貧

苦的区域，其受高利貸的剝削亦愈重，這是很明白地告訴我們了，普通利息的分佈是這樣，最高利息的分佈怎樣呢？請看下表：

b 江蘇各縣的最高利息

表三 月息別縣數表

| 月息      | 縣數 | 百分比  |
|---------|----|------|
| 一分六厘至二分 | 一  | 一    |
| 一分八厘    | 一  | 一    |
| 二分      | 三  | 三    |
| 二分五厘    | 三  | 三    |
| 三分      | 五  | 五    |
| 三分至四分   | 一  | 一    |
| 三分五厘    | 一  | 一    |
| 四分      | 八  | 八    |
| 五分      | 七  | 七    |
| 五分至十分   | 一  | 一    |
| 六分      | 三  | 三    |
| 八分      | 三  | 三    |
| 十分      | 五  | 五    |
| 總計      | 五二 | 一〇〇% |

表四 各縣概況

| 月息        | 縣                                                     | 數 |
|-----------|-------------------------------------------------------|---|
| 十分        | 睢甯 淮陰 東海 灌雲 漣水                                        |   |
| 五分至八分     | 溧水 江浦 六合 儀徵 金壇 江都 高郵 淮安 泗陽 銅山 蕭縣 沐陽 阜寧 鹽城             |   |
| 三分至四分     | 吳縣 武進 溧陽 句容 丹陽 寶應 宿遷 礪山 豐縣 沛縣 邳縣 贛榆 興化 東台 海門          |   |
| 一分六厘至二分五厘 | 南匯 奉賢 松江 川沙 崑山 嘉定 寶山 崇明 常熟 無錫 宜興 高淳 揚中 泰興 泰縣 如皋 靖江 南通 |   |

第三表明白地告訴我們江蘇各縣的高利借貸通常均在

月息三，四分至七，八分以上，而五十二縣中竟有五縣是月息十分的高利，約佔總縣數的十分之一，這就是說明江蘇的貧農有十分之一是在至高無上的重利盤剝下苟延殘喘，第四表說明了愈落後的縣分愈被極殘酷的高利貸所盤據，更明白的說來，江蘇江北各縣的農民比較江南各縣更受重利盤剝的禍害，總之，比較發達地方或鄰近大都市的地方，要比較不發達的地方或遠離大都市的地方苦得多，江蘇如是，各省概可想見！

(3) 天災人禍的壓迫

近年來中國的災荒，無論牠是水，旱，蟲，雹的天災或是兵匪騷擾的人禍，差不多已成爲「司空見慣」的事情，不足使人驚奇，民十六，十八及十九年中都遭過水災，民十七到十八西北發生大旱災，延到民十九年方止，在江北

蝗患是三年一告兇，五年一成災，民十七，八兩年他就形成了大災，去年豫陝的雹災，且已成爲空前未有的浩劫，至於兵匪的騷擾，不消說，那更是全中國無省無之，四川一省在二十一年中發生的戰爭竟在四百次以上，更是駭人聽聞，而現在的四川的人民又在槍林彈雨生活着了，這些天災人禍，直接受其影響且爲最利害的自然還是以農民大衆爲最多，前年所發生的，蔓延四十餘萬方哩的大水災，便使農民陷于萬劫不復之境，我們江蘇雖然要比各省受害要少些，但越剿越多的土匪爲害和前年的大水災的浩劫還有那層出不窮的苛捐雜稅，實已至不堪支持的地步了，匪禍與災害，尤以江北的人民遭際爲最慘最苦！

去年的豐收成災，簡直是聞所未聞見所未見的事情，以去年的「風調雨順」各地大多豐收，照理應該「國泰平安」，大家額手稱慶了，但是實際上恰恰相反，反成豐年飢饉，農民的窮困，非但沒有減輕，反而益加深重，各地農民因穀賤無法償債或不能生活而全家自殺或一人自殺的事實，報紙上日有所聞，我們看到下面報紙所載，就能知道僅以江蘇的幾縣農民的豐收成災的真相了！

據實業廳調查去年本省各地秋收大半豐稔其中「尤以崑山、吳縣、宜興、武進、無錫、江陰、溧陽、江寧、高郵、江都等縣所產，均能超過通常收穫量達五——二十%以上，較之上年未可並論……」（十月十二日無錫人報）至於米價「無錫在春夏

之間，粳米每石十三，四元……；等到新穀登場，立見傾跌至十元以內，現已在八九元左右」（十月十三日同上報）其實各地還有五，六元甚至三，四元一石的米價，不過我們現在一時尋不出這類記載，然好待是去年的事情，大家總不至健忘吧！爲什麼會發生這種現象，很顯然地就是米商居中操縱，平時米商把市場上的米麥囤積起來，擡高價格，到秋收的時候，知道農民收穫來的米是非賣不可的，於是把囤積起來的米重行搬到市場上來，這樣供過於求，米價自然降落下來了，這樣農民的米那裏能夠賣得起高價呢？結果，農民在播種的時候是以當時的米價（例如無錫每石十三，四元）購買種子，原料，借債計算的，但到了秋收後，米價忽然降落甚至於減少一半，則農民之損失，不言可知了，農民在這種壓迫下，焉能生存呢？農村經濟之不破產烏可得乎？

#### （5）國際資本主義的侵略

江蘇的農村經濟何以會有這樣的現象？當然具有全中國的意義，整個的中國在國際資本主義壓迫下，自無一地倖免，中國在國際資本主義的掠奪與榨取之下首先受到震蕩與破壞的，就是國民經濟中主要部分的農村經濟，特別是在世界恐慌加劇以後，隨着農產物國際市場愈益狹隘化，更加深了中國農村破產的危機！中國農村經濟主要的一個特徵，就是小農經營占絕對的優勢，而此種小農經營又

是建築於自給自足的基礎上，因此，國際資本主義在中國首先就是破壞小農經濟的機構，從而不惟逐漸揚棄了它的自給性，而且日益捲入於商品的生產中，國際資本主義在中國各城市的企業投資與購買中國的農產物，就使中國的小農生產一種為外國資本所需要的農產物——商品。只要看中國輸出品中，主要農產品為荳類，花生穀物，絲茶，甘蔗，及絲棉等這一件串，就可以明白了，這樣一來，中國農產物的價格，就要受着國際市場的決定，而因中國的農業生產一般的是基於低度的資本有機構成的（生產工具有極端地貧乏，勞動力的支出極其浩大）原故，中國與高度的資本有機構成的國際資本主義間的交換，是不在等價的狀態之下進行的，結果，農民大量血汗的流出，填不了中國巨大漏卮，這就使中國農村經濟受到了巨大的虧折，不但如此，中國農產原料品的輸出在近時亦有逐漸衰退的趨勢，例如中國的茶因被印度茶錫倫茶所排斥，在國際市場上，已逐漸立足不住了，英國變成了茶貿易的壟斷者，它擴張印度茶及錫倫茶來打擊中國茶，絲的輸出，在最近亦是一樣，受着日本的打擊，同時由於外國資本在中國各城市發展了新的製絲業，就破壞了農民舊的製絲業，至於荳類，原以東三省的生產為大宗，現在東三省為日本所奪佔，荳類的輸出，亦就完結了！

同時國際帝國主義又直接間接使或幫助中國的軍閥

，擴大內戰的範圍，使中國幾十年來無一日不在炮火毀擊之下，於是更加強中國農村經濟的破產，再加天災人禍的頻繁，這樣一來，大多數的農民，便只有被驅逐到饑饉的恐慌中了，而且帝國主義的侵略與國內的天災人禍有相為因果的作用，這就是說，帝國主義的侵略愈深，中國的天災人禍愈烈，中國的天災人禍愈烈，愈能占重帝國主義的侵略，幾十年來的事實，已經證明了這個論斷的不錯。

(6) 結語

我們在上面已經大概地將江蘇各縣的農村情形說明一點，在第五段內，且更指出國際帝國主義的侵略，是中國農村破產根本原因，同時中國農業生產方法的幼稚，亦是不可否認的事實，我們既然認識了問題的癥結所在，我們便不難「對症下藥」了，著者不是農業專家，所見不免「皮毛之識」，故救濟之策，讓諸專家，并且中國統計的材料，又十分感覺缺乏和不正確，更不容易對於農村問題有精確的研究，但能因此而拋磚引玉，則為著者無上的榮幸了！

## 蘇省新聞事業研究

# 江蘇新聞事業

馬元放



- 一、緒言
- 二、蘇省新聞事業之現狀
- 三、蘇省黨報之計劃
- 四、蘇省新聞事業委員會之成立
- 五、江蘇新聞學社之籌備
- 六、結論

### (一) 緒言

近人每謂現世有三大勢力，此三大勢力即指科學商業報業而言。科學與商業，其勢力之偉大，夫人而知之，至

報業之勢力，而亦能與科學商業並列，則其重要。概可想見，蓋新聞紙者，乃傳達文明之利器，而亦國民之喉舌，而在民主國家，新聞紙之價值益為重要，誠以民主國家其政治生命，寄託於民主精神，然欲民主精神之發揚與民主力量之表現，必賴新聞事業之發展，以作先河。蓋民主政治之指標，一歸於大多數人民之意思，而能充分表現，大多數人民意思者，莫若於能代表大多數人民說話之健全輿論，故在歐美各國，對於新聞事業，莫不積極扶植，至吾國新聞事業尚屬幼稚時代，蓋新聞事業之發達，除本身勢力外，尚有客觀之條件如教育普及，商業發達，交通便利

，均有連帶之關係，上海申新各報以日銷十五萬份為號召，但較之歐美報紙有銷至二三百萬份者，實瞠乎其後，如何加以扶植，以謀輿論之健全，此國人所應共同負責者也。

## (二) 蘇省新聞事業現狀

中國新聞事業，發端甚早，周漢之官報，唐宋之京報，邸報，實已萌新聞之芽，降至前清道光末年至同治初年，海禁初開，外國牧師，紛紛來華佈道，為通聲氣起見，乃集資刊華字報紙，而由西教主其事，一八四九年香港始有唐字新聞，一八五七年即前清咸豐七年，有六合叢談月刊之發刊，一八六一年即咸豐十一年有香港新聞日刊之出世，其規模較大，實為外人經營華報及新式報紙發現於中國之始，至一八七二年即同治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即有申報之出現，嗣即有新民叢報，中外日報，新聞報等之繼起。江蘇以歷史地理文化交通等關係新聞事業，遂較各省為發達，各縣報社通訊社之組織，據省黨部新聞事業委員會最近調查統計，全省日報共一百二十五家，間日或三日或週刊計七十八種，通訊社亦二十餘所，從事全省新聞事業人員，總計一千六百餘人，而上海南京尚不在內，可謂盛矣，茲特附列全省報社通訊社概況統計表於後以供一般之參考。

(表見調查欄)

## (三) 蘇省黨報之計劃

當前省黨務整理委員會時，余長宣傳部時，鑒於各縣黨報篇幅狹小，力量薄弱，徒耗經費，鮮有實效，遂擬劃全省為六個報區，共設六個黨報，概由宣傳部直接派人主辦，以期集中宣傳力量，其時所擬計劃如左：

(一) 蘇報區(十五縣)設在鎮江

鎮江，丹陽，武進，宜興，溧陽，金壇，句容，江寧，溧水，高淳，揚中，江都，儀徵，六合，江浦。

(二) 吳報區(十六縣)設在吳縣

吳縣，吳江，無錫，江陰，常熟，崑山，太倉，嘉定，青浦，寶山，上海，川沙，南匯，奉賢，松江，金山。

(三) 通報區(九縣)設在南通

南通，海門，啓東，崇明，如皋，靖江，泰興，泰縣，東台。

(四) 淮報區(七縣)設在淮陰

淮陰，淮安，寶應，高郵，興化，鹽城，泗陽。

(五) 海報區(六縣)設在東海

東海，灌雲，贛榆，沐陽，漣水，阜寧。

(六) 徐報區(八縣)設在銅山

銅山，宿遷，睢寧，邳縣，豐縣，沛縣，蕭縣，嶧

山。

嗣以經濟關係，六報同時舉辦，勢所難行，遂定次第實行，同時以省會方面，尙無領導全省輿論之省報，即決定先行發刊蘇報，於十九年一月一日出版，後以銅山地居衝要，而江北一帶，風氣又甚閉塞，又於二十年五月九日發刊徐報，旋海報亦以地方之力出版，惟後即因故停辦，通報亦會一度派員籌備，亦以經費關係而停止，現黨部方面，正在完成准報，主持人員，均已派定，並已定於十月十日出版。至於各縣之黨報亦定有各縣黨報刊組織通則及江蘇各級黨報社管理規則，以爲監督指導之準則，茲附全省黨報一覽表見後

(表見調查欄)

#### (四)蘇省新聞事業委員會之成立

中央爲使各省推進社會事業起見，先於蘇省設立各種社會事業委員會，以作試行先聲，新聞事業委員會，此其一也，關於任務，依照中央之規定爲掌關於新聞事業方面之設計指導調查聯絡等事項，實即全省新聞事業之策動機關也，該會已於本年三月成立，其內部組織，設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各一人，由中央指定省執行委員一人，及省候補執行委員一人充任之，至於委員，亦均先後聘定，均爲新聞事業方面實際負責之人，自該會成立以後，即積極進行設計指導調查等工作，並於七月二十三日舉行第一次

委員會議，共計議決要案四十餘件，茲擇其尤重要者列左

(一)報社通訊社之設立，對於設立標準及聲請登記程序，有明定之必要，新聞紙或雜誌，已經發行者，並應按期發刊，照審查意見，(意見略)呈請中央分別修正出版法，並呈請省黨部參照第二第三兩點，先訂定本省暫行辦法，從事調查整頓，以利新聞事業之推進。(二)呈請中央依照文化團體組織原則，以報業團體列入文化團體，將報業同業公會，依照文化團體組織程序，改組爲報界公會，(三)組織江蘇新聞學社，藉以研究新聞學術，發展新聞事業，充實輿論力量，由本會各委員發起組織，其辦法由本會擬定，呈請省黨部核准施行，(四)計劃設立新聞函授訓練班及新聞學講習班，訓練各縣從事新聞事業人員，志願從事新聞事業者，以增加新聞學識與技能。(五)組織全省通訊網，成立中心通訊社，以靈通全省消息，從事正確宣傳，(六)呈請省黨部省政府，建設短波播音機，以利新聞宣傳。(七)呈請省黨部轉呈中央，令飭交通部對於新聞電報費減收成案，核減爲四分之一，並依加急例提前通話，並呈請省黨部函請江蘇省政府轉飭建廳對於新聞電話費，應自二分之一核減爲四分之一，並加急提前通話，其電話執照期限。應依照交通部電報執照成案，改六個月爲二年。(八)編刊江蘇新聞事業年鑑。(九)籌設江蘇新聞事業陳列館及新聞學圖書館，並定期舉行江蘇新聞事業展覽會，以

資觀摩而謀改進，(十)呈請中央停止各地新聞檢查，以保障言論自由，(十一)呈請中央轉國府通令全國各級政府及軍隊，對於新聞事業人員切實保護，(十二)依照本會工作計劃，獎勵服務新聞事業人員及報社新聞刊物之規定，凡本省新聞紙及雜誌成績優良，及本省從事新聞事業之人員，對新聞學有深切研究，及著作作品，自行送會，經審查認為有獎勵之價值者，應由本會呈請省黨部或轉呈中央，予以名譽獎勵或物質獎勵。

### (五)江蘇新聞學社之籌備

查本省全省報館及通訊社，共有一百餘家，從事新聞事業之人員，亦不下一千六百餘人，徒以平時既少聯絡，力量遂難集中，且新聞事業，日新月異，更非墨守陳規，能收指導監督之效，在事實上必須有精神之結合，與團體之組織，然後可以互相研究，以求新聞事業之發展，同時亦可以整齊步驟而增加輿論之力量，目下雖有報業同業公會及新聞記者公會之組織，但均係縱的組織，限於地域，限於資格，對於研究聯絡均感不便，本省新聞事業委員會第一次會議，即經感覺橫的組織之需要，遂議決組織江蘇新聞學社，一如中國科學社，中國經濟學社等學術團體之辦法，現正在積極籌備之中，吾想成立以後，對於新聞事業方面，必有多大之貢獻也。

### (六)結論

江蘇新聞事業，如前所述，在量的方面，似已甚可觀，然一究其實際，尙難盡能負起新聞紙爲社會公衆謀福利之天職，因爲報紙之職責，實極重大，如發揚文化，增進學術，指導社會，改良習俗，均爲其應有之使命，在此內政失修，外侮頻來，產業落後，農村破產之國家危難之今日，新聞紙之責任，更加重大，在種種方面，均有指導監督促進改善之義務，亦特賦其以指導監督促進改善之權威，此權威而能操持在公正純潔之筆尖上，自可以有益國家社會造福公衆，反之，則其惡影響於國家社會者，至巨且大，吾人要知道新聞事業爲社會一種公共事業，並非私人營私牟利之工具，從事新聞事業者，對社會公衆擔負之責任甚大，應憑着忠實篤誠之肝胆，爲社會公衆服務，養成健全之常識，剛強之意志如於每一事實，作正確之觀察，詳細之紀述，公平之批評，更於編輯排版之技術方面，加以研究注意，使全幅報紙，令人一見發生興味，則聲譽自隆，銷行自大，廣告之效力亦宏，經濟固得獨立，而事業亦自可日益光輝進步，此則吾全省新聞界同人所應注意而共勉者也。



# 江蘇的新聞事業與↑

## ↓全省新聞界應有的幾點共同的認識

黃樂民

### 新

聞紙是內治的監督者，外交的後盾力，事業的促進機，社會的指導師。在此內政失修，外侮頻來，產業落後，農村破產的國

家危難急待建設救濟之今日，新聞紙的職責，更加重大。江蘇以歷史文化地利交通等關係，新聞事業，較各省為發達，近數年來，各縣報社通訊社之組織，尤其蓬勃一時，據最近調查統計，全省報紙共一百八十三種，通訊社亦三十餘家，週刊旬刊月刊等且不與焉。從量的方面說，可稱洋洋大觀，然而一究其實際，除少數又少數外，多負不了為社會公眾謀福利的天職，甚且為社會公眾造成種種的罪孽！依據個人觀察，全省報紙以無錫為最有進步，如錫報國民導報人報新無錫報民衆日報等，其新聞的蒐集，編製，標題，以至排列與組版；均能注意研究。全幅報紙，令

人一見發生興味，興味濃厚則銷路自大，廣告的效力亦宏，經濟因得獨立，事業乃日益光輝進步，實足以示範全省。次如蘇州之明報吳縣民報，江陰之正氣日報，澄清日報，南通之新江西北日報南通報，武進之晨報中山日報商報，鎮江之蘇報新江蘇報江蘇省報，銅山之徐報，海門之江海日報新海門報大公報等；均能努力競進之故，在社會咸得相當地位。江北各縣，交通阻滯，文化落後，然近年來於新聞事業，亦頗能努力競進，如蕭縣之民報，漣水之漣水日報，淮安之淮報淮安日報，東台之東台報民聲報，泗陽之電波報等，均屬石印，別具風格，極為雅緻。江都一縣有報紙二十一種，為全省唯一多報之區，然社會對於新聞記者竟至畏如蛇蝎，該縣報紙，除江都日報中華日報新江都報等數家差強人意外，多屬間日一出，名為對開一

大張，實際英美烟公司等大方塊的長期廣告已佔篇幅十之七八，且新聞記事，千家一律，滿幅模糊的四號鉛字，連組版的排列格式，多屬雷同，說者謂係幾家報館，合訂一個印刷合同，排一副版子，換幾個報頭，各印二三十份，大家各撐一塊招牌混生涯。的確近似。鎮江近三五月來，通訊社陡然由兩家增至十三家，超過需要，流弊甚多，影響整個新聞界地位亦頗巨。無錫近半年來，小報濫起，多至近二十家，雖當地久廁報界者亦難盡舉其名。此類多為無聊無錢而有閒之階級，贖資十數元，塗鴉數千字，印刷數百紙，能否銷行可不管，而某也社長，某也主任，某也編輯，某也記者的長銜名片，便得飛揚社會。甚且有製定大批證書證章出售者，其影響於社會人心，實非淺鮮，關心社會者所當注意，而尤切望從事於此項報紙或通訊社者之自行覺悟。覺悟其事業決非如此即得永久的繁榮，何況關係自身之「人格」與「名譽」亦至巨也。緣就今日江蘇新聞事業之情形，覺有幾點上為吾同業應有共同認識者，隨筆錄之，用資共勉焉。

## 一、一個基本的觀念

# 新

開事業是社會的一種公共機關，不是私人營名牟利的工具。這是我們從事新聞事業者應當澈底認識的一個基本觀念。這個基

本觀念如果不能澈底認識清楚，根本不配從事新聞事業。我們要知道，新聞記載，時事論評，以至小品文藝，均屬社會事物之反映，與社會公衆有極重大極密切的影響。新聞記者有「無冕帝王」「社會師表」的尊稱，可以想見權威的雄偉，地位的崇高。一字一句，均是潛入人心，陶冶情感，誘導社會，推進文化，造成公衆種種的福利。但是如果以新聞事業為營名牟利的機關，以新聞記載企圖滿足少數人的慾望，也足以蠱惑羣衆，誘起不良現象，非特破壞了公衆的福利，且足造成社會種種的罪孽。我們從事新聞事業的人，於社會公衆之為功為罪，僅在此一念之間，吾人實應當時時有這樣的自覺。

## 二、利名的正當途徑

# 營

與幾位從事新聞事業的朋友談話，他們以為辦報「不是為名，便在求利。」誠然。從事新聞事業者不能離開生活，為生活就不能離開名利；不過，新聞事業之名和利的獲得，決不是利用新聞刊物作營名買利之工具所可達到，實應憑着忠實篤誠的肝膽為社會公衆服務。果能憑着「忠實篤誠」四個字把自己的職務當作高尚的，專門的職務去幹，加意研求新聞事業的專門學識，努力排除小我的主觀和偏見，何愁「名」之不立。「利」的正當來源，在營業收入，果能將報紙辦理

完善，銷行日廣，照最新的方法去努力經營廣告，自然能夠得到豐裕的收入，立定強固的經濟基礎。事業日進於光輝，生活自能得到穩固的保障。若一般無聊無錢而有閒的階級，但圖近利，莫顧遠害，藉刊物為武器，以原稿作工具，誰有錢便向誰着眼，誰擊錢便替誰說話，其不身敗名裂者幾希，名利於何有！

### 三、事業成功的基礎

## 吾

人每豔羨他人事業之成功，要知他人成功並非偶然，是必有其成功之特質在。尤其新聞事業，負內政外交社會民衆之整個責任，若非備具健全的常識，何以克當！所以新聞事業成功的第一基礎在健全的常識。備具健全的常識，尤必須有富貴不淫，貧賤不移，威武不屈的精神。今日江蘇的社會，一矛盾而又醜觀之社會也，惡魔四伏。羣妖環伺，稍涉遊

移，必墜深淵，所以新聞事業成功的第二基礎在剛健的意志。有健全的常識，有剛健的意志，乃能於每一事實作正確的觀察，詳明的記述，公平的批評。果能觀察正確，記述詳明，批評公正；報紙的職責以盡，價格自高；一般人讀買的興味濃厚，銷行自廣；成功之域近矣。若一般無聊失意貪黷玩法之人，以新聞紙為工具，終日縈迴於詐欺誘騙造謠杜撰之鬼域伎倆之中，終必見其心勞日絀，豈能望有成功哉！

## 總

上所述，完全依據今日江蘇各地新聞事業及從事於新聞事業者之情況而略陳其願望；隨筆寫來，殊嫌簡略。要之，新聞事業，絕非僥倖可致成功者，當此國難危迫中的江蘇現在新聞事業的情況下，竊以為從事新聞事業者至少須備具上述三點應有的共同認識；然後以堅貞不拔的精神赴之，殊可戰勝不良的習氣，而振奮其事業於熾熾光輝之途也。

# 徐州之新聞事業

張甦同

五六

## (一) 緒言

徐州位五省之通衢，爲江北之重鎮，自古卽爲中原文化昌盛之區，鐵路建築以來，舉凡一切文化事業，莫不隨潮流所至，努力發展，而新聞事業爲代表民意機關，雖徐州無以能與平津京滬各大都市相比美，然本其數十年之歷史，亦自有可觀之成績在。

但，值此社會，吾人苟一言事業，皆不能離去政治經濟之立場，雖新聞事業爲代表民意機關，其最大功能，在推進社會，指導政治經濟之改變，而新聞事業同時亦受政治經濟環境之支配，故吾人現欲論徐州新聞事業，必先要明瞭徐州歷史上政治之演變，與經濟之發展，而以客觀之態度，沉毅之精神，搜集材料，證明事實，然後握管作論，始不至有所偏見，俾可謂對社會有所貢獻焉。

## (二) 慘淡之歷史

徐州地居津浦隴海之交道，無論在文化上，地理上皆爲重要之地位，奈因歷年兵災爲害，致使一切事業，均蒙其影響，時現枯衰之概，而新聞事業之發展，其進程亦有

所不同也。徐州新聞事業之萌芽，遠在民國元年，最初爲革命先進高勉之先生所主辦之醒徐日報，時因商業不振，是乃油印發行，卽爲徐州新聞紙最初發行之處女刊，民五有劉炳臣等主辦之民生日報，用四開紙石印出刊，民九有蘭鶴卿主辦之石印四開發行之徐州日報，漸漸交通日便，商業發展，鉛字印刷，通行各地，徐州遂有教育界之劉含之等於民十二出刊鉛印之對開版新徐州日報，是卽徐州往昔最大之報紙，江浙戰後，奉系南侵，民十四遂有張崇昌指派之新魯通信社，徐州分社主持人顧德鈞，主辦一大張之徐海日報，是爲徐州二十年來，軍閥御用報紙之唯一機關，且時因政治不良，軍人專權，戰爭不息，百業凋零，老民不安於朝夕，日日以避禍而生活，社會紊亂如絲，任何事業幾無一存在之可能，徐州新聞事業至民十六年中，遂有一劃時代之轉變，各報因之遂暫停而壽終。

## (三) 現狀之鳥瞰

自民十五以降，大革命暴發於廣州，全國民氣爲之一壯，徐州民衆心理俱受新思潮所激動，改革之心，已蓄存

矣，十六年甯漢分裂，國民政府奠基於南京，民十七革命成功，邑人陳肅儀爲宣傳黨義，迎合民衆需求，特主辦一中山日報，四開鉛印發行，不久陳又與他人合組一徐州民國日報，對開鉛印發行，民十八聲傳有一徐海民國日報出現，奈因籌備未成，卒未產生，而徐州民國日報亦行逝去，是年十月間有許鎮南、姜煦初與陳合辦一民衆晚報，四開出刊，歷時二月，遂由新聞記者姜煦初、陳凌亞、錢雲五等接辦改組爲徐州民報，十九年五月有劉舍之、郭劍農合組之新徐日報，二十年五月省黨部爲領導民衆，指導輿論起見，特辦一較大之徐報，二十一年春，有民衆方家祥、李文秀等自動組織之鏡報，言論正確，甚得民衆之擁護，鏡報所指，同聲讚頌，七月一日遂有胡大賓等主辦之徐州晨報及七月十八日周涯夫鄭希明等所主辦之我們的晚報之產生，後鏡報因受環境之壓迫，不得已而停刊，至今春三月有陳肅儀等合辦之公報，及四月有王擲亞等主辦之導報發刊，八月有劉子厚等合辦之徐州誠報，九月有董曉峯、張北辰等創辦之徐州晚報等陸續發刊，籌備者間尙有徐州商報，徐州鐘報，徐州午報，及徐州快報等創立，若以現狀論，徐州大小報社計有十餘家，日銷報紙四千餘份，而爲徐州歷年新聞成績所罕見之最燦爛之時期，雖較之其他內省各埠，亦可謂嚴然可觀，但若以人數計之，則徐州三百五十五萬民衆，平均約八百八十九人讀報一份，若與西

歐每人每日讀報之統計相比，則又不勝慚顏矣。

#### (四)新聞之實力

夫社會之一切事業，欲求鞏固基礎，必須獲得大衆之信仰，此種大衆信仰即所謂之輿論力量，亦即大衆襄助其成功之力量也。故新聞事業之偉大，完全在其宣傳之工作上，它能左右讀者之觀感，監視政治事業之建設，集合全民衆之意見，而握有擁護與反抗之絕大力量，所以新聞政策在政治上實佔有重大之地位，可惜中國歷年都沒有一個整個一貫之政策，更沒有整個的民族政策，因爲過去之新聞政策缺乏整個之政策，因之個人之新聞政策更形發達，政策既無系統，致使各報有各報之主張，各報有各報之立場，主張不同，意見分歧，意見不一，而其行動亦因之相抵，派別各立，紛擾不已，此對於國家民族之前途，不良之影響甚矣，吾國二十餘年之騷擾，新聞之爲禍可謂一也。但其偉大之宣傳力，對於社會之改革，國家之建設，實業之發展，科學之進步，及一切物質建設，文化事業，實有其不易抹殺努力援助之事實存在。

#### (五)處境之艱窘

然新聞之爲害也，實非其本身所生，乃受政治經濟環境所迫然，故政治不良，言論易受摧殘，雖有真正之民意，亦無從表露也，黨派暗鬥，言論易受把持，明爲民意所託之報紙，而實乃各個擴大之留音機，加以社會之不景氣

，工業衰弱，市場空虛，開支主要之收入——廣告費不足以自給，其欲爲維持其生命。故不得不仰賴津貼，雖爲民衆自辦之言論機關，亦不得受其統馭也，而有一般新聞界之敗類，專以新聞記者名義爲號召，敲詐，嚇，索，無所不爲，更有富商大賈，達官貴人，欲植私利，以謀公譽，故其亦甘願出其津貼收買新聞界之友好，致使品格高尚之新聞事業，而成爲惡化，腐化，革命，反動者等名各之代言機關，給以坦白之心地，復以污濁之灰塵，若斯環境而談新聞事業，殊非堅毅勇爲者，何得不爲其所迫耶？

#### (六) 人材之缺乏

報紙既直接簡接受他人操縱，事實上組織方面即不能盡善盡美，而其本身之最大缺點，乃爲其人材缺乏也，故一報紙，苟刊於世，其社中之人材與報紙之銷路及報紙之地位，實有莫大之關係，然言人材，乃親於職務，長於經驗，端攻一科者也，而唯新聞事業，雖有新聞學校及新聞學系之設立，然致之服務新聞界者，十有七八多爲外行學者，因之其工作呆笨，影響其社務甚重，譬如做一新聞記者，必須要有手快，眼快，身快三快之工夫，去觀察，去探訪，去速記；更要有心靈，口甜，面和三特常，始能收攬對方，探出己所要求之目的物，而其更要有普通常識，國際眼光，俗里經驗與社交技能，探訪術及新聞學亦要有精密之研究，但回顧吾國之新聞記者，似此全能者實不可

多得，至編輯人材，尤有關於一報之發展，其選材，著論，刊文，修詞，以及排版之方法，皆得以精彩有力，適應讀者之要求，而爲時代所需要；此方有益於報紙而爲大衆所擁護，故凡一報社之成立，其編輯與記者人材，非其具有專門學識，優良技術者不可，然經濟困難，人材缺乏，遍吾全國，皆逞若斯現象，想新聞事業之阻滯，亦其一大原因也乎？

#### (七) 技術之陳腐

自一八九六年，北嚴爵士創辦每日郵報以來，遂擊破從前沉默艱深之風氣，而以趣味爲中心，數年來亟得讀者所歡迎，影響所及，舉世風靡，迄今海洋五大洲已幾爲趣味主義所統馭，此種趣味主義之報紙，已發現其重大之流弊，蓋報紙苟專以投合讀者之趣味爲目的，則誹淫誣盜，一類之惡劣作品，即將作爲報紙上之七等重要材料，而致以現代報紙亦確實表現出這種趨向，但社會乃如齒輪般之向前進展，此種舊技術早應遺棄，而吾人不知舊時代已經逝去，新時代又已降臨，以前報紙陳腐趣味式之材料應當否定，遂時代之不同而決定將大衆愛護之大衆所需要之材料，故時代猛烈向前展進，而其技術亦應隨之有所改變，今之報紙所不能毅然改革者，技術陳腐，其一因也。

#### (八) 結論

總之，新聞之爲用甚大，而其却無能脫離政治經濟環

境之限制，上所列論，雖爲徐州新聞事業所敗露之現象，而亦爲吾國新聞事業所共有之通病，徐州新聞事業之進步，二十年來，無以近年之發展急速，其偉大成績，雖永存

其光華歷史，而其本身缺點與錯誤，當無以諱言之必要，是故作者敢草斯文，以供獻於讀者之前，俾國人對於徐州新聞事業得有以歷史之觀念也。

## 路透社之小史

路透電報社 (The Reuter Telegraph Company) 爲近世最大及資格最老通訊社之一，其通訊網遍於全世界，其初爲德人路透 (Dani Julius Reuter) 氏所創立，初置機關於卡伯爾當時電線尚未普設，其通信員有在鐵道汽車中草通信者，有時或使用傳書鴿，一八五一年英法間海底電線竣成，遂移社址於倫敦，斯時泰晤士即以該社之電報爲重要材料，路透社爲博世人信仰一事煞費苦心，一八五七年該社發表拿破崙三世與奧國大使之勅語時驚倒一世，在此後每次歐洲之戰爭中及美國南北戰爭中皆有路透之通信員，藉電線及傳書鴿，以通消息，全歐報界盛歡迎之，普法之戰，路透社之設備，益完整，信用亦益厚，此後各項軍事及政治消息，路透社以極大之努力每能捷足先登，先期發表，其信用及威力，乃爲世人所認許，路透社於一八六五年，以二十五萬鎊之資本成立股份組織其股東，理事，編輯員，通信員，概屬英人，爲純粹英國國家的通訊社，世界各國，悉有其相當之機關，英吉利之資本帝國主義，固賴其蠻橫之海軍及詭譎之外交以維護，而路透電社宣傳之力，亦甚偉也。

## 報 告

# 攷察啓，海，如，靖，通，澄各縣保衛團經過的感想和希望

沈 家 祺

家祺深知保衛團是民衆的武力，保衛團乃是徵兵制的階梯，也就是救中國救中華民族的根本要圖。怎樣把保衛團辦好？怎樣從狹義的保衛，推進而至廣義的保衛？這就是我們應該深思遠慮，早夕所企求而望其突飛猛進，造成鐵壁銅牆的新中國，有守有爲的大中華民族！辦團的主因和目的，即基於斯點，我儕的發奮圖強乃屬刻不容緩，但是理想與事實，常有發生窒礙和矛盾，所以辦團也免不了同樣的情緒。家祺爲着要明瞭各縣保衛團的實際情形，爲將來辦團的準則，所以有赴各縣實地考察保衛團的動機。適省保衛委員會派趙委員正平暨趙股長如珩來啓舉行本縣保衛團春季考課，家祺伴同前往鎮江市第一二三區考課地點，久隆鎮四五兩區考課地點，和合鎮六七八區考課地點，岸頭港射擊考課地點，家祺因啓東人，兼辦啓東團務，成績如何，容待客觀的定評，故不贅述。旋趙委員等考課完畢後，即赴海通如靖等各縣考團，承趙股長如珩召家祺前

往，俾素志得償，欣歎就道，自四月七日在海考課，地點共分四處。1. 茅家鎮，縣立公共體育場，2. 江家鎮，三益校操場，3. 富安鎮，鋤金校操場，4. 宋季港江岸靶場，先後考課凡五日，操演之成績，以第九區爲最優，其他各區均屬平庸，查第九區團優異之點：1. 在區長能與區團長合作。2. 區團長暨訓練員能熱心從事，聞在晚間燈光下或月光下，尚須操演二小時，致有此成績。3. 經費能籌墊，（查在富安鎮考課時第十一區墾牧區屬通海兩縣，團士僅二十名，操作尚佳，舉一反三，由此可見通縣辦團之成績。十四日在如舉行考課，地點分四處，1. 城區 2. 雙甸 3. 掘港 4. 石莊，考課成績以第一區一二兩甲爲最佳，惟不能普遍，就中以雙甸區之白埠區較佳耳。二十日抵靖，因該縣考課期定二十七日，抽暇便道赴江陰考察，聞該縣保衛團，仍以商團爲基幹，正式保衛團尚在造端時期，三十日靖團考畢，即搭義渡轉通，遇該縣彭主任龍鑲暢談，述及冷委員



禦秋在通放團經過，頗稱滿意。五月二日趙委乘輪轉滬返省，祺即搭車回啓，前後廿餘日，統計啓通海如靖澄等團士總數約在一萬五千名以上，可用者亦有六七千名之多，此就家祺個人目見操作團士之經過，其他感想和希望，分述於後：

(1) 啓東縣迴避主觀不下評斷。

(2) 海門縣保衛團總團長章維燮，團務主任楊佐淵，辦事尙稱努力，惟以地方派別分歧，諸事掣肘，縣保委會職員，均係調用，故遇事推諉，當機不能立斷，會中極少系統組織，以至臨時倉卒，楊主任左右爲難，實心有餘而力不足耳；經費爲事實之母，該縣保衛經費之收支機關，系統紛亂，致蹈收不敷支之徵象，會中經費拮据異常，致礙團務之進行，區長與區團長，每每不能合作，亦一主因也，切望該縣充實內容，會中職員，改兼任爲專任，經費統一收支，區長兼區團長，倘因特殊情形，可遴選能與區長合作之幹員充任區團長，前途有厚望焉；

(3) 如皋縣保衛團總團長趙鏡源，係一新任縣長，年事頗高，對於保衛上之施政，尙無表示，未敢臆斷，團務主任洪杰，係江蘇軍事專家之前輩，畢業于日本士官學校第三期，不求顯宦，致力於地方實際事業，可欽可佩，查該縣保衛團成績尙佳，惟查該縣西南六區，

爲盜匪出沒之所，曾被赤匪所盤據，遺孽猶存，故對於訓練上，尤加注意，甯缺無濫，否則恐前途憂慮，不堪聞問，切望當局者加注意也，該縣地方遼闊，至踏鞭長莫及之嘆，地方派別亦多，殊非該縣之福，區長與區團長，難能合作，亦與他縣有同樣之情形，所幸該縣領導得人，將來之希望無窮！

(4) 靖江縣保衛團總團長陳桂清，年少英俊，辦理幹練，對於縣政建設，煞費苦心，疏浚團河八十餘里，省道靖如靖泰兩段，亦先後告竣，對於團務亦稱努力，雖此次考課成績平平，其主要原因，實受時間性的關係，河工路工，同時進行，團務主任王槐蔭，亦屬有計劃而熱心者，惟該縣經費困難，加之地方派別分歧，實非地方之福，切望執政者，抱定做一分是一分，做二分是二分，職責所在，義無反顧，仰不愧於天，俯不祚於人，諺云：豈能盡如人意，但求無愧我心，當局者勉之！

(5) 江陰縣保衛團總團長阮開基，亦係新任縣長，對於保衛事業，尙屬注意，團務主任馬超，係一行伍出身，久經世變，頗具經驗，惟該縣派別亦多，商團根深蒂固，一時難于改造，致正式保衛團，尙未切實施行，且查該縣亦被共匪滋事，今雖告平靜，但遺毒尤存，切望執政者三注意也！

(6)南通保衛團總團長葉震東，亦係新任縣長兼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對於保衛方面，頗能注意，團務主任彭龍鑲久歷戎行，係江蘇陸軍講武堂畢業，確係有計劃而熱心者，家祺曾與彭主任作半日之探討，真才卓識，頗具見地，彭主任主張，將來秋季考課最好在鄰縣邊境上合數縣舉行以較各縣辦團之優劣，辦法極是。綜合此次考察各縣辦團之經過以及感想和希望得到下列的

結論：

(1)辦團成績之好壞，整個的在人問題，總團長及團務主任以下人員，均能認識保衛的真義，能熱心從事，就有辦法，反之當然不堪回頭！談到人的問題，真難乎其爲人也，人的問題是在人才，人才問題要具有才能，倘有才而無能，才不能運用，有能而無才，能無所施，故才能兩字，缺一不可，即有才能而無人格修養，熱心毅力這才能仍等于零，所以辦團之人才，實難選任。

(2)縣保衛委員會各職員均係調用，專司無人，形成麻木之象症，辦團之不景氣，實一重大問題。

(3)經費爲事實之母，保衛經費收支不能劃一程序，系統複雜，形成虛收實支，應付爲難，亦與團務進行上有莫大之關係。

(4)區長與區團本屬一家，區保衛事業，亦屬區自治施政

之一，理當戮力同心，完成自治，近觀各縣區長，常有不能合作之嘆，以致遇事牽制，進行爲難，團務之不能盡量推進，實一主因也。

(5)地方上的事情，地方上人應負責任，觀察各縣派別分歧，明爭暗鬥，纏繞不休，總團長暨團務主任常受夾攻地位，遇事生波，應付乏術，保衛事業之難能展開，不爲無因。

(6)區甲牌訓練員對於訓練團士方面，抱定努力從公，百折不回，那末有良好的成績，倘然區甲牌訓練員忘却自己地位和責任，對上認真，對下敷衍，訓練團士，一定毫無成績，此可斷言。

(7)區甲牌長要能以身作則，不畏難，不苟安，使團士仿效之，團務才有辦法；否則狐假虎威，鄉民受害非淺，有失保衛之真諦。

(8)觀察各縣保衛團，組織已具雛形，嗣後對於訓練上應痛下工夫，訓練得其當，爲我用，不得其當，爲人用，究竟如何去訓？如何去練？還在當局者好自爲之。

(9)其他

以上種種，家祺就個人的見地，想到就說，信手寫來，掛一漏萬，在所難免，還望閱者予與補充而指正之是幸。

# 無錫縣社會教育近况

芮麟

## 一、導言

無錫的社會教育，民國初元已積極提倡，如縣立圖書館，創設於民國元年；縣立民衆教育館，村前圖書館，私立大公圖書館，萬安市教育會圖書館等，均創設於民國五年；縣立公共體育場則設於民國七年；新民圖書館於民國八年成立；後宅圖書館於民國十年成立；蠶業圖書館，廣勤通俗教育館，公共體育場，於民國十一年成立。其他如巡迴演講團，民衆學校等，都舉辦極早，成績也在水平線以上。

民國十七年以後，政府有計劃的提倡民衆教育，於是無錫的社會教育機關，數量日益擴充，內容日益充實，無錫的社會教育經費，也日益增加。至民國十九二十二年，已打了一個十分鞏固的基礎。現在全年全縣社會教育經費共有四萬餘元，縣立社會教育機關共有二十四處，男女工作人員五十餘人。

關於過去無錫社會教育的概況，我於民國二十年四月，曾有述評式的無錫的民衆教育出版；局部的敘述，我於

民國二十年十月，有無錫縣識字運動報告出版，二十一年七月，我有無錫縣民衆教育宣傳週報告出版；全部的敘述，則我於二十年八月，編有無錫縣社會教育概況一書；去秋又有無錫縣社會教育概況一文；刊載民衆教育通訊第二卷第九十期。對於無錫二十餘年來社會教育的活動和遞變與革，都有較詳的敘述。

本篇材料，偏重於二十一年度，過去狀況，極力減少，以免重複。

作者因爲別的工作太忙，本文全部的脫稿，僅化了一個鎮天，所以如有不週到不詳盡或者謬誤的地方，希望社教同志加以補充和指正！

## 二、經費

無錫社會教育經費，十七年度僅七千一百九十三元，十八年度因八分畝捐啓徵，增加至三萬一千二百七十九元八角，十九年度爲三萬四千四百四十一元，二十年度爲三萬八千零四十一元，二十一年度爲四萬〇〇四十一元。茲將二十一年度預算數列下：

(一) 經常費

教育局行政費六百元  
縣圖書館二千九百五十元  
民衆教育館二千六百十四元  
公共體育場一千六百八十二元  
劉潭橋農民教育館一千八百十九元  
玉祁農民教育館一千八百元  
廟庵農民教育館一千八百元  
張涇橋農民教育館一千八百元  
新濱橋農民教育館一千八百元  
方橋農民教育館一千八百元  
東亭農民教育館一千八百元  
歷史博物館七百四十四元  
村前圖書館五百元  
后宅圖書館四百八十元  
涇濱民衆圖書館四百八十元  
長安橋簡易農民教育館六百〇六元  
洛社簡易農民教育館六百〇六元  
大牆門簡易民衆教育館六百〇六元  
安鎮簡易農民教育館六百〇六元  
藕塘橋簡易農民教育館六百〇六元  
周新鎮簡易農民教育館六百〇六元

六四

華莊簡易農民教育館六百〇六元  
北坊前簡易農民教育館六百〇六元  
厚橋簡易農民教育館六百〇六元  
工人教育館一千三百四十元  
津貼私立民衆茶園三百三十六元  
社教成績展覽會三百元  
教育學院本縣學員津貼八百二十元  
職業指導所三百元  
民教視導員農事指導員八百四十元  
補助民教促進會一百五十元  
補助體育協會四十元  
實驗民衆學校一千元  
基金二千七百七十二元  
共計三萬六千〇二十二元

(二) 臨時費

縣立圖書館一千元  
民衆教育館七百元  
公共體育場三百十元  
劉潭橋農教館一百五十元  
玉祁農教館一百元  
廟庵農教館一百元  
張涇橋農教館一百元

新濱橋農教館一百元  
 方橋農教館一百元  
 東亭農教館一百元  
 歷史博物館二百七十元  
 職業指導所四十元  
 長安橋簡易農教館五十元  
 洛社簡易農教館五十元  
 大牆門簡易農教館五十元  
 安鎮簡易農教館五十元  
 藕塘橋簡易農教館五十元  
 周新鎮簡易農教館五十元  
 華莊簡易農教館五十元  
 北坊前簡易農教館五十元  
 厚橋簡易農教館五十元  
 工人教育館一百元  
 村前圖書館一百元  
 后宅圖書館一百元  
 涇濱圖書館一百元  
 實驗民衆學校一百元

共計四千〇二十元

無錫社會教育經費，於每月下旬發放，不拖欠。

關於無錫社教經費，有一個重大糾紛，已經遷延三四

年，至今沒有解決的，便是歷年積存的社教基金問題。我們根據無錫社會教育經費的歷年預算，及無錫教育週刊披露的歷年收支，知道十七年度計存：一、籌設民衆職業學校提存款三千元，二、積存款七千四百二十五元，三、其他支出之準備金五百元；十八年度計存：一、籌設民衆職業學校提存款三千元，二、基金六千〇五十四元八角；十九年度計存基金三千〇十二元；二十年度計存三千〇十二元；合共存社教經費二萬六千〇三元八角正。其他有項目而未動用，或動用而不及原預算數者，爲數尚多，本利當在三萬元左右。無錫社會教育同人及無錫縣民衆教育促進會，三四年來，屢與教育局交涉，將積存社教經費確數公布，並呈請教育廳轉飭無錫教育局將積存社教經費確數公布，但至今未有眉目。三萬元的社教經費，究竟現存若干，被挪用了若干，我們是絲毫不知道，教育當局也不願意給大家知道。這是無錫社會經費的一個曖謎。

### 三、民衆教育中心機關

無錫全縣學校教育區共分三學區，每一學區包括一自治區二自治區三自治區不等。每一自治區，直徑約十五里，每一學區平均直徑在三十里以上。學區區域廣大，決不適宜爲民衆教育區。故爲實施民衆教育便利，以自治區爲單位，每一自治區爲一民衆教育區。一方面便於指導及實

施，一方面也便於教育行政。民衆教育區之次序，即依照自治區之次序。每一民衆教育區，設立一民衆教育中心機關，負責實施全區民衆教育的責任。全縣共分十七民衆教育區。茲將各區民衆教育中心機關之名稱列下：

- 第一民衆教育區崇安寺民衆教育館
- 第二民衆教育區北方前簡易農民教育館
- 第三民衆教育區周新鎮簡易農民教育館
- 第四民衆教育區藕塘橋簡易農民教育館
- 第五民衆教育區長安橋簡易農民教育館
- 第六民衆教育區劉潭橋農民教育館
- 第七民衆教育區張涇橋農民教育館
- 第八民衆教育區安鎮簡易農民教育館
- 第九民衆教育區厚橋簡易農民教育館
- 第十民衆教育區東亭農民教育館
- 第十一民衆教育區廟庵農民教育館
- 第十二民衆教育區大牆門簡易農民教育館
- 第十三民衆教育區華莊簡易農民教育館
- 第十四民衆教育區方橋農民教育館
- 第十五民衆教育區玉祁農民教育館
- 第十六民衆教育區洛社簡易民衆教育館
- 第十七民衆教育區新瀆橋農民教育館

崇安寺民衆教育館創設於民國五年，劉潭橋農民教育館創設於民國十八年，玉祁，廟庵，新瀆橋，張涇橋，方橋，東亭六農民教育館，創設於民國十九年，各簡易農民教育館，均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二十年十月，所有全縣十七民衆教育區民衆教育中心機關，方設立完全。各簡易農教館，此後逐年增加經費，增加工作人員，使發展至與普通農民教育館相等。然後每館再設立分館或分辦事處若干所，設法普及全區之民衆教育。

第十民衆教育區東亭農民教育館，因教育學院在該區舉辦北夏普及民衆教育實驗區，實施民教，負責有人，自民國二十二年二月起停辦，全部事業，交由實驗區繼續進行。

#### 四、全縣社會教育機關

無錫縣立的社會教育機關，現有民衆教育館一所，工人教育館一所，農民教育館六所，簡易農民教育館九所，圖書館四所，公共體育場一所，歷史博物館一所，職業指導所一所，另有民衆學校四十六所，私立民衆茶園七所，私立圖書館，教育學院附設的民衆教育實驗機關，縣黨部附設之社會服務處，女青年會附設的女工服務處等，爲數也極多。

現將無錫各種社會教育機關，分類列表於後：

(二) 全縣社教機關概況統計表 二十二年五月

| 名稱      | 性質 | 職員數 | 全年經費 | 主辦事業  | 備註                                              |
|---------|----|-----|------|-------|-------------------------------------------------|
|         |    |     |      |       |                                                 |
| 民衆教育館   | 1  | 5   | 5人   | 3314  | 自然科學實驗室，動植物標本，陳列室，民衆學校，問訊處，流動書車，演講時事，漫畫。        |
| 圖書館     | 4  | 10  | 11人  | 4710  | 巡迴文庫，陳列書籍，供衆閱覽。                                 |
| 公共體育場   | 1  | 2   | 2人   | 1692  | 球類田徑賽運動，各項競技比賽，器械運動等。                           |
| 歷史博物館   | 1  | 2   | 2人   | 502   | 陳列徵集，民衆閱報處，注音符號問字處。                             |
| 職業指導所   | 1  | 3   | 3人   | 300   | 職業談話，升學指導，職業介紹，改業談話。                            |
| 農民教育館   | 6  | 17  | 18人  | 11469 | 民衆學校，茶園，特約農田，娛樂室，閱書報處，壁報，醫療處，問事代筆處，陳列室，演講，各項集會。 |
| 工人教育館   | 1  | 2   | 2人   | 1432  | 工人學校，閱書報處，娛樂室，壁報，識字欄，問字處，演講，醫療處。                |
| 簡易農民教育館 | 9  | 12人 | 12人  | 5754  | 民衆茶園，學校，閱書報處，壁報，娛樂室，問事代筆處，家庭訪問，診療處。             |

|                           |                               |
|---------------------------|-------------------------------|
| 民衆茶園                      | 民衆學校                          |
|                           | 46                            |
| 7                         | 111                           |
| 18                        | 7                             |
| 18人                       | 118人                          |
| 茶園改良說書娛樂，演講，展覽會，書報室，各項比賽。 | 國語，常識，黨義，算術，娛樂，家庭訪問，各項宣傳。     |
| 經費由教育局，區鎮公所，私人茶資撥充。       | 內包括各社教機關附設者二十級及本縣二十一年度推廣者二十六級 |

(二) 全縣縣立教育館概況表 二十二年五月

| 名稱       | 地址     | 主管人員 | 職員                       | 組織                | 經費    | 開放時間                           | 舉辦事項                                                                               | 業務                                    |
|----------|--------|------|--------------------------|-------------------|-------|--------------------------------|------------------------------------------------------------------------------------|---------------------------------------|
| 民衆教育館    | 無錫市崇安寺 | 芮麟   | 孫經俞<br>史楚琪<br>華欽達<br>繆步青 | 總務部<br>研究部<br>教導部 | 3314元 | 上午九時至十二時<br>下午一時至五時<br>晚上七時至九時 | 現代民衆刊物，流動書報室，陳列室，科學展覽，報牌，雨量處，露天閱報室，民衆識字處，草帽娛樂室，壁報，字畫，報樂室，民衆儲蓄部，民衆法律顧問處，民衆習班，民衆儲蓄部。 | 本區推設民校之視，導，協助地方自治，參加區內一切有關，民教之集會。     |
| 劉潭橋農民教育館 | 天下市陳巷  | 倪厚齋  | 王同德<br>顧懷伯<br>六坤江<br>高國和 | 總務部<br>教導部        | 1969元 | 上午九時至十二時<br>下午一時至五時<br>晚上七時至九時 | 民衆夜校，書報室，壁報，問字代筆處，娛樂室，陳列室，醫藥室，動植物園，民衆茶園，試驗園，慈園，特約農田。                               | 紀念週，時事報告，紀念會，演說，巡迴演講團，科學，農業改進會，科學，試驗。 |
|          |        |      |                          |                   |       |                                | 紀念週，時事報告，紀念會，演說，巡迴演講團，科學，農業改進會，科學，試驗。                                              | 國術團，儲蓄會，鄉村改進會，育兒指導所。                  |



| 館育教民農橋貢新                                                                           | 館育教民農橋涇張                                                        | 館育教民農庵廟                                                                               | 館育教民農祁玉                                                              |
|------------------------------------------------------------------------------------|-----------------------------------------------------------------|---------------------------------------------------------------------------------------|----------------------------------------------------------------------|
| 橋濟新鄉安富                                                                             | 橋涇張市上懷                                                          | 庵廟市延南                                                                                 | 鎮祁玉市城青                                                               |
| 明 伯 謝                                                                              | 極 振 黃                                                           | 濤 洪 華                                                                                 | 健 邦 殷                                                                |
| 錢佩環 呂渭文                                                                            | 孫幸楚 楊敏裁                                                         | 趙人驥 濮源琛                                                                               | 楊昌露 王家棟                                                              |
| 教導部 總務部                                                                            | 教導部 總務部                                                         | 教導部 總務部                                                                               | 教導部 總務部                                                              |
| 1900元                                                                              | 1900元                                                           | 1900元                                                                                 | 1500元                                                                |
| 七、晚、一、下、一、八、上<br>九、上、五、卅、十、午                                                       | 七、晚、一、下、一、九、上<br>九、上、五、卅、十、午                                    | 七、晚、一、下、二、九、上<br>九、上、四、十、午                                                            | 七、晚、一、下、一、九、上<br>九、上、四、卅、十、午                                         |
| 。字報園農<br>實代處民<br>驗筆醫學<br>農處療校<br>場，樂處，<br>，辦處，民<br>驚事，閱衆<br>鐘處問書茶                  | 。醫筆園民<br>藥處，壁衆<br>處，閱報學<br>，農書，校<br>事報問，特<br>指處字約<br>導，代茶       | 社，問園民<br>，草事，衆<br>模帽代養學<br>範緞筆蠶校<br>農牛處合，民<br>田產，作衆<br>。合壁社茶                          | 筆樂報校民<br>處室，閱茶<br>。模範書園<br>，問字家報，<br>處庭室，民<br>，，衆<br>代娛壁學            |
| 育會同新調農<br>靈，樂讀查事<br>指，鄉會音，講<br>導村，民會，新<br>所改，衆會，演<br>。進遊，球，習<br>會遊，民會，會<br>，藝衆，農，村 | 。業問時<br>指，事宣<br>導，紀傳<br>，念宣，家<br>，清官傳，庭<br>，潔運，動副<br>，動         | 識覽家會同籃國<br>字庭，樂球術<br>調會，訪鄉會，隊訓<br>查，生問村，，練<br>。計，改進，醫班<br>調，麥進，事藥，民<br>查，作會展處，衆<br>，展 | 。同，作佈<br>樂，造社種<br>會，林，牛<br>，運鄉痘<br>，棋動村，信<br>類，類，改用<br>比，民進會<br>賽衆會合 |
| 杆合社寶園特<br>民作，鄉購特<br>衆社，演買約<br>學，濱信信菜，<br>校。區用用園特<br>。區購用合園特<br>橋買作百桃               | 改，，特<br>進，各介約<br>，種紹農<br>，推調優田<br>廣查良，合<br>民，稻麥作<br>校，農社<br>。事種 | 倡週種倡農<br>正牛，痘識事<br>當通痘，字指<br>娛俗，字導，<br>樂演，擴運，<br>。講大動，副<br>，紀，業<br>提念佈提               | 農民區東<br>田衆，村<br>。運育民<br>動，動置衆<br>場，場教<br>，指育<br>，導推<br>特，所<br>約，廣    |

|                                                                          |                                 |                                                                         |                                                               |
|--------------------------------------------------------------------------|---------------------------------|-------------------------------------------------------------------------|---------------------------------------------------------------|
| 鎮新周<br>館育教民農易簡                                                           | 前坊北<br>館育教民農易簡                  | 館育教人工                                                                   | 館育教民農橋方                                                       |
| 鎮新周鄉名揚                                                                   | 前坊北市雲景                          | 西橋木小外門西                                                                 | 橋思萬鄉化開                                                        |
| 高宗葉                                                                      | 璜錫周                             | 謀祖徐                                                                     | 奎映鮑                                                           |
|                                                                          |                                 | 柳啓明                                                                     | 周祖寅 錢同之                                                       |
|                                                                          |                                 | 教導部 總務部                                                                 | 教導部 總務部                                                       |
| 606元                                                                     | 606元                            | 1439元                                                                   | 1900元                                                         |
| 七、晚、一、下、九、上<br>九、上、五、卅、十<br>午、分、十、午                                      | 六、晚、一、下、二、九、上<br>八、上、五、十、午      | 七、晚、一、下、二、七、上<br>十、上、五、十、午                                              | 七、晚、一、下、二、九、上<br>九、上、五、十、午                                    |
| 調，字園民<br>查，家代，衆<br>，庭筆，閱<br>，農訪，處<br>事問，報，校<br>指農，娛，民<br>導農，樂，衆<br>。村處，茶 | 園，民衆<br>，衆學，校<br>農事，指，民<br>導。衆茶 | ，共畫，工<br>音廣報，人<br>樂告，書，學<br>會處，處，校<br>。字，壁，閱<br>診欄，報，報<br>療，報，處<br>所公，處 | 村報作農<br>建社，民<br>設特，夜<br>指約，校<br>導茶，療<br>。園，所，養<br>，，置<br>鄉，壁合 |
| 巡迴演講，各種<br>紀念，介紹，改良<br>子，遊覽圖。                                            | 報告，流動<br>農產比賽，時事<br>改進          | 宣傳演講，佈種牛<br>項調查，小工藝指<br>導，糾紛。                                           | 家庭訪問，巡迴演<br>講，農事指導，自<br>治指導，副業指<br>風俗指導，改良                    |
| 特約農田，稻麥作<br>展覽會，模範家庭                                                     | 推廣生計教育，                         | 職業介紹，遊覽指<br>導。                                                          | 介紹蠶桑麥稻優良<br>品種，特約農田。                                          |

| 橋 厚<br>館育教民農易簡                                                                           | 鎮 安<br>館育教民農易簡                                     | 橋 安 長<br>館育教民農易簡                                           | 橋 塘 藕<br>館育教民農易簡                                    |
|------------------------------------------------------------------------------------------|----------------------------------------------------|------------------------------------------------------------|-----------------------------------------------------|
| 鎮橋厚鄉上北                                                                                   | 鎮安市下廣                                              | 橋安長市上天                                                     | 橋塘藕鄉原開                                              |
| 遠 明 陳                                                                                    | 熊 兆 錢                                              | 生 一 黃                                                      | 達 文 臧                                               |
| 費家樸                                                                                      |                                                    |                                                            |                                                     |
| 756元                                                                                     | 606元                                               | 606元                                                       | 606元                                                |
| 七、晚、一、二、七、上<br>九、上、五、午、十、午                                                               | 七、晚、一、一、八、上<br>九、上、五、午、卅、十、午                       | 七、晚、一、一、九、上<br>九、上、五、午、卅、十、午                               | 七、晚、一、二、八、上<br>九、上、五、午、十、午                          |
| ，樂代園民<br>農室寫，衆<br>事，處，書學<br>試露，報校<br>驗天簡處，民<br>場閱報，問衆<br>。報，問茶<br>處娛字茶                   | 告校民<br>，，衆<br>代，壁茶<br>寫報，園<br>書信，時，民<br>。事衆學<br>報  | 娛字園民<br>樂代，衆<br>室，閱書學<br>。處，報校<br>。壁處，民<br>報，問衆茶<br>，問茶    | 期問民<br>演事衆<br>講。處學<br>。代校<br>筆處，壁<br>處，報<br>定，      |
| 講普會種問巡<br>。通，比，迴<br>演，各，賽，文<br>講，種，事，庫<br>，展，各，宜，庫<br>巡，覽，種，傳，家<br>迴，覽，種，紀，庭<br>演，會，紀，各訪 | 展紀各<br>覽念種<br>。週集<br>，會<br>舉，會<br>行，演<br>麥，講<br>作， | 傳種查家<br>。展，庭<br>覽，時訪<br>會，事問<br>，報，生<br>紀，告，計<br>念，各調<br>宜 | 字問各<br>調，項<br>查，運<br>。各動<br>種，種<br>演，家<br>講，庭<br>，訪 |
| 。家稍消<br>庭麥費<br>，種，合<br>民，特作<br>衆，約社<br>運，約，介<br>動，模紹<br>場範                               | 衛協<br>團助<br>。區<br>團團<br>長<br>促<br>成<br>保           | 改民<br>進衆<br>會運<br>。動<br>場<br>，<br>鄉<br>村                   | 借<br>書<br>報<br>處<br>。                               |

(三) 全縣圖書館概况表  
(甲) 全縣縣立圖書館概况表

| 稱名             | 地址      | 館長  | 館員  | 組織 | 經費   | 開放時間                   | 辦理事項                                                          |                                          |                            |
|----------------|---------|-----|-----|----|------|------------------------|---------------------------------------------------------------|------------------------------------------|----------------------------|
|                |         |     |     |    |      |                        | 固定事項                                                          | 活動事項                                     |                            |
| 社洛<br>館育教民農易簡  | 鎮社洛市安萬  | 明士顯 | 馮月寶 |    | 606元 | 七晚、一、二、九、上<br>九上、一、午、十 | 樂球樂，校民<br>會隊處，問，衆<br>。戒賭報，字，民<br>會，賭報，代衆<br>，，，，，，，，<br>音籃醫處學 | 紀念集會宣傳，棋<br>類競賽會，佈種<br>痘，各種宣傳，除<br>螟展覽會。 | 三陶巷婦女班，戲<br>劇研究會，提倡副<br>業。 |
| 莊華<br>館育教民農易簡  | 莊房大華鄉安新 | 民崎陸 |     |    | 606元 | 七晚、一、二、八、上<br>九上、一、午、十 | 代，民衆學校，書報部<br>。筆處，報告，問事<br>，娛樂指導                              | 農事展覽會，各種<br>運動。                          | 擴大宣傳及運動，<br>鄉村訪問。          |
| 門牆大<br>館育教民農易簡 | 門牆入市伯泰  | 安義丁 | 蔣鶴皋 |    | 756元 | 七晚、一、二、九、上<br>九上、一、午、十 | 報園民衆學校，民衆茶<br>養，代筆問詢處，壁<br>露指導。                               | 各種運動，家庭訪<br>問，紀念集會。                      | 推廣優良種子，提<br>倡副業，傳習手工<br>藝。 |

|                          |                               |                        |                                                  |
|--------------------------|-------------------------------|------------------------|--------------------------------------------------|
| 館書圖宅后                    | 館書圖濱涇                         | 館書圖前村                  | 館書圖縣                                             |
| 鎮宅后市伯泰                   | 橋涇張市上懷                        | 前村橋張市上天                | 館書圖市錫無                                           |
| 榮錫季                      | 極振黃                           | 軒梅華                    | 然陳路                                              |
|                          | 周一清                           | 尤從周                    | 范楊華商范<br>景夔莫澤澤<br>陶和貞民放                          |
| 圖書部<br>總務部               | 教導部<br>總務部                    | 圖書部<br>總務部             | 閱出編文會典登購<br>覽納目續計藏記置<br>部部部部部部部                  |
| 580元                     | 580元                          | 600元                   | 2950元                                            |
| 、一、下、分、八、上<br>、一、午、五、十、午 | 七、晚、一、下、一、九、上<br>、一、上、九、午、十、午 | 、一、下、二、九、上<br>、一、午、十、午 | 七、晚、一、下、二、九、上<br>、一、上、五、十、午                      |
| 閱書報處，兒童閱覽室，亦棋處。          | 講，閱書報處，問字處，壁報。茶園演處。           | 室閱報室，兒童閱覽室，新書陳列處。      | 。製添購萬有文庫。表<br>。聚各科閱讀興趣。                          |
| 代筆處，問詢處，閱書指導，圖書中心陳列。     | 民衆紀念週，讀書會，音樂研究會，時事宣傳，娛樂比賽。    | 週週文庫，通俗演講，時事簡報。        | 中心展覽，組織圖書會，調查本縣名人作品，圖書協會出品，於日報副刊上發表。購置圖書，送與各會員閱。 |
| 露天閱報處，通俗演講，壁報，民衆字處。      | 通信借書。                         |                        | 收發週週文庫，                                          |

(乙)全縣公立圖書館一覽表 二十二年四月

| 名        | 稱  | 性質 | 館址     | 開辦年月    | 開辦年數 | 經費來源      | 藏書冊數  | 館長姓名 | 館員 |
|----------|----|----|--------|---------|------|-----------|-------|------|----|
| 縣立圖書館    | 公立 | 公立 | 無錫市公園路 | 民國四年一月  | 十七年  | 教育局支撥     | 五六五六四 | 陳獻可  | 5  |
| 涇濱民衆圖書館  | 公立 | 公立 | 讓上市張涇橋 | 民國十七年五月 | 四年   | 同右        | 二二三三六 | 黃振極  | 1  |
| 村前圖書館    | 公立 | 公立 | 天上市堰橋  | 民國五年十月  | 十六年  | 教育局支撥一部份  | 一七七七八 | 華梅軒  | 1  |
| 后宅圖書館    | 公立 | 公立 | 泰伯市后宅  | 民國十一年一月 | 十年   | 基息教育局撥一部份 | 七四〇二  | 季錫榮  | 1  |
| 江陰巷實驗圖書館 | 公立 | 公立 | 無錫市江陰巷 | 民國十八年十月 | 三年   | 江蘇省立教育院籌撥 |       | 徐旭   | 3  |
| 大公圖書館    | 私立 | 私立 | 開原鄉榮巷  | 民國五年十月  | 十六年  | 館主榮宗銓撥充   | 五六六三一 | 榮子俊  | 2  |
| 蠶業圖書館    | 私立 | 私立 | 無錫市惠山  | 民國十一年   | 十年   | 館主薛明劍撥充   | 五四〇〇  | 李鐘瑞  | 1  |

(四)全縣縣立公共體育場職業指導所歷史博物館概況表

| 名稱 | 地址 | 主任人員 | 職員 | 組織 | 經費 | 開放時間 | 舉辦事項 | 固定事項 | 活動事項 | 推廣事項 | 業務 |
|----|----|------|----|----|----|------|------|------|------|------|----|
|    |    |      |    |    |    |      |      |      |      |      |    |

|                     |                               |                               |
|---------------------|-------------------------------|-------------------------------|
| 館物博史歷               | 所導指業職                         | 場育體                           |
| 前學市錫無               | 內館教民設附                        | 巷花棉市錫無                        |
| 鈞毓秦                 | 尊華                            | 之濟沈                           |
| 張叔翔                 | 孫經畚<br>芮麟                     | 沈育才                           |
| 陳列部<br>徵集部<br>總務部   | 指導部<br>研究部<br>事務部             | 事務部<br>場務部<br>指導部             |
| 502元                | 340元                          | 1692元                         |
| 上午九時至十二時<br>下午一時至五時 | 上午九時至十二時<br>下午一時至五時           | 上午八時至十一時<br>下午一時至五時           |
| 指導遊覽，整理陳列品，館務會議。    | 指導職業補習學校，職業介紹，職業指導，無錫職業指導小叢書。 | 草帽傳習班，女子職業補習班，職業演講，職業問題，職業談話。 |
| 徵集陳列品。              | 職業演講，職業問題，職業談話。               | 舉行各種球類錦標賽及各種競技比賽。             |
| 附設閱報處，附設注音符號問字處。    |                               | 組織各種業餘球隊及田徑隊等。                |

(五)無錫縣民衆學校及民衆補習學校概況統計表 二十二年四月  
(甲)各社教機關附設者

|         |      |
|---------|------|
| 名       | 校    |
| 址       | 校    |
| 關機設附    |      |
| 數       | 級    |
| 長       | 校    |
| 教員      |      |
| 男       | 學生數  |
| 女       |      |
| 計共      | 學生數  |
| 上以歲五十   | 學生年齡 |
| 歲十二至歲五十 |      |
| 下以歲十二   |      |
| 業職生學    |      |
| 科       |      |
| 目       |      |
| 月年學開    |      |
| 月年束結定預  |      |

| 廟 廟<br>校學衆民       | 宕家魏<br>校學衆民級高     | 前 村<br>校學衆民  | 業職子女<br>校學習補                | 校學衆民<br>(班子女)     | 校學衆民<br>(班子男)     |
|-------------------|-------------------|--------------|-----------------------------|-------------------|-------------------|
| 廟 廟               | 宕家魏祁王             | 前村頭塘         | 寺 安 崇                       | 寺安崇               | 寺安崇               |
| 館教農廟<br>育民庵       | 館教農玉<br>育民祁       | 育民橋劉<br>館教農潭 | 館育教衆民                       | 館育教衆民             | 館育教衆民             |
| 級 一               | 級 一               | 級 一          | 級 一                         | 級 一               | 級 一               |
| 濤 洪 華             | 棟 家 王             | 坤 錫 倪        | 麟 芮                         | 麟 芮               | 麟 芮               |
| 趙 濮<br>人 源<br>驥 深 | 楊 殷<br>昌 邦<br>露 健 | 王 達<br>三     | 華 孫<br>欽 經<br>達 俞           | 華 史<br>欽 楚<br>達 琪 | 史 華<br>楚 欽<br>琪 達 |
| 20人               | 6人                | 38人          |                             |                   | 74人               |
| 22人               | 15人               |              | 48人                         | 85人               |                   |
| 42人               | 12人               | 38人          | 48人                         | 85人               | 74人               |
| 8人                | 4人                | 14人          | 12人                         | 37人               | 13人               |
| 19人               | 13人               | 13人          | 33人                         | 41人               | 35人               |
| 15人               | 4人                | 11人          | 3人                          | 7人                | 25人               |
| 多居民農              | 多居農               | 多居民農         | 之次工多居商                      | 多居工               | 多居工               |
| 黨義識字常識計算<br>娛樂應用文 | 國語珠算寫字音樂<br>應用文   | 國語算術         | 國語尺牘簿記珠算<br>應用文職業指導音<br>樂作文 | 國語算術常識音樂          | 國語算術問題討論<br>音樂    |
| 年二十一<br>月十一       | 年二十二<br>月三十二      |              | 年二十二<br>月三十二                | 年二十二<br>月三十二      | 年二十二<br>月三十二      |
| 年二十二<br>月五        | 年二十二<br>月七        |              | 年二十二<br>月七                  | 年二十二<br>月七        | 年二十二<br>月七        |



| 巷陶三<br>班女婦    | 橋安長<br>校學衆民    | 鎮安<br>校學衆民       | 橋方<br>校學衆民     | 鄉寶八<br>校學衆民      | 橋涇張<br>校學衆民      |
|---------------|----------------|------------------|----------------|------------------|------------------|
| 近附社洛          | 橋安長            | 鎮安               | 橋方             | 鄉寶八              | 橋涇張              |
| 館教農簡洛<br>育民易社 | 育民易橋長<br>館教農簡安 | 館教農簡安<br>育民易鎮    | 館教農方<br>育民橋    | 育民橋新<br>館教農濟     | 育民橋張<br>館教農涇     |
| 級一            | 級一             | 級一               | 級一             | 級一               | 級一               |
| 明士顧           | 生一黃            | 熊兆錢              | 奎映鮑            | 明伯謝              | 中道黃              |
| 陶曼僊<br>獨月寶    |                | 張思深<br>黃君興       | 周祖寅<br>錢全之     | 錢佩環<br>呂渭文       | 陸望平<br>楊敏裁       |
|               | 45人            | 24人              | 20人            | 29人              | 59人              |
| 32人           |                | 17人              | 33人            | 3人               | 18人              |
| 32人           | 45人            | 41人              | 53人            | 32人              | 77人              |
| 12人           |                | 19人              | 9人             | 5人               | 11人              |
| 11人           | 9人             | 10人              | 36人            | 13人              | 26人              |
| 9人            | 36人            | 12人              | 8人             | 14人              | 40人              |
| 農             | 農              | 多居民農             |                | 多居民農             | 多居民農             |
| 國語算術家事音樂      | 黨義<br>珠算國語音樂寫字 | 黨義常識國語算術<br>珠算唱歌 | 音樂<br>國語算術常識農事 | 黨義常識國語算術<br>珠算寫字 | 黨義常識<br>國語音樂算術習字 |
| 年二十二<br>三月二   | 年二十二<br>三月二    | 年二十二<br>二月二      | 年二十二<br>二月二    | 年二十二<br>二月二      | 年二十二<br>三月二      |
| 年二十二<br>七月二   | 年二十二<br>六月二    | 年二十二<br>七月二      | 年二十二<br>七月二    | 年二十二<br>六月二      | 年二十二<br>七月二      |

| 曹慕塘<br>民衆學校     | 藕塘橋<br>民衆學校    | 圩田<br>民衆學校         | 北坊前<br>民衆學校    | 洛社<br>民衆學校     |
|-----------------|----------------|--------------------|----------------|----------------|
| 曹慕塘             | 藕塘橋            | 圩田                 | 北坊前            | 洛社             |
| 厚橋簡農教館<br>橋易農教館 | 藕塘橋簡農教館        | 周鎮簡農教館<br>新簡農教館    | 北坊前簡農教館        | 洛社簡農教館<br>易民育館 |
| 一級              | 一級             | 一級                 | 一級             | 一級             |
| 陳明達             | 戚文達            | 葉宗高                | 劉文翰            | 顧士明            |
| 費家樓             |                | -                  |                |                |
| 36人             | 9人             | 17人                | 23人            | 3人             |
| 20人             | 13人            | 24人                | 21人            | 35人            |
| 56人             | 22人            | 41人                | 44人            | 38人            |
| 23人             |                | 8人                 |                | 30人            |
| 22人             | 10人            | 24人                | 44人            | 5人             |
| 11人             | 12人            | 9人                 |                | 3人             |
| 多居民農            | 農多商次之          | 工人居多               | 多居民農           | 農人居多           |
| 國語珠算娛樂尺牘<br>寫字  | 國語常識黨義算術<br>尺牘 | 國語算術音樂珠算<br>寫字黨義唱歌 | 國語常識珠算唱歌<br>黨義 | 國語算術常識珠算<br>音樂 |
| 二十二年五月          | 二十二年一月         | 二十二年三月             | 二十二年二月         | 二十二年三月         |
| 二十二年十月          | 二十二年六月         | 二十二年七月             | 二十二年六月         | 二十二年七月         |

|                         |         |      |
|-------------------------|---------|------|
| 巷花棉<br>校學衆民             | 名       | 校    |
| 巷花棉                     | 址       | 校    |
| 一                       | 別       | 區    |
| 市錫無                     | 稱名鄉市    |      |
| 學小巷花棉                   | 關機設附    |      |
| 一                       | 數       | 級    |
| 安樸唐                     | 長       | 校    |
| 周兆麟 蔣斐若                 | 教員      |      |
| 41人                     | 男       | 學生數  |
| 44人                     | 女       |      |
| 85人                     | 計共      |      |
| 20人                     | 上以歲五十   | 學生年齡 |
| 35人                     | 歲十二至歲五十 |      |
| 30人                     | 下以歲十二   |      |
| 多居商工                    | 業職生學    |      |
| 字珠國<br>算語應<br>換樂用<br>寫文 | 科目      |      |
| 年二十<br>三十二              | 月年學開    |      |
| 年二十<br>七十二              | 月年東結定預  |      |

(乙) 本年二十一年度分區推設者

|               |                |
|---------------|----------------|
| 莊華<br>校學衆民    | 門牆大<br>校學衆民    |
| 莊房大華          | 門牆大            |
| 館教農簡華<br>育民易莊 | 育民易門大<br>館教農簡牆 |
| 級一            | 級一             |
| 民崎陸           | 安怡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概況表尙未繳局       | 概況表尙未繳局        |
|               |                |
|               |                |

| 渠水南<br>校學衆民 | 橋南<br>校學衆民 | 里家欽<br>校學衆民 | 橋匯通<br>校學衆民     | 光妙<br>校學衆民 |
|-------------|------------|-------------|-----------------|------------|
| 渠水南         | 橋南         | 頭橋大         | 橋匯通             | 寺禪南        |
| 四           | 三          | 二           | 一               | 一          |
| 鄉原開         | 鄉名揚        | 市雲景         | 市錫無             | 市錫無        |
| 學小渠水        | 學小橋南       | 學小里家欽       | 學小橋匯通           | 所藝習民平      |
| 一           | 一          | 一           | 二               | 一          |
| 東泰黃         | 康維章        | 淵其倪         | 亭敬裔             | 新振徐        |
| 黃西庚         | 徐譽先 朱克明    | 倪國楨         | 鄧煥珍 吉菊潭 徐煥章 崔潔民 | 袁榮軒        |
| 15人         | 38人        | 28人         | 34人             | 21人        |
| 26人         | 32人        | 15人         | 60人             | 35人        |
| 41人         | 70人        | 43人         | 94人             | 56人        |
| 12人         | 40人        |             | 15人             |            |
| 14人         | 20人        | 28人         | 68人             | 49人        |
| 15人         | 10人        | 15人         | 11人             | 7人         |
|             | 多居工        | 農           | 多居工             | 多居工        |
| 字國語算術大      | 文數字義常用     | 算國語算術珠      | 算國語算術珠          | 歌國語算術樂     |
| 年三十二        | 年三十二       | 年三十二        | 年三十二            | 年三十二       |
| 年七十二        | 年七十二       | 年七十二        | 年七十二            | 年七十二       |

| 莊下<br>校學衆民        | 渡冢平<br>校學衆民 | 巷華<br>校學衆民 | 村張<br>校學衆民 | 橋堰<br>校學衆民 |
|-------------------|-------------|------------|------------|------------|
| 莊下                | 渡冢平         | 巷華         | 村張         | 橋堰         |
| 七                 | 六           | 六          | 五          | 五          |
| 市上懷               | 市下天         | 市下天        | 市上天        | 市上天        |
| 學小莊下              | 學小渡冢平       |            | 學小村張       | 學小橋堰       |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 年世周               | 中耀蔣         | 益廣蘇        | 泉雨朱        | 聲播汪        |
| 徐爾教<br>徐邦杰<br>虞燕蓀 | 言忠考         | 丁俄修<br>倪君碩 | 惠直夫<br>趙萍  | 許樸如<br>馬大成 |
| 24人               | 30人         | 26人        | 15人        | 34人        |
| 7人                | 14人         | 30人        | 30人        | 7人         |
| 31人               | 44人         | 56人        | 45人        | 41人        |
| 4人                |             | 30人        | 20人        | 9人         |
| 12人               | 24人         | 17人        | 16人        | 20人        |
| 15人               | 20人         | 9人         | 9人         | 12人        |
| 農                 | 農           | 農          | 多居工        | 多居農        |
| 術識字常識算            | 國語算術常識      | 國語算術常識娛樂   | 公民訓練國語珠算音樂 | 黨義國語算術常識樂歌 |
| 年三十二<br>月二        | 年四十二<br>月二  | 年三十二<br>月二 | 年三十二<br>月二 | 年三十二<br>月二 |
| 年七十二<br>月七        | 年七十二<br>月七  | 年七十二<br>月七 | 年七十二<br>月七 | 年七十二<br>月七 |

| 術家繆<br>校學衆民                  | 園西大<br>校學衆民            | 龍盤<br>校學衆民           | 橋家嚴<br>校學衆民                  | 村朱<br>校學衆民                     |
|------------------------------|------------------------|----------------------|------------------------------|--------------------------------|
| 術家繆                          | 園西大                    | 巷家會                  | 橋家嚴                          | 村朱                             |
| 一十                           | 十                      | 九                    | 八                            | 七                              |
| 市延南                          | 鄉上北                    | 鄉上北                  | 市下懷                          | 市上懷                            |
| 學小術家繆                        | 學小園西                   | 學小龍盤                 | 學小橋家嚴                        | 學小村朱                           |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 邦興陳                          | 勇尤                     | 和繁孔                  | 千吾胡                          | 康頌楊                            |
| 陳耀璣                          | 倪仁德 安膠樵                | 陳蘭韻 陳念椿 錢紹祖          | 朱宗元 諸義卿 安子居 符朝東              |                                |
| 29人                          | 32人                    | 55人                  | 25人                          | 44人                            |
| 29人                          | 13人                    | 13人                  | 18人                          | 5人                             |
| 58人                          | 45人                    | 68人                  | 43人                          | 49人                            |
| 42人                          | 7人                     | 14人                  | 19人                          | 8人                             |
| 12人                          | 25人                    | 34人                  | 22人                          | 23人                            |
| 4人                           | 13人                    | 20人                  | 2人                           | 18人                            |
| 農                            | 多居農                    | 多居農                  | 多居工農                         | 多居農                            |
| 樂算識<br>應字算<br>用術<br>文術<br>音珠 | 樂識<br>寫字算<br>字術<br>作文音 | 樂國<br>講語<br>演算<br>術音 | 音術國<br>樂珠語<br>算常<br>寫識<br>字算 | 寫算國<br>字筆語<br>唱算常<br>歌作識<br>文珠 |
| 年二十<br>三月二                   | 年二十<br>四月二             | 年二十<br>四月二           | 年二十<br>三月二                   | 年二十<br>三月二                     |
| 年二十<br>七月二                   | 年二十<br>七月二             | 年二十<br>十月二           | 年二十<br>七月二                   | 年二十<br>七月二                     |

| 軍前<br>校學衆民     | 塘吳<br>校學衆民                      | 莊陸<br>校學衆民     | 典西<br>校學衆民                      | 上沅<br>校學衆民     |
|----------------|---------------------------------|----------------|---------------------------------|----------------|
| 章前             | 門塘吳                             | 莊陸             | 典西                              | 上沅大            |
| 四十             | 四十                              | 三十             | 二十                              | 一十             |
| 鄉化開            | 鄉化開                             | 鄉安新            | 市伯泰                             | 市延南            |
| 學小章前           | 學小門塘吳                           | 學小莊陸           | 學小典西                            | 學小上沅           |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 母仁秦            | 謨嘉陳                             | 紅瘦周            | 藻文黃                             | 生瑞馮            |
| 黃一<br>村        | 張樹<br>德                         | 安毓<br>英        | 丁義<br>安                         | 吳玉<br>成        |
| 願祖<br>銘        | 沈子<br>安                         | 穆純<br>良        | 陸仲<br>藝                         | 馮樹<br>新        |
| 13人            | 43人                             | 22人            | 26人                             | 45人            |
| 34人            | 18人                             | 38人            | 23人                             | 2人             |
| 47人            | 61人                             | 60人            | 49人                             | 47人            |
| 23人            | 9人                              | 25人            |                                 | 3人             |
| 16人            | 9人                              | 31人            | 36人                             | 2人             |
| 8人             | 43人                             | 4人             | 13人                             | 42人            |
|                | 多居農                             | 多居農            | 多居農                             | 多居農            |
| 術常<br>識國<br>語算 | 識國<br>語算<br>術常<br>識唱<br>歌軍<br>事 | 識國<br>語算<br>術常 | 識國<br>語算<br>術常<br>識寫<br>字唱<br>歌 | 識國<br>語算<br>術常 |
| 年二<br>四月<br>二  | 年二<br>三月<br>二                   | 年二<br>三月<br>二  | 年二<br>三月<br>二                   | 年二<br>三月<br>二  |
| 年二<br>七月<br>二  | 年二<br>七月<br>二                   | 年二<br>七月<br>二  | 年二<br>七月<br>二                   | 年二<br>七月<br>二  |

| 干 蓮<br>校學衆民     | 橋 區 陸<br>校學衆民           | 橋 明 高<br>校學衆民   | 社 家 齊<br>校學衆民   | 巷 莊<br>校學衆民 |
|-----------------|-------------------------|-----------------|-----------------|-------------|
| 庵 寶 南           | 橋 區 陸                   | 橋 明 高           | 社 家 齊           | 巷 莊         |
| 七十              | 七十                      | 六十              | 五十              | 五十          |
| 鄉 安 富           | 鄉 安 富                   | 市 安 萬           | 市 城 青           | 市 城 青       |
| 學小干蓮            | 學小橋區陸                   | 學小橋明高           | 學小社家齊           | 學小巷莊        |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 怡 光 錢           | 鈞 乘 許                   | 康 全 周           | 琴 逸 徐           | 英 頌 孫       |
| 錢 作 民<br>錢 蘇 菲  | 王 鶴 軒<br>戚 漢 桐<br>顧 惠 生 | 鄧 鏡 平<br>孫 少 華  | 秦 玉 英           |             |
| 25人             | 32人                     | 7人              | 21人             |             |
| 15人             | 16人                     | 28人             | 24人             |             |
| 40人             | 48人                     | 35人             | 45人             |             |
| 2人              |                         | 19人             | 15人             |             |
| 33人             |                         | 10人             | 10人             |             |
| 9人              | 48人                     | 6人              | 20人             |             |
| 多居工農            | 多居農                     | 多居農             | 農               |             |
| 算國語尺牘珠<br>算娛樂寫字 | 算國語常識珠<br>算黨義           | 算國語算術珠<br>算常識唱歌 | 樂國語珠算音<br>樂綴法書法 | 概況表尙未<br>繳局 |
| 年三十二<br>月二      | 年二十二<br>月二              | 年三十二<br>月二      | 年四十二<br>月二      |             |
| 年七十二<br>月七      | 年七十二<br>月七              | 年七十二<br>月七      | 年八十二<br>月八      |             |



(六)全縣民衆茶園概況統計表

| 名稱  | 性質 | 園址  | 開辦年    | 備案年    | 主任  | 管理員               | 每月到園人數 | 固定事項             | 活動事項            | 發展計劃           | 經費來源          | 註備 |
|-----|----|-----|--------|--------|-----|-------------------|--------|------------------|-----------------|----------------|---------------|----|
| 橋堰  | 私立 | 橋堰  | 十八年三月  | 十九年二月  | 華梅軒 | 汪雪彫               | 一〇五    | 閱書處簡報娛樂處合作商店     | 社會調查各項比賽旅行團家庭訪問 | 民衆劇場小公園運動場實驗農場 | 茶資盈餘教育局地方公園補助 |    |
| 下莊  | 私立 | 下莊  | 十九年三月  | 二十年五月  | 周世年 | 蔡子琦<br>吳天石<br>孫一平 | 一八二    | 閱書報室代筆壁報娛樂室民衆問字處 | 各項比賽說書演講閱讀指導    | 組織合作社添購圖書娛樂器具  | 教育局區公所鎮公所補助   |    |
| 秦巷  | 私立 | 秦巷  | 十八年二月  | 二十年一月  | 李榕  | 吳雲蒼<br>秦蕙泉<br>秦彩章 | 二一〇    | 演講壁報閱書報處娛樂處代筆說書  | 養蠶合作社施診         | 組織消費合作社        | 教育局私人茶資       |    |
| 連杆  | 私立 | 連杆  | 十九年十月  | 二十年一月  | 貝驥  | 楊士奇               | 二三八    | 閱書報處娛樂壁報         | 標語演講各項比賽        | 擬辦民衆圖書館民校      | 社員認捐鄉公所補助     |    |
| 禮社  | 私立 | 禮社  | 二十年一月  | 二十一年三月 | 薛萃章 | 薛鶴齡<br>薛子俞<br>薛金  | 一四九    | 書報演講娛樂栽花         | 集會宣傳            | 擴大娛樂部小公園民衆運動場  | 教育局鎮公所補助及茶資   |    |
| 周新鎮 | 私立 | 周新鎮 | 二十一年五月 | 二十二年四月 | 許錫彥 |                   |        | 演講報告             | 舉行各種紀念會         | 擴充館舍聘請名人演講     | 方橋農教館茶資       |    |
| 南方泉 | 私立 | 南方泉 | 二十二年三月 |        | 莊正  |                   |        | 演講閱書報處娛樂問字事處會    | 舉行各項紀念會         |                |               |    |

(七)其他公私立社教機關及有關社教的事業

無錫社會教育機關除上述者外，茲將其重要機關

列舉於下：

- 甲、教育學院附設的；
- (一)北夏普及民衆教育實驗區，

(二) 惠北普及民衆教育實驗區，

(三) 南門實驗民衆教育館，

(四) 江陰巷實驗民衆圖書館等。

乙、縣黨部附設的：

(一) 蕩口社會服務處，

(二) 西門社會服務處等。舟山濱及洛社二處在籌備中。

丙、女青年會附設的：

(一) 女工服務處。

丁、公園

(一) 城中公園，

(二) 惠山公園等。

戊、教育文化團體：無錫教育文化團體有錫學社，錫鐘社，曼琳社，綠野社，學術研究會等，大半無工作。

己、報紙：無錫報紙有錫報，國民導報，新無錫報，民報，人報等。小報有鏡報，發報，轟報，大報，中報，民聲日報，銀報，民衆日報等。小報大多時出時停。

庚、公共娛樂場所：無錫娛樂場所所有中南大戲院，無錫大戲院，光明大戲院，新光大戲院，中東大戲院，慶隆戲院，惠明大戲院，第一裏等。

## 五、社會教育的團體

無錫社會教育的團體先後有十多個，茲將最重要，於全縣社會事業最有影響的民衆教育促進會，教育館聯合會，社會教育機關聯合會，圖書館協會等四個略述於下：

(一) 民衆教育促進會 民衆教育促進會由民衆教育委員會及民衆教育研究會改組而成，成立於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八日。十九年八月十七日開第二屆會員大會，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一日開第三屆會員大會，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開第四屆會員大會，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二日，開第五屆會員大會，二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開第六屆會員大會，現有會員六十六人。出版書籍有無錫的民衆教育，無錫縣識字運動報告，無錫縣民衆教育宣傳週報告，及概況二期。編印之民教研究刊物，有無錫民衆教育評論一種，已出三期。對於無錫民教，獻貢絕大。尤於民教設施的建議，社教行政的監督，深得地方人士的信仰。該會的宗旨在切實研究並努力推行本縣民衆教育。

(二) 教育館聯合會 教育館聯合會成立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二十日，係無錫公立民衆教育館，農民教育館，工人教育館聯合組織。宗旨在研究民衆教育的理論和實際，並解決各館共同的困難問題。民國二十二年四月二十一日，經大會議決，擴大組織，改爲縣立社會教育機關聯合會。

(三)縣立社會教育機關聯合會 縣立社會教育機關聯合會由教育館聯合會改組而成，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四月二十一日。宗旨在聯絡情誼，及研究社會教育之理論與實施方法，共謀縣立社教機關事業之進展，職員福利之增進。

(四)圖書館協會 圖書館協會成立於民國十九年十一月，由無錫公私立圖書館，及各學校附屬圖書館所組織，以聯絡情誼，改進圖書館事業為宗旨。

## 軍國民雜誌第一卷第七期 國民體育專號要目

插畫二十餘幅

祝一九三三年全國運動會..... 承季厚

學校體育與學生事業..... 周佛海

從國民體育說到體育救國..... 李毅孫

事業的成就與體育的關係..... 羅會熊

體育在國難中之重要性..... 張東原

實施國民體育之具體方案..... 承季厚

中國體育大衆化問題..... 洪濟

國民體育與民族復興..... 同林

我國全運會之意義與任務..... 陳麗雲

中國目前所必需的體育是什麼..... 蕭健

體育在軍國民教育上之價值..... 郝建屏

內外家之真諦..... 徐哲東

運動與生理..... 萬飛龍

酒色煙賭與民族健康..... 陳敏書

體育是復興民族的基點..... 趙如珩

大砲飛機與體育..... 宋玉風

姑娘們，和太陽親吻吧..... 宋麗齡

在沈痛的教訓裏談談體育..... 胡鏡清

學校軍訓失敗原因與其救濟方策..... 歐美

各國青年軍事訓練與國家棟動員..... 獅子滾繡球

子彈和熱血..... 護士

南天門抗日大戰記..... 南天門

國內近事片..... 編者底話

附錄全運會之種種..... 每冊定價二角五分

全年 一元五角

半年 三元郵費在內

線代售處 上海四馬路作者書社

南京花牌樓中國圖書局

社址上海四門方濟橋金家坊一八七號

歡迎直接定閱!!

歡迎直接投稿!!

邵錫康 推靈女士 李洪萍 特載 編者 編者 轉載

# 計劃

青浦縣黨部  
青浦縣教育局  
江蘇省立黃渡鄉師

## 共立坍石橋農民教育館進行計劃

黃光祖

八八

### 引言

中國以農立國，農民是中國的命脈，中國的人口，百分之八十是農民，都市的繁榮，固依賴於農民，即地方稅收的大部分，也要取給於田賦，可是現在這占着中國主要地位的農民是怎樣呢？唉言之痛心！我們除非盲目或近視，大概總可看到：農民的教育，日就沒落，農民的經濟，日趨破產，農村的組織，日見衰微，農民的生活，日現困難，總之農民問題已全都陷入危境，他的嚴重性，已超升至最高狀態，解決之切，迫不待緩，惟是解決之法多端，治本之道，是非從教育入手不為功，於是農民教育，在此情況之下，遂之產生，蓋亦所以適應時代的要求，解決農民問題之最適宜的辦法也。

顧農教雖在最近之今日，已有其微小之地位，惟實施之方法如何？收穫如何之效果？則與推行農教前途，在有密切之關係，允宜厘訂計劃，以為繩準，本計劃的發動點，即在於是。

本館係青浦縣黨部青浦縣教育局江蘇省立黃渡鄉村師範學校三機關合辦的推行農教場所，成立已有一載，規模亦已粗具，惟經費過分稀少，組織自是簡單，是則不無遺憾，但我人既負此使命，應抱犧牲精神，做到一分便算一分，且莫問大規模的收穫如何？還是從微小處的耕耘着手，爰參照本館過去實施概況，現在經濟情形，將來發展途徑，擬具進行計劃如左。是否有當敬請指正。

### 計劃

一、組織信用合作社 農民經濟破產，金融調度不靈，為農村普遍現象，惟農民需款孔亟，祇得忍痛舉行高利貸借款，明知飲鴆止渴，剜肉醫瘡，奈因迫于急用，不得不出此下策，致愈借愈窘，利大於本，此亦為農村經濟之普遍現象，挽救之法維何？即組織信用合作社，向農民銀行借款以解決，查本館附近，貧農居多，對低利貸借款當然渴望已久，是則組織信用合作社已迫不待緩矣。

二、提倡及改良農家副業 農家副業為調濟農民經濟

之一助，本館爲實施生計教育起見，對該項副業，當然須負提倡及改良責任，如改良雞種，改良蜜蜂，舉行土布展覽，畜牧指導，園藝指導等，皆須逐漸推行。

三、改良作物 本計劃所稱作物，暫以稻棉麥三項爲限，改良步驟，分栽培方面及品種方面二項，栽培在指導方法之改進，如舉行農事演講，灌輸改進方法，或示範改進方法，品種方面在優良品種之推廣，如介紹各農場優良品種、適于本地風土者，逐漸推廣之。

四、特約示範農田 爲欲達上項改良作物計劃之實現，并使農民有堅確之信仰起見，本館應擇附近農田數處，與農民特約，作爲特約示範農田，以資示範，舉凡栽培方法，須悉聽本館指導，種子由本館供給，將來收穫如欠於一般農田，由本館負擔賠償之責，豐於一般農田，完全由特約佃農收去，如此辦法，一方面本館可直接施行改良作物辦法，一方面農民觀感所及，對本館施行改良作物辦法不致懷疑，樂于接受，而特約農田，亦有相當保障，農民當亦歡迎之不暇也。

五、舉行各種農事展覽會 展覽會能予人以刺激，觀摩比較，藉資改進，農事展覽會之用意當然亦不外乎此，本館既負改進農事之責，對各種展覽會如稻作棉作麥作等等，似須多多舉行，並須流動于各鄉村，不限固定一處，農民刺激所及，當亦能起而做法改進。

六、舉行整個農村社會調查 明瞭農村社會狀況，然後設施農教，不致盲無頭緒，本館對此項工作似應急速進行，所謂整個即包括農村中之教育建設經濟土地人口面積等等，惟因調查需人需時，暫以本館所在地之坍石橋村爲限。

七、設立民衆學校 農村文盲遍地，農民目不識丁，中國農村所以衰敗到如此地步，雖尙有政治經濟等各方面的關係，然以農民不識文字，一切教育無從灌輸，自是最原因，本館實在推行農民教育，則對此使農民識字之民衆學校，豈可輕易放過，查本館民衆學校尙未辦過，擬先調查村上文盲人數，然後聯絡村上先進份子，設法勸導，凡滿十六歲以上男女，皆可入學，一切書籍用具，完全由館供給，教材力求農民化，教法力求興趣化，四月畢業，然後再招第二屆。

八、特約民衆學校 查省立黃渡鄉師本學期籌設義務教育實驗區，於區內創設義務小學十餘所，擇此十餘所小學中與本館距離不遠者，擬俟該小學自身問題，如學校佈置，學生教材，家屬聯絡等問題解決後，即進行與之籌設民衆學校，一切創辦手續，由本館派員指導，平時辦理事項如測驗管理留生等問題，本館隨時派員協助之，如是各方同時推進，則衆擊易舉，非敢誇口，農民識字教育，在本館附近于五年內可以普及。

九、添置圖書 本館圖書不充，農民閱讀，非常不便，嗣後于經濟可能範圍內，似應設法添置標準，當然不外下列數項：

1. 有關農事的。
2. 淺顯的。
3. 有興趣的。
4. 價格低廉的。
5. 合於農民生活的。
6. 有關農村改進的。

十、巡迴演講 演講為直接灌輸教育之最良方式，惟固定一處、不免顧此失彼，本館擬在己近三里範圍以內，每半月舉行巡迴演講一次，其材料以合於農民生活情形為標準。

十一、籌設農村診所 農民對於衛生向不注意，一旦疾病，任其自然，甚或求仙問卜，迷信鬼神，本館為實施康健教育，除在積極方面已有相當事業外，在消極方面似亦應予以救濟，救濟之法即在設立診所，為農民治病療醫，惟此項事業，費用經費頗巨，如聘請醫生，施送藥品等，能否實現，須視經濟能力而定，至低限度擬先以施藥入手，如贈送痧藥水金雞納霜，及其他外科用藥，如止血藥止爛藥等，俟經費充裕，再行聘請醫生實行診療。

十二、添置運動器具 本館運動器具甚少，似應逐漸

添置，以資完備，如沙田跳高架籃球石擔等，於經費可能範圍內，應即一一置備。

十三、添置娛樂器具 本館娛樂器具不多，不敷農民玩弄，擬抽出經費，置辦留聲機一只，唱片若干張，鑼鼓一套，其他絲竹方面，亦應予以添置，棋類方面象棋圍棋等多為補充，以資普遍。

十四、舉行各種休閒活動 農民無正當休閒，致羣趨於烟酒賭博以消遣，本館擬舉行各種休閒活動，如石擔比賽，着棋比賽，絲竹會，業餘運動會等，以資提倡正當娛樂。

十五、舉行各項宣傳運動 各項宣傳運動，如保甲造林造路衛生識字合作提倡國貨等等，本館擬依次一一舉行。

十六、舉行各種紀念會及紀念週 本館為灌輸政治知識，實施政治教育起見，除在定期演講中，參加各種政治材料外，擬於各種紀念日，如革命紀念日，國恥紀念日，國慶紀念日，召集農民舉行紀念儀式，演講各種紀念意義，並擬于每週星期一上午九時，舉行總理紀念週，報告過去一週時事消息等，上述二項，如能按期舉行，持之以恆，則農民對於政治或有相當之認識。

十七、組織農民糾紛調解會 農民往往因微細事故，各不相讓，互走極端，小之漫罵毆打，結成冤讎，大之報

告警務機關，或且起訴成訟，結果雙方各蒙損失，徒然虛擲時間金錢，本館對此項糾紛，站在教育的立場上，似應負勸導排解之責，遇有糾紛發生，立即激策雙方，互為導達，各為退讓，使大事化小事，小事化無事，而言歸於好，為嚴密組織起見，必須會同鄉長保正，及其他進步份子，組織一調解會，專司調解糾紛事項。

十八、改進家庭衛生 每一農家能注意衛生，則農村公共衛生，方有辦法，而村容亦可使之整潔，惟實際上農家每以業務上經濟上環境上種種關係，對衛生事項，每多因陋就簡，絕少注意，本館為實施家事教育起見，似應予以提倡，對各家庭之衛生，應予以相當辦法，如飲食方面起居方面育兒方面等等，皆宜因勢利導，藉促改進。

十九、提倡家事教育 教實施家事教育，為改進農村個體之原動力，本館對家事教育，擬欲作初步實施者，有下列各項：

1. 成立模範家庭。
  2. 糾正農民家庭間之不良習慣。
  3. 指導婚喪禮節之改良。
  4. 舉行家事指導。
  5. 舉行農家訪問。
- 二十、舉行社交集會 鄉村風氣，僻陋居多，對社交

不知為何物，本館為改良農民生活計，對於鄉村社交，似宜予以提倡，初步工作，擬先着手下列三項：

1. 老人會。
2. 郊遊會。
3. 聚餐會。

### 尾語

上述之云，為此後本館進行之方針，當然遺漏之處，在所難免，惟自信若一農民教育館果能照此完全做到，亦已非易事，良以辦理農民教育，在人才方面須對農教有研究者，在經費方面，尤須有充裕之接濟，則能放胆做去，而本館自開辦上述二項要素，皆屬抱歉，對上述計劃，已有心之餘而力不足之勢，則其他可以緩辦事業，或是做不到的事業，何必去寫出，大吹其法螺，而結果不能做出呢。

生計教育語文教育，為現今社教機關之中心工作，故本計劃對該兩項教育設施，亦略為加多，計劃是未來的方略，則本館舊有事業，既仍依樣做去，用不着再來計劃，當然也不必在此贅述。

隨了我們希望各方面多為援助指教，使本計劃能夠順利的實現，一一做到，則不單是本館同人感覺到非常的興趣，當然我們的對象（農民）是蒙到極大的福利，時下所謂農村復興，恐也不外乎這些辦法吧！

# 查 調

## 江蘇省報社通訊社概況統計表

| 縣 名 | 日 報 | 刊 | 社 日 或 週 刊 數 | 通 訊 社 數 | 從 事 新 聞 事 業 人 員 總 數 | 從 事 新 聞 事 業 黨 員 人 數 | 每 日 發 行 總 數 | 每 月 經 費 共 數 | 備 註 |
|-----|-----|---|-------------|---------|---------------------|---------------------|-------------|-------------|-----|
| 睢 寧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八                  | 一三                  | 二〇〇         | 一〇〇〇        |     |
| 江 寧 | 一   | 一 | 一           |         | 一三                  | 八                   | 一五〇〇        | 六〇〇         |     |
| 江 浦 | 一   | 一 |             |         | 二〇                  | 四                   | 一〇五〇        | 三六五         |     |
| 吳 縣 | 一   | 一 |             |         | 二〇                  | 五                   | 二三〇〇        | 八五四         |     |
| 松 江 | 一   | 一 |             |         | 六                   | 五                   | 六七〇         | 一四〇         |     |
| 豐 縣 | 一   | 一 |             |         | 五                   | 九                   | 五五〇〇        | 四五四〇        |     |
| 銅 山 | 一   | 一 |             |         | 三                   | 三                   | 五〇〇         | 八五          |     |
| 溧 水 | 一   | 一 |             |         | 二〇                  | 二                   | 一五六〇        | 六八五         |     |
| 泰 興 | 一   | 一 |             |         | 三                   | 三                   | 三〇五五        | 九五〇         |     |
| 陰 陵 | 一   | 一 |             |         | 三                   | 二                   | 四七一〇        | 一四九〇        |     |
| 興 化 | 一   | 一 |             |         | 八                   | 二                   | 五〇〇         | 三三二         |     |
| 宜 興 | 一   | 一 |             |         | 二                   | 二                   | 一七〇〇        | 一〇三〇        |     |
| 溧 陽 | 一   | 一 |             |         | 二〇                  | 二                   | 一七〇〇        | 一〇三〇        |     |
| 丹 陽 | 一   | 一 |             |         | 二〇                  | 二                   | 一七〇〇        | 一〇三〇        |     |



嘉揚如泰高寶川六南奉青金儀鎮江蕭陽宿高常崇沛  
 定中泉縣郵應沙合匯賢浦山徽江陰縣山鍾淳熱明縣

一三五三一 二二一一 一五 一七二

二一一一二二一一 一一二一一三一一 一二

一 四

一九五〇二二三三 一五四一九八八〇七 二〇五七七四四五四 九三五六

一五〇三九四 一六七七四三二 二二七二四五四 二八五

四八〇〇〇 八〇〇〇 三四〇〇 三七五〇 七二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二五五〇 一七〇〇 一七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二五〇〇 二四三六〇 五九〇〇 二〇〇〇 五〇〇〇 六〇〇〇 五〇〇〇 八八六八〇 二二〇〇 六〇〇

九三

三四六 一〇〇 九三〇 七一〇 五八五 三四〇 四〇〇 八〇七 五四〇 三八〇 三八四 二五七 七〇 二二一〇 二二〇五 四二〇 二二〇 二六〇 一〇〇 三一二〇 五〇〇 三九九

靖崑海深旬無金吳阜寶轄瀆邳上南泗啓江太鹽武漣

江山門陽容錫壇縣寧山榆雲縣海通陽東浦倉城進水

一二四 二七一六 八二一一三一四一

一 二 二 一 四 一 一 一 七

三六三五 二二五 六 六六九〇二四 一一六五九

一七八〇三五 二一四五二二三九

六〇〇 一三五〇 三八二〇 八八〇 一七〇〇 一六二二〇 一一〇〇 二八五〇〇 一〇〇〇 九三二〇 五五〇〇 一七〇〇 一〇〇〇 三五〇〇 一〇〇〇 一七〇〇 五〇〇

九四

三三八 二二〇七 三五〇 五六九〇 一五 五四五〇 一八〇 三八三 二〇〇 八五〇 四八〇 三五一一 二〇〇

無 無 無 無 無

# 江蘇全省黨報一覽

|         |      |      |      |      |      |
|---------|------|------|------|------|------|
| 總計      | 東海   | 興化   | 東台   | 江都   | 淮安   |
| 一二五     | 一    | 一    | 二    | 四    | 二    |
| 七八      |      | 六    | 〇    | 一八   | 二    |
| 二二      |      |      |      |      | 三    |
| 一六一四    | 一六   | 四一   | 二三   | 一五六  | 四九   |
| 四三五     | 三一   | 一    | 五    | 九    | 八    |
| 一八二・二三三 | 一〇〇〇 | 一〇〇〇 | 一〇五〇 | 二五〇〇 | 二五〇〇 |
| 六一・九六四  | 一五〇〇 | 五一七  | 三七七  | 二六六〇 | 一〇六〇 |

|    |     |    |            |
|----|-----|----|------------|
| 報名 | 社長  | 地址 | 備註         |
| 蘇報 | 王振先 | 鎮江 | 十九年十一月一日創刊 |
| 徐報 | 劉漱石 | 銅山 | 二十年五月五日創刊  |
| 淮報 | 朱稚山 | 淮陰 | 二十二年十月十日出版 |

|    |      |    |      |
|----|------|----|------|
| 縣名 | 報名   | 縣名 | 報名   |
| 句容 | 新句容  | 青浦 | 民衆日報 |
| 溧水 | 新溧水  | 奉賢 | 民衆日報 |
| 高淳 | 淳報   | 金山 | 金山民衆 |
| 江浦 | 消息日報 | 川沙 | 川沙民衆 |
| 六合 | 民衆週報 | 吳縣 | 吳縣民衆 |
| 丹陽 | 中山日報 | 常熟 | 新生報  |

|    |      |    |      |
|----|------|----|------|
| 金壇 | 金壇日報 | 吳江 | 吳江日報 |
| 溧陽 | 溧陽民報 | 武進 | 中山日報 |
| 揚中 | 揚中民報 | 無錫 | 國民導報 |
| 松江 | 松江民報 | 宜興 | 宜興民報 |
| 南匯 | 南匯民報 | 江陰 | 澄清日報 |
| 如皋 | 皋報   | 南通 | 新南通報 |
| 鹽城 | 新鹽日報 | 沛縣 | 沛縣日報 |
| 江都 | 江都日報 | 蕭縣 | 民報   |
| 泰縣 | 泰報   | 宿遷 | 民報   |
| 高郵 | 民國日報 | 睢寧 | 睢寧日報 |
| 寶應 | 民衆報  | 沭陽 | 民衆週報 |
| 豐縣 | 豐報   |    |      |

# 青浦土地習慣

青浦縣土地局

九六

## 敘言

蘇省整理土地疊頒通令積極進行整理之法先之以清丈繼之以登記又繼之以實行百一地價稅清丈則經界釐正登記則產權確定實行地稅則負擔平均不致有畸重畸輕之病有益國計民生至閔且大本邑土地局既成立矣即應負以上種種責任願開辦伊始端緒紛繁新頒章則固宜努力奉行舊時習慣亦宜悉心參攷庶新舊有溝通之效措施無捍格之虞孔子曰溫故而知新可以爲師矣旨哉斯言茲將全邑境內關於土地情形與辦理清丈登記估價等事宜有密切之關係者分別臚舉於后藉供參攷資料計分十章一沿革二經界三面積四種類五圖冊六田賦七產權八地價九人民負擔十土地變遷願以此爲芻蕘之獻焉

(一)沿革 青浦古屬由拳地歷代遞有變更明嘉靖二十一年始置縣建治於青龍鎮全境土地係由華亭上海兩縣析出三十二年以科臣議廢萬歷元年仍置青浦縣移治於唐行鎮卽今之縣城也清雍正二年析東北境置福泉縣乾隆八年裁仍併青浦於是定華上華中海上海中四鄉之名以邑

本由華亭上海兩縣析置焉宣統二年籌備自治又將元和吳江兩縣插花地之名章練塘者歸併青浦計元和二十八都共十一圖吳江十二都二十九都共三圖幅員視前增廣此土地沿革之大略也

(二)經界 青邑東西距離較南北爲長東至上海松江縣境(舊婁縣)西至吳縣境(舊元和縣)南至松江縣境北至嘉定縣境東南至松江縣境東北至上海嘉定縣境西南至吳江嘉善松江縣境西北至崑山縣境大致以河港或湖蕩爲天然分界者居多惟四境犬牙相錯形勢參差至不劃一彼此插花半入之地亦屬不少行政策應頗感困難焉

以上皆指與隣縣分界而言若縣境以內之經界向有鄉保區圖圩號六種及元江兩邑歸併之都扇圖圩坵五種以號坵爲最小分界處然同號坵中亦有分立數戶者則戶更界之尤小者矣青邑計四鄉十四保每保自二區至八區不等每區自一二圖至十圖不等每圖圩號多寡不等元江歸併之境爲都三爲扇四爲圖十四圖中圩坵亦多寡不等此舊有之經界也

民國成立定市鄉自治區域全邑市區二城廂珠葑是也鄉區十四章練塘大小燕西坪金澤南洋趙金孔白鶴青村固樞香

郊匯黃渡觀音堂蟠龍七寶北風天方鐵陳廣辰是也此以市鄉區爲界然舊有鄉保都圖圩等名稱仍不廢焉

民國十八年廢市鄉之名劃全縣爲十三行政區自第一至第十三以數目爲次舊城廂市爲第一區舊珠葑市爲第二區舊章鍊塘小大燕兩鄉爲第三區舊西坪鄉爲第四區舊金澤鄉爲第五區舊商洋鄉爲第六區舊趙金孔柏鄉爲第七區舊白鶴青鄉村爲第八區舊固堰香鄉爲第九區舊黃渡鄉及觀首堂鄉之一部份爲第十區舊觀音堂鄉之一部份及七寶蟠龍兩鄉爲第十一區舊北風天方鐵鄉爲第十二區舊陳廣辰鄉爲第十三區此又以行政新區爲界而舊有鄉保都圖圩等名稱仍未廢焉

民國十七年各市鄉中先劃分若干街村十八年又設若干村里是年八月廢市制而改爲區區以內又分若干鄉鎮新舊迭乘經界屢變更而舊有鄉保都圖圩等名稱因賦關係仍相沿未改耳

(三)面積 青邑全境面積計壹千九百九十九方里又千分之八四一各區面積計第一區一百二十五方里又千分之三六五第二區一百六十八方里又千分之五七八第三區一百九二方里又千分之九〇一第四區一百五十二方里又千分之六八〇第五區九十六里又千分之五一三第六區一百三十八方里又千分之二〇二第七區一百二十九方里又千分之六五五第八區一百五十五方里又千分之七七九第九區一百七十七方里又千分之七〇六第十區九

十四方里又千分之九四一第十一區二百四十九方里又千分之八四四第十二區一百八十四方里又千分之八四七第十三區一百三十二方里又千分之八二六

(四)種類 青邑土地種類舊分田地山池蕩濶共六種後簡稱爲田山蕩濶共四種以地歸入田類池歸入蕩類也惟田更分爲則熟低薄新荒舊荒四類山不分類蕩濶更分爲得業蕩柴蕩草蕩水濶三類此皆征賦上應用之名詞而今昔變遷併名核實間亦有不甚相符者此外更有蘆田一種係近湖泖低灘漲坍不常課稅甚微僅在面南水鄉有之

(五)圖冊 青邑經洪楊之亂圖冊蕩然無存同治年間大清丈傳始有各種圖冊可稽五十年來官府與民間莫不視爲金科玉律解決一切土地糾紛均須於此是賴藏諸別室名曰冊房筭以專員名曰冊書其鄭重可知惟應造魚鱗細冊當時以經費不敷未經辦齊祇有四十一二三保暨同光關覆丈各圖有之其他各保圖內之版圖冊雖係坵領戶冊並無圖形及弓口步數更以清丈時甫經兵燹人民流亡在外者未盡歸田僅憑領丈者之指引與丈書之任意分併以致界址戶號時常發生錯誤且各圖冊以歷年既久間有散佚殊爲缺憾至若田糧類冊係從魚鱗版圖等坵領戶冊翻造之戶領坵冊爲田地移轉推收過戶與征收錢糧造冊之需此冊固尚齊備但以二十餘載未經覈對添註塗改戶號凌亂亦多不符又元和吳江歸併各圖未有圖冊移交祇備征

收册一種綜觀青邑各圖册情形或闕佚不全或錯誤迭出以今衡昔亦有種種不適用之處非澈底清丈重行製造不可矣

(六)田賦 青邑田賦向有額田則田之不同徵糧折糧之各別不論田山蕩濶先將丈額田畝分分別析合為準熟田蕩統稱之曰則田印單所載皆則田數也其區別如左

則熟田每畝作一畝

低薄田每一畝五分準熟田一畝

新荒田每二畝準熟田一畝

舊荒田每三畝準熟田一畝

山每二畝準熟田一畝

八分科田每一畝二分五厘準熟田一畝

得業蕩每二畝準熟蕩一畝

柴蕩每三畝準熟蕩一畝

草蕩或水濶每六畝準熟一畝

以上各則田蕩除三十五保十一個圖折糧無漕棉田全境一律照額不折外其餘各保不分區圖界限悉視田之優劣逐坵分別折合故同圩同號之內亦分不等田蕩此額田與則田之不同也

又元和歸併者十一圖原田科別分官則民則二斗則一斗五升則一斗二升則田五等原蕩自一斗則蕩遞降至一升五合免米荒蕩九等吳江歸併者三圖分上上則田中下則田下上

則蕩下下則蕩四等此元江兩邑原則田蕩舊制本邑未經更改者也

青邑徵糧田蕩華上海中海中四鄉均有之折糧田蕩惟華中海中二鄉有之徵糧田蕩忙銀漕米兩項並征折糧田蕩祇征忙銀一項但折糧又有全折對折告折八折九折之分全折者完全免漕華中海中兩鄉均有之對折者免漕五成征漕五成告折者免漕二二零五征漕七七九五惟海中鄉有之八折者免漕八成征漕二成九折者免漕九成征漕一成惟華中鄉有之至元和歸併最下則蕩亦免漕米但為數不多耳

民國以來青邑田賦有兩大改革即十年分征糧區之改賦及十八年份折糧區之升漕是也十年減賦減米不減銀凡畝科一斗以上者減至一斗九升五合以上者減至九升五合九升以下者減至九升共三則九升以下不減(元江歸併田蕩多九升以下)所得結果全縣共減米壹千四百四十三石九斗六升雖為數不鉅亦未始非輕民負擔之一端也茲將各鄉田蕩及元江歸併田原米及減米分別對照如左

華上鄉田每畝原米一斗五勺零

今減為一斗

華中鄉田每畝原米九升九合九勺零

今減為九升五合

海上鄉田每畝原米九升九合八勺零

今減為九升五合

海中鄉田每畝原米九升七合一勺零

今減為九升五合

四鄉蕩每畝原米九升九合八勺零

今減為九升五合

元和歸併官則田每畝原米一斗九合一勺零

今減為一斗

元和歸併民則田每畝原米九升九合一勺零

今減為九升五合

元和歸併二斗則田每畝原米九升七勺

今減為九升

吳江歸併上上則田每畝原米一斗七合三勺零

今減為一斗

江蘇省應通令十七年起各縣折糧田蕩一律升漕青邑於十八年始實行派員實地查勘按圖分圩升為三則即九升五合。升五合七升五合是也。惟向例忙銀每畝徵額折糧田蕩較微。糧田蕩為重今既升漕而忙銀仍不減輕不足以昭平允故一律每畝減至一錢徐元和歸併之免米荒蕩實係最下末經升漕外計全縣折糧區共升漕米一萬二千七百六十八石二斗共減忙銀六千七百一十八兩六錢升多減少民衆負擔較前大增矣。升漕標準係酌量田蕩高下並棉稻多寡成數分配如左

上等田蕩全稻各圖圩

每畝九升五合

中等田蕩棉稻夾雜各圖圩

每畝八升五合

下等田蕩全棉各圖圩 每畝七升五合

綜計全邑各則田蕩共七千二百八十三頃十二畝零截至二十年内除老荒坵廢公估永裕鐵路飛機場縣道等田蕩七十八頃三十五畝零合應啓徵田蕩七千二百四十七畝零。又官產升科田蕩二千三百三畝零（是項官產清理之初但以收益為目的不分官荒民荒額內額外廣事招徠以致升科與復熟性質不分往往與原額抵觸故另列此數以免牽混）以上啓徵田蕩應征忙銀七萬九千一百四十一兩零應征漕米六萬七千九百八十八石零實征銀米再以秋勘定之又官產升科項下應征忙銀二百二十二兩零應征漕米一百九十五石零是項秋勘案內向不折減此本邑銀米徵數之大略也

再以上各則田蕩外尚有蘆課一項縣志所載名目繁多今查圖冊內大別為蒲葦菱草等數種均以六畝折合一畝每畝祇課忙銀八分計全邑額征銀一百十三兩零實征約八十兩之譜。曾於十七年分奉令轉升漕米當以蘆洲皆在西南水鄉隨時坍漲變遷無定且戶號凌亂不易調查即便轉漕征數亦微故得呈准邀免將來清丈至此不難逐漸整理之也

(七)產權 青邑產權首重單契然單契外亦有種種憑證認為需要茲將產權上應備之品一併臚列於左

- (一)執業田單 同治或光緒年間清丈後頒給之田單亦稱印單
- (二)典賣契據 合法訂立之契據又經稅驗過者

(三)完賦印串 卽忙銀漕米或地價稅執照最近三年者更爲有效

(四)其他各種 民國三年及十七年驗契或驗單驗串

田地註冊證 官產部照 營產登記證 縣公署管

業憑證 財政廳推收過戶官印單 代單(田單遺

失或一單之出有分劈時用之) 上首原契 白契

歸併筆據等件

按青邑田單民間向極注重不特典賣時執此爲憑卽借貸銀錢亦多以爲抵押品但同治清丈之時亂雜初定無主或有主而逃亡在外者之田單多未給領以及民間水火盜賊之遺失故於產權移轉時多用代單以補其缺然有時竟發現該項田單執在他人之手往往糾葛叢生於是合法契據及歷年完賦印單尤其是最近三年者爲必要條件以及佐以其他種種證明文件方足昭實產權之所在由此觀之產權憑證須有印單印串及契據或其他憑證在兩種以上者方屬完備將來辦理清丈登記時所當慎重注意者也

再青邑產權習慣尙有田底田面之分田底者該田地之本身其所有權發生於依法受典或受賣之後田面者該田地之耕種之權卽永佃權不盡隨「田地」典賣爲轉移而習慣上亦往往典賣之其值之最高者差與田底正價相等有田底面均在業戶一人之手者有業戶祇得田底而田面歸諸佃戶者更有田面操諸業佃以外之第三者而專以收買爲產業者良以生齒日繁農

田需要日亟供不應求遂不惜破費經營致有押租小租等名目雖迭奉明令革除此等名目而相習成風一時莫挽且近來田面糾紛爭執成爲社會上一大問題誠整理土地者所當深切研究者也

(八)地價 青邑自洪楊兵燹後戶口凋零田畝荒蕪幾至有田無人耕種每畝價值有賤至銀一兩或制錢二千者厥後生聚日繁需要耕田日廣價格漸增至十兩或一二十千文光宣之交良田已臻五六十元辛亥革命又遭水災田價忽然降落民國八年以前米價尙賤每畝僅得三四十元或五六十元不等八年起米價日昂九年石米超過十元以上致有各鄉發生搶米風潮地價依米價爲標準於是繼長增高突飛猛晉泊十五年每畝有超過百五十元者是爲地價最高時代迨國民政府成立頒佈繳租條例地價漸漸回中不幸共黨借農運之名乘機鼓煽小蒸觀音堂等處突演焚殺慘劇租風因之漸壞而田賦加徵之名日繁多契稅賣九典六之恢復舊制增收附稅在在使業主意興蕭索近數年來民間田地買賣似呈停頓狀態加以本年穀賤傷農故膏腴之田每畝已不滿百元矣若乃城廂鎮市所在或繁盛市廛之地或安穩住宅之區則又價值奇昂爭先恐後每畝值至數千元或萬元以上者亦往往有之卽東鄉七蟻等處各田地與上海市繡壤相錯者亦已地價激增高出尋常田地數倍將來珠滬縣道路完成兩旁田地價值勢必又起變化此則



關於特殊情形不可一概論也

(九)人民負擔 蘇松太三屬向屬重賦之區清同治初曾國藩李鴻章奏請減賦案內本縣奉准永減漕米二萬一千五百二十四石有奇民間稍釋重負惟征收漕均均以制錢計算民間完納多用銀洋而官庫懸牌洋價往往照市價折小百文之譜亦為稅政之一民國肇興蘇省定漕米正省縣稅每石五元忙銀正省縣稅每兩二元一角三年本邑折糧區忙銀加徵縣特稅二角又忙漕加徵收費五厘即百分之五六年減忙銀每兩為二元五分(省稅三角減為一角五分)斯時各則田蕩每畝至多不過完銀八角之譜厥後雖有教育積穀水利等費之帶征截至十三年止每畝尚未超過九角自受軍閥戰爭影響十四年驟增借漕每石一元五角迄十五年止忙漕合計每畝負擔已一元有強折糧田每畝負擔約五角適值米價因米貴而日增故民間尙堪應付迨十六年國民革命軍底定蘇省訓政開始地方新增事業如春筍怒發帶征經費名目愈繁除十八年外每年又均有加漕二元本邑更有特殊情形五(一)十七年以前之偏重折糧忙銀帶征(二)十八年起折糧田蕩升漕(三)十六年章蕙西珠金商六區每畝加征水上公安費一角(四)十九年起四五六三區每畝加征水上公安費一角(五)二十年起全縣每畝帶征清丈費一角雖省府有賦稅與地價不得超過百分一比例之限制然事實所在無可輕減茲通盤核算除元

和吳江歸併下則田蕩尙未超過比例外其他雖是下棉田每畝完銀已達一元二角之譜以次遞升至中等田蕩每畝亦須一元四五角若四五六區即金商西三鄉每畝竟完至一元六七角超出地價比例不知凡幾人民負擔奇重良可浩歎今欲實行地稅不逾百分之一之規定調劑而均平之是整理土地者之責矣

(十)土地變遷 滄桑改變陵谷遷移自古有之而田土之升坍靡定由於天然者半由於人為者亦半青邑西南境內屬黃浦潮流區域淤沙日積故瀾路港以南泖濱之地漲灘日多農民更以種植菱蒲為基礎漸漸墾成子田尤以章蕙二鄉即今之第三區各湖蕩為最甚若東北境內蒲匯塘港諸支流亦受浦潮所灌以蒲匯本身多年失於流澆大都淤塞不成河流以致七寶一帶棉田在亢旱之際幾無滴水灌溉倘長此因循非至各河流盡涸為田不止此土地之屬於增漲者也至如薛澱湖濱大蒸塘畔以風浪衝激日侵月削沿岸田蕩沖坍入水者竟有成阡累陌之巨又瀾路港西岸亦受潮水冲刷日漸剝蝕又通漕港大盈浦吳淞江各河因輪船駛行往來如織以致兩岸田地被衝激而坍損者為數頗鉅且尙不知其伊於何底此土地之屬於減少者也更有因二三十年前疏浚蒲匯塘吳淞江將河泥堆積兩岸變成高阜阻礙內部田地之灌溉又西鄉製造磚瓦之挖掘田蕩變高土為低窪與前又屬相反此外因邇來律禁失農農民任意

將阡陌移動均屬土地變遷之種種基本上各原因土地有增減即有地多於糧糧多於地之出入土地有改動即有性質

遞變經界錯亂之表現今欲一一整理之而不從全縣清丈入手鮮克有濟矣

## 青浦縣風俗調查綱要

青浦縣政府

### 甲、生活狀況

- (1) 職業概況 本縣爲重農之區人民職業農約佔百分之七十五工約佔百分之五商約佔百分之十其他政學僧道游民等等約佔百分之十
- (2) 主要物價 本縣以米爲主要物其價最高時每石約十四元最低時每石約八元平均在十一元左右
- (3) 服飾習尚 本縣居民所製衣服用布者在百分之八十以上用絲綢呢絨者亦間有之惟多爲中等以上之家紳式極普通衣式短者對襟右衽均有長者右衽城鎮女子服旗袍者甚多男子服西裝者不過百之三飾物爲金銀珠寶玉石用之者多爲婦女國府成立以來此風大減
- (4) 飲食嗜好 本縣居民飲食大抵一日三餐以米爲主佐膳之品有魚肉蔬菜等均產自本地嗜好烟酒賭爲盛鴉片烟以接近上海不易禁絕賭則以麻雀一類爲多
- (5) 居室情形 本縣人民居室城鎮多係瓦房鄉村多係茅屋均舊式並光線空氣亦不甚適宜惟近年新建者對於衛生

### 方面始注意及之

- (6) 交通狀況 本縣交通事業其略有成績者試分列於左
  1. 電話 長途電話自縣城起西南達珠街開安莊西岑金澤章煉塘五鎮西北達白鶴江趙屯橋兩鎮長九十華里東南達崑崙村北幹山陳坊橋三鎮東北達七匯重固黃渡徐涇四鎮長八十華里全境消息靈通人皆稱便
  2. 郵政 青邑郵政現有二等局兩處(本城及珠街閣)代辦所六處(七寶、重固、白鶴江、金澤、陳坊橋、章練塘、)郵政信櫃十六處(七匯、郊店、香花橋、崑崙村、北幹山、章堰、杜村、趙屯橋、西岑、高塔、安莊、葑澳塘、方家窰、觀音堂、璠龍、陸家角、)村鎮郵站十五處趙巷、孔宅、七間村、新橋、李墟村、金家橋、廟涇、舊青浦、和睦橋、劉夏、打鐵橋、老宅、杜家巷、徐涇、夏新橋、)傳遞信件迅速且少差誤
  3. 縣道 青邑縣道計劃擬分三綫一曰珠滬綫自珠街開

鎮至上海飛機場止長六十華里一日青安線自縣城起至崑山安亭鎮止長三十六華里一日青松線自縣城起至松江天馬山鎮止長十八華里而三線之中尤以珠滬線為最要除路基涵洞業經修築竣工外現正規劃橋樑不日安設將來此線一成則行駛汽車往來益形便捷矣

4. 航路 青邑現有輪船公司五處曰裕青曰招商曰珠安曰通利曰通裕裕青招商兩輪自珠街開開經過縣城白鶴江黃渡而達上海長八十四華里各間日來往一次珠安通利兩輪自珠街開開經過縣城白鶴江而達安亭車站銜接滬甯火車長四十八華里各每日來往兩次通裕輪自金澤開經過西岑珠街開縣城天馬山而達松江銜接滬杭火車長七十二華里每日來往一次此外又有航船划船機器划船行駛各地交通便利營業發達大有蒸蒸日上之勢

(7) 家族制度 純用家長制一切家政由家長主持如家道小康而子女多者待婚嫁畢後析產分炊各立門戶遇有婚喪則互相扶助惟刊刻喪帖書寫禮帖則用族長出名本縣無大姓亦無大族故宗祠家法殊不多觀

(8) 錢幣及度量衡現狀 自銅元流行制錢絕迹紙幣充斥現銀日少現市上所通用者以銅元紙幣為大宗至於度有裁縫尺營造尺二種量有廟斛行斛二種衡以十六兩天秤為標準間有十五兩三錢并十四兩四錢為一斤者亦有十六

兩八錢或十八兩或二十兩或三十二兩為一斤者此度量衡之大略也現值新制頒行務當竭力遵辦以歸一律

(9) 氣候及雨量情形 列表於左

| 時季 | 華氏表 | 最冷  | 最熱  | 平均  | 乾燥 | 適中 | 雨濕 | 雨量之 | 季風之 | 風力之 |
|----|-----|-----|-----|-----|----|----|----|-----|-----|-----|
| 春  | 四〇度 | 七度  | 至度  | 至度  | 適中 | 多  | 多  | 東南風 | 小   | 小   |
| 夏  | 六五度 | 九五度 | 八〇度 | 八〇度 | 湖濕 | 多  | 多  | 全上  | 大   | 大   |
| 秋  | 四〇度 | 八度  | 六度  | 六度  | 適中 | 少  | 少  | 西北風 | 小   | 小   |
| 冬  | 三〇度 | 至度  | 四度  | 四度  | 乾燥 | 少  | 少  | 全上  | 小   | 小   |

(10) 農產品 本縣農產品以稻為大宗菜子木棉豆麥亦都有之而蠶桑則絕無樹育焉其他蔬菜瓜果產量極微惟聞有蓄養鷄鴨等副業者故鷄卵鴨蛋足供全邑食料之需

(11) 製造器 木器竹器棉布等均有出品惟不敷本縣之用

(12) 救卹制度 本縣救卹機關有下列四種  
1. 救濟院 組織如下

- (子) 育嬰所 養育貧家棄養子女
- (丑) 國醫施醫所 貧家染病由施醫所施醫給藥並施種牛痘施送暑藥
- (寅) 施材掩埋所 辦理收殮路斃屍體及掩埋暴露棺木事宜
- (卯) 孤貧種 孤貧或殘廢男婦由院每月給錢一千文

以資救濟

(辰) 孺嬰會 娶婦之貧苦者可向法院登記給發卹嬰年

發三次最少給洋六角最多給洋二元五角

(巳) 養濟院及老人堂 收容貧苦無家之殘廢及年老

之男婦祇給住所年底酌給度歲費

(午) 游民習藝所 收留游民教習技藝惟尚在籌備中

(未) 貸款所 貧民之缺乏資本者由所貸與資本最多

十元以作小本營生之用現亦在籌備中

2. 積穀倉 以全縣積穀經費照縣三成區七成儲備糧食

每逢荒歉由各區公所舉行平糶或募款辦理義糶不足

得由縣積穀項下補助之

3. 縣立醫院 以縣款設立由西醫主持貧民就醫者祇取

號金及藥資該院附有產科及防疫委員會

4. 紅十字會分會 該會於民國十三年成立遇兵災時辦

理救濟事宜

(13) 保衛情形 全縣地方治安由下列各機關負責維持

1. 公安局 本縣設有公安總局一分局二分駐所四派出

所四總局設在城內第一分局設在珠街閣第二分局設

在章練塘第三分局設在金澤第一分駐所設在徐涇第

二分駐所設在黃渡第三分駐所設在趙屯橋第四分駐

所設在重固直屬第一派出所設在陳坊橋直屬第二派

出所設在七寶一分局第一派出所設在安莊第二派出

所設在葑澳塘

2. 警察隊 本縣現有警察隊六班每班兵士十四人兩班

駐防城內兩班分駐南審兩班分駐西岑

3. 水巡隊 本縣現有水巡隊三組每組帶巡船二艘第一

二兩組常在東北鄉梭巡第三組常在西南鄉梭巡

4. 水上公安團 前項水上公安團帶有巡船四艘經費由

第四第五第六等三區担負專在西岑商塔金澤一帶游

巡隊本部在金澤

5. 保衛團 各區保衛團已成立者計第一區五牌第二區

六牌第三區四牌第四區二牌第五區二牌第六區一牌

第七區二牌第八區三牌第九區六牌第十區三牌第十

一區六牌第十二區三牌第十三區三牌自奉令改組縣

保衛委員會後遵照縣保衛團法實施方案將原有保衛

團一律改稱臨時保衛團並整理武器推廣甲牌近復設

立特務訓練班加緊工作俾畢業後分發各區效用以期

普通訓練

(41) 其他習慣 本縣並無特殊習慣惟一遇吉凶大事除小戶

人家不計外往往舖張揚厲踴躍事增華如宴會排場等項甚

有延至三四日或四五日不等耗錢廢時莫此為甚此則本

邑之不良習慣亟宜設法改善之也

(乙) 社會習尚

(1) 起居 本邑人民貧者多而富者少普通人家起居設備大

半簡陋男則日間工作夜始休息女則專司縫紉烹飪洗滌等事務而已朝至六七時起身晚至九十時就寢惟農家則不然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猶有古風焉

(2) 交際慣例 交際由情感而生親疏不一往來親密者每肯有無相通形跡疏闊者相見惟顛頭而已尋常客至簡則一茶一飯豐則盛筵款待婚喪慶弔照帳還禮至親戚情好之輩或則逢時送禮互相餽遺惟一涉錢債往來或小有糾紛容易惹傷和氣交友不終往往有之

(3) 宗教情形 本縣寺廟林立佛教道教愚民趨之若鶩然亦有信仰天主教及耶穌教者近來民教相和未聞發生事故此社會良好情形也

(4) 迷信狀況 本縣各區鄉村每逢秋季恆有待秋苗之舉謂所以報神麻也其他如求神祭祖請巫問仙卜筮星相以及焚燒錫箔冥鏹紙紮器具等等亦未盡除惟年來經黨政機關竭力宣導已漸多覺悟者

(5) 盜賊 竊賊各鄉都有而盜匪則多在西南鄉西南鄉如金澤商塔西岑章練塘大小蒸一帶地濱湖港汊紛歧匪徒易於匿跡故綁架搶劫殺害之事時有所聞雖經上峯迭次痛剿並當地水陸警隊時常巡邏緝捕而地方遼闊東防西竄恆有顧此失彼之虞民生受苦莫此為甚

(6) 娼妓 本邑素崇禮教一般婦女頗知貞節雖境調極貧對於寡廉鮮恥之事均鄙夷而不屑為問有淫蕩女流妄施戀

愛不過百中一二若不然作娼則未之聞

(7) 奴婢制度 鄉村男女出為人家傭工所在多有若價賣為奴婢此風未嘗開也故對於奴婢無制度之可言也

(8) 農佃制度 農田有田底田面之分田底歸業主所有田面歸佃戶所有田底田面之價實又有活典絕賣之分別活典則書明年期屆期可贖絕賣則永為世產不能回贖此農佃制度之大略也至於還租悉照契約所載視年歲之豐歉定還租之成色一曰板租每畝固定繳租數量不加不讓一曰實租每畝折實繳租數量有加有讓一曰額租每畝一石成一石二斗不等惟須折讓大抵以七八折起算與實租無甚懸殊耳

(9) 娛樂 本縣娛樂場所如公園體育場民衆教育館各區閱或有之並不普遍至茶社書社到處都有惟布繳少教育興趣故祇可稱之為遊息處入社者耗時廢事距正當娛樂之途尚遠

(10) 賽會 本縣城市鄉鎮舊於清明中元下元等節每有賽會之舉自黨政機關厲行破除迷信運動後此等舉動已不數數觀矣

(11) 訟爭 本邑風俗醇厚民間間有爭執都抱息事甯人之意不肯輕易入訟近自各區鄉鎮組織調解委員會後則爭訟之風更少矣

(12) 械鬥 此風絕無

(13) 其他習俗 無

(丙) 婚嫁情形

- (1) 訂婚辦法 舊例由居間人察看兩家門第相當向女宅家長請庚帖送於男宅男宅必請星家將男女年庚配合名曰合八字如果八字落合倩居間人向女宅說合名曰說親女宅必遲回審慎詳細探聽或家長親往相婿俗謂之看女婿如果合意方始允許否則逕行謝絕訂婚之法先由媒人關照吉期或有即行文定者或有先行道日者道日之法禮極簡單不過用一護書匣內置媒人名帖男宅家長名帖道日之敬禮帖以四元或八元之禮金送往女宅女宅則受禮帖禮金而報以謝帖及家長名帖而已經此訂定即認為新親而終身不能更改矣若文定辦法稍繁男宅用茶果分裝小匣數十或百數十隻並金銀首飾以及太儀柯儀代儀分別封銀約共二三十元至百元為度分裝四盤或八盤請媒約領盤送至女宅女宅則報以太儀答紅冠履堂上鞋襪花糕數事並文房四寶等類雙方均邀親友款媒約以酒筵此普通人家舊日訂婚辦法之大略也至鄉間訂婚尤為簡便雙方允諾送三色禮物數元或數十元禮金作為文定常常有之近年政學二界經男女同意後用單片註明訂婚日期分送親友告知即為訂婚而一切繁文末節均不舉行矣
- (2) 婚約形式 男女間於訂婚行聘時先由男方備具求允帖送女方女方答以允吉帖即為訂婚證約
- (3) 聘禮種類 吉期之前先行聘禮俗謂之行大盤男宅備太儀柯儀節敬加笄之敬等類並益以彩綢兩端或四端女宅報用太儀答紅冠履袍服堂上鞋履等類尙有聘金一項大率二三百元至五六百元不等此外又有六衣六飾或八衣八飾總之視家境之有無定聘禮之多寡惟近來亦已不拘
- (4) 選期手續 結婚佳期由男宅延請星家選定向女宅通知女宅允諾即備禮金帖式報告女宅以為定奪
- (5) 迎娶儀式 迎娶儀式繁簡不一普通言之男家備一花轎轎前用小使女四人司提燈執篩之役導以鼓樂請媒約前驅陪以來賓數人並備山羊魯酒為迎娶之禮及媒帖正東等送往女宅女宅授其禮帖款以茶點或酒飯迨至花轎登門令男宅禮人催妝擺設香案口唱吉語恭請新人登輿提燈者入內恭請必往返數次新人始肯出堂登輿女宅親族均執香歡送迨花轎出門女宅備山羊魯酒美果等物為子歸之敬致送男宅男宅備名帖鳴謝隨後仍用羊酒備名帖為新婿入宅俗例女宅會長概不出見惟款新婿以一茶或一酒而去至妝奩一項有由女宅送上者有由迎娶時帶去者雖妝奩不多而索取稿金及雜項開支則為數不等甚至索至二三百元以上每以此數爭執甚至稽延時刻互相不歡總之因女宅希望太奢非出若干不肯上轎等婚姻於買賣為臨嫁之居奇此種不良習慣非打破不可此婚娶之所

以亟宜改良者也望制定婚禮者注意及之

- (6) 結婚儀式 本縣向日結婚有交拜合卺之禮今則一律刪除現在結婚堂中設一結婚臺布置花燭中設證婚主婚介紹諸人坐位兩旁設男女來賓席屆時由贊禮員高唱呼證婚主婚人等入席由男女嬪相導引新郎新娘入席對面行三鞠躬禮即交換信物次請證婚人宣讀證書由新郎新娘及證婚人等蓋印畢男女賓致賀詞新郎新娘致答詞禮成由執光員迎花燭前導送入洞房休息片時即行祭祖廟見之禮次參拜堂上并會見親族諸長當夜行輦房之禮而親友均入賀此結婚儀式之大略也
  - (7) 成婚後之各種禮節 成婚之翌日由男宅備帖恭請女宅尊長及舅兄弟等謂之進朝女宅家長等必備羊酒禮物及熟肴六盞或八盞往男宅拜謁家長後與新夫婦相見謂之望朝三日或滿月後新婦行歸甯之禮自後互相往來並無特別之禮節
  - (8) 結婚年齡 結婚年齡長幼不同大約以二十歲左右居多數矣
  - (9) 續娶習慣 前妻去世男子均得續娶惟大概過期年後舉行一切手續與初婚同
  - (10) 改嫁習慣 夫婦間如有意見或有特殊情形不能共同生活時經雙方同意自由離異後女子得改嫁至夫死後婦亦得改嫁惟城鎮婦女尙受舊禮教束縛嫁者極少農村則否
  - (11) 贅夫習慣 民間女子因家無兄弟或有特殊情形不能出嫁者得招贅夫婿農家婦女因夫死無人主持亦有贅夫以支撐門戶者城鎮則未之聞也
  - (12) 多夫或多妻習慣 平等人家多是一夫一妻爲後嗣起見者或有一妻一妾焉未聞一妻而有數夫者也
  - (13) 童養媳習慣 子女訂婚後經男女雙方家長之同意男方招訂婚女過門居住謂之「養童」媳亦有自幼領養他姓女子作爲媳者以鄉村爲多
  - (14) 其他特殊習慣 鄉村習慣男女訂婚後永遠不能改變女宅或有悔婚之意故意與男宅爲難男宅因索聘過多無力迎娶往往糾集多人由未婚夫爲領袖潛往女宅候女出來即鳴鑼報喜一擁而去謂之搶親旁人不能干涉此本邑鄉間特殊之習慣也
- (丁) 喪葬情形
- (1) 始喪情形 始喪時先將死者淨身易新衣繼由子女昇入靈堂首外足內懸布幛以爲屏幛家長用白布小輩用藍布上有尊長下有子女者白藍並用布幛外另設香案上置靈位以便親友致祭一面訃告親友謂之報喪一面由子女延僧道誦經謂之伴靈
  - (2) 遺囑形式 用書面遺囑者極少普通人家由將死者口述支配家務家產辦法倩親友作證便了如用書面遺囑時必須由有關係人及親族簽押

- (3) 繼承關係 普通仍以昭穆爲承繼次序故有應立愛立之分其身分之確定往往在死者已死之後自民法廢止宗統承繼風俗已爲之一變至承繼者對被承繼人有管理遺產料理債務之責則
- (4) 入殮手續 棺底先用沙灰炭屑燈草之類鋪厚若干寸上置錦褥及象鼻枕次將殮衣及殉葬物備於殮槨之上布置妥貼敬奉屍體安放槨上俟衣衾畢行上衾之禮外面鼓樂鳴炮孝子捧頭入棺屍體兩旁皆實以灰屑及綢色或紙色之類將殉葬物件安置棺中畢行開相禮孝子率孝眷等出堂向遺像叩首諸親友開始祭奠此入殮之大略也
- (5) 成服禮節 入殮之前一日死者子姪輩須分等穿着素服卽爲成服衣節甚簡
- (6) 喪服差等 喪服差等以親疏而別孝子斬衰三年女在家與子同出嫁服一年兄弟姪期服堂兄弟大功姪小功從堂兄弟小功姪總服族兄弟總服姪祖免而已
- (7) 訃告形式 始喪時普通祇載明死者姓名及生死年月日時入殮月日如開喪領弔而發訃告者多兼載死者生前事跡以便親友擬繕挽詞
- (8) 弔奠禮節 始喪時弔奠者除備奠儀外(或用箔或用錢幣較親者須用祭菜)親詣死者前致敬禮死者之子姪須答禮亦有以經濟寬裕於殮後定期舉行者則親友詣奠時將入門有樂人吹奏炮手鳴炮以迎入門由招待者引賓客詣靈位前行禮子姪答禮與始喪時同
- (9) 發引儀式 普通由樂人及僧道等引柩前導親友執香後隨致送至於開道鳴鑼排列儀仗惟紳富之家有之
- (10) 安葬儀式 安葬禮極簡單惟在駕窆之時全體着白祭奠舉哀如初喪然親族送葬者亦如之迨下棺準向畢孝子率孝眷等捧土一杯安置棺上送葬者相繼行禮孝子在旁叩謝而已
- (11) 服喪期間 孝子服斬衰三年以一週年爲小祥二週年爲大祥以後服禫服三月其實服二十七個月也孫齊衰一年曾孫齊衰五月玄孫齊衰三月兄弟姪期年堂兄弟大功九月堂姪小功五月從堂兄弟小功五月從堂族總麻三月
- (12) 居喪制度 居喪於四十九日內孝子不蓬髮規避一切塵酬以誌哀悼(俗稱守七)期年之內不着有光之花之服以用黑布爲多如遇喜筵不坐紅椅不猜拳不飲酒至二年大祥之後稍可變通矣
- (13) 祭祀禮節 逢時祭祀亦頗儉約用熟穀三四盞多至八盞擺列靈前孝子則三斟酒三叩首而已尋「祭常」先亦如之
- (14) 女子之地位 未嫁之女子其服制與男子同已嫁之女以夫家爲重對於本身父母以及伯叔兄弟姊妹之服均降一等對於本夫及舅姑均服三年之喪其餘夫兄弟姊妹姑姪及妯娌輩各有差等不同
- (15) 其他特殊情形 無



# 江蘇省黨部各項社會事業委員會專業進展之概況

▲六月——九月▼

| 要             | 目     |
|---------------|-------|
| 新聞事業委員會工作進行概況 | ..... |
| 地方自治委員會工作進行概況 | ..... |
| 教育事業委員會工作進行概況 | ..... |
| 農村經濟委員會工作進行概況 | ..... |
| 合作事業工作一瞥      | ..... |
| 保甲運動工作近訊      | ..... |
| 社會調查工作近訊      | ..... |
| 各縣社會事業消息彙誌    | ..... |

## 一、新聞事業委員會工作進行概況

### 一 新聞事業委員會首次會議紀略

呈請中央修改出版法，通令保護新聞事業人員

獎勵辦有成效之報社通訊社，設全省通訊網

組織江蘇新聞學社，籌設新聞事業展覽會

江蘇省黨部新聞事業委員會，於七月二十三日舉行第一次會議，省會各日報均刊發『蘇省新聞事業委員會特刊』

詳載籌備情形及提案全文，各地委員於先一日到省，當日上午九時，先後到省黨部，略加休息，鼓談後，即於十時舉行會議，由主任委員馬元放主席，黃樂民徐炳昇紀錄，討論到十二時半休息，即在省黨部門外合攝一影後，午後分組開審查會，至三時繼續會議，議決提案四十餘件，七時始完畢散會，繼即由蘇報，新江蘇報，江蘇省報，江蘇通訊社，新聞通訊社公宴各委員於美麗西餐社，由江蘇通訊社主任馬元放代表致詞，各委員公推徐赤子答詞，至十一時始盡歡而散，茲將經過詳情分誌於下：

## (一) 出席題名

馬元放，祁述祖，張叔良，姚仁壽，朱伯鴻，王志仁，徐赤子，石民備，孫翔風，唐奇，王慕陽，(唐代)張經野，王振先，李渺世，(王代)季小南，(祁代)劉漱石，李克己，張正邦，黃需澤，吳觀齋，包明叔，陳斯白，邢介文，姜洪。

## (二) 主席報告

略謂，今天本會舉行第一次會議，承蒙各位冒暑熱烈前來參加，深為感幸，此屆省黨部自成立後，即依照中央意志，着重推行社會事業，並遵照中央規定，組織各種社會事業委員會，現各委員會均已先後成立，並各自召開會議，商討進行，以圖促進全省社會事業，本委員會與各委員會同時成立，並已先後擬定本會組織大綱，及工作計劃，逐步實行，本會各委員均係在各地主持新聞事業者，對於新聞學術，素有研究，對於新聞事業，尤有豐富經驗，此次會議對於本省新聞事業方面，必有極大之進展，同時本省新聞界同人，平時殊少聯絡，以致力量渙散，所以此次會議，一方在求全省新聞事業之發展，一方藉以聯絡全省新聞界同人之感情，並得團結力量，互相策勵，今後希望各位本着過去之經驗與研究之心得，扶助本會，促進新

聞事業，俾得由新聞事業之發展，推進社會文化，這就是省黨部設立本會的意義，至於本會成立以後之重要工作，茲略向諸位報告，(一)擬定本會組織大綱及工作計劃，(二)擬定本省各級黨報社管理規則直轄黨報社職員生活費等級表，江蘇通訊社組織大綱，均經本執委會十二次委員會議通過，並呈准中央備案，(三)接辦江蘇通訊社，(四)調查全省各縣記者公會，計有鎮江，如皋，無錫，南通，泰縣，宿遷，青浦，六合，江都，高郵，寶應，十縣成立，銅山在籌備中，(五)調查全省報社通訊社概況，計全省日報一百二十三家，間日或三日或週刊共七十二種，通訊社二十二所，從事新聞事業人員總計一千五百六十九人，從事新聞事業黨員總計四百四十人，全省每日報紙發行總數十八萬一千一百六十二份，全省新聞紙每月共需經費六萬零四百一十一元云云。

## (三) 決議要案

- (1) 茲擬定本會組織大綱及工作計劃，請予補充修正案，(本會提)決議組織大綱第五條刪去，工作計劃推祁述祖，吳觀齋，張叔良，王振先，劉漱石，徐赤子，朱伯鴻七委員審查，照審查案通過。
- (2) 呈請中央修改出版法，對於報社通訊社嚴訂設立標準，明定設立程序，以杜報社通訊之濫設，而植新聞事

業之基礎案，（本會提）

(3) 各地報社與通訊社之設立，應依據出版法明定標準以示限制案，（王委員振先提）

(4) 請立法院修正出版法在第二章中特加限制，以澄清新聞界，而期事業健全發展案，（王委員慕揚提）

(5) 請規定設立報社通訊社在未核准登記以前，應由地方黨政機關會同新聞記者公會或報業同業公會調查發行人及編輯人之資格，以杜浮濫，而昭慎重案，（鎮江縣新聞記者公會提請付議）（以上四案合併，推包明叔，唐奇，王志仁三委員審查，）

決議 報社通訊社之設立，對於設立標準及聲請登記程序，有明定之必要，新聞紙或雜誌已經發行者，並應按期發刊，照審查意見呈請中央分別修正出版法，並呈請省黨部照第二第三兩點先訂定本省暫行辦法，從事調查整頓，以利新聞事業之推進。

(6) 呈請中央依照文化團體組織原則，以報業團體列入文化團體，將報業同業公會依照文化團體組織程序，改組為報界公會案，（本會提）

決議 通過並規定各縣有三家日報以上者，得組織報界公會，不足三家日報之縣，可派代表直接參加全省報界公會。

(7) 請規定辦法督促各縣組織報業公會或相當團體，以利

同業團結，而謀業務發展案（吳委員觀蠡提）

決議 併上案辦理。

(8) 組織江蘇省新聞研究會，藉以研究新聞學術，發展新聞事業，並以充實輿論力量案（本會提）

決議 組織江蘇新聞學社，由本會各委員發起組織，其辦法由本會擬定，呈省黨部核准施行。

(9) 各縣應分設新聞事業委員會，以期發展新聞事業案。（吳委員觀蠡提）

決議 保留。

(10) 設立新聞函授班，以訓練各縣新聞人才案（祁委員述祖提）

(11) 設立本省新聞函授訓練班，訓練各縣從事新聞事業人員，及志願從事新聞事業者，以增加其新聞學識與技能案。（王委員志仁提）

(12) 迅設新聞學講習班以改進各縣黨報案。（劉委員漱石提）

(13) 開辦新聞學講習班案（朱委員伯鴻提）（以上四案合併討論）

決議 原則通過，交本會酌量辦理。

(14) 國各公私立大學應添設新聞學院，以提倡新聞教育案。（王委員振先提）

決議 呈請中央函請國府轉飭教育部辦理。

(15) 保送本省服務新聞界之有志青年入各大學新聞科研究，以宏造就案。(本會提)

決議 通過。

(16) 組織全省通訊網，成立中心通訊社，以靈通全省消息從事正確宣傳案。(本會提)

(17) 請省黨部省政府建設短波播音機，以利新聞宣傳案。

(本會提)

決議 通過。

(18) 請省黨部轉呈中央飭交通部函省建設廳依據新聞電報優待成案，減收新聞電話費案。(張委員叔良提)

(19) 呈請行政院及交通部規定部辦電話優待新聞事業辦法，以資靈捷消息案。(吳委員觀慈提)

(20) 國內新聞通話應減折收費，以示優待案。(王委員振先提)

(21) 呈請交通部優待新聞事業新聞電話，援新聞電報例照價四分之收收費案。(以上四案合併討論)

決議 (一) 呈請省黨部轉呈中央飭交通部對於新聞電話費，應依收新聞電報費減收成案，核減為四分之一，並依加急例提前通話。(二) 呈請省黨部函請江蘇省政府轉飭建設廳對於新聞電話費應自二分之一核減為四分之一，並加急提前通話，其通話執照期限，應依照交通部電報執照成案，改六個月為二年。

(22) 呈請交通部轉飭郵局寄遞報紙照第一類郵件辦理。

決議 通過。

(23) 請省黨部函省政府轉飭各縣縣政府及地方機關，予各縣報紙以物質建設方面之贊助，俾使發展業務案。

(王委員志仁提)

決議 呈請省黨部函請省政府核辦。

(24) 請函省政府令第十二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督同各縣府迅速完成該區公路，以發展新聞事業案。(劉委員漱石提)

決議

呈請省黨部函請省政府轉飭辦理。

(25) 由本省新聞界同人合辦「江蘇月報」定期刊物一種，以作共同發表之意見之園地，俾於江蘇作切實而有效的貢獻案。(李委員涉世提)

決議 照辦法通過。

(26) 請編刊江蘇新聞事業年鑑案。(吳委員觀慈提)

決議 照辦法通過。

(27) 請籌設江蘇新聞事業陳列館新聞學圖書館案。(吳委員觀慈提)

(28) 由本會主持定期舉辦江蘇新聞事業展覽會，以資觀摩而謀改進案。(吳委員觀慈提)(以上兩案合併討論)

決議 由本會計劃辦理。

(29) 呈請中央停止各地新聞檢查，以保障言論自由案。

(王委員振先提)

決議 通過。

(30) 保障新聞事業人員案。(朱委員伯鴻提)

決議 呈請中央轉國府通令全國各級政府軍隊對於新聞事業人員切實保護。

(31) 各縣黨報應與省黨報緊密聯絡切實合作，以利宣傳案。  
(劉委員漱石提)

決議 呈請省黨部轉飭辦理。

(32) 規定各縣報社職員生活費標準額數，以資遵循案。

(王委員志仁提)

決議 由本會參酌各縣黨報實際情形，訂定等級，呈准省黨部通飭施行。

(33) 本會為鼓勵從事新聞事業者興趣起見凡本省新聞紙及雜誌，每年由本會調查成績一次，擇優呈請省黨部或轉呈中央黨部予以名譽或物質之獎勵。此項獎勵期效以一年為限案。(委員唐奇王志仁包明叔提)

(34) 凡本省從事新聞事業之人員，對新聞學有深切之研究及著作，自行送會，經審查認為有獎勵之價值者，由本會呈請省黨部或轉呈中央予以名譽獎勵或物質之獎勵。(委員唐奇王志仁包明叔提)

(35) 全省報社及通訊社辦理成績優良，得由各縣黨政機關呈省轉呈中央給與物質名譽的獎勵案。(孫委員翔風

提)(以上之案合併討論)

決議 查本會工作計劃原有獎勵服務新聞事業人員及報社新聞刊物之規定，應依照規定辦理。

(36) 請規定辦法督促組織全省新聞記者公會以資聯絡，而謀新聞事業之發展案。(孫委員翔風提)

(37) 組織江蘇全省新聞記者聯合會案。(委員包明叔唐奇陳斯白提)(以上兩案合併討論)

決議 呈請省黨部通飭凡未成立新聞記者公會之各縣黨部，督促組織新聞記者公會，限於一月內成立。

(38) 確定本會工作步驟案。(委員邢介文姜洪提)

決議 由本會依照工作計劃參酌辦理。

(39) 本會應派員赴海外考察新聞事業，以資借鏡，而利改進案。(王委員振先提)

決議 原案通過，其辦法由會擬定，提下次會議討論。

(40) 新聞紙或雜誌登記時，其負責之編輯主任，應由省黨部製定測驗表，測驗其思想學識經驗案。(委員唐奇王志仁提)

(41) 新聞記者開始服務之日起，三個月內應加入各該地新聞記者公會，取得會員證呈報備案，逾期不加入者，由主管機關飭令各該報館通訊社雜誌社撤退其職務。(委員唐奇包明叔王志仁提)

決議 保留。

## 二 第一次會議各案執行結果

新聞事業委員會自七月二十三日舉行第一次委員會後，即將決議各案分別呈請中央或轉咨省府或訓令各縣等一一執行茲特擇要誌其結果如左：

### 呈請修改出版法訂定報社通訊刊設立標準案

除照審查意見呈請中央分別修正出版法外並已參照審查意見第二第三兩點擬定本省暫行辦法現在呈請省黨部審核中一俟核准即將從事調查整頓以利本省新聞事業之進展。

### 保障新聞記者案

已由中央轉咨國民政府令行政院分令內政軍政兩部通令各省市政府及各軍隊或軍事機關對於新聞事業人員切實保護除散見各地報紙以外中央秘書處已有正式函復省黨部轉知辦理經過。

### 組織新聞學案

已遵照本會第一次委員會決議由本會各委員發起呈請省黨部許可組織並擬定辦法呈請省部核示中不久即可積極籌備成立。

### 通令組織各縣記者公會案

經已由省黨部飭令成立各縣迅速成立原

限一個月為期嗣以各縣對於會員資格有不甚明瞭之處分別解釋以至稍延現計已經成立者有揚中、吳縣、宿遷、寶應、高郵、泰縣、江都、如皋、南通、無錫、海門、青浦、鎮江、六合、等十五縣錫山、蕭縣、儀征、寶山、川沙、上海、丹陽等縣以記者人數不足呈報無從組織其他在籌備期中者尚多新聞事業會擬再令催促以便計劃組織全省新聞記者公會云。

### 請將報業同業公會改為文化團體案

中央民衆運動委員會已有公函到省略謂「報界自身究係職業團體應組織同業公會關於報社中各種份子如工人可組工會新聞記者及編輯可組新聞記者公會此種辦法對於發揚文化上並無阻礙云云。

### 新聞電話減費案

經由中央函交通部核辦嗣准交通部函復「長途電話與電報性質不同按照國際電報公約電報分類列有新聞電報一種並減價之規定至電話則無新聞電話名目所請援照新聞電報減價比例減少新聞電話費一節實難照辦至加急提前通話應照加急章程之辦理云云中央據函後已轉達省黨部查照矣。

### 呈請中央轉交通部飭令郵局寄遞報紙照第一類郵件辦理案

中央批交交通部核辦交通部轉令郵政總局核議具復備據郵政總局呈復略謂「查郵局收寄新聞紙照章分平常

立卷總包三種平常每公斤一角立卷每公斤六分總包每公斤一分我國幅圓遼闊交通未臻發達內地各省輪軌弗屆郵件類皆用人力或牲畜馱運如已辦有長途汽車或由汽車裝載運費均極昂貴約計郵件每重一公斤者每經一百公里少則約須二分多則六分以上現在平常新聞紙每公斤收郵費一角僅足抵二百公里至五百公里之陸路運費如寄往僻遠或邊陲之處程途較長者所收郵費即不足抵付運費之用但新聞紙有宜揚文化增進學術傳達消息指導社會之功能郵局爲扶助起見另定立卷辦法其郵費原係按照平常新聞紙例減收八折每一公斤八分嗣於民國十八年一月起改爲六折每公斤六分僅足抵付一百公里至三百公里之陸路運費所有運費不敷之數均由郵局負擔加以員工薪資等開支更多賠累惟輪船火車運費較人力牲畜及汽車爲廉故對於輪軌交通處所之新聞紙又定有總包辦法以示特別優待每公斤僅收郵費一分交由輪船鐵路運遞但亦因不足抵付運費及一切開支郵局賠累不貲故按此項總包辦法交寄者實未能推及其他輪軌未通之處以免賠累過甚不勝負担郵局當現在經費竭蹶之時在已經賠累不貲之下實不堪增加鉅大之虧損(中略)又查我國鄰近郵政之報紙寄費香港每二盎司收港幣二分比我國總包新聞紙約貴四十分新加坡每二盎司收當地貨幣二分比我國總包新聞紙郵費約貴三十倍即號稱報紙寄費最廉之日本每一百一十公分收日幣半錢亦比我國總包新聞紙寄費約貴九倍……奉

令前因理合將平常立卷新聞紙本已按輕件寄遞及總包新聞紙未能一律辦理各緣由呈請鑒核」云云交通部據以呈復中央中央已轉達省黨部新聞事業會查照。

#### 函請省府設短波播音機案

關於請省黨部省政府建設短波播音機以利

新聞宣傳一案已由省黨部函省政府籌商建設但尙未接省府函復云。

#### 函省政府令第十二區行政督察專員修築十二區公路以便利徐海一帶新聞事業案

經函省政府後

已由省府令行第十二區行政督察專員將該區現在公路情形詳查呈報並擇急需興築之公路擬具修築計劃籌款辦法呈核辦理。

### 三 關於組織事項：

(1) 加聘黨同志等十人爲委員

本會爲集中人才積極改進本省新聞事業起見提經第三次省執行委員會議通過加聘黨同志(中央通訊社社長)陳斯白(江蘇省報社社長)李克已(金壇日報社社長)強鐵城(新句容報社社長)蕭齊(泰縣報社社長)季小南(寶應民衆報社社長)姚仁壽(淮安日報社社長)王慕陽(蘇北日報社社長)八人爲本會委員於第三十五

次省執行委員會議提請加聘吳覺民（吳縣日報社社長）爲本會委員於第三十九次省執行委員會議提請加聘朱稚山（淮報社社長）爲本會委員俱經決議通過並分函聘請矣。

(2) 令各縣限期組織各縣新聞記者公會

本會爲謀聯絡全省新聞記者共謀新聞事業之發展起見執行第一次委員會議決議通飭凡未成立新聞記者公會之各縣黨部暫促組織新聞記者公會並限於一個月成立並翻印江蘇省各縣新聞記者公會組織暫行通則分發各縣俾資遵循。

(3) 令催各縣呈報組織新聞記者公會情形

本會執行第一次委員會議決議案通令凡未成立新聞記者公會之各縣限一月內成立如限呈報者固屬甚多尙未呈報者亦復不少特再通令未報各縣催促即日呈報。

(4) 發起組織江蘇新聞學社

本會爲研究新聞學術暨努力新聞事業之發展起見執行第一次委員會議決議組織新聞學社經依照民衆團體組織程序已呈准省黨部許可組織現在籌備期中不久即可成立。

#### 四 關於設計事項

(1) 擬具本省整頓報社通訊社暫行辦法

本會因鑑於本省各縣小報及通訊社之濫設有礙新聞事業之進展及聲譽本會舉行第一次委員會議時成認報社通訊社之設立對於設立標準及聲請登記程序有明定之必要除於上月依據決議呈請中央分別修正出版法外茲再依據該案決議參照審查意見第一第三兩點擬訂本省暫行辦法從事調查整頓以利新聞事業之推進。

(2) 精密採集全省運動會正確新聞充實江蘇通訊社稿迅速分發各縣報社——本屆全省運動會在鎮舉行本會爲喚起全省民衆注重體育起見特向大會領取證章派江蘇通訊社記者按時入場採訪各項運動新聞充實社稿迅速分發各縣報社全省除無錫武進兩縣報紙派有記者在省採訪通訊而外其他各縣均仰賴江蘇社稿登載准揚徐海一帶咸稱便快。

(3) 擬具江蘇新聞學社草章

本會根據第一次委員會決議組織江蘇新聞學社除依照民衆團體組織程序呈請許可籌備外特預爲擬就草章一份以備將來成立大會修正施行。

#### 五 關於調查事項

(1) 調查全省各縣記者公會——結果計有鎮江如皋無錫南通泰縣宿遷青浦六合江都高郵寶應十一縣成立銅山在籌備中。



(2) 調查全省報社通訊概況——結果計全省有日報一百二十三家開日或三日或週刊共七十二種通訊社二十二所從事新聞專業人員總計一千五百六十九人從事新聞專業之黨員總計四百四十人全省每日報紙發行總數為十八萬一千一百六十二份全省新聞紙每月共需六萬零四百十二元 (詳表見調查欄)

## 二、地方自治委員會工作進行概況

### 一 地方自治委員會首次會議紀略

籌辦各縣地方自治實驗區  
嚴定鄉鎮長消極資格限制其不正當產生  
督促全省同志深入民間推進地方自治工作

### (一) 出席題名

本會於七月十五日上午九時舉行第一次委員會會議先期由本會函請各委員準備提案彙送編印是日到會委員計有  
王良仲 馬鎮邦 孫慶憲 張 鵬 江康黎 嚴錫久  
馬元放 王伯秋 王振宇 周厚鈞 汪寶瓊 楊持白  
劉平江 沈家祺 盧福保 趙如珩 高踐四 邱有珍  
鈕長耀 周紹成 張宏業 武葆岑 等由  
邱有珍主席 宋玉風 徐炳昇 紀 錦 開會如儀後

主席即分別介紹各委員報告本會成立經過其詞如左：

### (二) 開會詞

本省執監委員經中央第五十五次常會圈定後中央爲刷新本省黨務努力推行社會事業起見特訂定江蘇省黨部推行社會事業委員會組織通則及工作計劃令頒遵照辦理計分社會教育地方自治等七種委員會並指定有珍爲地方自治主任委員武葆岑同志爲副主任委員當與省執行委員會同時開始工作並調用省黨部工作人員來會辦公中間有珍會赴河北山西山東等省實地考察地方自治而本會委員復經省黨部第二十二次二十八次會議先後聘定本會第一次會議始克於本日召集預料此次會議舉行以後本會工作之進行經各委員之指示與商討定有長足之進展也在此溽暑難耐之際承蒙諸位委員惠然肯臨並此感謝

武副主任委員葆岑報告召集會議經過及個人觀感

### (三) 決議要案

一、各縣應擇定一區或數區爲地方自治實驗區以期改進農村早日完成縣自治案 (劉委員平江提)  
(附縣地方自治實驗區辦法草案)  
決議 本案與十二案合併討論

第十二案「就各縣適當區分設立自治實驗區以

資推進地方自治案

一、原則通過

二、草案推趙如珩張鵬周厚鈞高踐四嚴錫久五委員審查

三、草案審查修正通過由省黨部提交黨政談話會決定施行

四、由本會儘先籌辦一實驗區以爲之倡

二、嚴定鄉鎮長消極資格並限制其不正當產生同時規定鄉鎮公所經費以資辦公案

決議 交付本會研究

三、部頒自治法規有不切實用者本會宜盡量調查遇有事實上窒礙難行之處應予設法救濟案

決議 通過交本會辦理

四、爲澈底整理戶籍并準備辦理人事登記起見各縣應指正一戶籍實驗區試辦一年以資他區做倣案（以上馬委員鎮邦提）

決議 交本會計劃實驗區儘先試辦

五、本黨同志應注力於地方自治之推進工作深入民間使之發生黨化的作用案（趙委員如珩提）

決議 由本會提請省黨部辦理

六、設立江蘇省地方自治研究局案（江委員康黎提）

決議 交付本會參考

七、切實訓練人民自治之智能案（趙委員如珩提）

八、集中地方警察權案（江委員康黎提）

決議 以上兩案併入研究事項詳細研究

九、調查及編印各縣區政進行狀況以資促其進展案（孫委員慶憲提）

決議 通過

十、決議所有應行研究各問題交由本會分別性質送請各委員研究提下次會議

（四）地方自治研究問題

（已送請各委員研究彙提下次會議）

一、訓練人民行使四權，頗有無從入手之感，在方式上則約有下列數種：

1. 教育的訓練，如國民講堂等設施。

2. 試行的訓練如假選舉假罷免之類。

3. 從各種實際活動及事業進行中訓練之。

究應如何爲有效辦法？並請指示其運用！

二、欲指導一般人民明瞭自身應負之責任，切實參加地方自治實際工作免除過去放任敷衍諸惡習，同人認爲似應注意其先決條件

1. 從增加生產以「養民」，然後人民之政治興趣生。

2. 從普及文化以「教民」，然後人民之政治智識長。

3. 從編制保甲以「安民」，然後人民之政治習慣成。

然而養民教民安民非一蹴可幾，是則人民切實參加自治工作亦非即時可能，但自治工作，又非人民切實參加，不可睹其成效！在其先決條件未完成以前，究應如何指導，方達人民自動切實參加自治工作之目的？

三、有組織才生力量，但組織之運用，必在共同生活共同行為及共同利害之關係中而其共同程度與其關係頗有影響；範圍大則關係疏，團體散漫；範圍小則關係密，團體堅固；因是自治之基本組織之範圍，極應注意，縣為自治單位，固置不論，縣以下之區與村，（在本省為鄉鎮）為自治之基本組織，在中國各有試行，各有利弊，請申論並批判之！

四、自治事業之成功，一在政府之協助，一在人民之參加；而其關鍵尤在黨部同志及社會優秀份子之策動與倡導，但因農村經濟之衰落，鄉村謀生不易，稍有才能者，輒紛紛趨赴亂市因此鄉村空虛，對於自治工作，幾乎無人過問，其形態表現多為土劣流痞所操劫，此種變態確為自治工作，及所謂鄉村運動最大困難之焦點究有何法以善其後？

五、中央令飭嗣後各地推進自治工作，應從生計與教育入手以改善人民經濟狀況，發展國民教育事業，但以辦法未易周詳，謹請加以指示！

六、阻礙地方自治之進行者，為貪官污吏，貪官污吏之肅

清吾人認為非僅選擇好人與懲處壞人問題，要在制度之周密，始足以防止貪污。究有若何制度。方能收效！

七、現行保甲編制學區劃分等，均與現行自治區之劃分不同，應否設法統一？

八、訓政期間，地方自治工作主體，地方政治所有教育建設公安實業地政財政等設施，均應適合自治需要，而為實際進行之標準。惟按照現在狀況，此種自治工作，均由區鄉鎮長等單獨負責，其他各該主持人員咸抱漠不相關，各自為政之態度。應如何設法矯正其觀念，督促其工作？

九、依照現行自治法令，每自治區轄有十鄉鎮至五十鄉鎮，範圍太大，人口太多，自治工作之進行殊感不便！是否需補救？究應如何補救？

十、在本省地方自治現況中，本會應行注意之處：——

1. 最要者

2. 次要者

七、辦理鄉鎮自治一箇最低限度的具體工作方案，應予擬定以為實施之準則。

三、按照中央頒發地方自治指導綱領，凡已成立自治籌備之縣市，其地方稅捐地方公共財產及按照建國大綱第十一條規定之收入，應使其全部移作地方自治經費；有不足時，得延長人民義務勞力之期限，或呈請省政

府補助之。務使辦理地方自治經費有着，仍使地方財政不受影響或加重人民負擔。此項辦法，既有中央明令，實行有無困難？究應如何實施？

十三、按照中央頒發之地方自治指導綱領，有催促政府，轉令各地方政府及民衆團體從速設立自治籌備會以促進應行籌備之各種自治事項。查該法令規章，未見續頒，除請示外，究竟此項組織在蘇省是否需要？

十四、嚴定鄉鎮長消極資格並限制其不正當產生，同時規定鄉鎮公所經費以資辦公，如何能促其實現？

十五、如何入手切實訓練人民自治之智能？

十六、近年以來，本省各縣盜匪時起，民不聊生，揆厥原因，實緣地方警察辦理未臻完善所致！以現在維持地方治安之實力而言，情形已極紊亂；於現狀下面推行地方自治，寧非癡人說夢！故必先整理警衛，使人民得以安居樂業，而後始足進而言地方自治。但應如何入手集中地方警察權力，尙祈明示！

### (五) 方案及章程

#### 江蘇省各縣地方自治實驗區辦法

第一條 本省爲促進地方自治起見於每縣擇定一區爲地方自治實驗區

第二條 地方自治實驗區(以下簡稱實驗區)之宗旨在就地

### 第三條

方環境與人民需要因時因地制宜指導人民組織團體改善實際生活建設鄉村事業完成地方自治

實驗區事業進行應根據左列原則辦理

1. 一切設施須根據現實環境之需要與當地人民程度定之勿重形式勿求速效
2. 辦理自治人才以本區區自治人員各級教育人員農業建設技術人員及地方公益機關人員地方公正人士共同負責
3. 隨時隨地與其他各種專門團體及機關分工合作聯絡進行
4. 辦理地方事業務求切於實際能改善人民生活解除人民痛苦凡不切實之標語口號書面報告等宜力求減少
5. 注重人民團體組織輔導人民自動進行
6. 從各種實驗事業活動中訓練人民培養專才
7. 一切事業以改善人民經濟爲出發點
8. 辦理經費以本區原有各項事業經費統籌利用增高效率不增加人民負擔爲原則(但爲指定之公共事業而募集捐款者不在此限)不足時由縣經費特予補助
9. 辦理力求簡易與普及
10. 輔導方法採取政治經濟教育合一精神以整個之計

對謀農村之復興與發展

第四條

實驗區自治事業之推行組織區自治改進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為研究設計協助實施機關委員會之組織以本區最高級黨部常委本區區長各教育機關人員農業建設技術員及熱心地方自治事業公正人士為委員人數由七人至十三人以區長為主席委員均為義務職不支薪金委員會組織成立即分呈縣政府縣黨部備案

第五條

委員會每月開常會一次需要時得開臨時會均由主席委員召集之

第六條

實驗區經費除以本區原有之自治經費教育經費農業改良及其他公共事業經費統籌支配外應由縣預算特別設法補助

第七條

每年經費預算由委員會議定呈縣政府核准施行辦理地方自治以本區黨部區公所各教育機關及其他機關原有之人員共同合作協助人民辦理其事務範圍如左：

第八條

甲、關於自治行政方面  
一、指導人民組織團體培養自治能力訓練運用民權事項  
二、戶口調查及人事登記事項  
三、區自治組織編制事項

四、農村自衛組織及聯防事項

五、田畝調查及登記事項

六、自治公約之訂定事項

七、其他自治行政事項

乙、關於經濟方面

一、農民生活及農村經濟調查事項

二、農村生產改進及消費調查事項

三、農民經濟調查事項

四、農村合作事業之提倡與指導組織事項

五、糧食調查管理及儲備救荒事項

六、農民職業介紹事項

七、地方公有財產整理保管事項

丙、關於教育方面

一、義務教育之規劃實施事項

二、民衆教育之規劃實施事項

三、培養推動地方事業之人才事項

四、生產改進政治訓練之教育事項

五、職業指導事項

六、人民康健及衛生治療事項

七、禮俗改良及公共娛樂事項

八、其他教育事項

丁、關於其他方面

- 一、修築堤防事項
- 二、修築重要道路及橋樑事項
- 三、疏濬河道改良飲料事項
- 四、改進交通事項
- 五、其他公共建設事項

以上列舉事項，本定以該地方自治事業之全部，然而實施時必須考查地方情形，擇定切要事項以爲中心，側重力量儘先實施，然後逐漸擴展，庶幾推行盡利，效果可期，需要時得組織專門委員會或鄉鎮改進會辦理。

- 第九條 實驗區試辦期間爲三年同時其他各區在可能範圍內陸續仿辦以期早日完成縣自治工作
- 第十條 實驗區每三月終將進行重要事項呈報縣政府由縣政府派員考核並指導改進方法其辦法另訂之
- 第十一條 委員會辦事地點設於區公所辦公費由區公所支給職員由區公所職員兼辦不另支薪
- 第十二條 本辦法由省黨政談話會通過令飭各縣施行其有未盡事宜得提出會議修正之

## 二 執行第一次會議決議案

第一次委員會會議所有決議案於舉行後三日內即分別執行完竣惟第一案舉辦地方自治實驗區籌劃時第四案試辦戶籍實驗區以須留待本會實驗區辦竣故尙未能執行。

## 三 推進地方自治實際工作之種種

(一) 通令各縣黨部轉飭黨員切實從事社會建設事業並注力地方自治工作以

### 克盡黨員天職

本會於省黨部第三十一次會議提議通令全省黨員切實從事社會建設事業並注力地方自治工作以克盡黨員天職當經決議通過茲錄通令原文如左：

「查社會建設事業及地方自治工作，均爲三民主義之具體建設，而地方自治，尤爲訓政工作之中心。本黨施行訓政，於茲有年，成效難睹！推原其故，實由本黨同志，泄泄沓沓，未能恪遵總理——人生以服務爲目的，不以奪取爲目的。——之遺訓，努力於黨的建設工作所致！爲求完成本黨訓政建設之使命計，自今而後，全體同志，必須改正以往之錯誤，認清今後工作之目標，從各人之職務上職業上及一切生活上，切實努力社會事業之建設，與夫地方自治工作之完成。抑且本省密邇首都，爲全國觀瞻所繫，我全省同志，懷責任之重大，尤須勉勵從事，協力進行。……」

爲要」

## (二) 遵辦中央組織委員會函飭辦理關於

### 地方自治等各項工作

奉中央組織委員會平字第四三五號公函飭令各縣推選同志專事研究地方自治合作事業保甲運動社會教育農村經濟等項社會事業並由省黨部指定專人指導其研究之方法及考核其研究之成績等因當由本會召集有關各委員會共商進行辦法當經決定：

1. 關於各縣推選同志從事研究一節請省黨部訓令各縣黨部遵照中央規定人數推選同志從事研究並將姓名履歷呈報備核
2. 研究方法由各委員會分別擬訂交由地方自治委員會彙訂頒發
3. 請省黨部呈請中央組委會檢送組委會內部工作同志研究社會事業辦法以便參攷

附中央組織委員會來函如左：

「近查我國社會狀況日趨衰落欲圖補救必須本黨同志人人從事於社會事業以促其發展本會有見於此特先擇定目前社會事業中之尤為重要者各地方自治合作事業保甲運動社會教育農村經濟等俾各地同志就其所好分別研究以為實行之準備並規定每縣推選同志五人專事研究地方自治三人專事研究合作事業二人專事研究保

甲運動二人專事研究社會教育與農村經濟而由省黨部指定專人指導其研究之方法及考核其研究之成績兩個月後由中央派員分別考察除分函各省黨部一律遵行外務希查照轉飭所屬各縣遵照辦理并限於文到後一個月內將各縣研究上述各項問題之同志名單備查為要」

## (三) 審查銅山縣黨部轉據黨員藍伯華對

### 於地方自治之設施條陳

省執行委員會據銅山縣黨務整理委員會呈，據該縣黨員藍伯華建議，對於地方自治之設施條陳，仰祈鑒核辦理等情，當交付本會審查。該黨員所具意見，扼要言之，為地方自治之有無建樹，胥視其預算是否精確，是否多數用於建設？原呈列舉（一）預算書成立之原則，（二）預算書須規定用途，注意不急之消耗，（三）預算書之弊端。（四）地方預算，應徵求地方人士之意見四項，條分縷晰，頗中肯綮。經審查後簽註意見，轉呈中央核辦，並函省府辦理。原呈過長不錄。

## (四) 擬訂指導本省地方自治工作計劃

奉中央執行委員會祕字第八六六四號訓令內開：「查地方自治，為訓政時期主要工作，各級黨部負有指導之責，應努力進行以收實效，茲制定地方自治指導綱領一件，除

分行外，特隨令頒發仰即切實奉行，並轉行所屬一體遵辦爲要！此令」等因，計發綱領一件；續奉中央民衆指導委員會第三九一八號公函，飭遵照前頒指導綱領，迅行訂定指導地方自治工作計劃，呈報上級黨部審核備案，各等因，本會爰即遵照該項綱領，擬訂指導工作計劃一件，內容分（一）工作原則（二）指導方針（三）進行程序三項，進行程序中又區別爲第一第二第三三個時期，各時期中應行辦理之工作，均遵中央頒發之指導綱領及實際情形事實需要詳行擬訂，并經兩次修訂補充，提會通過，已呈送中央備案，並將依次施行，茲附錄該項工作計劃如左：

### 江蘇省黨部地方自治委員會

#### 指導地方自治工作計劃

##### （一）工作原則

- 一、本計劃根據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七十一次常務會議通過之地方自治指導綱領訂定之
- 二、推進地方自治以各縣自治區之人民爲主體各該辦理自治人員由本會督促協助其工作

##### （二）指導方針

- 一、根據總理遺教本黨政綱政策中央決議及國民政府之法令從事指導次第見諸實施
- 二、指導地方自治從政治的組織進而爲經濟的組織設法舉

辦各種生產事業以發展國民經濟之來源

- 三、指導人民及地方自治機關行使合理化的政權治權以樹立民主政治之基礎

##### （三）進行程序

###### 甲、第一時期

- 一、調查全省區域內政治組織經濟組織及辦理自治人員工作概況
- 二、吸收黨員及地方人士中優秀份子
- 三、健全並擴充人民團體之組織以資訓練四權之運用
- 四、組織研究地方自治或參加地方自治工作之黨員並聯絡當地對於地方自治富有興趣及經驗之份子成爲有關係連續性之集團

###### 乙、第二時期

- 一、召開委員會議從事研究地方自治之推進及訓練四權運用等方案
- 二、出版定期不定期刊物闡揚自治真諦傳播自治消息研究工作辦法
- 三、領導人民及地方自治機關努力文化慈善衛生公益等事業以達到擴充人民智識改善人民生活增進人民幸福之目的
- 四、指導下級黨部督促協助地方政府設立自治人員訓練機關以養成實際從事地方工作之人才



五、支配所屬黨員並領導各級民衆團體積極參加地方自治之宣傳及各項實際工作

六、厘訂黨員參加地方自治工作考成辦法

丙、第三時期

一、催促同級政府轉令各地方政府及民衆團體設立自治籌備會以促進應行籌備之各種自治事項

二、指導縣市以下各級自治機關逐級成立並設法健全其組織綱領根據中央

三、指導人民舉辦各種生產事業以發展國民經濟

四、督促自治機關對於下列自治事項依照地方情形次第舉辦之：

- (1) 清查戶口及人事登記
- (2) 測量土地及規定地價
- (3) 辦理警衛或組織保衛團消防隊等
- (4) 建築或興修道路橋樑及一切公共土木工程
- (5) 興辦教育及文化事業
- (6) 墾殖荒地及培植森林
- (7) 興辦及改良水利
- (8) 組織各種合作社
- (9) 糧食儲備及調節
- (10) 擬訂自治公約
- (11) 財政收支及公款公產管理

(12) 設立公共文化娛樂機關

(13) 提倡國貨及改良風俗習慣之辦法

五、派員視察各級黨部指導地方自治狀況嚴加考核並分別優劣獎懲之

六、隨時協商同級政府獎懲各縣辦理地方自治人員

#### 四 關於地方自治之考察及調查統計

(一) 本會主任委員赴江甯實驗縣考察

江甯縣政府自經中央決議改爲直隸中央並定爲自治實驗縣後所有一切設施及施行自治概況自較其他各縣不同本會主任委員邱有珍氏爲求實地考察以資借鏡起見爰於本月二十五日乘車前往該縣從事考察計勾留二日始行返會其考察報告正在草擬修訂中

(二) 函請各縣政府查填部頒自治法規施行室礙狀況調查表格

#### 行室礙狀況調查表格

此係執行第一次委員會議第三決議案，特將原文及調查表式錄左：

逕啓者：查內政部頒行之自治法規每有適用於甲地而乙地轉有不能適用情事，執行機關，遇有事實上窒礙難行之處，以格於行政系統，不便遽請修改，或另訂執行功令，不

得已姑爲上以是求，下以是應之敷衍工作，時間精神，兩感浪費！本會負有協助推進地方自治完成訓政工作之責，對於上述不切實用之自治法規，自宜盡量調查，設法救濟，以期功歸實際，茲特製定部頒自治法規施行窒礙狀況調查表一種，相應函請查照，即希詳明查填，並請轉飭各區長參加意見，一併送會，以憑辦理。（下略）調查表式附後：

部頒自治法規施行窒礙狀況調查表

|         |      |
|---------|------|
| 法規名稱    | 章節條文 |
| 窒礙難行之事實 |      |
| 應請修正之各點 |      |
| 理由      |      |
| 填報者     | 填報日期 |

江蘇省黨部地方自治委員會

(三) 考查鎮江縣自治工作概況

鎮江爲省會所在地關於地方自治工作推行概況殊有詳晰明確之必要以爲實施指導之依據現查該縣現行自治區共計七個除第一區在城區外其餘均在四鄉各區區長第一區張祖武

第二區王孝賢第三區吳成揚第四區徐慕顏第五區謝雲路第六區殷川令第七區郭鳳來一般工作概況公民宣誓登記鄉鎮選舉均已辦竣其餘亦無若何成績表現大體比較之以第一區工作較有頭緒餘則奉行故事而已又全縣之担任自治工作人員總數二十二入（此指區公所內工作人員而言）內有本黨同志八人然亦無甚作用也

(四) 統計各縣辦理地方自治人員數量及概況

本會爲明瞭本省各縣辦理自治人員工作狀況並確悉其推行自治效率以供參考而憑指示起見特製定各縣辦理自治人員調查表一種內容分現在担任自治工作人員數區別及區長姓名曾受訓練人數未受訓練人數一般工作概況黨員參加自治工作人員數全縣有無自治研究團體之組織及其工作概況等七項藉以明瞭各縣辦理自治合格人員多少工作概況如何備作實施本會工作綱領第二時期之標準茲據先後呈送前來特爲列表統計共五十三縣現在担任自治工作人員總數十一萬五千九百三十四人（按各縣所填之表有將區以下担任自治工作人員如閭鄰鎮鄉長等俱行列入有則僅將現有各自治區區長數列入報告致各縣比較數頗有參差容再令飭查明補報）內曾受訓練合格者計二萬五千三百二十五人未受訓練者計九萬零六百八十八人茲再將統計詳情列表如左：

江蘇省各縣辦理自治人員概數統計

| 縣名 | 現在担任自治工作人員總數 | 曾受訓練人數 | 未受訓練人數 | 有無自治之研究團體 |
|----|--------------|--------|--------|-----------|
| 高郵 | 二五四六八        | 十二人    | 二五三四八  | 無         |
| 蘆縣 | 一四八八         | 三人     | 一四五八   | 無         |
| 灌雲 | 二七二八         | 四人     | 六八     | 無         |
| 南通 | 一萬二千人        | 十人     | 八八     | 無         |
| 靖江 | 四二八          | 六人     | 二八     | 無         |
| 泰興 | 六八六八         | 一八二八   | 五〇四八   | 無         |
| 漣水 | 三二四八         | 六人     | 三三     | 無         |
| 鹽城 | 五八九八         | 十人     | 四八     | 無         |
| 江甯 | 二〇九一八        | 七人     | 三三     | 無         |
| 吳縣 | 二三八          | 七人     | 十六八    | 無         |
| 鎮江 | 二二八          | 六人     | 一八     | 無         |
| 太倉 | 二〇七三三        | 三人     | 六八     | 無         |

|    |        |       |       |   |
|----|--------|-------|-------|---|
| 沛縣 | 一六八八   | 三人    | 四八    | 無 |
| 啓東 | 三一三三   | 二人    | 三一一人  | 無 |
| 睢甯 | 二二一六三三 | 二人    | 六八    | 無 |
| 江陰 | 五七六八   | 六人    | 五七十八  | 無 |
| 高淳 | 一一四七三三 | 七人    | 無     | 無 |
| 江都 | 二五八八   | 九人    | 一八    | 無 |
| 丹陽 | 二一〇五六八 | 一九七六八 | 一九〇八八 | 無 |
| 武進 | 十九八    | 六人    | 十三八   | 有 |
| 崑山 | 五二八    | 九人    | 一八    | 無 |
| 無錫 | 十七八    | 十五八   | 二八    | 有 |
| 上海 | 二六八    | 一八    | 五八    | 無 |
| 寶山 | 一八一八   | 八人    | 一七三三  | 無 |
| 奉賢 | 四八四八   | 三人    | 五八    | 無 |
| 青浦 | 六七七八   | 十二人   | 一八    | 有 |
| 常熟 | 六七八    | 十三人   | 二八    | 無 |

|      |      |       |     |     |     |     |        |      |      |     |     |      |      |      |
|------|------|-------|-----|-----|-----|-----|--------|------|------|-----|-----|------|------|------|
| 楊中   | 深水   | 宜興    | 江浦  | 贛榆  | 溧陽  | 宿遷  | 海門     | 豐縣   | 寶應   | 川沙  | 邳縣  | 泗陽   | 興化   | 吳江   |
| 一九一人 | 三二六人 | 一三〇六人 | 十五人 | 四八人 | 四五人 | 四四人 | 一三四八二人 | 二七〇人 | 二九二人 | 十八人 | 十八人 | 一三九人 | 五七人  | 三三人  |
| 三人   | 六人   | 十八人   | 四人  | 五人  | 五人  | 七人  | 六人     | 三人   | 六人   | 五人  | 七人  | 四人   | 六人   | 一十人  |
| 二人   | 二人   | 四人    | 一人  | 三人  | 四人  | 三人  | 五人     | 二二七人 | 一人   | 十八人 | 三人  | 一三五人 | 五六四人 | 二十三人 |
| 無    | 無    | 有     | 無   | 無   | 無   | 無   | 無      | 無    | 無    | 無   | 有   | 無    | 無    | 有    |

|     |      |     |        |     |       |       |        |       |      |     |
|-----|------|-----|--------|-----|-------|-------|--------|-------|------|-----|
| 溧陽  | 淮安   | 阜甯  | 嘉定     | 東台  | 崇明    | 南匯    | 松江     | 六合    | 錫山   | 淮陰  |
| 三八人 | 五〇六人 | 七八人 | 一三五七四人 | 八一人 | 一四七七人 | 三一七八人 | 一一三四〇人 | 一一二八人 | 一三八人 | 二三人 |
| 六人  | 二人   | 十四人 | 一人     | 七人  | 一六一人  | 五人    | 八三九人   | 六人    | 二人   | 三人  |
| 四人  | 五〇四人 | 六四人 | 無      | 七四人 | 一三六人  | 三一七三人 | 三五〇一人  | 二人    | 一三六人 | 四人  |
| 無   | 無    | 無   | 無      | 有   | 無     | 無     | 無      | 無     | 無    | 無   |

(五)函請各縣縣政府填報施行地方自治

現况

本會最近擬假省執行委員會蘇聲月刊編印地方自治專號所有材料現正分別搜集撰擬惟關於調查統計材料頗感缺乏本會特製定調查要目函請本省各縣縣政府詳細填報以資參考

茲將各縣施行地方自治現況調查要目如左

1. 縣名
2. 現有自治區數目及區長姓名並曾受訓練合格人數
3. 區公所每月經費數及其用途支配
4. 各區自治事業進行概況有無特殊成績
5. 縣府有無各區工作進程序之規定及各區遵辦狀況
6. 區以下自治人員之產生方法及其份子之分析

### 三、教育事業委員會工作進行概況

#### 一 教育事業委員會首次會議紀略

▼議決要案十二臨時動議三研究事項六▲

#### (一) 出席題名

蘇省黨部教育事業委員會(於本年七月十六日)召集第一次會議於省黨部會議室，計出席者朱堅白、高踐四、曹芻、倪亮、祁述祖、王鍾麟、沈子善、(祁述祖代)劉國鈞、王良仲、趙光濤、趙鴻謙、柳建、馮國華、洪蘭友、鄭西谷、(曹芻代)周紹成、邱有珍等十七人，於上午九時開會，由主任委員周紹成主席，張銘順、徐炳昇紀錄，行禮如儀，首由主席報告本會成立經過情形，(附後)次即討論，茲將其討論事項，暨研究問題，探錄於後。

7. 全縣自治經費總數與全縣歲入百分比
8. 有無自治研究團體或訓練機關之設立
9. 其他有關施行自治工作概況之報告

現已先後准各縣政府填送前來計有句容溧水江浦丹陽溧山等三十二縣政府尚有鎮江六合高淳無錫等尚未送來本會現就其已填報者加以審查統計以便彙編惟統計結果仍須俟填報齊全後始得發表耳

#### (二) 開會辭

#### 主席周紹成報告本會成立經過

各位同志！今天是本會舉行第一次的會議，承蒙各位熱烈參加，異常感激，在未討論以前，兄弟把本會這次成立的經過情形，大概的報告一下：

最近中央鑒於各縣黨部在工作方面，大都是趨於形式，不尚實際，中央在屢次會議中，雖有很多的議案，決定詳細的方案，但是真正努力去奉行的很少，這次本省黨部改選時，中央派指導員牟震東同志，報告中央對於本省黨務指示方針，今後應着重於實際工作，積極推進各種社會事業，故特命組織七種社會事業委員會，專事負責進行，

同時在本省執行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推定紹成與張潤揚同志爲本會正副主任，並先後通過本會組織大綱，及工作計劃，工作方案，及製訂各縣縣黨部教育事業委員會組織通則，各縣縣黨部籌備組織縣教育事業委員會辦法，指定各縣教育事業委員會籌備員，籌備組織各縣教育事業委員會，復經省執委會通過，聘請鈕永建先生等三十人爲本會委員，這是本會過去的工作大概情形。

今天召集各位到此，共同討論研究關於教育事業方面各種問題，各位在教育界都有很大的貢獻和功績，在教育實際工作上，和研究工作上，都有非常豐富的經驗和學識，希望各位本過去的經驗和研究的心得，從理論上或實際上予以指導，並請對於本會工作的方針，加以切實的指示，使本會對於本省教育事業得有良好的效果。

最後，我們覺得今後應該注意和努力的：(一)令本黨同志逐漸擔任實際教育事業，(二)推進並領導社會人士努力教育事業，(三)研究實際問題，建議行政當局，我們更應使從事訓政工作的人，個個都帶着教育家堅苦努力的精神，務使整個社會都成教育化，這是本會今後應努力的方

### (三)決議要案

1. 由省籌措專款補助各縣普及義務教育經費案(常委員道

直提)

決議 原則通過辦法另組地方教育研究委員會研究

2. 訓政時期實施民教應以政治教育與生計教育並重案(周委員紹成提)

決議 由省黨部呈請中央明定政治教育與生計教育爲民衆教育中心工作俾各社教機關遵照辦理

3. 調查各省校環境情形就現有初中辦職業科或添設職業課程使不升學之學生出校後可以從事職業案(周委員紹成提)

決議 函請教育廳辦理

4. 函請省政府切實保障各縣教育經費獨立以重黨綱而維教育案(相菊潭薛鍾泰兩委員提)

附辦法 一、函請省政府財政廳及教育廳以後對於各縣已經定案之教育款項及其他教育捐稅請切實保障不得變更定案

二、函請省政府及財政廳嚴令各縣縣政府對於教育專款絕對不得挪移侵佔並定一日一算五日一結之規定按旬分報財政廳及教育廳備查

三、函請省政府及財政廳對於各縣縣長如有削減或挪移教育經費情事應嚴予懲處並對令賠償

四、函請省政府財政廳及教育廳令各縣集中教育款產

五、函請省政府財政廳及教育廳訂定保障教育經費獨立辦法嚴飭各縣遵行

決議 照原辦法通過

5. 本省各縣教育經費積欠累累影響各縣教育行政效率至大應如何設法補救案(柳委員建提)

附辦法 一、各縣積欠情形各有不同應由省方分區委派專員負責分別設法限期清理

二、以上地登記費及各縣田賦民欠充抵積欠

決議 照原辦法函請省政府及教育廳辦理

6. 各縣房捐應完全充地方教育經費案(柳委員建提)

決議 函請省政府財政廳及教育廳通令各縣將房捐完全充地方教育經費

7. 各級黨部宣傳工作與社教方面工作頗多吻合應如何使黨部與社教機關通力合作以宏教化案(周委員紹成提)

決議 本案與第八第十兩案合併討論組織本省各級黨部教育工作設計委員會擬訂辦法送請本省執委會執行

8. 縣黨部以下應各規定推行社會教育具體辦法所需經費擬由黨部與教育行政機關共同負擔辦理成績亦應由雙方會同致核當否請公決案(周委員紹成提)

決議 合併第七第十兩案辦理

9. 改進地方教育指導員指導方法以增加地方教育效率案(馮委員國華提)

決議 合併第一案交地方教育研究委員會設計函請教育廳辦理

10 本黨同志應以社會教育事業為中心工作案(洪委員蘭友提)

決議 合併第七第八兩案辦理

11 由本會調查各縣教育不進步癥結之所在並擬訂改進方案建議教育行政官廳以謀三民主義教育實現案(曹委員芻提)

決議 合併第一第九兩案交地方教育研究委員會擬訂調查計劃整理調查所得並擬訂改進方案函請教育廳辦理

12 各地農民教育館於農忙時應注重農事指導案

決議 函請教育廳通令各社教機關遵照辦理

(四)臨時動議

1. 請國府對於私人捐款辦理農村民衆教育者訂定獎勵辦法以示鼓勵而促農村復興案(高委員踐四提)

決議 一、凡捐助基金或常年經費辦理農村民衆教育者其獎勵與捐款辦學者同

二、凡願免除利息借貸款項協助辦理農村民衆教育者

育者亦得酌與獎勵

2. 決議

組織(一)地方教育研究委員會(二)本省各級黨部教育工作設計委員會其人選由主任委員聘請之

3. 決議

關於研究問題按其性質送交兩種委員會及各委員分別研究

(五)研究問題

- (一)如何善導青年思想？
  - (二)如何指導青年職業？
  - (三)移民開發西北，為當今要政，蘇省人口稠密，正宜移密就疏，宜如何在學校中養成學生有志於開發西北？
  - (四)教訓合一制度，各校雖逐漸推行，但質的效果之獲得殊少，究竟此種制度，在事實上價值如何，可否訓育仍然獨立，並對於訓育人員，優其待遇，崇其位置，略仿法國中學對於訓育之設施？
  - (五)如何制定公民教材？
  - (六)各縣教育，為求教育經費收支適合，多取緊縮政策，致各縣教育，在質的方面既未有所改進，而量的方面，復日見低落，當然非良好善象，究宜如何校正？
- (以上六個問題係由主任委員提)

二 辦理決議案件經過

本會自第一次委員會議後即將決議案件遵照決議辦法

分別辦理茲將辦理經過情形擇要分陳於後：

(1) 組織各級黨部教育工作設計委員會

按照本會第一次委員會議決議案：第七案「各級黨部宣傳工作，與社會教育方面工作頗多吻合，應如何使黨部與社會教育機關通力合作，以宏教化案。」第八案「縣黨部以下，應各規定推行社會教育具體辦法，所需經費，擬由黨部與教育行政機關共同擔負，辦理成績亦應由雙方共同考核，當否請公決案。」第十案「本黨同志應以社會教育事業為中心工作案。」經決議：「合併討論，組織本省各級黨部教育工作設計委員會，擬訂辦法送請本省執行委員會執行。」由本會主任委員函聘鈕委員永建，張委員炯，洪委員蘭友，倪委員亮，劉委員國鈞，王委員鍾麟，朱委員堅白為本省各級黨部教育工作設計委員會委員，並請朱委員堅白訂期在京召集，所有設計結果，請其隨時函告，以便遵照辦理。

(2) 組織地方教育研究委員會

按照本會第一次委員會議決議案：第一案「由省籌措專款，補助各縣普及義務教育案。」決議「原則通過，辦法另組地方教育研究委員會研究。」第九案「改進地方教育指導員指導方法，以增加地方教育效



率案。」決議「合併第一案交地方教育研究委員會研究。」第十一案「由本會調查各縣教育不進步癥結所在，并擬訂改進方案，建議教育行政官廳，以謀三民主義教育實現案。」決議「合併第一第九兩案，交地方教育研究委員會辦理。」爰由本會主任委員函聘曹委員漱逸，相委員菊潭，薛委員翹東，趙委員吉士，柳委員健行爲地方教育研究委員會委員，請曹委員漱逸訂期召集，並請將研究結果，隨時函告，以便遵照辦理。

### (3) 函次研究問題及會議紀錄

本會第一次委員會議於七月十六日在省黨部舉行，當時計有研究問題六項，決議送交各委員分別研究，特錄案函達各委員，第一次會議紀錄一份，亦一併送交各委員查考。

### (4) 呈請中央明定政治教育與生計教育爲訓政時期民衆教育中心工作

查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在：「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欲充實人民生活，必先發展國民生計；欲扶植社會生存，

必先努力延續民族生命，值此災難頻仍，民生凋敝，外侮日亟，民族垂危之秋，如何增加生產，救濟人民生活，如何喚起民衆，延續民族生命，實爲今日當務之急。況訓政時期，爲日無多，訓政目的，在於歸政全民，似此民智不開，組織散漫，既無政治常識，又乏政治能力，如何能運用政權，躋政治於清明之域？登國家於強盛之途？更何由延續民族生命？扶植社會生存？故於訓政時期，實施民衆教育，應注重政治教育，尤爲切要之圖。本會特呈請中央，明定政治教育與生計教育爲訓政時期民衆教育中心工作，并請轉咨教育部通飭遵行。

### (5) 呈請中央轉函國民政府對於私人捐款辦理農村民衆教育者訂定獎勵辦法

按本會第一次委員會議，據高委員踐四臨時動議：「請國府對於私人捐款辦理農村民衆教育者，訂定獎勵辦法，以示鼓勵，而促農村復興案。」當經決議：「建議辦法兩項：一、凡捐助基金或常年經費辦理農村民衆教育者，其獎勵與捐款興學者同，二、凡願免除利息，借貸款項，協助辦理農村民衆教育者，亦得酌與獎勵。」等語。特錄案呈請中央轉函國民政府辦理。

(6) 函請教育廳通令各地農民教育館於農忙時注重農事指導

查農民教育館之使命，除注重農民智識之啓發外，尤當注意農民生產事業之指導，蓋農忙時從事農事指導，較之平時空洞宣傳，實覺事半功倍，故本會特函教育廳，通令各地農民教育館，於農忙時應注重農事指導。

(7) 提倡省立中學初中部辦職業科或添設職業課程

查「教育即是生活」，乃杜威先生之名言，惟按諸我國教育界實際情形，往往曾受學校教育者，常致生機斷絕，固由政治不良，生產落後，不能容納大多數有爲之青年；而學生缺乏職業訓練，出門未能合轍，要亦爲一大原因，近今提倡職業教育之空氣，瀰漫全國，獨對初級中學之兒童毫未注意，以致初中畢業生，每年除升學約佔三分之一外，餘則就業既乏所長，家居又非所甘，因而徬徨歧途，成爲社會之憂，此實國家之一大危機也。故對初中學生，除授以普通科學，俾作升學準備外；同時必須加以職業訓練，使有就業之技能，但省立中學，環境各殊，何地宜於何種職業

業，尤宜先事調查，以爲辦職業科或添設職業課程之準備，庶幾初中畢業生，不升學者，可以適應地方之需要，而無失業之危險，爰由本會函請教育廳，調查各省校環境情形，就現有初中辦職業科，或添設職業課程，使不升學之學生出校後，可以從事職業。

(8) 函請省政府財政廳教育廳嚴令各縣縣政府對於教育專款絕對不得挪移侵佔各縣縣長如有挪移或削減教育經費情事應嚴予懲處並責令賠償

查教育爲立國之本，經費乃事業之源，教育經費之宜增籌，宜保障其獨立，久已明載本黨政綱，爲吾人所當恪實遵行者。乃年來各縣教育經費，非特未嘗增籌，抑且毫無保障，往往因經征人之舞弊，及經征辦法之未臻妥善，動有侵佔挪移隱匿或拖欠情事，尤以田賦專款爲甚，以致預算額征數與實征數相差懸遠，教育事業遂大受影響，非特新增事業無從發展；即原有事業亦難以維持，此種情形，幾爲各縣之通病。爰由本會函請省政府財政廳教育廳通令各縣對於教育專款，不得挪移侵佔，否則，定即嚴予懲處，並責令賠償。

(9) 函請省政府財政廳教育廳對於各縣已經

定案之教育款項及其他教育捐稅應切實

保障不得變更定案並請訂定保障教育經

費獨立辦法嚴令各縣遵行

查經費為事業之母，欲圖教育事業之推進，必先謀教育經費之穩定，此為不易之理，乃各縣教育經費，因經徵人之舞弊挪移，以致影響事業者固無論矣；其尤甚者，竟以業經定案之教育款項，假減輕人民負擔之名，率意削減，以轉增他項名目，致令原有事業，無法維持，形成疲憊或停頓狀況，長此以往，不謀切實保障辦法，則全省教育，勢將根本搖動，竊以教育事業，乃百年樹人之大計，國族興替，均系於此。其經費之負擔，自不可與他項負擔，等視齊觀，此在各國行政經費百分比上可以參證得知，故本黨政綱有增籌教育經費，並保障其獨立之明文，本會為尊崇黨綱計，為維持教育事業計，特函請省政府財政廳教育廳以優對於各縣已經定案之教育款項，及其他教育捐稅，應切實保障，不得變更定案，並請其訂定保障教育經費獨立辦法，嚴飭遵行。

(10) 函請省政府財政廳教育廳嚴令各縣集中

教育款項

本省各縣教育經費，來源多非一途，管理因之各異。如田賦款項，多係政府代徵；學產租金，恆由地方經理；其他如屠宰稅，筵席捐等。亦有召商承包者；更有一縣之中，區自為政，各區學產，常操諸少數人士之手，教育局幾無權過問者。似此支離破碎，非特當局失均衡支配之權，且易啓經手舞弊之機，關係地方教育之發展，至為重大。爰由本會具陳理由，函請省政府財政廳教育廳嚴令各縣集中教育款項，以一事權，而裕經費。

(11) 為各縣教育經費積欠累累影響各縣教育

行政效率至大函請省政府教育廳設法補救

查蘇省教育經費，積欠至巨，各縣狀況，尤為踴躍，欠薪二三月者，幾成普遍現象。甚有多至七八月者，小學教員，月俸至微，按月收入，猶虞不給，教讀數月，未領分文，情何以堪？欲其安心教學，勢所不能，各縣教育行政，未能趨於正軌，此為一大原因，長此以往，若不亟謀補救，前途何堪設想。爰由本

會函請省政府教育廳依照左列方法，分別處理。

(1) 各縣積欠情形，各有不同，應由省方分區委派專員分別設法清理

(2) 以土地登記費及各縣田畝民欠充抵教育積欠

### (12) 函請省政府財政廳教育廳通令各縣將房租完全充地方教育經費

查各縣教育經費，積欠疊疊，影響教育事業至鉅，若不開闢來源，行將無法維持，而各縣原有經費，泰半取之田畝，皆為農人之擔負，反觀各縣教育，竟多注意於城市之發展，城市民衆，負低微之義務，享優厚之權利，揆之事理，寧得謂平？如以房租充地方教育經費，既可增加地方教育經費之收入，又可謀城鄉人民對地方教育負擔之平均，於情於理，實至允當，爰由本會函請省政府財政廳教育廳通令各縣將房租完全充地方教育經費。

### 三、籌設省會民衆俱樂部

省會民衆俱樂部籌設計劃及籌備處組織大綱，俱經省執行委員會第二十九次會議通過，已由本會分別向教育廳，民教館及省會其他有關機關團體，與熱心社會事業之人士徵求其同意，以便共策進行，一俟接洽妥當，即擬

召開籌備會議現此項計劃仍在積極進行中，茲將該項「籌設省會民衆俱樂部計劃」及「籌備組織大綱」附錄如次：

### 江蘇省黨部籌設省會民衆俱樂部計劃

#### 一、任務

1. 養成黨員服務社會之精神
2. 密切黨員與民衆之聯繫
3. 領導民衆作正當娛樂
4. 於正當娛樂之中灌輸黨義思想實施民衆教育

#### 二、組織

1. 省會民衆俱樂部設幹事會由幹事七人至九人組織之並由幹事會互推總幹事一人綜理日常事務
2. 幹事會之下得視實際需要設若干組每組設組長一人其組織章程另定之

#### 三、活動

1. 俱樂部各項工作以文化事業爲中心以普及平民爲原則必要時得延聘專家擔任指導
2. 俱樂部活動取公開方式
3. 俱樂部活動事業獨立難舉者得聯合省會各學校各社教機關及其他有關之機關團體合力經營之

#### 四、經費

1. 俱樂部經費除由各會員分等征收月費外並得經幹事會之

決議呈請省會各機關團體酌與補助

2. 省黨部如將辦理與俱樂部性質相同之事業付託辦理時得將原有該項事業經費撥充俱樂部經費
3. 俱樂部得舉行遊藝會售賣門票所得票資撥充事業費
4. 俱樂部籌集基金或事業費不足時經幹事會之決議省黨部之核准得向外募集之
5. 俱樂部經費預算及征收會費辦法另行規定之

五、籌備步驟

1. 省會民衆俱樂部由省黨部函請省會各機關各團體推派代表一人組織籌備處辦理一切籌備事宜
2. 籌備期間暫以一月爲限
3. 俱樂部正式成立之日籌備處任務即告終了
4. 籌備處組織大綱另訂之

六、附則

1. 本計劃參照中央頒發「中國國民黨各地黨部籌設俱樂部辦法」擬訂之
2. 本計劃經江蘇省執行委員會通過後施行

省會民衆俱樂部籌備處組織大綱

- 第一條 本籌備處依據「江蘇省黨部籌設省會民衆俱樂部計劃」第五節第一條由省黨部函請省會各機關各學校各民衆團體推派代表一人組織之

第二條 本籌備處之任務如左

1. 草訂省會民衆俱樂部組織章程
2. 擬訂省會民衆俱樂部經費預算
3. 徵求省會民衆俱樂部會員
4. 其他關於籌備方面之事宜

第三條

籌備處設主任一人並分設文書會計事務設計四組每組設組長一人主任由省黨部派員擔任各組組長由各機關互推代表擔任

第四條

本籌備處籌備會議每週舉行一次

第五條

本籌備處籌備期間暫以一月爲限必要時得酌量延長

第六條

本籌備處辦事地址暫設省黨部教育事業委員會內

第七條

本籌備處籌備期內經費由各機關分攤擔任

第八條

省會民衆俱樂部正式成立後本籌備處即告結束

第九條

本大綱經江蘇省執行委員會通過後施行

四 關於指導事項

- (一) 本會主任委員周紹成爲宜揚黨義推進教育事業起見先後應上海中學暑期學校及江蘇省第一區暑期小學教育講習會之請擔任黨義教育方面特約講座
- (二) 招待全省中等學校校長本年六月二十七日全省中等學校校長舉行聯席會議於省立鎮江師範學校本會特具柬

招待計到有各中學校長張海澄(京中)陶玄(京女中)曹芻(鎮師)邵鶴亭(常中)陳綸(錫師)胡煥庸(蘇中)陳淑

(蘇女師)鄭通和(上海)江學珠(松女中)鄭勉(太師)王士偉(通中)周厚樞(揚中)沈振聲(如師)顧敦福(淮師)嚴立揚(徐中)俞鈺(徐女師)孫潔黃(海中)彭大銓(鹽中)章繼南(宿中)李維章(淮農)鄭辟疆(女黨)馮立民(水產)黃同義(棲霞鄉師)滕仰支(黃渡鄉師)韓文慶(界首鄉師)顧琨(灌雲鄉師)王引民(洛社鄉師)唐昌言(吳江鄉師)等二十八人由本會主任委員周紹成出席招待即席討論中等學校方面各種應興應革事宜對於黨義教育之推進亦有詳盡之商榷

### 五 續聘本會委員

本會為集中全省教育人才推進全省教育事業起見於本省執行委員會第二十八次會議決議加聘倪亮汪寶瑄薛鍾泰鄭通和王長仲馬客談沈子善等七人為教育事業委員會委員分別發出聘函

### 六 籌刊江蘇教育通訊

江蘇教育通訊組織大綱，早經本會製訂，八月內特將徵稿簡則，向教育界徵稿啓事，向學生界徵稿啓事，分別發出，同時就蘇省教育界知名之士，聘定二十餘人，為特

約撰述員，各縣教育通訊員，亦已分別物色，本刊擬每月發刊兩次，創刊號已於九月三十日出版矣。

### 七 關於調查事項

(一)製發調查須知 本會於調查之先特製訂調查須知八條茲摺錄其要點如下(一)調查之目的(二)調查之對象(三)調查之方式(四)調查之表格(五)調查者之分配(六)調查表之填寫(七)調查時應索之附件(八)調查期限之規定

(二)製發江蘇教育概況調查表十一種

1 江蘇省各縣教育界黨員調查表

調查要點(一)黨員姓名(二)黨證號數(三)現屬區分部(四)性別(五)年齡(六)籍貫(七)履歷(八)現任職務

2 江蘇省各縣教育行政機關調查表

調查要點(一)縣別(二)行政組織概況(三)主持人暨全體督學教委及重要局員之姓名履歷與對本黨之態度(四)經費概況(五)事業概況(六)推行黨義教育概況

3 江蘇省專科以上學校概況調查表

調查要點(一)學校名稱(二)性質(三)組織概況(四)校長及重要教授之姓名略歷與對本黨之態度(五)學

生人數活動份子姓名學生自治會及其他學術團體之組織及有無反動份子

#### 4 江蘇省中等學校概況調查表

調查要點(與專科以上學校調查表略同)

#### 5 江蘇省各縣完全小學概況調查表

調查要點(一)校名(二)校址(三)性質(四)學級數(五)編製(六)經費概數(七)訓育標準及實施方法(八)校長及教職員之姓名略歷與對本黨之態度(九)學生之人數及自治會活動情形(十)有無反動份子及其活動情形

#### 6 江蘇省社會教育機關調查表

調查要點(一)名稱(二)地點(三)組織概況(四)主持人與全體職員之姓名略歷與對本黨之態度(五)施教區域內教育狀況及文盲百分比(六)事業概況(七)施教區域內地方自治狀況及民衆團體組織情形(八)施教區域內現有黨員人數姓名及其工作狀況(九)有無反動份子及其活動情形

#### 7 江蘇省職業教育機關調查表

調查要點(一)機關名稱(二)成立時期(三)地址(四)設置性質(五)組織概況(六)設備情形及事業概況(七)主持人及全體教職員之姓名略歷與對本黨之態度(八)學生中優良份子姓名及其特長(九)現有黨員

人數及其分佈情形(十)有無反動份子及其活動情形(十一)畢業學生之出路及其服務情形(十二)其他

#### 8 江蘇省各縣教育會概況調查表

調查要點(一)縣別(二)成立時期(三)地址(四)事業計劃(五)進行狀況(六)幹事略歷(七)區教育會概況(八)有無反動份子及其活動情形

#### 9 江蘇省文化團體狀況調查表

調查要點(一)名稱(二)地址(三)核准設立之機關(四)成立時日(五)宗旨(六)組織概況(七)職員略歷(八)會員人數(九)事業計劃(十)進行狀況(十一)有無違反法令情事

#### 10 江蘇省各級學校學生自治會狀況調查表

調查要點(一)名稱(二)組織系統(三)負責人姓名略歷及其背景(四)會員人數(五)工作狀況(六)與學校當局及當地黨部政府之關係

#### 11 江蘇省各校學生黨員調查表

調查要點(一)姓名(二)黨證號數(三)所屬區分部(四)性別(五)年齡(六)籍貫(七)所在學級(八)擔任學生自治會何種工作

#### (三) 調查各縣教育狀況

查蘇省各縣教育狀況，前經製表令類各縣詳查具報八月份填送來會者，計有六合、松江、南匯、太

倉、嘉定、吳江、豐縣、沛縣、蕭縣、邳縣、贛榆、等十一縣，除六合、松江、嘉定、吳江、豐縣、太倉、蕭縣、邳縣、贛榆等九縣，已分別指令准予備查外；南匯填送未全，指令繼續補報；沛縣填報縣中學生數僅十二人，顯係錯誤，指令糾正，並飭對於該縣實驗小學校長張開嶽等十五人——對本黨態度欠忠實者，應注意其言行，以免反動教育，流毒兒童，同時尤宜時與接談，以改變其對本黨之態度，共謀本黨教育宗旨之實現，至迄未呈報之高淳等三十餘縣，訓令予

#### 四、農村經濟委員會工作進行概況

農村經濟委員會自六月——九月之工作可分(一)關於組織事項(二)關於改進農村經濟的指導及設計事項(三)調查各縣農村經濟狀況。三方面，茲將各項消息探誌彙編如左：

##### 一 關於組織事項：

##### (一)令各縣組織農村改進會

蘇省自水災以後繼之國難，農村亦呈衰頹之象。如欲復興整個蘇省農村，必須各地同時進行，非僅靠黨的力量所能奏效，尤須聯絡各地人士共同負責。且各地氣候不同，地質亦異，則以各地人士研究各地實際情形，更為需要

以嚴重警告，並飭剋日填送來會。

(四)統計各縣教育黨員 教育黨員乃吾黨之中堅社會之先導欲求主義之普遍灌輸憲政之從速實現端賴此輩努力協助惟吾蘇二萬餘黨員之中教育黨員究屬幾何向無精確統計本會特根據最近呈報之黨員名冊分別加以統計現已統計者計有高淳溧水高郵金山青浦奉賢崇明川沙丹陽、金壇、松江、太倉、嘉定、寶山等十四縣，其他各縣亦在廣續辦理中。

，故令各縣從速組織農村改進會。

該會以發展農業，改良農村，增進農民知識。其任務：改良農業，辦理生產合作，改進農村自治，推進農村教育等事項。以縣長為委員長，縣黨部社會事業委員會農村經濟組組長為副委員長。由縣黨部協同縣政府聘請村治專家與發展農村經濟有關係者暨地方公正士紳等為委員。內設村治教育合作經濟四股，各股設正副主任各一人，由委員兼任之。該會每月終將工作經過呈報縣黨部縣政府及本會。

現各縣先後成立農村改進會之舉者有如皋、上海、高淳、沛縣、崇明、銅山、海門、吳縣、南通、川沙、吳江



、青浦、邵縣、寶應等十四縣。惟南匯縣因該縣縣長以未接省政府訓令爲詞，不肯担任該會委員長已由省黨部函請省政府飭各縣縣長切實共同縣黨部組織矣。

### (二) 續聘江蘇省農村經濟委員會委員

本會自第一次委員會後爲推進事業及集思廣益計繼續聘請各項有關農村經濟之專門人才及實際從事農村工作者爲本會委員計有武同舉，徐驥，楊雪門，石峻，楊保瑾，嚴慶淇，王叔介，陳一飛，張建初，楊裕芬，鄭寶寧諸先生爲本會委員。

### 二 關於改進農村經濟的指導及設計事項：

數月來本會對蘇省農村經濟改進辦法的設計及指導各縣農村改進會之工作不遺餘力，茲舉其荦荦大者如左：

(一) 奉中央組織委員會函，每縣推定同志若干人，研究社會事業 關於農村經濟部份，由本會製定研究辦法 頒發各縣指定專事研究農村經濟之同志，切實研究。茲將該辦法內容略述如下：

一、閱讀關於改良農村書籍。

二、聯絡關於農村事業有學識有經驗人士，共同研究。  
三、調查境內農村狀況及其衰落原因。  
四、改良農村經濟方法。

### (二) 藍主任赴吳江指導工作

吳江縣黨部對於社會事業之推進殊爲努力七月三十日爲該縣農村改進會成立之期藍主任乘赴吳縣之便順道前往參加並指導其工作

### (三) 呈請禁止洋米進口

查年來海關報告，食糧占入口貨之大宗。反觀內地，糧實豐收，因供過於求，價值低落農民以成本大而收入小，又叫苦連天。再加洋米之傾銷，將來農村經濟之破產，何堪設想，自當設法予以禁止。

### (四) 修正沛縣、高淳、崇明各縣農村改進會章程

關於以上各縣農村改進章程，其組織方面，或過擴大，及不切實際，或嫌狹小，又難以進展。茲詳查各縣實地情形。加以修正，以求進行無阻，能收於當效果爲準。

### (五) 審查如皋縣農村改進會擬訂各種計劃大綱

查該會所擬訂各種計劃大綱有五：

1. 江蘇省如皋縣合作事業促進委員會推進本縣合作事業計劃草案。

2. 農民銀行各區經管員任事規約。

3. 如皋縣農村改進會推進農村教育實施辦法。

4. 如皋縣農村改進會經濟組計劃大綱。

5. 如皋縣農村改進會自治大綱。

將以上各種計劃大綱，詳加審查，除少加修正外，尚屬可行。并令飭該縣農村改進會按照各該計劃依次推進，以睹成效。

(該項詳章見各縣社會事業消息彙誌)

### (六) 指導農民組生產互助會

#### ▲及鄉鎮代表放款

本省農民每因水旱之災，收穫減少，經濟枯竭，借貸無門，即或有之，而放款利率，月息多有高至五十分者，最低亦在四分左右，貧苦農民沉淪債海，何克自拔，近查江蘇省農民銀行為扶助農村經濟之發展，以期放款得深入農村，免除高利貸之盤剝，有生產互助會及鄉鎮代表放款之計劃，前者由農民七人以上組織之，互負連環保證之責任，所備款項限於生產用途，後者係鄉熱心公正之士，鑒於農民智識幼稚不能組織合作社，或生產互助會，有願負責代表向該行借款轉放於農民者，此種代表，純係義務

性質，不取酬勞，故農民較感便利，但代表須為該行所深信之人，本會已向江蘇省農民銀行函索詳細章程，翻印頒發各縣黨部，令其切實指導農民組織生產互助會，及鄉鎮代表放款云。

### (七) 函省政府說明捐客活動情形及改良

#### 捐客制度

國聯農業經濟專家特賴貢尼氏於上年應聘來華，在全國經濟委員會籌備處，計劃農業及土地問題，最近擬有關於農業問題之幾個建議一文，經由籌備處提交農村建設專門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討論，其建議文中所稱農產品之銷售，每因捐客過多，市價受其操縱，亟應設法減少此項捐客人數，茲由全國經濟委員會籌備處函詢江蘇省政府，省政府又咨本會徵詢意見。

查捐客制度發生之原因，由農產品銷售時，商人多方挑剔，任意指價，而農民不悉商情，往往受其愚弄，且農民售些許物品，遠赴市場，既不節省時間，又須費去開支，所得不償所失，因此捐客乘機而起，最初以經紀人資格，中介於買賣，用意非不善也。迨日久弊生，捐客與商人互相勾結，使農產品非經捐客之手不能銷售，遂演成此種不良制度，而農民受害甚大。譬如當農產品初產生時，價格較高，則延不採購，俟大批出現，始行收買，價格自然

降低，况有若干農產品，如蠶繭水菓之類，遇時即起變化，使農民不得不忍痛立予出售，其餘若蠶繭市面，操縱物價，其危害農村經濟更僕難數。如欲改良此種制度，剷除此類害虫，最好當重要農產品，如茶絲豆棉等類，必須銷售時，由當地黨政各界聯合集資組織收買機關，將農民所不帶或急須向遠方銷售之農產品，平定價格，大量收買，再行轉賣，或設立運輸合作社，以董其事，藉資調劑，如是農產品有銷售之所，捐客無用武之地，而此種不良制度則可根本剷除矣。

### (八) 藍主任赴丹陽視察練湖

練湖爲古昔練習水兵之地現已浮淤多年早不成湖所以成湖者賴四週之高堤阻水不瀉於週圍之田故大雨滂沱之後形成湖面鄰湖之田多賴灌溉於此但天旱不雨則湖盡成陸地而且湖底之陸地其水準高於四鄰之田因此認此湖久已不成湖空存一片荒地既不能養魚又不能耕種殊屬可惜故有開荒之說查此湖面積計有一萬八千餘畝地質膏腴一經開墾即成良田而屢次所以開墾未成者一是主持者未能積極從事一是鄰湖農夫恐絕灌溉之路故意阻撓故屢倡屢止本會認此廣大膏腴地畝實有注意之必要特由藍主任親往查勘以明個中真相而視察結果認爲可以開墾與鄰湖之田無礙不過應在湖之邊沿開十餘個涵溝通於運河使雨時山洪得以排洩另設置灌

溉機以備天旱時抽水灌溉之用如此則練湖雖開墾與鄰湖之田無礙而可以減少鄉民之反對矣

### (九) 擬訂江蘇省立各農業學校附設農民

#### 訓練班辦法草案

我國對於改良農業最感困難者爲人才缺乏本會擬建議教育廳令各農業學校附設農民訓練班專授以農常識農蠶技術農蠶實習等課程畢業後使深入民間實地照所學各種方法改良農蠶並宣傳及指導一般農民從事改良

### (十) 擬訂江蘇省各縣提倡草帽縵傳習所

#### 簡章

農民在農忙時期胼手胝足勤勞殊甚及至農隙無所事事亦覺清閒無聊如能利用暇時提倡副業亦增加生產之要道也本會鑒於本省江北各縣以產麥爲大宗若麥桿盡作燃料殊爲可惜且魯省各縣利用麥桿製造草帽縵成績卓著擬由各縣設草帽縵傳習所附設於農業推廣所或農民教育館內以提倡農民副業農村經濟爲主旨

### (十一) 擬訂農民貸款所簡章及農民貸款

#### 所貸款簡章

吾國農民常因生計艱窘迫爲匪盜若能在其貧困時設法

救濟又何嘗不是良好國民因此本會擬提倡於各縣創辦農民貸款所一所以低利資金貸與農民但以小農為限每戶借款至多不得過二十元其用途限於農事生產方面

### (十二) 編訂江蘇省改良農業宣傳大綱

該大綱內容：

- 一、宣傳要點
- 二、宣傳方法
- 三、組織
- 四、定期宣傳

### 二 調查各縣農村經濟狀況

▼頒發米麥價格變遷等表三種▲

本會自成立以來，研究復興農村經濟，不遺餘力，復聘請專家委員組織各種研究會，對於各地農村組織及農民生活，曾作詳細調查，以研究其改進方法，茲將本會最近工作，關於調查方面，較為重要者，述之如下：

#### (一) 調查蘇省各縣去年度及本年度米麥

##### 價格之變遷

米麥在蘇省佔農業生產之大宗，除本省消費外，尚可運往他省調劑民食，近因運輸不便，及洋米傾銷價格跌落

，正蹈「穀賤傷農」之病，大多數農民均墮入經濟恐慌不克自救地位。本會為欲明瞭各地農村實際情形，暨去年度及本年度蘇省米麥價格變遷狀況，設法調劑之，務使米麥價格得以平衡，農村經濟不至破產。已製就江蘇省各縣去年度及本年度米麥價格變遷表。

#### (二) 調查蘇省各縣農村高利放款情形

我國農民外受世界經濟恐慌之影響，內有苛捐雜稅之榨取，農村經濟因之破產，而資金之流動亦失其常軌，內地銀根枯竭，農民每求小額之資金而不可得，縱或有之，而求過於供，則利率甚高，輒感不勝負擔。但農民為求生存之延續，亦不暇顧及重利盤剝，以求濟乎眉急。故農民勞力所得，均流於資金者或富室之手，而經濟斷絕，生計艱窘，不堪言矣。如欲調劑農村金融或取締高利貸金，或設法低利放款，應對於各地農民借貸狀況及利率之高低，要有深切明瞭。本會有鑒及此，特製定江蘇各縣農村高利放款調查表。

#### (三) 調查蘇省各縣五年來土地價格變遷

##### 狀況

查建國首要，在於民生，總理會慨乎言之。然言民生必及經濟，言經濟必及生產，而生產之要素，除勞力與

資本外，厥爲土地。我國以農立國，國家之稅收，泰半出諸田賦，人民之衣食，均來自田間，所謂「有土斯有財」也。是以國家獎勵農產，以充裕國庫，人民亦廣置田園，以維持生活，故土地居我國家經濟之特殊地位，而人民之擁有土地者，一若佔有生產大權。若年稱大有，國家安寧，人民益覺土地之可貴競相購置，價格必然高漲。反之歲日不熟，地方紊亂，售之者多，購之者寡，價格亦隨之下落，此係一般現象。至若蘇省雖號稱富庶，但水災之後，繼以國難，農村早經衰頹不堪，則人民無謀生之路，只有將此特以爲活命之土地售出，以求溫飽，然農村普遍貧困，十室幾已九空，爭奈購入無人何，似此不但民生難保，而國家經濟亦將絕源。我蘇各地土地價格低落至若何地步，此爲本會所急需明瞭，以資研究整個救濟辦法，現製定江蘇省各縣土地五年來價格變遷表。

以上三種調查表，已先後頒發各縣黨部詳細調查，限期填報矣。

#### (四) 調查松江及崑山農村經濟狀況

本會爲欲明瞭各縣農民痛苦，及農村經濟衰落原因，除令各縣黨部隨時報告外，每月派員至各地調查，以作本會進行復興農村經濟之根據，本月本會職員辛玉堂奉派到

金山縣籌開代表大會，順便過松江等縣調查農村生活及各種農業狀況，另有報告存本會。

本會正主任藍渭濱赴吳縣公幹之便往崑山視察民衆教育館，以及四城廂之農民生活。

#### (五) 派員赴江北一帶調查農村經濟狀況

本會職員辛玉堂奉派赴泗陽暨沿途經過江都高郵寶應清江等處順便調查各該縣農村經濟情形及農民生活狀況另有報告呈送本會

#### (六) 調查黃河水災

黃河上流急湍，頻年爲患，本年夏季，霖雨無度，黃河水漲，魯西豫北盡成澤國，蘇省徐屬各縣，亦同告急之聲，當時本會曾函請省政府並飭各縣黨部設法防堵，幸未釀成巨浸。上月本會職員辛玉堂赴錫山調查黨務，並順便調查水災狀況。查黃河決口之水，到河南蘭封即分三股：一股流入魯西一股流入皖北中間一股流入蘇屬豐滿，其實水量甚微，始終未溢出淤黃河外，豐滿各縣絲毫未受水災，秋季豐收，可稱大有。而邳縣反因微山湖水大，流入不老河，河身太淺，水向外溢，該縣第九區三義鄉一帶，秋禾盡爲淹沒，災情甚大。

## 五、合作事業工作一瞥

### 一、合作事業委員會舉行第一次委員會

議

蘇省黨部合作事業委員會於本年六月二十五日召開第一次會議，計出席者，有：委員鄒秉文，唐啓宇，王志莘等十四人，關於各項合作事業之實施問題，例如：用何方法獎勵合作事業之人員？用何種方式於鄉村中發起組織合作社最爲有效？辦理失敗合作社應用何種有效辦法以補救之？如何增進合作社與農民銀行之關係？如何促進合作社遵守貸款信用？用何種方法使正直忠實之農民自願起來參加合作社？等，均有深切之討論。所有各委員之意見，均經速記整理，業在合作通訊上登載，以廣研究。並經決定舉辦特約合作社等數件要案。（詳細經過情形見合作通訊第三期；江蘇省黨部合作事業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詳紀）各決議案件業經分別執行或在執行中。

### 二、舉行國際合作運動宣傳

省會方面：今歲國際合作運動宣傳日適爲七月一日，方當本省合作空氣復興之際，實有盛大宣傳之必要，本會除擬訂合作運動宣傳辦法頒發各縣令飭遵照辦理外，特於省

一四六

會舉行國際合作運動宣傳，除假蘇報，江蘇省報，新江蘇報發行特刊外，遍送各縣，本會特召集省會各界舉行盛大之宣傳大會於本會大禮堂。事前曾有合作事業委員會，於各街口張貼巨幅之標語，並散發告民衆書，上午十時開會，到者有本會執行委員藍渭濱，邱有珍，陳康和，並全體工作同志，及各機關代表姚其蘇，楊國樑，俞紹鏞，溫鐵民，葉鵬春，薛汰生，李志成，劉百川，李先熾，柳肇嘉，唐華照，丁年甲，並鎮江縣黨部全體工作人員共五百餘人，由鈕長耀主席，孫丹忱司儀，徐炳昇紀錄，首由鈕長耀報告，旋由專家唐啓宇，董玉民二氏演講，唐氏演講辭爲「蘇省合作事業概況，及此後應行改進各點。」董氏演辭爲「爲辦理合作社應注意的基本條件。」茲并將該項「國際合作運動紀念告同胞書」附錄如左：

中國國民黨江蘇省執行委員會

### 爲國際合作運動紀念告民衆書

同胞們：

在今日我們來舉行國際合作運動紀念究竟是爲的什麼呢？

合作運動在一九二三年，世界各國曾經舉行過熱烈的

紀念，并議決每年七月第一個星期六爲國際合作運動的紀念日，合作運動在今日已普遍全世界，現在世界各國更無那一種社會運動能比合作運動還要得到更多的實效前途發展更確切動人的希望了！

合作制度發源在英國，迄今不過八十年，歐美各邦，所向風靡，即以僻處極東的日本，近年以來，亦已急起直追，駁駁而上，約計全球加入合作協社且受牠實惠的已有四萬萬家以上，而前途的發展，尤其未可限量！

我們中國人素以善買著名於世，而且，我國民間，本有合作制度之類似組織，像親友間共同出資合會，或夥販夥製必需品，以及社倉，常平倉等之制度，江蘇的合作運動自中央規定爲七項運動中間的一項，民國十七年後又經政府積極提倡頗得風氣之先，在全國現在有二七六三個合作社之中，江蘇佔全體百分之五十八，以江蘇一省說，有合作社之縣份，佔全省各縣總數百分之八十二，且本省政府所設農民銀行的營業，亦爲全國之冠，我人似可滿足於現狀，然本會所不憚煩言者，實望江蘇全省同胞對於合作運動，能百尺竿頭更進一步，使本省合作運動更能深入農村，全省民衆咸能了然於合作之利益，更能利用合作之組織，以增進本身及社會之共同福利！

本黨對內政綱之要旨在乎和平建設，發展實業，造成二民生康樂共有共享之社會，以實現總理之民生主義，而

合作運動的出發點和歸宿點是和民生主義是一致的，民生主義之精義在乎節制資本和平均地權，因此也可以說合作運動是三民主義的初步工作，因之合作制度以組織消費爲出發點，而歸宿於生產，以言步驟，則由近及遠，有循序前進之功，以言組織，其妙處即在不必要節苦而儲蓄以成，不攻利潤而利潤可去，不沒奪已存的舊資本而新資本自生，實與本黨先總理中山先生民生主義中節制資本之宗旨相吻合，且合作運動之極致，可使消費有定量，生產得定準，力不虛耗，物無過剩，化傾軋競爭的社會，爲和諧和精密的團體，實爲已瀕破產沒落資本主義社會的唯一改造方案。社會經濟制度的極軌，合作運動積極的利益既如上述，至合作運動之方法則甚多，如信用合作，消費合作，生產合作，利用合作，運銷合作等皆是，凡此合作，無論其屬何性質，事業若何，要以組織合作社爲中心，我人試更進一步，針對我國現狀來說，我國農村因受世界經濟恐慌巨潮之激蕩，帝國主義侵略的急進，以及天災匪禍之影響，日趨於崩潰破產之途，盡人能道之，而復興農村之有效方法，除剷除匪徒，建設實業之外，提倡農村合作亦爲主要工作之一端，因農村合作如能信用，生產，運銷，利用，消費諸端并舉，則消極方面，非但可以避免商人之壟斷居奇，且可打倒中國今日農村經濟致命傷高利貸之剝削，實爲艱亦釜底抽薪之急要工作，積極方面，亦即爲平均地權

工作之矢矯，我人試舉去歲豫鄂皖三省剿匪總部所頒之剿匪區內農村合作預備社章程，農村合作社條例及信用，利用，供給，運銷，模範章程五種，其中心精神俱以使合作社成爲農村經濟之中心，一切土地亦逐漸歸其掌管，分配於一般自耕農，以達平均地權之目的，再以太歲政府在皖贛湘等省所辦之農賑會，去歲承空前水災以後，皖贛湘等之農賑工作，即指導災農組織互助社，信用貸款於災農，以協助恢復農事，俱已大收成效，爲國人有目共睹，正因爲唯有合作，民衆之責任心及自立心方可提醒，民衆之新希望才得保證，改造我國整個農業經濟統系之新途徑方有起點可循，於此可見合作運動實爲今日農村復興之先務工作，無待贅言。

我們就拿江蘇情形來說，現有之合作社不過千餘，社股之總數不過數十萬，以江蘇之人口，土地及富力比例之，尙相差甚巨，合作運動在整個江蘇說來，可謂尙在萌芽時代，本會之設有合作事業委員會，即擬竭其棉薄，以協助政府及民衆推進江蘇的合作運動，其最低限度之目標，至少須達到下列諸點，(一)傾全力於推動已成立之合作社，盡量發揮其機能，(二)從事指導組織偏重於含有普遍性及易著成效之合作社之提倡，並協助其發展，至於合作理論及普通知識之研究宣揚，人才之訓練，尤其餘事，在此更有申明者，即我人之提倡合作，願與民衆直接共同攜手

，絕對避免「土劣」之從中假手，至本會對本省各作運動的希望，認爲至少須達到全省每一鎮每一鄉有一個合作社，於縱的方面又須有系統的聯絡，改進蘇省農業經濟統系，增進蘇省民衆生活，與改換蘇省不景氣的農村經濟現狀，實利賴我人及全省同胞之共同努力，於斯國際合作運動紀念之日，謹以告我全省同胞。

各縣方面：本會頒發各縣之合作運動宣傳辦法指示各縣，就各縣黨部實際上之能爲者：例如，召集全縣合作社主持人舉行聯歡會，乘機討論應興應革事宜；會同農民銀行分行，佈置展覽室，將各縣合作社貸款信用，製作統計，任人參觀，以資比較等項。事後將續遵照填報前來者，有淮安等二十二縣，經詳細審查認爲青浦等十縣成績卓著，特提請省黨部傳令嘉獎，其未呈報者，概請予以申斥，以資薄懲，並將審查結果及按語，製表通令各縣參照。

### 三、關於推動合作社之組織者：

1. 指導重行組織省黨部消費有限合作社——省黨部消費合作社實爲本會之實驗組織，前屆清算事宜，經派員前往主持，進行甚爲順利，存貨經三次標賣，計共獲價：一百七十六元二角八分一厘。餘利底貨，爲數有限。第四屆任內官紅利，七十三元四角六分，早已代爲掃數發清。而社股之發還者，亦近全額六分之五，本月二十五日正式



公布清算書，諸凡清算之過程，收支之細數，歷次標賣存貨之數量，價格，及總價等，均提出報告；並將單據檢附佐證，全體社員咸表滿意。本會事後并組指導電行組織省黨部消費有限合作社，採用通信選舉，於五月十六日產生新理監事後，本會即督促其於五月二十日召開第一次社務會議。決定推，鈕長耀為理事會主席，馬元放為監事會主席；並經聘定王士均為經理，張錦春為會計，章綬蓀為進貨員，分別開始負責。數月來營業尚發達，頗能供給社員之一般需要。

### 2. 籌備組織省會市民消費有限合作社

本會鑒於省會日用品必需品價格之高昂省會市民之需要決定發起組織一市民消費有限合作社，先由本會發出通知備述組織需要徵求各機關主管人員同意；嗣函復前來，表示願意列名發起者，有：鈕長耀，童玉民，相菊潭等五十餘人，遂於七月二十二日召開第一次發起人大會，出席趙鴻謙相菊潭童玉民等三十餘人，決定下列各項：A. 推鈕長耀等七人為籌備員，並經推定鈕為召集人。B. 徵求時間暫定八月底為止。C. 徵求方法，採用分隊募集，並推定募集社股分隊長二十人。D. 請上海銀行代為收款。當將各項入社志願書，認股單，臨時收據，募股辦法等，分別發出，向各分隊長負責徵募股款，數月來因省府改組等原因，招股進行，不無影響，據報告僅有第十七隊長童玉民先生

已徵得九十八股，洋一百五十二元，存入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第一隊長鈕長耀徵集六十四股，計洋百二十八元外，其他各隊均未據報，正式成立，尚須有待，惟各項準備仍在繼續進行中。

### 3. 舉辦特約合作社：

為謀下列各項目標：「A. 指示有效辦法經營社務，俾成示範合作社。B. 獎勵優良之合作社，以引起從事合作業者之興趣。C. 以研究所得之新方法實地試驗，求事實之結果，以相互激勵。」實現起見，特擬特約合作社實施辦法。檢發函請各縣合作事業指導員及農民銀行分行代為物色，轉飭應納。現第一區分行，第二區分行，等處已函復應允照辦。最近遵照規定，前來應特約合作社者，有宜興第一區華要信用生產利用合作社；經當地農民銀行分行介紹，正在準備填報概況。前來應約者，則有：江甯縣堯化門信用合作社，淳化鎮信用合作社；銅山縣第七區袁窪信用無限合作社等。

宜興第一區華要信用生產利用合作社呈送概況及計劃頗為詳盡，諸凡養魚，養雞，養豬，儲押，灌溉等項事業，所列實施步驟，均甚精詳，經審查認該社極有希望，已發給許可證，准予應納。

同時預測短期內各地合作社必陸續前來應納。關於此後究竟如何施以指導，已分函全體委員，徵集良好意見，俾作

張本矣。

4.健全各縣推進合作事業之組織

擬訂各縣合作事業促進委員會組織通則，提經省執委會第二十四次委員會議通過，並經擬定籌備須知，成立報告表，一併隨令頒發各縣飭遵，限期組織成立具報。其已有相類組織者，則責成其遵新頒通則改組，充實內容，同時又由省執委會函咨建廳請飭各縣政府協助進行，俾竟全功。嗣據絡續依式呈報成立前來者，有：崇明、溧水、青浦、蕭縣、錫山、川沙、上海、興化、崑山、贛榆、沐陽、吳江、嘉定、沛縣、等十餘縣，附呈報告表，川沙、吳江等縣并呈送各項方案規程，計劃書等，均經詳細審核，分別指令准予備案；並飭其餘各縣分別擬具工作計劃，依照進行。茲將該項組織通則附錄如左：

江蘇省各縣合作事業促進委員會組織

通則

第一條 各縣為謀合作事業之推進起見應依照本通則組織合作事業促進委員會(以下略稱促進委員會)

第二條 促進委員會由左列人員組織之

甲 當然委員

縣黨部委員一人

縣長

縣教育局長

縣立農業推廣所主任

縣合作事業指導員或農民銀行代表一人

縣立民衆教育館或農民教育館長

縣農會代表一人

乙

聘任委員 聘任委員無定額由縣黨部延聘有合作學識經驗及熱心提倡農村改良事業者充之

促進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縣黨部委員充任之

第四條 促進委員會之任務如左

一、釐訂推行全縣合作事業之計劃規章

二、擴充全縣合作事業之設施

三、辦理合作社之進行

四、查考全縣合作社之進行

五、訓練全縣合作社社員職員

六、督促各區組織區合作事業促進委員會

七、其他關於促進合作應行舉辦事宜

第五條 促進委員會每月舉行常會一次于必要時得由主任委員召集臨時會

促進委員會議決案及重要事業之進行由縣黨部呈

第六條 報省黨部備案並送交縣政府轉呈建設廳查核

促進委員會委員均為義務職所有記錄文牘事項由

第七條 縣黨部職員兼任不另支薪

第八條 促進委員會會議規則另訂之

第九條 促進委員會圖記由縣黨部刊發之

第十條 促進委員會應依照本通則擬訂簡章送請江蘇省黨部審核

第十一條 本通則經江蘇省執行委員會通過施行

#### 四、關於指導合作事業進行者

1. 督促各縣黨部推進合作事業

各級黨部推進合作事業實施辦法前經擬定呈報中央，近始奉指令核准；當即頒發各縣，作為南針，並於訓令中諄諄告囑，務必推行！

2. 擬訂江蘇省黨部獎勵合作社實施辦法

遵本會第一次委員會之決定，擬訂江蘇省黨部獎勵合作社實施辦法，諸凡：考核之步驟，評定等次之標準，分數計算之方法，獎勵之辦法等，分條臚列，罔有遺漏，現已提經省黨部第三十一次委員會通過，頒發各縣黨部，令飭遵照，開始致核；並由本會函請各縣合作事業指導員，暨農民銀行分行，參照協助進行，是項計劃，提前頒發，責令舉辦，預料將來定期舉行獎勵時，必多便利。（該項獎勵合作社實施辦法詳見合作通訊第五期。）

3. 指導各縣合作社兼營儲押農產品

江蘇省黨部合作事業委員會鑒於各縣農村金融之枯窘

，農產物價格之低落，為救濟農民之困苦於萬一起見，特頒發「江蘇省各縣合作社兼營農產品儲押辦法」、「合作社兼營儲押農產品實施步驟」及「倉庫管理辦法」，通令各縣合作事業促進委員會函發各縣合作事業指導員，農業改良指導員參照辦理，茲將該項辦法及實施步驟附錄如次：

#### 江蘇省各縣合作社兼營農產品儲押辦法

- 一、本省合作社兼營農產儲押業務得參照本辦法辦理之
  - 二、儲押農產無論社員非社員皆以自產之農產品為限如係販囤積者概不收受每人儲押農產數量亦得斟酌實際情形予以限制
  - 三、儲押農產須收受絕對潔淨及乾燥而以當年收穫者為限
  - 四、農產品儲押時合作社得評定等級折合重量以定抵價所需之斗秤應採用新制量衡
  - 五、儲押金額社員不得超過市價十分之七非社員不得超過市價十分之六
  - 六、儲押利率社員為一分二釐至一分四釐至一分六釐按月計算其不滿一月者亦照一月計息
  - 七、儲押之農產品通常耗耗以百分之九十七折算
  - 八、儲押之農產品其還款贖取期限最長不得過六個月在此期內押戶得隨時取贖
- 押品之一部或全部過期不贖者合作社得代為變賣抵償

借款本息及手續費有餘發還不足追補但合作社應將卸費價格棧單公布

九、合作社應於事前聲明凡儲押之農產品如遇鼠傷蟲蛀腐爛兵匪水火盜劫及其他人力所不能避免之事實致一部或全部受損失者合作社概不負責

十、合作社應於事前聲明凡儲押農產品如有潮濕虫蛀情事于受抵時未經查出日後發生變化合作社得不負責任如因此影響他戶儲品致受損失者原戶並應負責賠償

十一、合作社應于事前聲明凡押戶遺失存單時應即邀保向社掛失經查明確實後另補新單如于未掛前經人贖取或贖後發生糾葛者社方概不負責

十二、押戶于某時期中如認為押品照市價可以出售但無力先還借款時合作社應規定代售辦法

十三、凡受抵押之農產品經過秤後應由合作社發給存單憑單辦理借款手續

十四、押戶取贖農產品時須先將借款本息歸清後方得提取

十五、凡農產品之入倉出倉得由押戶自行辦理搬運手續

十六、合作社應于辦理兼營儲押前調查地方上一般的經濟情形並個別的生產數量

十七、合作社應於可能中監督或規定押戶(尤其是社員)之用途以用於生產及日常必要者為限合作社之兼營性質者並應付以同代價之需要物品

十八、合作社應另訂倉庫管理規則及儲押贖取手續

### 合作社兼營儲押農產品實施步驟

一、合作社于將辦儲押農產品事業時應有下列各項之調查

1. 地方上一般的經濟情形

2. 農民間個別的生產狀況

3. 水陸交通之利便情況

4. 風俗習慣之優良惡劣

5. 治安防範之周密疏懈

二、合作社于某一區域中經調查確實需要辦理時應即着手于下列數項之準備

1. 擬訂詳細計劃

2. 決定儲押之數量及種類

3. 預算需用之資金

4. 釐訂各項存儲取贖及管理章程辦法

三、籌集資金

四、任請職員並雇用工友

五、接洽倉庫房屋並裝修佈置

六、公佈辦法手續及日期並作宣傳運動

七、準備應用簿冊標籤及其他應辦之各種設備

八、開始營業

## 倉庫管理辦法

- 一、兼營農產儲押之合作社視業務之大小設倉庫管理員若干人秉承理事會之意旨負責經營
  - 二、合作社倉庫附近應防止堆置柴草油類及其他易於引火之物
  - 三、規定一定之日期檢查倉庫如遇較長時間之陰雨潮濕更應施行特別檢查
  - 四、合作社倉庫除營業及檢查時間外不得任意啓閉
  - 五、合作社倉庫應有消防除虫免濕等設備于必要及可能時更應有保險警備等之設備
  - 六、堆置農產品不得過高過擠以免受蒸熱變壞
  - 七、農產品之儲藏應於可能中儘用其原有之器具
  - 八、倉庫管理員應逐日填具收付農產品日報表報告理事會以便查攷
  - 九、理事會或監事會至少每週內派員至倉庫盤查一次
  - 十、必要時得允許押戶推舉代表若干人參加倉庫之盤查
4. 擬訂研究合作事業辦法：
- 奉中央令飭通令各縣黨部須就黨員中指定二人專門研究合作事業，遂擬訂研究合作事業辦法以便頒發參考。
- 上項辦法計分三部：1. 參考書籍之指示，分類必需閱讀之書籍之名稱，著者，價格舉列無遺。2. 研究之方法：分

個人閱讀，公共研究討論二項。3. 實驗方法。

5. 派員出席指導二墩鄉養魚合作社發起人談話會：二墩鄉位在金山之旁，蕩鄉五里，該處池塘甚多，適宜養魚，經一再鼓吹，故該鄉鄉長陳良寬等熱心提倡，有意組織合作社。經由本會派員會同分往各圩，宣傳指導，本月廿二日在第一區公所召集第一次發起談話會，計有該鄉鄉長陳良寬，鄉副謝方林，及崔廣富等，本會派孫丹忱前往指導。當場決定：先購準備放養之池塘，調查詳實，開具名單，並繪簡單圖樣，以便估量魚秧，至對於養菱種藕等妨礙養魚問題，亦有討論，以謀解決。業已開始徵求社員，成立完畢。

6. 派員往太平鄉出席村民大會討論怎樣合作增加生產量：

本月十三日本會派孫丹忱偕同鎮江第一區區長張祖武，往太平鄉中冷村，出席該鄉村民大會，意在指導組織生產利用合作社；惟因鄉民顧慮太甚，畏怯不前，同時以環境關係，亦確無適當之事業，可致合作進行；經四小時之討論，反翻勸勉，決定相機進行。

7. 派員往渣澤後北村前北村指導組織養魚合作社：前後北村距離渣澤車站約有十里，土車行二時可達。前北與後北相對峙立，住戶均在百戶以上，四周池塘甚多；尤以上下東溝為長，綿延約有五里之長，下通湖沼。初

由該處鄉民步和邦等之請求，經楊公崖君之介紹，遂派員下鄉查勘地勢，視察結果，湖沼面積甚遼闊，然以圩岸過低，大水時四面溢出，若設籬防範，則工程浩繁，耗費不貲，認為祇可先從內河着手，分段照料；該鄉一般人士亦具同樣想像。當在該村小學內召集鄉民聚談，商定先以前北村為主，在附近四周先行放養。事後復由該鄉鄉長步筱麟召集發起人會議一次，決定，每股五角，分組招認。招認結果，聞已有百元左右。

8. 派員參加桃園鄉信用生產合作社成立大會；

桃園鄉信用生產合作社保受省合作學會之指導，糾合桃園村古西門等許多村莊農民而成。因事前接洽，已得南京上海銀行之允諾貸與款項，準備大規模舉辦各種生產事

## 六、保甲運動工作近訊

江蘇省黨部保甲運動委員會數月來工作近訊，探誌如下：

(一) 組織地方團警政治工作人員訓練班

備提江蘇省黨政談話會

本會奉中央令發地方團警政治工作人員訓練班組織規程後，當以此項工作極關重要，當於第三十二次江蘇省執行委員會議報告時決定提出省黨政談話會核辦後再行積極

進行業。省會合作學會計劃在該處設立實驗區，即以該社為着手對象，並擬派毛君長期住鄉主持；本月二十五日該社在古西門南街開成立大會，本會特派孫丹忱前往指導，並協助開票。

### (五) 編輯統計事項

1. 發行合作通訊——依照江蘇合作通訊辦法規定，分別搜集材料內容分論著消息等欄，本通訊取材力求實際，大半登載各縣合作社實際消息及計劃經驗等，現本刊已出版至第五期，每期計發行一千份。

2. 統計各縣合作社數量種類及性質（統計表詳見各縣社會事業消息彙誌）

，茲將此項原令「及各省實施地方團警政治訓練原則」「地方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組織條例」及「地方團警政治工作人員訓練班組織規程」附錄如次：

### 中央原令：

——制定地方團警政治工作人員訓練班組織規程，令發知照。

查各省實施地方團警政治訓練前經本會通過原則，及

組織條例，并指定江蘇，浙江，湖南，湖北，河南，江西，安徽七省先行試辦，由本會函送國民政府轉行各省政府遵照施行，并令仰知照各在案。茲以各地對於是項訓練人材多感缺乏，特制定地方團警政治工作人員訓練班組織規程，以便各地遵照組織，養成下級訓練工作人員，以應需要。除函送國民政府轉行各該省政府遵照施行外，特檢同規程，令仰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 各省實施地方團警政治訓練原則

二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四十七次常務會議通過

- 一、各省對於所屬各縣之警衛隊公安隊及人民自衛組織如民團保衛團等，均須施以適當之政治訓練。
- 二、於省政府內設立「地方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施行上列各項團警政治訓練。
- 三、訓練委員會委員定為七人，除省政府主席為當然委員外，由省政府省黨部各推三人共同組織之，主席臨時推定之。
- 四、訓練委員會應斟酌地方情形分期調集有團警之各縣團警主持人員一名來省訓練，同時各縣縣黨部與縣政府共同推定同志一人來省受訓練，訓練班之組織辦法另

定之。

- 五、對團警之訓練科目，側重於本黨主義之灌輸，公民常識之增進，及警衛道德之培養。
- 六、對於各縣團警訓練工作之考核，由訓練委員會行之。
- 七、各縣教練員所需極少數之辦公經費，按月由縣政府辦公費項下平均分攤之。
- 八、各省地方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之設立，得由中央斟酌各省情形於國內指定若干省份先行試辦。
- 九、本原則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核定，通知國民政府施行。

### 地方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組織條例

二十二年一月十九日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十四次常務會議通過

- 一、本條例根據各省實施地方團警政治訓練原則第二、三項制定之。
- 二、本會附設於各省省政府內，定名為「○○省地方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
- 三、本會主要之任務如下：
  - (一) 規劃並指導全省之團警政治訓練事宜；
  - (二) 負責籌設地方團警政治工作人員訓練機關；
  - (三) 任免全省團警政治工作人員；
  - (四) 調查並考核各縣團警之政治訓練成績。

### 地方團警政治工作人員訓練班組織規程

——二十二年七月十三日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七十九次常務會議通過——

會編通過

第一條 本規程根據地方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組織條例

第十條訂定之。

第二條 省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為訓練所屬各縣警衛隊

公安隊及人民自衛組織等之政治工作人員起見，得斟酌地方情形分期設立訓練班。

第三條 訓練班學員每縣兩人，除調集各縣團警重要工

作人員一人充當外，並由各縣縣黨部與縣政府共同推定當地本黨黨員一人，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

(一)曾在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有同等程度者；

(二)曾辦理地方公益事務具有經驗者；

(三)曾任或現任地方黨政機關工作者。

第四條 凡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當訓練班學員。

(一)有反動之行為言論證據確實者；

(二)有貪污腐劣行為及不良嗜好者；

(三)加入或組織其他政治團體者；

四·本會委員定為七人，除省政府主席為當然委員外，由省政府省黨部各推三人共同組織之，其主席臨時推定之。

五·本會設秘書一人，辦理本會一切日常事務，其人選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派充之。

六·本會內部分為下列各股，分別掌理有關事務，其辦事細則另訂之。

(一)指導股；

(二)總務股。

七·各股設主任一人，其下得置幹事助理各若干人，由省政府及省黨部原有工作人員調充之，概為無給職。

八·訓練委員會關於地方團警政治訓練事項，對於各縣政府及縣黨部得直接指揮其工作。

九·本會每月至少開會一次，必要時得臨時召集之。

十·本會於必要時得籌設地方團警政治工作人員訓練班，其組織及課程另定之。

十一·本會應每三個月分向中央組織委員會及內政部作工作報告一次。

十二·本會所需最低限度之經費由省政府担任之。

十三·本條例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核准，通知國民政府施行。



(四)受刑事上處分未撤銷者。

第五條 訓練班設主任一人，由地方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推定委員一人兼任之。

第六條 主任之下設教務員，訓練員，事務員各一人，由主任提請省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通過聘任之，商承主任之命，分掌各項事務。

(一)教務員 掌理全班教務事宜；

(二)訓練員 掌理全班軍事訓練及管理事宜；

(三)事務員 掌理全班會計庶務文書等事宜。

教務及事務方面，得酌用雇員若干人，由主任委派之。

第七條 每期訓練時間定為三個月。

第八條 訓練時各種科目應適合於實際需要，務使對於本黨主義政策正確認識，並課以嚴格紀律之訓練，其概要如左：

(一)關於黨義者 如三民主義，五權憲法，建國大綱，建國方略，黨史等；

(二)關於政治科學者 如國民政府組織法，政治學概要，經濟學概要，帝國主義侵略中

國史，世界及中國政治及經濟概況，行政

法及地方自治法規等；

(三)關於軍警學科者 如軍人精神教育，軍制

學，國民軍事常識，警察學，警察法令，

基本體操，精神講話，曾胡治兵語錄等。

其教材及時間之分配，由省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核定之。

會核定之。

第九條 前條各科教授，由主任提請省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通過聘任之。

員會通過聘任之。

第十條 訓練班經費由省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擬定預算書送請省政府核定，其每月開支，由主任編造清冊送經省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轉省政府備核。

核。

第十一條 訓練班學員制服書籍膳宿雜費等，概由訓練班支給。

支給。

第十二條 學員原有底差者，准支原薪之半，其由黨政機關推送而無底差者，得由縣政府酌給津貼，數目由省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定之。

自由省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定之。

第十三條 學員訓練期滿後，由省團警政治訓練委員會發給證書，分派各原籍担任團警政治訓練事宜。

給證書，分派各原籍担任團警政治訓練事宜。

第十四條 本規程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核定送由國民政府施行。

本規程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核定送由國民政府施行。

(二)續聘保甲運動委員會委員

本會為集中保甲運動人才，以為集思廣益計，本會主

續聘保甲運動委員會委員

本會為集中保甲運動人才，以為集思廣益計，本會主

任委員張公任於第三十四次江蘇省執行委員會提出擬加聘李惕平，童年，孫友仁，黃相榮，吳建章，石民備，顏益生，杜祥興，黃霽澤，繆應鐘，劉筠孫，陸容庵爲本會委員，當經決議通過，聘書并已分別發出矣。

### (三)保甲運動委員會提案一斑

保甲運動委員會自成立以來，以本會主任委員張公任常赴各縣指導工作，且因省政府改組後所聘各委員頗多遷調移動，故迄未能召集會議，惟各項提案早經準備，茲將各項重要提案擇要刊出以爲關心保甲運動者參考：

### 保甲運動提案

陸小波提

自縣組織法暨各項施行法次第頒佈以後，歷有數年，各縣區鄉鎮公所及各縣區保衛團均先後成立，保甲之規模粗具，基礎日深，正本清源，法良意善，此非當局者之苦心孤詣，曷克臻此，造福地方，實非淺鮮，鄙人<sup>鄙人</sup>迷聽下風，曷任銘佩，惟以幅員遼闊，耳目難周，流弊滋生，在所難免，茲就管窺所及，聊貢數言，以與

諸公一商榷焉，尙希進而教之是幸，

人選問題 夫立法未有不良，而所以行之者，實視人選之臧否而定，得其人則事舉，失其人則事廢，匪特事廢，甚有濫用其權，以魚肉鄉里，包庇痞棍，愚民無知，轉受其害，此歷年已來，各縣之區長鄉長區團長，往往被民衆所

嫉視而控告者，累見不一見，至於以選舉之法行之，似乎允且當矣，而不知鄉村農民，文盲居多，而所謂智識分子者，又率多爲地方上之土豪，其所以採縱選政者，蓋無微不至，而所謂真正之民意者隱矣，竊以爲杜弊之方，宜由省方訓練一班有相當知識而品格確屬完整者，分發監選，慮其以省區過大而支配不敷也，則可於普選時間，次第而先後之，不必同時舉行，似可較易收相當之效果，而免貽害於地方者一也。

制定計劃 夫事必先有相當之計劃，方有一貫之精神，雖人有更易，而政不更張，曠觀世界諸強，施於政事者，莫不步驟井然，有條不紊，職是故耳，彼徒託空言，而漫無頭緒者，奚足以言治事，保甲現制，省有不同，縣或各異，允宜因地制宜，各定計劃，分期實踐，垂爲鉄則，庶不致有人存政舉，人亡政息之嘆者二也。

清查戶口人事登記 此制凡所謂文明國家者，莫不視爲當務之急，俱有嚴密之辦法，刻不容忽玩者也，此而實行，則奸宄無所隱藏，匪盜不易漏網，而戶籍丁口之多寡，疾疫生死之確數，與夫失業之增減，職業之區別，造成統計列諸圖表，按圖而索，百不失一，其於衛生教育各要政，皆有密切之關連，試有詢吾國人口之總數者，四萬萬而不增減者已數十年矣，事不可差，自縣政組織法頒行迄今，仍無確數，循名實實，莫乎其難，此清查戶口人事登記之

不可緩者三也。

籌措經費 凡事之舉，首重經濟，無米之炊，巧婦難爲，保甲經費之來源，無非取給於民衆，即使服務人員以及團丁純爲義務，而服裝彈械，旗幟門牌，辦公文具紙張等，在在需款備置，雖有縣區補助金及地方公款之挹注，恐亦難敷支撥，如就地攤徵，則難免涉於苛擾，考之宋制，富戶暨丁單者有輸錢隨役之法，謂之助役錢，不妨仿而行之，則有力者役力，無力者輸財，事既公允，而無逼勒之嫌，則民自樂輸，而財可裕，財裕則事易舉矣，此經費籌集之需要審酌者四也。

劃一彈械 夫兵之利，全恃彈械，有械無彈，有彈無械，則與徒手等耳，今各地保衛團之槍械，純由鄉民徵集而來，五光十色，種繁類殊，彈之多寡，更不計及，只求其爲槍而已矣，有彈而已矣，都不作實用想，設以臨敵，彈竭者不能取給於人，彈多者無以濟他人之用，實力潛銷，吾恐其不能收功用之半也，此彈械亟宜劃一者五也。鄙見如此，當否謹提請公決

### 保甲運動提案二則

提案人陸容庵

1. 各縣每年應徵團士向以縣之等級爲標準殊欠平均，不如改以縣之人口數或面積數爲標準較爲適當應否建議省保

衛委員會敬請 公決案

(理由) 各縣應徵團士向以縣之等級爲標準按事實上同一等級之縣人口數及面積數相差甚鉅在人口較多面積較廣之縣每年征集團士尚無問題在人口較少面積較小之縣每年征集團士實非易易每逢省保衛委員會派員視察或考課時常有冒名頂替之事實發現皆由於此故長此不改非惟殊欠平均且事實上亦難辦到不如改爲按照各縣人口數之多寡每年應徵幾分之幾(這用於江南各縣)或面積數之大小每年應徵幾分之幾(這用於江北各縣)兩項辦法較爲適當，應否建議省保衛委員會敬請

公決

2. 保甲運動宣傳經費應否列入各縣保衛經費預算案

(理由) 保甲運動係七項運動之一爲訓政時期重要工作，一般民衆尙少澈底明瞭，蓋絕少宣傳機會，地方政府每因奉行法令不得不敷衍門面，以圖塞責民衆對於保衛鄉土之保衛團，根本無相當認識，是則上級機關雖努力於此項工作等諸「隔靴搔癢」難期效率之增進，是以欲訓練民衆「保我鄉土衛我國家」之觀念深入非先從宣傳着手不爲功，否則雖以行政力量強制進行不猶對牛彈琴乎綜上理由擬請函省保衛委員會通飭各縣於每年保衛經費預算項下列入保甲宣傳經

費若干以利保甲運動之進行是否有當請 公決

### 一、請規定保甲運動由本黨逐級負責推行案

#### 行案

經應儘提

理由：查保甲運動的原則，是訓練民衆，大家守着一一定的秩序，表現團結的精神，謀整個安甯的。在訓政時期——尤其在這內憂外患迭乘交迫的時期——實爲切要之圖。自本黨底定全國以來，各省雖不少立法定制銳意實行保甲者，但是所得的效果，敢說微末之至。主要的原因，大概有兩點：一、負有辦理保甲之責的行政人員，因事務繁劇，不能全神貫注着去做，甚或受着敷衍公事惡習的影響，視爲具文，根本不去努力的實行；二、民衆知識幼稚不明瞭保甲的意義，與自己應盡的責任，大都處於被動的地位，不肯切實奉行，充分的表現保甲的功效，要補救上述的兩點，必須辦理保甲的主幹人員要有有系統的組織與訓練，而且要抱着到民間去的精神負責推行，才能成功，本黨秉承 總理遺教因負有促進各項運動之使命，對於保甲運動，爲應事實的需要，尤屬責無旁貸，應當逐級負責推行，促其實現右案是否有當，應請

公決

### (四)轉請省政府令泰興縣政府撤銷臨時

#### 保衛團減輕人民負擔

本會據泰興縣執委會來文呈稱：

「案據本會第二區執行委員呈稱呈爲正式保衛團團士業已訓練成熟臨時保衛團應從速裁撤以減輕人民負擔仰祈鑒核轉呈省黨部咨省保衛委員會令飭縣府限最期內撤銷事竊查本縣自十八年來設有臨時保衛團專爲撲滅共匪以安靖地方現在地方之得以安靖者均爲保衛團之功飲水思源對於臨時保衛團實不忍言裁撤但人民負擔甚重所有產財已至山窮水盡之時設再不裁撤則全縣均無以爲生案查第五次全縣代表大會曾有「臨時保衛團負擔甚重應函請縣府限期裁撤以蘇民困」之決案是以本會第三次常會有「正式保衛團團士業已訓練成熟臨時保衛團應從速撤銷以減輕人民負擔案決議呈請上級轉呈省黨部咨省保衛委員會令飭縣府限最期內撤銷」紀錄在卷理合具呈請鑒核迅予轉呈從速撤銷以減輕人民負擔等情據經本會第四十三次委員會議決議轉呈省執委會等語紀錄在卷案關撤銷臨時保衛團理合錄案呈請鑒核准予轉咨省保衛委員會令飭縣府限期撤銷等情」當經本會主任委員張公任批云：

「查臨時保衛團團丁，係屬僱傭性質，餉需供給，人民負擔力實不逮，現該縣正式保衛團之組織訓練，既已相

繼完成，所請應准照轉」當即轉函省政府辦理并經函復已查案令飭照辦矣。

### (五)全省保甲現況之調查及保甲運動專號之編綴

本會為明瞭全省保衛現況起見前曾頒發各項調查表五

## 七、社會調查工作近訊

### (一)派員赴京參觀各社會調查機關團體

#### 接洽一切

前奉中央組織委員會公函，曾有「須參觀各著名社會調查機關，誠為切要，可即決定主持負責人從速出發」等因，本會因限於時間及經濟關係，遲遲未能出發，本月底特由主任委員凌紹祖同志及職員雷澄林同志二人前往首都各社會調查機關參觀，至其他各地如北平定縣上海浙江等處只能待諸異日，我們這次到京計參觀了市政府社會局，研究院社會科研究所，建設委員會，首都警察廳向他們要得許多參攷資料，詢問許多社會調查情形，同時並接洽嗣後社會調查工作請協助進行，此外尚有金陵大學中央大學兩處。

種，續頒發者有1.現有從事保衛事業之黨員調查表，2.現有專門保甲之人員調查表3.妨礙保甲運動之反動勢力實情概況調查表三種，業經呈報全省已有四十一縣，刻正趕製統計未呈報者亦已令飭趕報中。

本會并擬假省執行委員會出版之蘇聲月刊出版一保甲運動專號以為保甲理論之研討及蘇省保甲運動現況之刊布，業已收到各項稿件頗夥，當於最近期內出版問世。

### (二)派員探詢鎮江省民教館舉行范公橋

#### 實驗區社會調查情形

專憑書本上的理論，不從實際工作中去求經驗，這於社會調查工作是有補益的，因此我們盡量的去找機會考察實際情形，不久前鎮江省立民教館范公橋實驗區在范公橋一帶舉行社會調查，我們就派員去探詢他們調查情形，結果得到許多實地調查的經驗。

### (三)製發各縣特種產品調查表

根據本會分期工作實踐計劃第一期第21項規定特製定各縣特種產品調查一種(表附後)分發各部黨部填報去後茲據呈報者有嘉定崇明寶應上海太倉奉賢等縣，俟彙齊後即

將着手審查統計，並製定分類詳細調查表分別調查，已收到二十餘縣，一俟彙齊後容當發表統計。

江蘇省 縣特種產品調查表

| 備致 | 課稅 | 價格 | 產品 | 銷帶 | 功用 | 產品 | 量生 | 每年 | 况及 | 方法 | 製造 | 地名 | 出產 | 名稱 | 產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說明

1. 製造方法及情況一項如不知其製造方法者可從略至製造情況則應說明手工或機器製造如有工廠者並將

工人數目工廠資本註明

2. 產品價值一項以普通計算單位(如斤,兩,噸,箱,盒,包,个,雙……)之市價為標準

3. 如每項空格不夠填寫時可轉填於備致欄內

4. 填表須精確簡明不得敷衍塞責

調查者 簽名 年 月 日填報  
蓋章

江蘇省黨部社會調查委員會製發

(四)編輯社會調查概要

現在國內所有社會調查之書籍良本不易多見非過分簡單即過分複雜且多係偏重某一項調查之理論及方法的敘述尚無能包含各種調查的理論和方法之簡明的合於我們需要的書本本會欲使各縣負責社會調查工作者能對社會調查之理論和方法有系統的了解計特先後搜集參攷書籍多種擬編輯「社會調查概要」一種頒發各縣以便指導各縣社會調查工作之推進現此項書本大綱業已草就不日即將脫稿付印

(五)函國內各大學本省各民教館徵集社會調查參攷冊籍及意見

社會調查在我國尚屬幼稚時期一班人士很少注意現在國內對於調查工作稍能注意研究或實施者僅各大學校民衆

教育館及少數社會調查機關而已我們於社會調查工作既係初試無論對於理論之探討或事業之協助於此等團體如無相當聯絡工作必很感大困難因此乃分別函國內各大學本省各民教館(一)徵集社會調查各種書籍刊物報告統計圖表(二)徵詢對於調查進行辦法經驗及意見(三)於學術之探討事業之進行方面並請賜予合作

### (六)分函江蘇省政府及各縣政府徵集省

#### 誌及縣誌

省縣各種誌書對各地沿革山川地理產品人物風俗習慣包羅甚豐實社會調查之至好參攷資料從事社會調查事業者對各地誌書之徵集甚屬重要故本會分期工作實施計劃第一期第11項曾有「搜求本省各縣各鄉誌書……」之規定因此

我們曾分函江蘇省政府及各縣政府徵集省誌及各縣縣誌現在大多有復函來了，統計江陰、啓東、崑山、金壇、南匯、等五縣已送來此外尚有句容、溧水、海門、武進、奉賢、江都、東台、鎮江、揚中、泰興、太倉、靖江、淮安、阜寧、儀徵、豐縣、蕭縣、礪山、邳縣、東海、贛榆等縣或因舊誌殘缺新誌尚在編纂或因正在付梓中或因版本散失并鮮收藏均未寄來餘尙未復

### (七)繼續聘請委員十八人

本會委員前已聘請言心哲等廿餘人後來因工作推進上之需要於省執行委員會第三十一次會議提出加聘牛踐初王進珊王珏等三位同志為本會委員又於省執行委員會第三十六次會議提出加聘孫曉村王鴻璣王潤泉李煥之厲鼎立楊公崖藍伯華七同志為本會委員當經通過並分別聘請矣。

## 八、各縣社會事業消息彙誌

### (一)各縣縣黨部組織社會事業委員會

本會為促進各縣社會事業之發展，特行擬訂「江蘇省各縣黨部附設社會事業委員會組織辦法」，經江蘇省執行委員會第二十五次委員會議修正通過，頒發各縣黨部遵照組織經呈報組織成立者，吳江、江陰等十三縣，其他各縣

亦在陸續組織中，茲將該項各縣黨部附設社會事業委員會組織辦法暨各縣黨部社會事業委員會詳表探誌如左：

### 江蘇省各縣黨部附設社會事業委員會組織辦法

(一) 各縣黨部為謀社會事業之推進應各附設社會委員會

定名為○○縣黨部社會事業委員會

- (一) 各縣社會事業委員會委員人選除縣黨部全體執監委員或整理委員為當然委員外應由縣黨部延聘縣中富有各項社會事業之學識經驗者充任之不必限於黨員聘任委員名額不得過十五人
- (二) 各縣社會事業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各縣黨部執監委員或整理委員互推充任之
- (三) 各縣社會事業委員會應分設教育事業地方自治新聞事業保甲運動合作事業農村經濟社會調查七組由各委員分認担任每組各設組長一人由各組委員互推担任之
- (四) 各縣社會事業委員會之任務如左
  - (1) 訓練社會事業人員推進工作
  - (2) 組織該縣內富有社會事業經驗學識之黨員並指導其從事各該事業之活動
  - (3) 調查聯絡全縣各項社會事業之組織及人員並吸收其優秀份子加入本黨
  - (4) 計劃全縣社會事業之發展
- (五) 各縣社會事業委員會關於內部工作由縣黨部工作人員中富有社會事業之經驗學識者兼充之
- (六) 各縣社會事業委員會之活動費另定之
- (七) 各縣社會事業委員會應於每月終將其工作經過分組
- (八) 各縣社會事業委員會應於每月終將其工作經過分組

(九)

吳江縣黨部附設社會事業委員會

| 委員   | 組別    | 委員   |
|------|-------|------|
| 徐張何周 | 教育組   | 徐張何周 |
| 楊雪陶  | 地方自治組 | 楊雪陶  |
| 程門孫  | 新聞組   | 程門孫  |
| 余楊黃周 | 保甲組   | 余楊黃周 |
| 維雪虎宗 | 合作組   | 維雪虎宗 |
| 銓門圻洛 | 農村組   | 銓門圻洛 |
| 凌程孫  | 社會調查  | 凌程孫  |
| 莘良忍  | 社會調查  | 莘良忍  |
| 子傳誦  | 社會調查  | 子傳誦  |
| 楊陶周  | 社會調查  | 楊陶周  |
| 子孝周  | 社會調查  | 子孝周  |
| 純沐迎  | 社會調查  | 純沐迎  |
| 張施胡  | 社會調查  | 張施胡  |
| 廷十倬  | 社會調查  | 廷十倬  |
| 良則雲  | 社會調查  | 良則雲  |
| 主任委員 | 社會調查  | 金維銓  |

詳述並將其經費用途報告縣執行委員會核轉省執行委員會備核  
本辦法由省執行委員會頒發施行



江陰縣黨部附設社會事業委員會

| 委員 | 主任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
| 陳顥 | 薛禪   | 陳顥 | 薛禪 | 薛禪 | 薛禪 | 薛禪 | 薛禪 | 薛禪 |
| 吳潘 | 王鍾   | 吳潘 | 王鍾 | 吳潘 | 王鍾 | 吳潘 | 王鍾 | 吳潘 |
| 基波 | 基波   | 基波 | 基波 | 基波 | 基波 | 基波 | 基波 | 基波 |
| 邢介 | 邢介   | 邢介 | 邢介 | 邢介 | 邢介 | 邢介 | 邢介 | 邢介 |
| 潘銳 | 潘銳   | 潘銳 | 潘銳 | 潘銳 | 潘銳 | 潘銳 | 潘銳 | 潘銳 |
| 陳植 | 陳植   | 陳植 | 陳植 | 陳植 | 陳植 | 陳植 | 陳植 | 陳植 |
| 阮開 | 阮開   | 阮開 | 阮開 | 阮開 | 阮開 | 阮開 | 阮開 | 阮開 |
| 陳祝 | 陳祝   | 陳祝 | 陳祝 | 陳祝 | 陳祝 | 陳祝 | 陳祝 | 陳祝 |

溧水縣黨部附設社會事業委員會

| 委員 | 主任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委員 |
|----|------|----|----|----|----|----|----|----|
| 倪董 | 倪董   | 倪董 | 倪董 | 倪董 | 倪董 | 倪董 | 倪董 | 倪董 |
| 周李 | 周李   | 周李 | 周李 | 周李 | 周李 | 周李 | 周李 | 周李 |
| 李蔣 | 李蔣   | 李蔣 | 李蔣 | 李蔣 | 李蔣 | 李蔣 | 李蔣 | 李蔣 |
| 董周 | 董周   | 董周 | 董周 | 董周 | 董周 | 董周 | 董周 | 董周 |
| 康董 | 康董   | 康董 | 康董 | 康董 | 康董 | 康董 | 康董 | 康董 |
| 堃董 | 堃董   | 堃董 | 堃董 | 堃董 | 堃董 | 堃董 | 堃董 | 堃董 |
| 熊希 | 熊希   | 熊希 | 熊希 | 熊希 | 熊希 | 熊希 | 熊希 | 熊希 |
| 徐桐 | 徐桐   | 徐桐 | 徐桐 | 徐桐 | 徐桐 | 徐桐 | 徐桐 | 徐桐 |
| 田飛 | 田飛   | 田飛 | 田飛 | 田飛 | 田飛 | 田飛 | 田飛 | 田飛 |
| 章臣 | 章臣   | 章臣 | 章臣 | 章臣 | 章臣 | 章臣 | 章臣 | 章臣 |

揚中縣黨部附設社會事業委員會

| 人愛楊 | 員委任主 | 詳楨劉<br>聲振鄂<br>霖承韋<br>仁鳳陳 | 人愛楊<br>喬元張<br>興詳杜<br>清 虞 | 石越劉<br>載本張<br>章錦朱<br>榮卜林 | 誠子張<br>恭永包<br>山逸張<br>良安姚<br>霖餘劉 | 員 委     |
|-----|------|--------------------------|--------------------------|--------------------------|---------------------------------|---------|
| 誠子張 | 長 組  |                          | 琳餘劉                      | 載本張                      | 誠子張                             | 員委組業事育教 |
| 詳楨劉 | 長 組  |                          | 詳楨劉                      | 聲振鄂                      | 喬元張                             | 員委組治自方地 |
| 山逸張 | 長 組  |                          | 人愛楊                      | 章錦朱                      | 山逸張                             | 員委組業事聞新 |
| 興詳杜 | 長 組  |                          | 霖承韋                      | 恭允包                      | 興詳杜                             | 員委組動運甲保 |
| 仁鳳陳 | 長 組  |                          | 良安姚                      | 石越劉                      | 仁鳳陳                             | 員委組業事作合 |
| 清 虞 | 長 組  |                          | 誠子張                      | 清 虞                      | 榮卜林                             | 員委組濟經村農 |
| 琳餘劉 | 長 組  |                          | 仁鳳陳                      | 章錦朱                      | 琳餘劉                             | 員委組查調會社 |

上海縣黨部附設社會事業委員會

| 人利彭 | 員委任主 | 人利彭<br>青 林<br>賓作金<br>傑世蔣 | 衡崇范<br>浦家陳<br>樑貴火<br>冀 張<br>毅 鄭 | 舍 施<br>機仲孫<br>玉中陸<br>清浪奚<br>雲倬楊 | 野經張<br>瑛 傅<br>鑫永金<br>元贊馮<br>鸞毓張 | 員 委     |
|-----|------|--------------------------|---------------------------------|---------------------------------|---------------------------------|---------|
| 野經張 | 長 組  |                          | 衡崇范                             | 舍 施                             | 野經張                             | 員委組業事育教 |
| 人利彭 | 長 組  |                          | 機仲孫                             | 瑛 傅                             | 人利彭                             | 員委組治自方地 |
| 浦家陳 | 長 組  |                          |                                 | 青 林                             | 浦家陳                             | 員委組業事聞新 |
| 鑫永金 | 長 組  |                          | 樑貴火                             | 玉中陸                             | 鑫永金                             | 員委組動運甲保 |
| 賓作金 | 長 組  |                          | 清浪奚                             | 元贊馮                             | 賓作金                             | 員委組業事作合 |
| 冀 張 | 長 組  |                          | 鸞毓張                             | 傑士蔣                             | 冀 張                             | 員委組濟經村農 |
| 雲倬楊 | 長 組  |                          |                                 | 毅 鄭                             | 雲倬楊                             | 員委組查調會社 |



海門縣黨部附設社會事業委員會

|     |      |                   |                                 |                                |                                 |         |   |
|-----|------|-------------------|---------------------------------|--------------------------------|---------------------------------|---------|---|
| 一定茅 | 員委任主 | 剛文陳<br>岡涉蔡<br>英冠朱 | 九成黃<br>良廣陸<br>九錫陳<br>思九陳<br>休紹徐 | 石鼎曹<br>傳曾周<br>山雲蔡<br>潛何<br>善慶樊 | 宇丙陳<br>青柳袁<br>變元沈<br>菲穆劉<br>頌士張 | 員       | 委 |
| 岡涉蔡 | 長    | 組                 | 剛文陳                             | 九錫陳                            | 岡涉蔡                             | 員委組業事育教 |   |
| 休紹徐 | 長    | 組                 | 頌士張                             | 青柳袁                            | 休紹徐                             | 員委組治自方地 |   |
| 菲穆劉 | 長    | 組                 | 石鼎曹                             | 菲穆劉                            | 良廣陸                             | 員委組業事聞新 |   |
| 石鼎曹 | 長    | 組                 | 石鼎曹                             | 山雲蔡                            | 傳曾周                             | 員委組動運甲保 |   |
| 潛何  | 長    | 組                 | 英冠朱                             | 潛何                             | 九成黃                             | 員委組業事作合 |   |
| 善慶樊 | 長    | 組                 | 九成黃                             | 善慶樊                            | 宇丙陳                             | 員委組濟經村農 |   |
| 一定茅 | 長    | 組                 | 一定茅                             | 變元沈                            | 元思陳                             | 員委組查調會社 |   |

崇明縣黨部附設社會事業委員會

|     |      |                          |                                 |                                 |                                 |     |         |
|-----|------|--------------------------|---------------------------------|---------------------------------|---------------------------------|-----|---------|
| 雲梯程 | 員委任主 | 豐慶蔡<br>孝明劉<br>虎文張<br>陶孟施 | 雲梯程<br>官鴻丁<br>柏秀張<br>三貢黃<br>新鼎施 | 才變蔡<br>鄉亞黃<br>德仁張<br>麟兆黃<br>毅嘉陳 | 一定沈<br>冕鍾蘇<br>浩養陸<br>齋西湯<br>尤震瞿 | 員   | 委       |
| 才變蔡 | 長    | 組                        | 才變蔡                             | 陶孟施                             | 新鼎施                             | 孝明劉 | 員委組業事育教 |
| 官鴻丁 | 長    | 組                        | 豐慶蔡                             | 鄉亞黃                             | 虎文張                             | 官鴻丁 | 員委組治自方地 |
| 冕鍾蘇 | 長    | 組                        | 尤震瞿                             | 毅嘉陳                             | 雲梯程                             | 浩養陸 | 員委組業事聞新 |
| 豐慶蔡 | 長    | 組                        | 豐慶蔡                             | 虎文張                             | 鄉亞黃                             | 官鴻丁 | 員委組動運甲保 |
| 德仁張 | 長    | 組                        | 一定沈                             | 麟兆黃                             | 新鼎施                             | 柏秀張 | 員委組業事作合 |
| 一定沈 | 長    | 組                        | 柏秀張                             | 三貢黃                             | 孝明劉                             | 麟兆黃 | 員委組濟經村農 |
| 齋西湯 | 長    | 組                        | 冕鍾蘇                             | 虎文張                             | 齋西湯                             |     | 員委組查調會社 |

寶應縣黨部附設社會事業委員會

|     |      |                                                                                             |                     |         |
|-----|------|---------------------------------------------------------------------------------------------|---------------------|---------|
| 陶效劉 | 主任委員 | 周慕陰 義武江 慶以華 鏜士陳 白少李<br>南小季 蘭達孫 翹柳居 揚維華 章錦張<br>余華 錢鍾麟 昌洽叢 書繼華<br>陳其華 朱麟 相采之<br>立名 壽綿 蕃晉朱 之采相 | 委員                  |         |
| 慶以華 | 長    | 組                                                                                           | 慶以華 綿壽王 芹其華         | 教育事業組委員 |
| 蘭達孫 | 長    | 組                                                                                           | 白少李 蕃晉朱 蘭達孫 義武江     | 地方自治組委員 |
| 南小季 | 長    | 組                                                                                           | 章錦張 名立陳 鏜士陳 南小季     | 新聞事業組委員 |
| 揚維華 | 長    | 組                                                                                           | 白少李 蘭達孫 名立陳 揚維華 章錦張 | 保甲運動組委員 |
| 昌洽叢 | 長    | 組                                                                                           | 周慕陰 綿壽王 書繼華 昌洽叢 麟鍾錢 | 合作事業組委員 |
| 書繼華 | 長    | 組                                                                                           | 麟鍾錢 昌洽叢 義武江 書繼華 陶效劉 | 農村經濟組委員 |
| 周慕陰 | 長    | 組                                                                                           | 蕃晉朱 周慕陰 之采相 翹柳居 慶以華 | 社會調查組委員 |

泗陽縣黨部附設社會事業委員會

|     |      |                                                                            |                                 |         |
|-----|------|----------------------------------------------------------------------------|---------------------------------|---------|
| 麟毓楊 | 主任委員 | 張克慎 劉純佺 陳博夫 李漢三<br>羅振五 顧紹禹 張秉家 張理隆<br>羅成 蘇福泰 陳道全 李立敏<br>倪梅村 陳星渠 陳啓人 陳啓人 李敏 | 委員                              |         |
| 五振羅 | 長    | 組                                                                          | 五振羅 麟毓楊 佺純劉 慎克張                 | 教育事業組委員 |
| 全道陳 | 長    | 組                                                                          | 家秉張 全道陳 成考羅                     | 地方自治組委員 |
| 隆理張 | 長    | 組                                                                          | 溪孫 隆理張 五振羅 三漢李                  | 新聞事業組委員 |
| 人啓陳 | 長    | 組                                                                          | 夫博陳 家秉張 禹紹顧 人啓陳                 | 保甲運動組委員 |
| 渠星陳 | 長    | 組                                                                          | 泰福蘇 全道陳 村梅倪 渠星陳                 | 合作事業組委員 |
| 禹紹顧 | 長    | 組                                                                          | 輔應谷 仁居李 敏立李 禹紹顧 人啓陳             | 農村經濟組委員 |
| 村梅倪 | 長    | 組                                                                          | 禹紹顧 全道陳 泰福蘇 夫博陳 人啓陳 村梅倪 輔應谷 家秉張 | 社會調查組委員 |



## 二、如皋縣社會事業消息

合作事業促進會訂定推進本縣合作事業計劃

農村改進會訂定推進農村教育實施辦法，

經濟組計劃大綱及自治大綱同時施行

江蘇省如皋縣合作事業促進委員會推進

本縣合作事業計劃草案

合作事業爲本黨下層工作七項運動之一推行促進刻不容緩惟茲事體大須循序漸進不可一蹴而幾茲特擬具初步推行計劃以就正於有道焉

### 一、研究

籌設合作圖書館介紹合作著作研究合作學理及實施方法以研究之心得隨時發表而謀合作學識之普及民間合作事業得獲改進之張本同時擬訂各種合作社推行方案（尤注意於本縣副業生產運銷合作社及特種事業之組織）貢獻主持合作行政者之採擇

### 二、宣傳

合作事業之在本縣以東北二鄉爲最發達西南二鄉歷受匪共騷擾農村秩序不能安定以致宣傳方面仍未能求其普及本會今後之工作除繼續東北二鄉之宣傳外更應側重於西南二鄉以消弭匪區

之隱患俾合作事業之推行得獲平衡之發展其宣傳方法如下

1. 組織巡迴宣傳隊分赴各地演講合作意義利益及

組織法

2. 派員參加各種集會官場合作

3. 編製各種宣傳品

A. 月刊 B. 小冊（各種合作社模範章程） C. 傳

單 D. 標語 E. 畫報

4. 借娛樂場所施行化裝演講

### 三、調查

1. 調查縣內已登記及未登記之合作社數目經營狀況並分別編製統計表

2. 調查並搜集有關合作事業之材料

3. 考察各處辦理有成績之合作社以資借鏡

4. 調查各區農村經濟

### 四、組織

1. 原有合作社之整理

本縣合作社已達四十餘處此四十餘社中其組織必不能一一健全初步改進應先從原有合作社着手根據調查報告認為有下列之現象者即促其改組或淘汰

- 一 社務業務趨於停頓狀態者
- 二 職員發生操縱舞弊情事者
- 三 刑股全無着落者
- 四 辦理數年毫無發展者
- 2. 舉辦合作實驗區

本縣十九年前，合作事業指導所時代，曾於雙甸舉辦合作事業示範區，旋因指導人員工作不敷分配，及經費拮据關係，遂行停頓本會為實驗起見，應選定實驗區一處，以資實驗，使學理與事業得一，確實證明，以免徒託空言。

- 3. 確定本縣合作事業組織標準。
- 推行合作應因地制宜，如皋各區情形不同，故組織合作社亦應以其性質而分別促進焉，例如東鄉為棉稻最豐之區，即應提倡組織儲藏運銷合作社，河流甚多水利發達，即應提倡組織灌溉合作社，西南鄉佃農較多，農產收入每不足以自給，應提倡農家副業，如養蠶，養豬，養雞等合作社，北鄉麥產頗富，豬隻亦多，應提

倡儲藏運銷等合作社，又濱海之區，經營漁業者頗多，獲利至鉅，應提倡漁業運銷合作社，至於技術之指導，品種之改良，合作農場之組織應加請專家詳細研究，另擬方案，要非一朝一夕之功也，茲根據上述實際情形，暫規定組織合作社標準如下，

- (甲) 在縣區組織各種模範合作社，(乙) 組織大規模之儲藏運銷合作社，(丙) 組織生產合作社，(丁) 組織信用合作社，(戊) 組織消費合作社，(己) 組織漁業運銷合作社，

## 五、訓練

合作事業為新興事業經營者，非具有充分之學識及經驗不能勝任愉快，本會應舉行合作社職員訓練班，以培植合作運動基本人才，為促進合作事業之生力軍。

### ▼本會合作股所擬△

#### 農民銀行各區經管員任事規約

- 一 經管員經管區域以一區或二區為限
- 一 經管員對本行所經管事務須負完全責任
- 一 經管員經管小農放款請先預定其經管放款與本行訂定、



活期借款契約並須請殷實舖保保證或提供相當抵押品  
聯合會之保證書或抵押品由經管員審核後送交本行保  
管

一 聯合會借款時由負責代表將申請書表與保證書送呈經  
管員經管員調查後認爲用途正當保障確實一面填表  
送行備查一面由代表持借約及經管員之付款印據到行  
取款

一 經管員爲無給職在小農放款利息上撥二厘作爲辦公費  
(以放款數爲標準)

一 聯合會還款時由代表在經管員處登記後直接送行  
一 經管員辦事熱心成績卓著得由本行函請縣政府加以獎  
飾並請 總行分別酬勞之

#### 說明

值此農村經濟瀕於破產小農代款購買種子農具等各種  
用款刻不容緩但農行之放款爲農村信用合作社之唯一轉借  
機關而小農見聞閉塞智識淺陋對於組織合作社各種手續均  
未能深入了解本會合作股爲特擬就此項規約函本縣農行研  
究試辦此則一面固可予小農金融週轉之便利一面又可養成  
彼等對人信用之習慣然後進而組織各種合作事業則事半功  
倍矣

### 如皋縣農村改進會推進農村教育實施辦法

推進農村教育，應由縣會及分會調查，統計全縣及各  
區若干農村，用整個計劃，酌量經濟情形，施以適當之教  
育，其目的：要以全村爲學校，全村農民爲學生，以各種  
有價值的活動爲課程，以大單元設計爲教學法，以保持固  
有道德及改良風俗習慣社交等爲訓育，而已完成訓政確立  
自治基礎爲鵠的，原則既定，再言辦法。

1. 本辦法以減少農村文盲，改良農村風俗習慣，增加  
農村生產爲宗旨。

2. 縣農村改進會及各區分會，均負有推進農村教育之  
義務。

3. 各農村分會，應調查各農村之失學兒童及不識字之  
成人，統計報告縣會由縣會度量農村區域之大小，  
及失學人數之多寡，或數村合辦籌辦一簡易初小，  
及民衆學校以救濟之。

4. 各農村合辦之簡易初小民衆學校及閱書報社，均附  
設其間，建築開辦等費，由各農村自籌，常費請鄉  
公所籌集之，其成績優良者，經教育局查明，得酌  
量補助之，已設有學校者，簡易初小不再設。

5. 應不時召集鄉閭鄰長及各地社教機關開談話會，設  
計進行，在縣區者由縣會召集，在各區者由分會召  
集。

6. 實施的事業應注重農村生計，語文、健康、公民，

家事、休閒等教育六種。

(甲)關於生計教育者

- 一、生計調查
- 二、農事指導
- 三、農事展覽及比賽
- 四、提倡農民副業

(乙)關於語文教育者

- 一、舉行識字運動
- 二、指導農民閱讀書報
- 三、組織農民讀書會
- 四、設農民問字處及代書處

(丙)關於健康教育者

- 一、提倡公共衛生
- 二、組織武術團
- 三、舉行業餘運動會
- 四、組織防疫會及分診所

(丁)關於公民教育者

- 一、政治常識講演
- 二、組織自衛團
- 三、團結優良村友
- 四、化除惡劣份子

(戊)關於家事教育者

- 一、組織家事改進會
- 二、成立模範家庭
- 三、指導家庭衛生
- 四、組織家庭改進會

(己)關於休閒教育者

- 一、提倡正當娛樂
- 二、戒除不良的嗜好
- 三、組織農村茶團
- 四、提倡改良說書

7. 本辦法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如皋縣農村改進會經濟組計劃大綱

甲、原則

1. 改良農業

2. 提倡農村副業

乙、實施方法

1. 關於改良農業事項

一、以縣農場及分場郭園指導所雙開指導所四處為改良農業之中心地點

二、各分會以該區長主要生產日加以改良并推定

三、縣會及分會應指導農人整理耕地振興水利改良

種子採用新生產方法以謀農產量之增加

四、指導農人舉辦農業試驗場農產陳列所及農具陳

列等以為改良農產之提倡

五、指導各分會設置特約農田研究增加生產方法以

為改良之先導

2. 關於提倡農村副業事項

一、指導農人發展農村副業

二、指導各區原有之副業改善并推定

三、指導農人于農暇時間造林造路開闢荒地等以發

展農村經濟

丙、實施步驟

1. 舉行調查

一、根據實施方法各分會應將本區各項農作物何種主要生產何種副產及種植方法產量調查報縣會

考查

二、各分會應將本區虫害病害及防害農作物合種情形調查報縣會考查

三、各分會應將本區土質農具農產製造施用肥料調查報縣會考查

2. 指導事項

一、根據實施方法指導何地適宜何種農作物加以指導之

二、指導種子肥料之選擇并採用新種植法

三、指導農人籌劃水利旱災病虫害及一切有害於農作物者之預防及救濟

四、指導農人提倡農村副業

如皋縣農村改進會自治大綱

第一條 各農村以固有之村名為標準

第二條 各農村以現定各區名稱為固有區域

第三條 各農村組織分會以現有區長為正會長該黨區分部常務委員為副會長（但未設區分部之區域副會長可暫缺）

第四條 農村分會由正副會長聯任學識優裕富有經驗者二人或三人組織之

第五條 正副會長係義務職不支薪水

第六條 各農村興革事宜會長得召集各鄉鎮長及農村公正士紳會議議決事件須報縣會考查

第七條 各農村戶數若干男女丁口若干由分會調查報告縣會

第八條 各農村人口生死遷徙婚姻繼承失蹤分居由分會查明報告縣會

第九條 各農村面積大小田畝若干佃農自耕農及半自耕農若干人各種田若干畝以及田主姓名住址等均須由分會派人調查一一登記報縣會考查如有隨時買賣亦應報明毋得遺漏

第十條 各分會須組織田畝經界委員會報明縣會立案如有界址糾紛得由委員會調解公斷之

第十一條 各農村開濬水利修築道路橋樑由分會長召集會議後合力進行並報縣會考查

第十二條 各農村宜講求衛生清潔道路掃除污穢撲滅蚊蠅俾免疫病

第十三條 各農村夏間宜設立防疫所春間應設立牛痘所以重生命

第十四條 各農村酬神賽會演戲賭博以及吸食鴉片各種毒丸一律禁止絕跡

第十五條 各農村應設守望所農民每二鄰抽壯丁一人為自衛團有警鳴鑼召集以禦賊盜平時並與保衛團聯絡以

第十六條

壯聲援

第六條

各農村如有其匪隱匿無論土著及外來者均須詳密報告分會轉報縣會不得徇縱否則查出連坐

附則本大綱自農分會成立之日起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七條

各農村如有販運耕牛出境者當嚴行禁止

(二) 蘇省各縣合作社概況

第八條

如有人妨害一切農村動作及勒索等事由分會報告縣會糾正保護之

本省各縣合作社之發展，據本會合作事業委員會之調查統計，有如下表：

江蘇省各縣合作社統計表

| 縣名 | 社數 | 社員數  | 股本金額 | 社股總數 | 性質 |    | 種類 |    |    | 備註 |      |    |  |
|----|----|------|------|------|----|----|----|----|----|----|------|----|--|
|    |    |      |      |      | 有限 | 無限 | 信用 | 運銷 | 購買 |    | 生產利用 | 其他 |  |
| 崇明 | 一六 | 一三四  |      | 六三二  | 九  | 五  | 二  | 五  | 三  | 二  | 四    | 二  |  |
| 六合 | 八  | 二四六  |      | 七六四  | 一  | 六  | 一  | 六  |    |    | 二    |    |  |
| 淮安 | 三  |      |      | 四八五〇 |    |    |    | 三七 |    | 一  |      | 一  |  |
| 寶應 | 一六 | 二五四  | 一〇〇九 | 三三八  | 六  | 一〇 |    | 六  |    |    | 五    | 五  |  |
| 漣水 | 二〇 | 八三七  | 四七五三 |      | 七  | 一三 |    | 三  |    | 七  |      |    |  |
| 崑山 | 四  | 一八四九 | 六五六八 |      |    | 五  | 五  | 三  |    | 五  |      | 一  |  |
| 如皋 | 三  | 一〇三四 | 二五二九 |      | 六  | 二  | 一  | 一〇 |    | 五  | 三    | 一  |  |
| 淮陰 | 六  | 二〇八四 | 二四二五 |      | 七  | 六  |    | 四  | 二  | 一  | 一    | 三  |  |

|     |     |      |      |       |    |    |    |     |     |      |     |      |      |      |
|-----|-----|------|------|-------|----|----|----|-----|-----|------|-----|------|------|------|
| 高淳  | 蕭縣  | 武進   | 海門   | 溧陽    | 溧水 | 邳縣 | 灌雲 | 無錫  | 金山  | 常熟   | 沐陽  | 高郵   | 江甯   | 南匯   |
| 二四三 | 一三五 | 六四   | 一〇   | 六五    | 二  | 一  | 二  | 吳   | 一八  | 六〇   | 三三  | 一〇   | 六    | 五    |
|     | 二七五 | 一七八〇 | 三三二〇 | 一八九二  | 六  | 七  | 三三 | 一三六 | 三六二 | 一七四  | 八八  | 一四一  | 二六五  | 一三   |
|     |     | 二四六一 | 四二九  | 六四四・六 |    | 二七 |    | 三三三 | 二四九 | 一〇〇四 |     | 八八八  | 六四・五 | 一〇六〇 |
|     |     |      | 四二九  | 六四四・六 |    | 二七 |    | 七三三 |     |      | 三三一 | 三九・五 | 六四・五 | 一〇六〇 |
|     | 二   | 六    | 八    | 一九    | 一  | 一  | 一  | 一四  |     |      | 一   | 五    | 一九   | 四    |
|     | 三三  | 五〇   | 四    | 吳     | 一  |    | 二  | 六   | 一八  | 五    | 三   | 五    | 七    |      |
|     |     | 五    |      |       |    |    |    | 六   |     | 三    |     |      |      | 一    |
| 一八  | 三三  | 四    | 四    | 三〇    | 一  |    | 二  | 七   | 二七  | 四    | 三   | 五    | 七    | 一    |
|     |     |      |      | 一     |    |    |    | 一   |     |      |     |      | 一    |      |
| 九   | 二   | 三    | 一    | 三     | 一  | 一  |    | 七   | 一   | 四    | 一   | 一    | 四    | 二    |
| 一〇  |     | 九    | 七    | 一五    |    |    | 一  | 二   |     | 一    |     | 四    | 六    | 二    |
| 一六  |     | 八    |      | 一六    |    |    |    |     |     | 二    |     |      | 八    |      |

|     |       |      |      |        |      |      |      |    |     |      |                          |     |     |     |
|-----|-------|------|------|--------|------|------|------|----|-----|------|--------------------------|-----|-----|-----|
| 泰興  | 阜甯    | 銅山   | 贛榆   | 寶山     | 宜興   | 南通   | 宿遷   | 江陰 | 沛縣  | 松江   | 上海                       | 青浦  | 泰縣  | 東台  |
| 八   | 三〇    | 四〇   | 三三   | 二五     | 吳    | 四〇   | 六    | 三  | 一   | 八二   | 六                        | 三   | 四   | 一五  |
| 一八三 | 八二六   | 一三六五 | 八六七  | 四六五    | 九八八  | 二九七五 | 一五五五 |    | 一三三 | 一九三三 | 四〇〇                      | 五八  | 一三九 | 六四  |
|     |       |      | 三七九五 | 一九〇八·五 | 一八〇〇 |      |      |    | 六七三 | 一三五七 | 三六四                      |     | 七〇〇 |     |
| 九八〇 | 一五〇〇〇 | 四六五二 |      |        | 三六八〇 | 六三二  | 五三四  |    | 三六  |      | 四一                       | 三〇六 |     | 二五三 |
| 七   | 二二    |      | 五    |        | 一五   | 三    | 一    | 一〇 | 一   | 四    | 一                        | 三   | 二   | 七   |
| 一   | 一八    |      | 二七   | 二五     | 一五   | 二    | 六〇   | 四  |     | 六    | 三                        | 一六  | 二   | 六   |
|     |       |      |      |        | 六    | 六    |      | 二  |     |      | 二                        | 二   |     | 二   |
| 一   | 二六    | 三    | 二七   | 一九     | 二四   | 一六   | 五    | 五  |     | 六    |                          | 三   | 二   | 六   |
|     |       |      |      |        | 三    | 二    |      | 二  |     |      |                          | 二   |     | 三   |
| 一   | 一     | 三    | 一    |        | 三    | 一〇   |      | 三  | 一   | 二    |                          | 六   | 一   | 二   |
| 一   | 三     | 六    | 二    | 六      | 一四   | 九    | 一    | 六  |     | 一    |                          | 一   |     | 二   |
| 五   |       |      | 二    |        | 二    | 三    | 一    | 五  |     | 一    | 六                        |     | 一   | 二   |
|     |       |      |      |        |      |      |      |    |     |      | 該縣社股總數保命塘合作社<br>社股其他未據詳報 |     |     |     |



|    |      |     |     |     |     |     |    |     |    |    |    |    |
|----|------|-----|-----|-----|-----|-----|----|-----|----|----|----|----|
| 泗陽 | 一    | 二〇  | 三〇  | 一五  |     |     |    |     |    |    |    |    |
| 總計 | 一八九七 | 五二九 | 四七三 | 四二〇 | 三〇〇 | 八八九 | 七三 | 一〇五 | 二四 | 一〇 | 一八 | 三三 |

附註：太倉、揚中、奉賢、錫山、睢甯、東海、川沙等七縣無合作社之設 (二十二年六月五日統計)

### 本刊啟事

敬啟者，本刊為研討本省各項社會事業實際設施問題并溝通知布全省各縣社會事業消息起見，特闢「本省各項社會事業通訊」欄，諸希各縣黨部社會事業委員會按期將各該縣各項社會事業消息，各項社會事業現況之調查統計以及各地社會事業設施活動之報告或計劃按期惠賜本刊一份，俾便發表，無任盼禱！此致

全省各縣黨部社會事業委員會

江蘇省黨部宣傳科蘇聲月刊編輯部



## 藝文

# 蟋蟀

雅雲

故鄉秋天的園裏照例的堆滿了落葉，禿了頭的梧桐樹孤立在空中，西風尙還無力黃花一朵沒有吹開牆根的鳴虫已禁不起第一陣秋寒到來似乎低聲吟喚「春天啊；歸來！」那時弱小的心靈早已起了莫名的不快。

孩子們正熱鬧着鬥蟋蟀，每個孩子是少不了一個瓦盆和一個網羅，甚至安藏了五六個到十幾個瓦盆的也有，每當夕陽西下，和月白風清，他們都結了不少同伴，四出搜尋，探聽在草根，在牆邊，捉蟋蟀，鬥蟋蟀，把個寂寞蕭條的秋天，打得一翻熱情，孩子們的心靈充滿了秋的愉快歡喜！

我向來不愛這種玩意，以為這是野小孩子做慣的下流玩意，所以我從心坎裏厭惡了出來，恰巧遇到和我住在一起的堂房弟弟，正和我反對，也玩得高興，他們全是八九歲，也有十二三歲的，那時因為我的厭惡，所以也禁止了他們，打碎了他們的瓦盆，撕破了他們的網羅，於是弟們

只有哭泣，也只好撓起小嘴，張大了小眼望別家孩子鬧得出神，見到蟋蟀從瓦盆裏跳走了，也會幫着急得狂喚，遇到那個孩子勝利了也拍着小手稱賀歡喜，但每次被我喚了回來恐怕他們重又舉了野小孩子的惡玩意。

記得有一天給我發現了；他們都躲在後園的草地上，在搬石頭，爬草挖泥，不知什麼地方來的一只瓦盆他們各人在找尋靜聽，這次可給我無限憤怒結果我告訴了孀母各人都挨打了一頓。

而今想來我真悔恨，當時阻止了他們的天真流露。約束他們自然心靈的奔放，啊！我要求他們的寬恕，我要在他們面前去懺悔，我要求他們重新到後園去捉蟋蟀和別家孩子鬥蟋蟀，我也要跟他們去到草根牆邊搬石挖泥去探聽我尋一同高跳一同狂笑，但，但當我明白時，弟弟們已同我一樣的長大了；而且故鄉的園已和我遠離！我每次寫信去求恕當時的無理，可是他們的回信都說着「姊姊！是那

樣嗎？我們已全然忘記。」我好像得了他的寬恕，我暫時的安慰了；

現在家鄉的秋意又傳到異地的天空此地的梧桐也將禿頭了；我想孩子們又在鬧門蟋蟀的玩意我要追憶已無從寫

## 寶姑娘的生活

鵲鵲

她不是塗脂抹粉，睇眉燙髮表現一切時代化的摩登女郎；更不是裹着尖尖腳，梳着光光的頭，忸忸怩怩的鄉下姑娘。她不是在男人家養下過着寄生生活的太太；更不是專充關內養育小孩的所謂賢內助。

她是一個在嚴冬極風冒雪；在酷暑溼氣揮汗裏開演他的辦公，餵奶，料理家務外，還要看報，讀書，寫作來調劑她心身的自食其力的女人。因為這些是她自認為有興趣，有意義，而且平凡的現實的人生生活。

、每天早上，她例須抱兒攜女上街去買她們一天裏所吃的小菜後，才得與他的兒女告別上辦公廳去。可是有時因天雨不易辨別時光的遲早，以致起床太遲，桌上自鳴鐘已噹噹地催促着她快走，警告她時候已不早的日子，是最使她感到不安的。發覺到時候已遲的她，一方面急忙打發高媽去買些隨便什麼菜回來；一方面急忙跨出房門向辦

起，搜盡了枯腸也僅留下這麼一點，我將抓住了眼前的秋天不作將來的回憶，但眼前的秋天却抓傷了我的心，永遠的，永遠的回不到兒時的夢裏！

唉！人生能有幾次追寫兒時的回憶呢？

一八二

公所在地開步走時，床上的安琪兒，偏又啞啞地媽媽，媽媽叫餓了。她被母性愛所驅使，不期然而然的回轉頭來，解開她慈愛的胸懷，溫存地餵她的小寶貝……

在這頭昏腦脹，心頭亂跳，要走走不動，急得出汗了的她，懷裏的小寶貝，偏又「不解人愁」的只求媽媽笑，不知媽媽苦的躺在慈愛的懷抱裏，含着甜蜜的乳頭，不涎不放，一會兒用他的纖纖玲瓏的小手，去撫弄他對兒苦笑的臉；一會兒拍拍有聲地去拍她正爲遲到擔憂而在納悶的胸膛，——學貓叫，做狗跳，……不願放鬆她走。

到了最後一刹那，饑餓的威脅，一陣陣襲來，企圖打開她母愛的陣地，她才硬起頭皮，忍性地走開，然哇哇小寶貝的淒音，好久好久還在她的耳際如絲如縷底縈繞着。

她常常對着她的朋友說，她短促的生命，大半寄託在她二個小寶貝身上，他倆能給她笑，他倆能要她哭，她

一百二十分的疼愛他們；但她並不如普通人一樣希望他倆將來的報答——到老年的時候，來孝養父母，來做父母的奴隸。她覺得養育孩子是人生應有的義務。

她坐在辦公室裏，正埋頭做她每天應做的機械式的工作時，常常覺的乳房一陣陣的漲痛，滴滴如雨點的奶，隨着漲痛而一直往胸前下直流，濕透了她的襯衫，溼潮了她的外衣。她此刻的心情，是被「奶漲兒饑」的感念所喚起，默默地在愁念着她心愛的乳兒，一定是嘔嘔啞啞在鬧了，一定是餓了，媽媽！餓了，媽媽！餓了，奶奶，奶奶在狂叫……

一俟鈴鈴鈴下辦公的開放鈴聲響後，她即急急忙忙的拖着她手腕寫得抽筋，脊背坐的酸痛，疲倦不堪的軀壳，搖盪着一枝黯淡無光的心花，爲掛念小孩子的饑寒冷熱，加快了她的跑路的速度。

「他不鬧嗎？他不餓嗎？哭了，吵了……」種種忘不了，放不開的母愛心情，引誘她「歸心如箭」三步當着一步地走。一脚跨到自家門前，眼高媽已是抱她的建兒，攙她向達兒，站在門口等候着她來臨了，快樂得使她的心花，突然怒放，高聲喊叫着她的小天使，「建！達！」引得二位小寶貝，含哭帶笑連喊媽媽——喊他的半天不得見面的媽媽。這是她經過無限的傷心而得到無限的歡慰。夜之神已光降，倦勞的人們，週遭的一切，都已沉入

睡鄉，這靜悄悄的夜呵，正是她創作生命裏最幸福的一刻。她雖然讀書不多，但對文藝却很有興趣，在千忙萬忙忙個不了的複雜生活中，總要抽些空兒來寫些現社會的小品文字。她想做個饑則啼，寒則號的赤子，一啼一號，都想代被壓迫的大衆呼籲求救，不是像留聲機一樣的隨同別人唱高調；更不是學那些「吟風弄月」的詩人，去寫些自娛娛人的消閑文藝。她願作一隻杜鵑，嘔盡心血底代着大衆聲嘶口底叫喚。雖然夢之神還不時攪醒她的小天使，哭，鬧，似醒非醒的囁語，嘔啞啞啞的瞎吵，使她不得不放下筆來，拍拍，摸摸底撫慰他們去重溫好夢，致時常打斷有系統的文思，使她不免十分底懊惱！

自鳴鐘打了十二下，她才讓沉沉欲睡的身體，上床去恢復她成天過着煩勞生活的健康。

可是，小孩子睡的時候她在寫作，她要睡の後半夜，小孩子偏偏又醒了不睡！大的孩兒哭，小的孩兒哭，這個拍拍摸摸睡了，那個又嘔嘔啞啞醒轉來，那個奶餵了正要睡，這個醒轉又喊着要茶，要撒尿……這個哭，那個鬧，拍拍大的，摸摸小的，一點，二點，三點，……不留情的夜就這樣翩然去了，火球似的太陽，又從東山慢慢的爬上，告訴她又須開始煩勞忙碌的生活了。

禮拜日，是她家庭雜務大整理的一天，在這一天，她與她的高媽，必要把一星期來所擱下的零星星星，拉拉雜

雜的家務，都做個清爽，打油啦，買米啦，買柴啦，以及平日所未做的洗被服帳子啦……。

寶姑娘的一日生活如此，寶姑娘一年三百六十日的生活如此，並且她希望她終身的生活也如此。她嘗說：「在壯年的時期，做人是應該勞苦的，而且自己在勞苦中努力得來的甜蜜，才是真的甜蜜！」又說：「愛美，愛享樂，是人之常情，尤其我們女性。但是我們要曉得，『不勞而獲的『享樂』是人生的大恥辱！尤其是我們女性該曉得是大

恥辱！」她又說：「做人除勞動外，還須能『儉樸』，惟『儉樸』可以養『廉』？古今不少男女之不能保全氣節而至於墮落者，都是『四體不勤』，而又要過繁華的生活，所以他的結果不能打開經濟的困壓，為娼，為貪污，為盜……：無所不爲了。」因此，寶姑娘不願過優遊逸豫的摩登女郎的生活，及寄生男性的太太生活，她誓願她過這現實的平凡的勞苦儉樸的生活。

# 詩 人 (詩 劇)

征鴈創作

背景：夕陽；長堤；勁風；閑草；激流；曠野；老樹；昏鴉。

人物：甲——革命詩人，剛毅堅勇，朝氣蓬勃。

乙——浪漫詩人，行跡淫佚，放蕩無羈。

丙——頹廢詩人，滿臉愁容，傷悲欲絕。

——幕啓時，舞台寂靜；幕後輕奏：

## 前奏曲

橙紅的陽光漸漸地躲進峻嶺，  
倦飛的烏鴉衝破了暮靄歸林，  
河溪裏已枯萎了荷葉和浮萍，  
潺潺的激流在那沙灘畔怒鳴。

★

★

★

路旁枯草在寒風裡啜泣淒咽，  
片片的落葉在擁着狂風舞飛，  
征途上已停駛了倥傯的駿騎，  
飄散了遠處繚繞着裊裊炊烟。

★

★

★

黑暗底恐怖世界呵快將蒞臨，

光明的世界呵將要離開凡塵！

悠長的人跡雜沓的人生道上——

趕緊呵去建豎起響導的塔燈！

——歌聲裡頹廢詩人內登場。時而踟躕，時而長吟：

輕攏緩聚的暮雲和彩霞，

襯照着點點歸鳥和昏鴉；

重疊在心頭的舊恨新愁，

盡被半林的黃葉來深埋！

★

★

★

西風在長林裡低咽微泣，  
萬種的愁緒重叩着心扉；  
寒露滋潤不青枯落黃葉，  
快快結束吧我青春餘年！

——歌聲終而哭聲繼之。

久而久之，又含淚苦吟：

岑寂的征途——

荒涼；

辛澀的世味——

難暗；  
撩亂的愁緒——  
鬱結；  
飄零的身世——  
淒涼！  
★  
人生的希冀——  
渺茫；  
瀟灑的青春——  
枯黃；  
往昔的懽欣——  
破滅；  
今後的前程——  
徬徨！

——浪漫詩人已登場。  
此時月色已上，曠野上鍍鑲着萬頃  
銀光。蟲兒已眠，人兒已睡，祇有  
那清澈的河流，仍在「進」——「進」地  
怒鳴。  
乙對景低吟：  
我愛綺麗徘徊的夢景，  
我愛鮮美嬌豔的名花，

我愛醉我意識的醇酒，  
我愛象徵人生的雲霞！  
★  
我愛聽那媚誘的舞曲，  
我愛吻那鮮紅的櫻唇；  
我愛擁那舞姬的軟腰，  
我愛飲那香濃的金罇！

——臉上浮現慘笑。  
左右徘徊復吟：

可是呵——  
往昔的懽欣，  
祇落得如今——

——欲吟又止。  
繼而又高唱：

膩的紅唇，  
攝去了我的心靈！  
長的弓眉，  
戕損了我的眼睛！  
美的醇酒，  
燒枯了我的詩心！  
★  
麗的風姿，  
★  
★

早已蕩佚得無存！  
美的青春，  
也已悄悄地逃遁！  
骷髏行尸，  
祇落得滿腔愁情！

——丙，乙相遇。互作詫異狀。

你爲何不去追尋夢境？  
留神寒夜裡的風淒露冷！

——乙：

中宵的露冷遏不住我的愁情！  
請問，你也爲甚在此哀吟？

——丙：

我喪失掉了的青春，  
想在此曠野裡招尋！

——乙：（尾音很長）。

青春嗎？豈能招尋？  
請莫再作如許憧憬！

——丙：（唏噓）

此時日色西斜，寒露已降！

曠野很是森沉。西方傳來了  
一陣很激促的皮鞋聲。  
乙，丙作驚愕狀。  
革命詩人甲登場。  
——皮鞋聲和配着他底歌聲

節奏：

月兒跟着地球地球跟着太陽無端地奔跑，  
人世間就分晚了暮暮和朝朝、哭哭和笑笑；  
朱門裡的哥兒和姐兒們在飲着香檳權笑，  
荒路畔的可憐幽爭不到一方麵包在哀號！

巨流匯聚的海洋不能一日中止它的沙潮，  
岩土固凝的富士山巔終有一日火山裂爆！  
萬鈞的力量再也阻擋不住時代之輪前跑，  
被壓迫的人羣快快地起來把現世界改造！

甲和乙丙相遇。  
相睨互默了好久。

親愛的友人，  
爲甚在寒夜裡逡巡？

——甲：

一八七

希冀寒露能滋潤我的詩心，  
寫的詩心裡充積着萬千愁悵！

★

★

——丙：

★

我如今已沈淪在黑暗的陷阱，  
光明和青春我想去召尋！

★

★

——乙：

★

呵，友人，不必如許地——  
哀怨，傷心！

——甲向乙說：

你已走錯了途徑，  
你再不醒，就須戕害你生命！  
你既輕讎悔着過去，  
你當立誓今後做一個「完人」！

乙俯默不語，

甲向丙說：

你快收拾你的傷心，  
你莫顧睬吧心上的創痕！  
你再頹廢，你再哀吟，  
你就吹滅了你的光明！

丙低首沉思。

一八八

舞場靜默片刻。

朋友，你可否給我一個指引？  
我深知回頭是岸，  
但不知何處是我的渡津？

★

★

——乙仰頭高呼：

★

朋友，我願意收拾我的傷心，  
我願意趨向我的光明！

——丙：（聲調興奮）

甲微笑。向乙丙倆說：

請你們細聽：——

我們親愛的國家在風雨飄搖！  
數千年來的光榮將毀滅於一朝！  
我們的頸上已架了強寇的屠刀！  
我們的耳際浮囂着敵人的讕笑！

——聲浪突轉雄壯。

我們須拋棄了萬千煩惱，  
認清了那敵人衝上前哨！  
秋風吹不掉我們的哀怨，  
時間帶不走我們的煩惱！

★

★

★

堆有體認了現實的矛盾，

4位



推動那光明時代的車輪！  
我們的血灑向敵方兵營！  
我們的頭爲國家而顛頭！

★ ★

唯有哀怨就是自掘坟墓！  
唯有奮鬥才能拓展光明！  
唯有立誓把小我來犧牲！  
飄搖的國家呵才能復興！

乙，丙二人愁眉閉蹙，臉上  
滿現興奮的色彩。此時  
幕內傳出聲聲鷄啼。

——三詩人合唱：（激昂，粗  
暴！）

我們沒有恐懼，沒有頹廢，  
我們沒有畏縮，沒有害怕！  
我們只有硬幹，只有奮鬥！

我們只有民族，只有國家！

此時在粗暴的歌聲裡，東  
方已浮現魚肚色曙光。

唯有鐵的流方能衝破黑暗！  
唯有血的潮才能洗出光明！  
如今時候已至風濤和雨緊，  
往前幹吧把中華民族復興!!!

★ ★

唯有鐵的流才能衝破黑暗！  
唯有血的潮才能洗出光明！

……  
……

尾聲裡——

一顆殷紅的晨曦徐徐地昇  
上地平線。

（幕下）

# 教育與民衆第五卷第一期目錄

社會本位的教育系統草案

梁漱溟

## 由鄉村建設以復興民族

民族復興之問題與途徑及鄉村建設之要點

梁漱溟

如何防止鄉村的崩潰

古 樸

鄉村建設事業的幾條原則及當前急務

高 陽

## 民衆教育之意義與範圍的討論

從民衆教育的起源及任務說到民衆教育的真義

高 陽

民衆教育之意義及其特質

陳禮江

從社會教育說到民衆教育

董開川

探求民衆教育意義與範圍的先決問題

趙 宗 榮

民衆教育範圍的討論

唐 得 源

我所認識的民衆教育意義

秦 柳 方

民衆教育之意義之探討

林 宗 禮

民衆基礎讀本編輯經過

許 公 鑑

## 民教刊物之介紹與批評

孟氏民衆教育

鄭一華

杜朱合編成人的學習

鄭一華

杜編圖書館與成人教育

鄭一華

中國社會教育社第二屆年會之原原本本

王 璋

中華圖書館協會第二次年會與民衆圖書館

徐 旭 等

(出版處) 無錫江蘇省立教育學院  
(定價) 全年十期定價大洋二元零售每册二角五分

（編）  
（輯）  
（後）  
（記）

本刊和讀者們相見，現在已經是第三次了，在上一期裏，我們因為時間的匆促，事務的忙碌，在編完全部稿件的時候，沒有空來把關於本刊編輯的經過，告訴讀者們一點，這雖然是一件並不十分重要的事情，然而我們總覺得是一件憾事。

▲近幾年來復興民族，復興本黨的呼聲瀰漫全國，本來，如其沒有過去的衰落，就沒有復興的需要。本期周厚鈞氏「革命高潮再起的前夜之準備」即係大膽揭發我們當前黨的病態之癥結和指示今日本黨——中國國民黨——在民族復興的過程中黨的任務和動向，我們希望這篇文章能在今日因循敷衍麻木不仁的潮流中投以劃分時代的巨石，本刊并承周氏聲明（一）本次演辭內容以時間所囿未能詳盡，希望能引起全省同志的討論和補充，（二）本篇演辭為全部討論的第一篇，并準備將有關本黨的組織問題和革命同志的修養問題陸續發表以供獻於全省革命同志之前！

▲關於本期作品的內容，讀者諸君，自能領會，本用不着再說累贅的話，不過在特殊的地方，我們不能不加以說明，邱有珍先生的「北行考察地方自治之認識和感想」，係本刊第一期的續稿，吳君勉先生的「蘇魯水利糾紛之檢討」是值得特別介紹的，作者注意這個問題，遠在數年之前，

關於這個問題的卷宗刊物等，如前江蘇省公署卷宗，江北運河工程局卷宗，江蘇省水利局卷宗，江蘇省建設廳卷宗，江蘇水利協會雜誌及有關係的報章等，作者都曾直接間接細心查閱一遍。材料之豐富，可以想見，這是很難得的第一點，作者對於上項材料，不但廣為搜集，又曾平心靜氣，加以甄別鑑定，在理智上諳得通的才把他編進去，材料大體可靠，這是很難得的第二點，這些材料本來散在檔案，或其他刊物中，大半不成體系，尤其是檔案的本身，牠就是成堆成捆的斷爛朝報，作者從莽如絲亂如麻的材料中，匠心獨運，建造成一篇結構完整美輪美奐的東西，這是很難得的第三點，作者自己相信這篇東西，至少有三十年的壽命，我們相信讀了這篇文章的人一定能承認，這決不是過分的話！

▲本期關於社會事業的論著和介紹，計農村經濟一篇，新聞事業三篇，保衛問題一篇，教育事業二篇，關於社會調查的材料，本刊特闢專欄以容納此項材料，對於在江蘇省黨部領導下各項社會事業的進行概況注意系統介紹，在文藝方面本期容納雅雲，娟娟，征雁的三篇創作。

▲本刊承各方讀者的獎譽和踴躍的訂閱，并承多方惠賜稿件，給我們許多幫助，盛情可感，使我們益發奮勉的必要，本刊內容抱定寧缺毋濫的主張，對於充實本刊方面，我們當竭盡綿薄，向此目標努力，以求無負於讀者諸君的期望！

▲本刊下期將是「地方自治專號」收到各方稿件甚多，在論著和調查材料方面都有相當的數量，本會同人亦有幾篇基本文字，特此預告讀者諸君。

(綬孫)